

真情假意

李国文
雷抒雁
王作勤

等著

名士说男侃女

<http://iask.sina.com.cn/u/1644200877> 此处有大量书籍免费下载!

仅供个人阅读研究所用,不得用于商业或其他非法目的。切勿在他处转发!

水隐醉月



百花文艺出版社

真情假意

——名士说男侃女

李国文
雷抒雁
王作勤

等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真情假意: 名士说男侃女 / 李国文等编. —天津: 百花文艺出版社, 2000

ISBN 7-5306-3066-0

I. 真… II. 李… III. ①婚姻—研究—文集②家庭—研究—文集③性问题—研究—文集 IV. C913.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41304 号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张自忠路189号

邮编: 300020

e-mail: bhpubl@publicl.tpt.tj.cn

<http://www.bhpubl.com.cn>

发行部电话: (022)27312757 邮购部电话: (022)27116746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省三河市宏达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9.125 插页 2 字数 204 千字

2001年1月第1版 2001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00册 定价: 15.00元

目 录

爱巢悟语(序)..... 从维熙(1)

· 问题争鸣 ·

一、我看男人女人

忽然想到关于“强女人”的话题..... 石 英(3)

戏说关怀..... 田 鹰(9)

二、性爱应该谁主动

天赐男人主动权 商 震(13)

别把老婆不当人 王作勤(16)

三、理想男人明天的标准

闲话好男人 李晓燕(20)

何为好男人 王灵书(25)

四、你的婚姻是“知情选择”吗

知情首先要知道:理想就是让人去想..... 韩作荣(31)

选择什么样的婚姻是选择什么样的活法 …… 刘光华(35)

五、能容忍你的性爱被漠视吗

争取有意味的人生 …… 孙 恂(38)

性爱何时“无障碍” …… 于卫东(41)

六、你能容忍无性的婚姻吗

有情无性的婚姻幸福吗 …… 砵 磊(46)

爱就一个字,情字自当先 …… 金小强(49)

七、你不想不想上网体验爱情

充满诱惑的情网 …… 王爱丽(53)

网上情缘冷眼观 …… 淮 茗(56)

八、媒体征婚忧哉、乐哉

电视征婚:想说爱你不容易 …… 冬 雨(59)

京城“红娘”为自己的“婆家”发愁 …… 梁阿玲(63)

九、女人该不该“守”住自己

女人千万别做傻事 …… 卢秀娥(69)

讨好一次容易,讨好一辈子难 …… 张 元(72)

十、有没有现代妻子的婚姻战略

荒诞的罪错感 …… 华明玥(76)

“移情别恋”谁之过 …… 薛漫风(79)

十一、淑女并非男士最明智的选择

- 莫于远处看稀罕 张春熙(83)
丑陋是女人不幸的商标吗 卜铁梅(86)

十二、纯粹的女人永远在别处

- 为妻之道 赵泽华(91)
女人,留一点爱给自己 成常福(95)

十三、你的婚姻“痒”了吗

- 质疑“一夫一妻”制 曲 兰(101)
男人的危险与游戏 石玉增(104)

十四、对爱花心的男人管不管

- 丈夫还是有妻子管着点儿好 高润祥(107)
我决定不管丈夫 杨晓梅(110)

十五、男人女人谁活得更“累”

- 哭泣的男人和没法哭泣的女人 华明玥(115)
无奈的男人 吴学安(119)

十六、性骚扰,这个“玩笑”开不得

- 我感觉:这样的男人并不坏 初 融(123)
梦里看花醒来做人 萧 雨(128)

十七、可否改变女人的爱情期望

- 丈夫无才也有“得”…………… 李克菲(132)
男人：拒绝平庸…………… 彭东海(135)

十八、爱情还重要吗

- 回头未必不芳草…………… 商 震(139)
破镜不必重圆…………… 余新晴(142)

十九、是悲剧才有美感

- 丈夫撒谎——妻子不能容忍的“劣行”…………… 赵 阳(146)
心疼撒谎的人——给爱人们的箴言…………… 简 宁(149)

二十、敢不敢爱女强人

- 为婚姻所累的女人…………… 蔺 之(153)
与老婆“对立”…………… 孙贵颂(157)

二十一、离婚女人择偶须知

- 再婚与身价…………… 雷抒雁(161)
帮男人找找感觉…………… 胡 藤(165)

· 深度透视 ·

一、非常时期的异性交往

- 另类之爱…………… 王作勤(171)
被“伊甸园”墙阻隔的男女关系…………… 庄晓斌(183)

二、老年婚恋面面观

- 口述实录：老年人言性可耻吗 寿 璐(191)
老年人征婚能征到爱情吗 胡 藤(199)
“不娶少妇” 李国文(205)

三、法律的力量

- 广东：惩处“包二奶”《意见》出台的前前后后
..... 阿 玲(219)
清官能断家丑 王作勤(227)

四、不仅仅是女人和女人的战争

- 妻子的泪，为逝去的婚姻潸潸而下 寿 璐(236)
“二奶”自白：一言难尽的男女关系 曾 旋 整理(244)

五、两性群言堂

- 男士十人谈：面对男人“贞操义务”何去何从
..... 刘昕等 整理(250)
女士五人谈：是“纳妾”还是“美丽的爱情故事”
..... 李银河等(261)
编者后记 (274)

内容提要

这是一本集各路名家共同探讨男女·性·家庭问题的书。既有两性的角度或对立的双方探讨中的争鸣；又有对不同年代发展进程中个性婚恋的深度透视。相信每一位读者阅读后，面对纷繁多元的两性世界的生存空间，多一分宽容与理解，多一分理智与清醒，以把握自我 丰富人生。

爱巢悟语（序）

从维熙

A 巢的哲学

家庭是什么？从微观上讲，他是社会的一颗细胞，是宇宙里的一粒元素；从宏观上说，他是一棵花树上的叶片和花朵的组合，是枝茎、根须、果实连接在一起的整体。

最完美的家庭组合，应该与宇宙和自然界的组合完全和谐。比如：自然界中有高山，有平原；有河流，有大海……宇宙的组合，有浩渺无垠的星河，有无尽深远的天穹；这些星球在自身运动中，又形成了恒星和卫星，他们彼此依恋，彼此相吸，各有各的生活位置。

笔者所以将家庭与自然景观与自然韵律联系起来，只是一种象征的比喻。比如一个屋顶下没有阳刚的太阳或者缺了阴柔的月亮，都会因其阴阳失调而没了活力和色泽；反过来说，如果一个屋顶下升起两颗太阳，又会因其光焰十分灼热，彼此极易焦烤而自毁。再反证一下：假如一个家庭升起两颗月亮，那也可以被视为一叶无桨之舟，因为没有热力和光焰，生活如泥河般的平庸。因而，在我眼里一个完美的爱巢，应该既有天体中恒星，又有环绕恒星而动的卫星；恒星是太阳，卫星是月亮。这里需要说

明的是，恒星未必是男性，卫星未必是女性——这要看两者之间的互动关系的自然形成，而不在于男权主义与女权主义的自封与自标。

笔者身为男性，觉得作为一个男人，必须在一切行为中像个男人。我十分欣赏女作家龙应台的男女观。在她发表在上海的一篇文章中，曾犀利如刀、锋芒毕露地蔑视人世间的“小男人”。虽然此文曾招起一些上海男人的强烈不满，但我仍然认知她的文章，对男人解析一矢中的。如果一个男性，每天像个善于理家的女性一样，婆婆妈妈地演绎生活，势必要死了胸襟之博大，视野之宽广，而变成一个终日无所事事的“妇男”。龙应台自身是个女强人，在“小男人”的文章中，多少流露出一点女权主义的色彩；但是不能不赞美其对社会的深刻洞察能力，因而她每次来我家做客时，我们的话题都能磨合而一，进而对婚姻、家庭得到接近一致的结论。

记得，多年前我和几位作家访问澳门时，澳门的同行曾经开玩笑地解析过“丈夫”二字的含意。所谓丈夫者，必须以自身的行为演绎大丈夫的行为，这行为能让妻子与你一路同心；否则“丈夫”这一词汇的内涵就变了味道：“‘丈夫’者，乃一丈之夫也。超越了这个距离，妻子与你只是同行，并不一定同心了。”当时，逗得在场的作家们捧腹大笑——但在大笑之后，都没有对此公高论提出异议。虽然这属于新时代的《笑林广记》之一，但对于世间男人不乏启迪意义。如果丈夫当真成了“一丈之夫”，而非男子汉大丈夫，那么女性有红杏出墙之戏剧演出，到底谁是导演？仅仅用喜新厌旧、痛骂第三者能够解释其中的根本所在吗？

当然，像古代民谣中说的“痴心女子负心汉”和“水性杨花的荡妇”，在男人和女人之间都是有的。特别是在当今这种男性和

女性的比例，呈现出高速递增势态。其实无论你在家庭中属于“卫星”还是属于“恒星”，一旦出现了这种失衡，那就让他或她走人算了。心都飞了，灵魂已然另有归属，只留肉体空壳在你身边，还有什么挚爱可言！记得，早在五十年代，我就读过一篇小说，名字就叫《强扭的瓜不甜》，现在即将跨入新世纪，家庭的组合已然形成一种科学，拴马桩只能拴槽头的牛、马、驴、骡；而人是动物界中的万物之灵，是无法以各种精神枷锁，来维系家庭正常循环的。

家庭不是维持会，如果已然破碎难圆，不如解体进行重新组合，在某种意义上说，这是一种社会进步和社会细胞的自身的净化。

B 爱之圣殿

但是笔者也反对轻浮的恋爱，更不赞成不负责任的分手。人性的善与恶的递增与消亡，是受人类良知和道德法庭所制衡的。没有了这样一个生活坐标，恋爱就成了“乱爱”，家庭就成了无根之水上浮萍。时下，这种时聚时散状若浮萍戏水之爱，正在成为一种时髦风尚。

之所以如此，一些传媒起着瓦解道德的作用。君若不信，可以翻开报纸与书刊，什么社会绯闻，什么少女隐私之类的“粉色沙暴”会迎面而来。这些媒体用电脑的“三维”技术，加以包装宣扬，使空气里都弥漫着脂粉与唇膏的气息。这对刚刚进入青春期的少男少女来说，近似于一种赤裸的侵蚀。特别是一些自标“新新人类”文化人中的女性作家，在展露肉色方面，当真比男性作家还要肆无忌惮。随着人文精神的萎缩，社会责任感的不断失落消亡，情孽的悲剧不断增多，“粉色沙暴”大有淹没着人间

一寸寸净土的架势。这是社会感情的流向之一。

但是我们也不能不看到，人类的感情的河流，不仅只有滥情的狂流，还有清澈的情感之河，与之背向潺潺而歌。近读报纸，读到这样一则新闻：美国某大学的女生，签订青春的贞洁同盟，以抵抗人性中堕落因子的侵蚀。这条新闻对笔者触动极大，使笔者听到了保卫青春无邪的号角之外，似乎还看见了春水在浊浪下流。虽然这呼声还弱若天上的游丝，但游丝可以汇集成云，云河可以落下滂沱大雨，雨水可以洗涤人世间的污秽。

有意思的是：前两年中国作家们访问宝岛台湾，在台北图书馆里作家与读者见面时，有人询及女作家王安忆对当今文化趋向的看法时，王安忆的回答是反潮流的：“面对斑斑杂色，我向往古典。”意料不到的是，这句有悖时尚的回答，竟然赢得那么多的掌声。我当时就想，这种热情不是出于对祖国内地作家的礼貌，而是人心之向背的晴雨表——我们文化中太多太多了杂色，太少太少了应有的清纯，久在滥情文化中穿行的人，心中向往的是一泓碧水，是人心所向，是人性之所归。不是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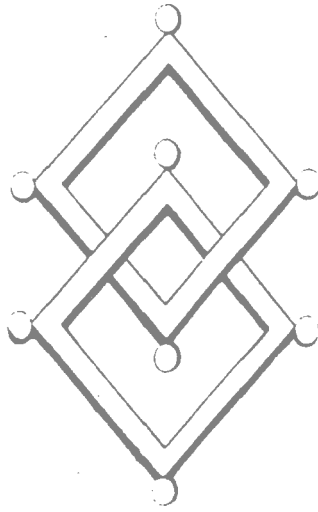
纯正无瑕的爱情，不是穿行于金钱眼中的一只梭标，而是游刃于清波中的弄潮儿。男人如此，女人亦然。当然，在时尚中的世界，要做到这一点，是要有独立的精神和高雅意志的；但惟其是一座纯净爱情的“珠穆朗玛峰”，才更激励人“出淤泥而不染”的攀登之勇。在这方面，古典文学中的男女挚情之恋，对于我们仍然有着不可取代的参照价值。屠格涅夫的《初恋》、歌德的《少年维特之烦恼》、梅里美的《卡门》、哈代的《苔丝姑娘》……以及中国始自《诗经》直到《孔雀东南飞》和《梁祝》化蝶的神话，都展示了无瑕无私的纯真之爱。

那是真挚而又充满了诗意的爱情，以此筑起的爱巢，既是精

神的乐土 又是经得起风雨的爱情圣殿！

2000 年 6 月于北京

· 问题争鸣 ·



一、我看男人女人

男人谈女人 女人谈男人 两边‘高手’出场 谈论永远的话题。

忽然想到关于“强女人”的话题

石 英

有那么一个时期，“女强人”这个词儿是很风行的，似乎成为一种时髦的尊称。其实，意思人们是理解的，但细究起来却并不那么雅观。因为按传统的解释：“强人”也者，多本是剪径截道、打家劫舍之谓也。也有人在报端上指出这一点，近来，这个称谓似有收敛之势。

怎么称呼还在其次，重要的是它所指的那一类人是确乎存在的。尤其是在妇女能撑半边天，男女平等愈来愈成为自然趋势的今天，确有一部分有能力、有才智、有气魄而又适逢机遇的女性在不同的领域表现出她们不逊于须眉的态势，甚或在某些领域，也许更适合女性展现风采。

如果说“女强人”的提法不够严密，或有漏洞，那“强女人”总

该可以吧。或者稍为累赘一点：“强有力的女性”亦未为不可。

既为强女人，必有强女人的志向、气魄、性格及能力，也就是必是诸种较强素质的总合，否则，如属仅凭运气而撞进“强女人”之门，那当然不是真正的强女人。

本人平时与“强女人”打交道虽不很多，但在有的场合下，直接间接地也有所了解，大致也领略到她们的某些状貌与特点。她们中或为女官，或为女经理、女董事长，或为女导演，也或为其他多种行业的强力大腕等等。

在我的印象中，凡为女官者，大都较之一般女性有魄力，行为果断干练，具有指挥者风度，有的还表现出一种不为本性别所囿的勃勃雄风。

在我的印象中，凡为女经理、女董事长或其他方面的女企业家，有一般女商人的诡谲细敏，更有不逊于男企业家的经营心计，其魄力和权谋兼有女官和大款的双重优势。在某些影视作品中，我们更能看到这层女性的行业形象，她们每每在写字楼里与对手讨价还价，在豪华轿车中手机不离手，其中有的纵然是“住别墅的女人”，那副居高临下的神态也与一般白领丽人不同。

在我的印象中，有的女导演固然也有艺术家的灵感，但由于她们的职业经常指挥“千军万马”，或室内，或室外，或高山，或原野，运筹于帐幕之中，拍板于号令一瞬。久而久之，也形成一种强有力的指挥家风格，高屋建瓴的赳赳气势压倒了小儿女的柔媚情趣。

在我的印象中……好了，不必赘述，还有别的一些方面的强女人，却能表现出那种很有气势的强有力的特性。

这是她们的性格特质所决定，是职业磨炼而使然，可谓主观与客观相互契合的结果。

这是时代推助的机遇，也是女性个人努力获得的定位。

强女人当然也有一般女性的喜忧苦乐，也有一般女性共有的正常感情需求。其中有的还具有多方面的爱好和丰富的才情。“强”与“刚”固然有一定的联系，但二者也并非同义语。何况性格的丰富并不排斥“刚柔相济”。

然而，也不能否认“强女人”之所以强，一般说来当然有其不同于寻常的方面。一是她们自身本性之“强”。有如上述，“强”虽不等于“刚”，但刚气还是比一般女性要多些。

不能想象，如一味柔弱，缺乏闯劲，或总是柔情似水，如绵藤缠株，那怎么能强得起来。这就是说，凡为真正的，够格的强女人，其性格的本质方面应有强的属性。二是职业、身份、地位这些既成的因素也会造成她们与普通女性不同的一些表现。

如既为女领导干部，特别是较高层的女领导，自觉或不自觉会形成一种公众形象，更较端庄，更较持重，甚至更加严肃（如果不是更加严厉的话）。纵然有时面现笑容，那也是略带矜持的笑，是布雨济苗的笑。这也许是职分上的要求，也许是个人心理养成的结果。至于是成功的女学者，当然还要多了几分雍容与厚重，有的直如深山密林，智境幽深。而女企业家之属，在通常的“强”之外还多了几分富丽，具有传统的强者与现代时髦交集的多元现象。三是这种本性特质与职分陶养的结果，便造成两相交互发生作用：本来性格之强促进了所担职分的到位，而职分表现的充分发挥又回固了本来性格之强。这样在公众感觉上自然会使人产生“强女人”确有与众不同之处。至少对于一部分“强女人”来说，这种公众感觉是鲜明的。

其实，公平地说，这种情况对于“强女人”说来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或者说是自然形成的态势。譬如从职分上说，无疑“强女

人'是经常处于支配地位(当然在极少的情况下也要被支配)这样久而久之就有可能习以为常,难免有时显得居高临下。又譬如为使更深沉更成熟,就难免少些活泼与率真,为使严谨缜密,有时就显得少了些自如与轻松。事物往往都有正反两面,这一面太充分,那一面就可能有些不足,至少从表面上看是这样的。又譬如忙于公务,作为家庭主妇的事务自然就很难兼顾得那么均衡。有一位铁路大站的党委书记曾对我诉说:她也很想多照顾一下孩子,但站里的事物的确千头万绪,临时突发的事情也很多,往往不能按正常下班的时间回家,甚至一忙活就是大半夜,不得不在办公室里和衣小憩。其实她也想多尽一些妻子的责任,也很想在公休日与丈夫到河边柳侧走走,但很少能够找到这种空闲。她说话间颇觉有些无奈。所幸她有一个能够理解她的丈夫,多担起本应由她担负的家务。这样才帮助她完成了一个“强女人”形象的塑造,但在另一方面也付出了不少的代价。

在个人感情生活上,“强女人”一般都有健全的家庭,配偶以及子女。但由于这类女性既较“高”又很强,其中有的在择偶问题上较平常女性可能不是更顺利,有时难度反而更大。

我认识一位男编辑朋友,三十多岁尚未结婚,不久前经人介绍认识了一位厅局级的女领导干部,她比他大两岁,也从未结婚。

他们见了几次面,最初的感觉还可以,过了一段彼此却后退了,很难说是哪一方不情愿。我那位年轻的编辑朋友觉得她太“干”太“硬”,而且更太忙,即使在相处的短时期内,他也感到她还有比“处”对象更重要的牵挂,他和她在一起,越来越觉得有一种莫名的心理压力,所以……而人家女方呢,似乎总得迁就他一些什么,这样下去,也对她无所补益,甚至没多少意思。如此,其

结果可想而知。

这位男士“处”过的那位女领导干部感情上是否“太干”“太硬”这只是他的感觉 笔者无从得知。但他既然真的感觉到了，又不是出于遁词 那或许反映了某种真实。在我看来 所谓“干”也罢，“硬”也罢 如前所述 无非是天性和后天熏养使之然 并没有什么奇怪的，也大可不必要求任何女性都千人一性，干部一腔，每个人的感情都那么丰富而纤细，每个人的性格都那么温柔而多情。纵然有一部分女性真的“干”一些，“硬”一些 不那么纤细 不那么温柔 只要她们事业有成 为国家和民族做出了贡献，大可不必过于苛求，面面俱到。

当然 话又说回来 如果更完善一些要求 绝对完美是不可能的)如果凡为“强女人”能够既强且韧 既刚又柔 既有魄力之威，又有丰富的情感天地；既有高屋建瓴指挥者的形象，又有平易近人的淳朴作风；既有令人钦服的社会性格，又有健全的个人生活……如此等等，是不是就不能达到和谐的统一？是不是就只能 是绝然的冲突与矛盾？是不是能够尽量融合得好一些，是不是能够达到辩证的统一？

我想肯定有一定的冲突和矛盾，但又不是完全不能谐调的。有了主体的业绩和成功，偏倚一些也无伤大雅。但偏倚终还不是最完善，如果能够更完善干嘛不力求其完善？问题的关键在于主观与客观的合理谐调，尤其是主观上有意识地加以调整，如丰富的学养，多方面情趣的陶冶，对某些职业习性做必要的制约，尤其是个人主观认识上的足够重视 这样的“调整”肯定将是有效和有益的。而我认为 调整主要是内功 外在 如服饰等 不说是全无意义，但至少不是最重要的。

以上说的是“强女人”的自我完善 这并不意味着男人 包括

“强男人”就不存在进一步自我完善的问题，只是命题所限，这里就不别作涉及了。

最后，我还想特意再提一下有关影视作品中的“强女人”。（或者说是情有独钟，是商海女杰乃至“白领”巨擘一类。本人对这一行“强女人”接触不多，更少研究，但既然影视屏幕上不乏此族倩影，想必是从生活中来。

我对影视中这类“强女人”总的印象是谋略过人，呼风唤雨，十分了得，其魄力与成功率均不让异性商界巨子。她们与别的行当“强女人”显著不同的是，通身上下珠光宝气，出则“宝马”“凌志”，入则花园别墅。与其说是具有丰富的修养和情趣，不如说是有着得天独厚的享受与乐趣。

或许这就是当代所谓“中产阶级”女性中的代表，也未可知。

这一类“强女人”个人生活绝不单调，感情世界绝不干瘪，而且经常在商海和爱海双海里游泳。不仅有异性追求，而且有的还是交叉角逐。在这方面，似乎是完全不必虑及她们“太干”或“太硬”的了。

这只是事情的一个方面，从另一方面看，至少从影视上看是这样，这类“强女人”都相当造作，在表面的强有力中显得虚浮，表面的丰富之中显得空乏，甚至在表面睥睨男性大腕之中，仍透露出对“强男人”的依附。

说穿了，仍是另一类“金丝鸟”的变种，是“强男人”的点缀。但不知是影视的制作者弄假了这一类“强女人”，还是这类“强女人”本身就是一种心灵扭曲的角色。

如果说生活中真实的“强女人”能够为人所理解所推崇的话，那么那种人为包装成的“心灵扭曲的假‘强女人’”则是可厌的。

真实的“强女人”纵然某些方面还不够完善，人们也只是企望她们完善些更好而虚假、扭曲了的“强女人”则只有“真诚”这服药剂可救。

“强女人”是因其强才引起我们注目，而不是由于我们注目才显现其“强”。

（作者系著名作家原《人民日报》文艺部副主任）

戏说关怀

田 鹰

曾经有许多传媒慧眼独具，十分英明地大声疾呼：男人更需要关怀！真让我感动得热泪盈眶。

男人太需要关怀了。一个无比重要的问题。不是吗？

刘晓庆说了一句“做女人难”还成了名言。有没有搞错？男人今天回家已经不能甩着膀子吃香喝辣的了，就算有很多男人还可以当甩手掌柜，但他们不也多多少少会挨家里人一点点数落吗？我们何曾有过这样的日子？祖爷爷们要是地下有知，没准会哭出声来。

男人累啊，在都快数不清了的父系社会的时间里，我们要当统治的性别，大到管理国家，呼风唤雨，万分辛劳地与三宫六院周旋，中到当个族长、酋长什么的，对一方土地吆来喝去，挺费心地主宰那些人的生杀予夺，实在不济的男人也难逃罗网，得在家里当一家之主，大老婆、小老婆摆也摆不平，什么事情都得自己说了算，真累。

有人说现在女人已经解放了，男人的担子没有了，真是睁着

眼睛说瞎话 在中央级的干部里 有 81% 的担子归我们挑；省、地、市级高干的位子 有 90% 还得让我们来辛辛苦苦地坐着；到了街道、镇、乡一级的实权活儿上 该我们松心了吧 结果更倒霉 我们占了 94%！在每年都开的大会上，人民代表要在堂皇的大厦里决定国家大事，那是开玩笑的吗？我们的人，又占了 97%。其辛苦可想而知。

做男人，难啊。即使我们想卸掉担子也不行。看看身边的招工启事吧 有很多注明了不要女性。据说 连国家机关都有明言不要女大学生的。你说说 怎么就没人仗义一点 也这么大面积的不要我们呢？非让我们这么辛苦，这不更说明我们需要关怀吗？！

说起我们的累，那真是数不胜数。

在两性关系上，女性有她未来的丈夫和社会舆论什么的一大堆人监督她的贞操问题 而我们却没人理睬 只能由自己来负责。

在那些单位分房的关键时刻，那可是决定生活质量的关键时刻啊，很多地方指名道姓地只给男方分房。这就带来一个问题 万一将来弄不好了要离婚 法院一般会把房子塞给我们 让女方没处去 那她们就会缠着法院嚷嚷着改判 没完没了 你说烦不烦？

我们再苦再累再委屈 也不能轻轻松松地流流眼泪 有的人还得费力伤身地宁愿选择酗酒，打老婆出气。可过去打老婆被所有人都看做是家务事 没人管。现在就不一定了 新出了个什么“家庭暴力”的名词 还有专门的调查把男人打老婆的比例数字和程度都公之于众。还有没有个人生活自由了？幸亏还有那么几个有良心的 站出来为打老婆的人说话 那是女人碎嘴唠叨

惹的！虽然有人针对于此反驳说嘴碎和把人打得流血断骨不是一个数量级，但打老婆的人实在是恨铁不成钢啊。你们要抬头做人、要和别的男人有社会交往，要说他们的不是，他们能受得了吗？他们打自己的老婆就是这样有缘故的。其实肉体上的损伤没什么大不了的，我们那种爷爷们没受过的精神压抑才是最了不得的伤害呢。没听说外国的精神医生比开刀的大夫更有钱吗？

女人不想当“屋里的”要当职业女性 我们没准得衣来伸手了还得表示拥护，即使心里反对得要命，在公开的场合也不敢说女人都应该被赶回家去的心里话，这不是让我们练虚劳吗？特别是有些女人还真爬得比我们高了，又有声望又有钱，让我们颜面全无，竟然还有人呼吁她们的丈夫该学会坦然处之，说是那样就可以改掉女性小肚鸡肠的毛病。压抑自己同时肩负给女性新生活的使命，不是好活儿。

有人说一些男人不珍惜家庭和亲情，甚至抛妻弃子另寻新欢。天地良心，是你操持家务拉扯孩子不舍得花钱，见精品时装就跑，弄得黄脸一张。爱美之心人皆有之的道理懂不懂？奉劝不知悔改的女人们快去买几本我们最最热爱的女性杂志吧，有好些真说到我们心里头去了。它会在你丈夫爱上别人的时候，告诉是因为你忙工作、忙家务、忙孩子忽略了他。

不过 话又说回来了 我们确实也有做得不到的地方。值得反省。比如，那些做妻子和做女朋友的人，常常感情细腻，知疼知冷，希望我们也能这样对待她们。可我们之中的不少人，开始的时候还觉得挺感动的，觉得这份真情特难得。但日子久了，不知咋的就不当回事了，天冷了她会记得给咱添衣，她病了咱怎么就想不到她在难受，没准照样去和哥们儿打麻将。

还有 就是她们特别喜欢和亲人谈话 把她们的喜悦和烦恼说出来 让亲人共享、分担。可我们 当然只是一部分人 在家里就不爱说话。许是阿尔巴尼亚电影《宁死不屈》看多了 无论她们使用什么伎俩 轻易别想撬开咱的口。其实 这才是男子汉的气派。在她们诉说兴奋和沮丧的情感时，正是我们表现男子气的另外一个机会，操作起来很简单——特不爱听 嫌烦 不搭理她。

关于这些现象 不少解释得极好 在这方面 男人和女人是两种不同的动物 表达和交流情感的方式不一样 我们的嘴巴主要是用来吃饭的 不爱说 女人们应该学会从我们的只言片语猜测领悟意图。学不会这样的技术 不知道理解和忍耐 说明你还没有资格与男人交往哦。

道理分析透彻以后 我们就更觉得冤了 明明是因为物种不同 却为此受到了很多埋怨。所以 男人应该大大方方地说 我们‘更需要关怀’!

男人为了更有爱心教养 隐藏起了男子气概 环视左右 发现女人“在变”，于是有人“忽然想到”。女人为了在男性世界讨取生活 也隐藏起了女性特质 瞻顾前后 听到了男人的抱怨 于是也有人“戏说关怀”。

（作者系中国妇女报《家庭周末》副主编）

二、性爱应该谁主动

据说新世纪世界最时尚的两性话题将是：女性主义、男性解放。

来不及脑筋急转弯：女权主义为什么发展成女性主义，而妇女解放怎么变成了男人的口号？

能赶的只是本世纪的末班车，也来谈论两性的“绝对隐私”。

天赐男人主动权

商 震

夫妻间性生活的事要公开地在报刊上讨论，这确实是现代社会深化文明的标志。至于我 这个社会中的自然人 无论是披着文化人的外衣 还是具有文化人的内核 我都应允了编辑对我的邀请。

夫妻间的性生活应该谁主动？在编辑未向我提出这个问题前 我根本没认识到这是个问题 可认真地想一想 现代的社会生活中 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越来越趋向简单化、明朗化 而惟独

夫妻关系越来越深奥 越来越难以言明 尤其是现代的中年夫妻的关系，越来越微妙。许多妻子要用许多心思来关注丈夫的言行举止 也有许多丈夫用许多时间来注视着妻子的行走坐卧 这实在是夫妻间的一种艰难。这除了社会的外部因素外，最重要的还是夫妻间的内部因素。我觉得就今天的话题而言，夫妻间的性生活频率与质量，是衡量夫妻关系的一把重要的尺子。因为，性生活是上帝赐给夫妻的一顿盛大而丰美的晚宴，吃得好坏，决定着夫妻的精神与身体的饥饱程度。

夫妻间的性生活应该谁主动呢？历史说，当然是男人。

从中华民族的传统意识、审美习惯看 从我国历史的沿革过程看 男人一直是各种事物的（绝对值的）主宰。从夫妻间的地位上看，丈夫也一直是各种动作的发出者和支配者。

封建皇帝占有三宫六院七十二嫔妃，嫔妃们只能被动地等着皇帝来“幸”而绝没有主动的权力。一般的富贾也占有三妻四妾，妻妾们要看着富贾的眼色行事，想主动吗？想！可不敢，因为不具备权力。即使是一夫一妻的平民百姓也是一家之主，是养妻荫子的占有者，妻子也基本不具备主动的权力。有一本历史小说叫《金瓶梅》书中写了一个非常主动的女人叫潘金莲，她想占有男人 结果被骂作淫妇 这一写便流传千古（悲哉女人！）所以 男人被历史地赋予了性生活的主动权。

从心理上、生理上说，男人更具备主动的条件。

男人的活动大部分都具有社会性 都是呈现给外部世界 让别人看的 具有炫耀性和支配性 就像露于体外的生殖器具有炫耀性一样。造物主为什么把男人的生殖器悬于体外呢？是不是天赐男人的侵略性？是不是天赐的无鞘之剑随时出击？说白了，仅生殖器的位置就说明了老天给予了男人的权力——性生

活的主动者。这也使得男人一直保持着心理优势：性生活是我占有的，我要则有，我不要则无。而且以占有的广泛、深入为快感。所谓“大男人”之“大”大概与上述因素有关吧。

随着现代文明的深入，夫妻在社会生活中的政治、经济等方面趋于平等，男人的心理优势，尤其是占有欲被渐渐消融，那么，夫妻间的性生活该谁主动了呢？

男人。还是男人。

中国由封建社会转入现代的文明社会太快了，人们的各项准备不足，于是社会本身和人的心理上产生了许多畸形。此时的男人有被妻子占有之嫌。若丈夫出差外地或夜不归宿，哪怕是子夜才归，妻子就不放心了，有的甚至明察暗访，生怕丈夫“主动”了别人。若丈夫在家主动放弃对妻子的性侵略的权力，旷日已久，妻子受的不是生理的熬煎，却是心理的煎熬。有一则类似民谣的顺口溜很说明问题：“出门在外，老婆交待，少喝酒多吃菜，见着小姐不要爱，爱了也别带回来。”可以肯定此类妻子严重的心理失衡，同时也看到了妻子具有母性的宽容（悲哉女人！）所以，男人不想“后院起火”，不想被妻子明察暗访，不想“一个买柴烧，一个担柴卖”，就得主动，用主动证明你对爱情对家庭的爱戴与责任，用主动证明自己没有发生过“水土流失”事件，用主动掩盖“外面的世界很精彩”。当然，今天的男人要比20年前的男人难做得多，因为今天的男人除了还拥有一定炫耀的优势外，不再拥有对妻子对性生活的绝对占有的优势。

综上，为了社会生活的平稳，为了家庭生活的安定，男人不能也不应该放弃性生活的主动权，或者叫做男人的权力；否则，怎么对得起历史，对得起造物主呢！

（作者系《人民文学》杂志社副编审）

别把老婆不当人

王作勤

男人没有哪一位不在婚前指天指日的对女人发誓：“嫁给我吧，我会让你永远幸福！”天真的女人没有哪一位不这样理解男人“幸福”的承诺，温馨、和睦、安全，由着性儿的去爱，去共同付出，共同享受。

嘿，干了！女人恰恰就这么轻易地钻进了咱男人们设下的圈套。眼下，女人们尤其喜欢“妇女解放”这个词儿，要求男人允许她们在夫妻生活中也要解放，也要平等，也可以主动享受性生活的权利。

说“一阴一阳谓之道”，这话不假，那道家的阴阳鱼画得再平等不过了，可是阳为天，阴为地，天在上，咱男人也自然在上。不信你在地里种上庄稼，等苗儿出来，老天爷不给你水你就旱死，多给你水你就涝死，谁有主动权，你看人家皇上，哪朝哪代都是龙在上，凤在下，武则天怎样，慈禧怎样，玩了一阵子凤在上，被后人世代代骂她忤逆不道，遗臭万年！

女人对男人爱说的一句话叫“我好好侍候着你，给你生下一个一男半女的。”这可是女人自己说的呀，男是一，女是半，能平等吗？好女人的标准是做“贤妻”，你看那“妻”字是在女人的脖子上套上一道枷呀，套上枷你还想主动？听“喝儿”就是了，再说那“贤”字是“臣”字又加一个“贝”字，你是男人花“钱”买来的“臣”，君臣如主仆，你还不明白？

过去说男人到外面是寻欢、作乐、买春、买笑，多好的词儿。

女人不一样 你是卖笑、卖弄风骚、卖淫 这一买一卖 主动权就在男人了 货色不好 不买 态度不好 不买 从来只有强买没有强卖。你不信 你就试试主动一回 要不把你打成“勾引异性”、“拉干部下水”、“荡女淫妇”；色情间谍 就算便宜了你。“嫁汉嫁汉 穿衣吃饭”有衣穿有饭吃还不幸福 还不知足？

话又说回来 都是过来人了 私下里说 女人那点难处 也真够她们一受。不说过去 就说现在 卡拉 OK 歌舞厅、桑拿浴、娱乐城，磕头碰脑都是服务小姐，咱拿钱买她那份热情主动，无可非议！女人们如果一再去享受，准被骂成不守妇道。咱男人玩累了，晚上回家，看看辛苦了一天的老婆搂着孩子和衣而卧，说不心疼是假 说打心眼儿里喜欢 谈不上 一天三顿一个菜 也有腻的时候。可她要想主动，也得看着咱的眼色行事。一来咱可能外面玩累了 早没劲儿了 二来总是把她和那些坐台小姐的主动热情择不开。心里寻思着，要是有一天咱老了不行了，她还干劲十足，咱不是在她面前栽了面子？再不然她真有一天忍不住和别人怎么样了，你说这……思来想去，拉倒吧，还是悄悄攒俩儿钱，抓工夫外面偷着乐一乐。老婆嘛，该应付时也要应付，可她还是木着点儿 听话点儿 老实点儿咱放心。

我老婆 都好 就是老了、丑了。“丑妻家中宝”她丑 她就会自己觉着不如咱，家里、外面，哪个男人喜欢丑的喜欢老的？咱出去折腾折腾，她没资本和咱理论。冷落她些日子没事，慢慢地她自个儿就凉了 这就叫顺其自然。先给她来个“内部下岗”，逐渐培养她的“性冷淡”说不定有的人还会倒打一耙 反过来拿这条理再蹬了人家。说心里话，男人这招儿也真够损的！

这女人也是 她老拿着劲儿。要说从结婚那天起 俩人不是就融成一个了吗？妻子真要趁着热乎劲主动下去，跟老公干什

么也不犯法，可她就是放不下架子。也难说，这也是咱男人闹的。你看那些位争着喊着要画人体模特的大画家，哪一个肯让自己的老婆被别人画？您听说过写小凤仙也好，写杜十娘也好，那些大作家能愿意自己的老婆红杏出墙？再者那些大科学家他能让课题世界领先，可老婆一主动，他不翻脸才怪呢。我知道的就有一位，学问大，名气也大的，自己没到中年就不行了。后来那位被打入冷宫十几年的美貌娇妻苦不过了，趁着改革开放，背着他买了个性工具。可刚自慰了一次就被他发现了，哎呀这份闹呀，打呀，就差没离了，最后还是妻子求饶这才了事。说来也怪，满大街小巷里的电线杆上贴着“伟哥”“伟哥”的，唯独女人没权利“伟姐”，真惨。我可知道，咱男人嘴里说的和心里想的、外表做的不是一回事。

前些日子，新闻老是报道歌厅小姐不甘卖身跳楼自杀，咱就未见一例男人被卖淫女缠得无奈往下跳的。看来，还是女人太痴，太珍爱自己的贞操，那不全是为了男人，她要是失了身，男子汉能饶了她吗？还是咱男人，干了坏事来去自由不留痕迹。老天爷也有不公的地方，要是换上了老天奶奶主事，说不定又是另一番天地了。但愿咱男人别沦落到那种地步。

咱男人里也真有浑不讲理的，报上看见一位女警官医生，就是因为奋不顾身用嘴对嘴的人工呼吸方式去抢救了一位外国先生，遭到了丈夫的虐待毒打，以致到离婚后，又受到第二位丈夫的同等待遇，差点儿自杀。我都看不过眼了，人家怎么啦？咱不给她戴国际主义的高帽子，至少她也是给中国人争了脸，这个男人，他妈的，简直是我们男人中的败类！

有一天，我睡晚了点儿，才知道北京电视台零点有个关于夫妻生活的专题节目，挺受启发。那位女专家刘光华说：“夫妻生活

应该是平等的，女人应该在尽自己的义务完成妻子职责去让丈夫高兴快乐的同时，也有自己关爱、享受和获得性高潮的权利，而且应该是积极主动理直气壮地去追求去获得。”她说咱们的性观念陈旧了、滞后了，有道理。说实在的，是咱男人把女人降到二等公民的。过去咱许下让人家幸福，说白了，咱这是逗人玩儿，拿人家开涮！只耍嘴不动真格的。改革开放都到什么时候了，咱男人就知道出去偷偷享受幸福享受快乐，人家老婆对你好，对孩子好，你哪能恩将仇报？就是奖励也得来点真让她幸福、快乐的，哪能让人就这么苦守着？人家连说出心里要说的“我需要 我想要”你都不准，太难点了不是？

夫妻间的事 谁都知道是人的本能 这就如同人要吃饭要喝水一样。听说有人算过，若 25 岁结婚开始到 60 岁，35 年的时间 两口子按每天 8 小时在床上共同度过，一辈子也得十万多个小时 合 4200 天，十一年半还多。往少里算 每星期夫妻一次性生活 还得 1800 多次呢！咱要是总让老婆冷屋子凉炕守孤灯，连咱自己这男子汉大丈夫的称呼都配不上了。你是人，老婆也是人啊。

刘专家还说妻子性高潮时是女人最漂亮最美好最动人的时刻。这让我想起许多男人说起新婚之夜或婚前偷吃禁果时的那种感觉了。刘专家说得就是对，我记得第一次当时我也觉得我老婆是世界上最漂亮的女人，什么时候开始就变了呢？想到这儿 心里挺酸的 老婆 我的妻 苦了你了。几十年你跟着我只是有难同当 实在是 有福我独享了，你能原谅我吗？我想说从现在开始 我真正的补给你幸福 不晚吧？

（作者系《中国社会导刊》副主编）

三、理想男人明天的标准

足以打动女人芳心的理想男人究竟需要具备什么标准？男人心目中的男性魅力与女人心目中的男性魅力肯定有所不同，又不同在哪里？也许 2000 年刚为理想男人制定的标准，一入新世纪就过时了。因此，我们不妨今天就做一展望。

闲话好男人

李晓燕

朋友嘱托 让谈谈好男人 虽说这是个很泛的话题 但毕竟是女人 毕竟是个有家、有室、有夫、有子的女人 由此 对男人是应该有话可谈的。但谈归谈，只能是闲谈，都是个人观点，没有任何倾向性，也不想误导谁。相信我的一些闲言碎语，以今天的男人之“大度”、今天的女人之“可爱”是不会伤了谁、碰了谁的。

关于《新好男人》

据说 前不久有一本叫做《新好男人》的书在台湾热销。

据说,《新好男人》给了当今的‘好男人’以全‘新’的诠释。

例如:“新好男人应有新型的生活观念 学会享受生活 不让无休止的工作、无休止的对成功、权力、财富的追求来束缚自己;他们热爱大自然、崇尚自然主义。新好男人应该有新型的家庭道德 除了不拈花惹草 按时上下班 发自内心地重视家庭外 还要学会与妻子、孩子平起平坐 要懂得对妻子温柔、宽容 要接受妻子的忠告。在衣食住行上,他们不能只照顾自己,不顾别人。他们应舍得在孩子的教育上花钱。他们还应该学会持家本领,即使不懂厨艺,也不会拒绝下厨房。新好男人应具有新型的为人方式 他们格外体贴女性、懂得尊重爱护女性、晚辈以及部属,没有传统‘老男人’的威严和固执;他们的个性具有弹性和开放性,能和不同年龄的人进行交流,接受新事物,不排斥流行的东西。他们不抽烟,饮酒只于应酬……”

我虽不是男人 但看了这些话中的许多内容 却有一种让人透不过气来的感觉。例如:“崇尚自然主义”、“按时上下班”、“学会持家本领”、“个性具有弹性和开放性”、“能和不同年龄的人进行交流”等等 如此这般‘男儿经’似的‘清规戒律’想必在台湾热销此书的应多为女性,男性是绝少购买的。先不说这些标准是否真的就算“新好男人”标准,就是书中文字上也有许多自相矛盾之处。

我看男人

泛泛而谈,男人如果崇尚自然主义、个性具有弹性和开放性 也许是很难接受家庭中种种‘清规戒律’束缚的 男人如果每天按时上下班,具备持家本领,也许是很难在家庭以外成就一番事业的。当然,社会之大,人各有异,也许有的男人真的可以家

庭事业两兼顾，这当然是最美不过的事了。可是，就普通人来说，在当今这种生活节奏快捷、生存竞争激烈的社会条件下，要想做到上述说的那种“新好男人”，真可谓是难上加难。因为尽人皆知，要做好一件事，不论是家庭还是事业，那是绝对不能一心二用的！

常听人说，当今的好男人没有了，亦或是说，当今的好男人哪里去了等等。说这话的女人总能给人一种被污辱与被损害的、甚至是弃妇般的感觉。这种感觉，我也曾有过，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年龄的增长，这些感觉和困惑便渐渐淡漠了、消失了。随之而产生的想法是，这也许是一部分女人，尤其是一部分不管是什么原因造成的，在工作中、生活中压力较大的，或遇有挫折的女人的一种自然的感情经历，也可以说是一部分女人在一定的年龄阶段所必然经历的一种情感历程。例如，常听人说的，婚姻是爱情的坟墓、生育是情感的障碍等等等等。

客观点说，好男人与好女人应该是相对的。显见的道理是：如果没有好女人，好男人又从何而来呢？几种常见的、也是被许多女人所认可的观点是，男人重事业，女人重感情，男人事业第一，女人家庭第一等等。可是，男人为什么重事业，男人为什么要视事业为第一呢？笔者认为，除去男人自身的原因不说，这和女人关系极大。随着社会的进一步发展，女人生活观念越来越现实，许多女人看重的就是男人的地位和权力。现在，在经济发达地区的数量呈上升趋势的“老夫少妻”、“包二奶”现象，就是一部分女人“务实”观念的反映。甚至“学得好不如嫁得好”在高等学府中，也成了一部分女青年的共识。有这样的社会氛围，许多男人把事业的成功看成一切事物成功的基础，就不足为奇了。从这种意义上来说，追逐名利也不都是男人一方面的错。张贤

亮有部小说叫做《男人的一半是女人》殊不知“女人的一半也是男人”啊！有句俗话说得好，好女人是男人塑造的，那好男人呢，同样也是好女人塑造的。

我看“好男人”

由此说来 如果非要给男人以好坏区分的话 那么笔者对好男人的看法简言之有三：

首先 好男人应该有爱心、有责任心。这种爱心、责任心应该表现在爱父母、爱家庭、爱一切人。我曾接触过这样的男人，他们有的对妻子可以说是“言听计从”“百般顺从”但对自己的父母 尤其是经济拮据、百病缠身的父母却因妻子的“威严”而不敢尽孝 不敢照顾 有的甚至不敢让父母进家门 还有的男人除了自己的妻子、家小外 对亲戚、朋友、同事及其他人遇到困难时 没有爱心 没有同情心 从不愿助人 这样的男人就是再能讨妻子喜欢 讨小家欢乐 也算不上是好男人。

其次 好男人应该重事业 重事业心。这里所说的事业或事业心 是指在家庭以外要有事情做。这并不是说 男人们都要到社会上去拼个一官半职、或搏个经理、厂长什么的。男人只要有事情做 不论是什么工作 哪怕是一份清洁工、一份苦劳作 只要他努力做、认真做 能自食其力就足够了 能赡养老人、妻儿就更好了。但是 如果一个男人 除了自己的窝 什么国事、天下事也不关心，什么工作也不愿做，这样的男人即便是靠各种关系、机会得到了名利 再有钱、再有权、再能讨趋炎附势的女人欢心，也算不上是好男人。

再次 好男人还应该善解人意 宽容、大度。依笔者看 不论是历史的、经济的、自然的原因所致 男人都应该比女人更粗放

一些、更宽宏一些、更大度一些、也更有胸襟一些。遇到困难时，男人应该比女人更能“拿得起 放得下”。这样的男人会让女人有一种安全感、亲近感、可靠感。反之，遇事斤斤计较、遇事没完没了、动辄爱动肝火、动辄随心所欲，这样的男人就是再有伟岸外表、再有苏秦口舌，也算不上是好男人。

也许笔者对男人太苛求了，因为要求好男人做到的，好女人似乎也应该做到，这应该是常理。但我是唯物的，不是女权主义者。就性别而言，我从不觉得女性与男性同等水准，男人比女人强，我的认识始终如一（虽然我还做过妇联领导，可却更加深了我的这种认识，这似乎有点滑稽，也许我的认识有偏差。我认为女性不论是从体力、智力以及多种生存能力来说，都是不如男性的。虽然我并不排除当今社会上的确出了不少“女能人”、“女强人”、“优秀女性”，她们在自己的岗位上干得的确比男人强，强得多。但就整体的妇女而言，她们是极少数，实实在在的极少数。而我这里议论的男人和女人是大多数，是一个泛指的概念，毋庸讳言，相信我已经把话说清了。

题 外 话

我所说的“好男人”其实也是一种愿望，一种希冀，就像当今社会的多元化、多极化一样。这样的“好男人”像前面提到的“好女人”一样寥若晨星、凤毛麟角，多数人是可望而不可及的。众所周知，感情是一种可遇而不可求的东西，而我们大多数人，不论是男人和女人，都是普普通通的人，我们能相遇相随，应该说就是一种难得的“缘分”。作为一个女人，要想得到一个“好男人”，那就去下点功夫从自身修养做起，慢慢培养吧。

“好男人”就在你身边，这就看你能不能使自己成为一个“好

女人”。

（作者系《新闻出版报》文艺部主任）

何为好男人

王灵书

什么样的男人算好男人？这是一个女人、男人都关心的话题。在不少女人感叹“好男人哪里去了”的今天，作为一个题目好好议议，确有必要。

这辈子有幸做了男人，且又闯荡了多半中国，在几十年的自我实践中思考感悟，在千千万万男人中反复比较，且又常常听女人们的多元评判，在这个问题上自以为多少有点发言权，姑妄一议。

作为女性，千万别把好男人的标准订得太高，期望太理想化。没有做过男人的你们哪里知道，做一个男人，特别是一个好男人，是一件十分不易、需要一丝不苟、努力终生、方能企及的目标。

好男人不一定是魁梧、精神，当然既魁梧，又帅气更好，的男人。身体相貌受之父母，无法选择。许多东西受制于先天的遗传，加之后天的环境生活条件各异，在主观努力来不及发挥时已经确定了。怪不得本人。先天条件差点的男人，大可不必为此自惭形秽，丧失信心。过分挑剔的女性也不必过多苛求，能放一马，放一马。

好男人不一定是成功的男人。成功，既依赖于主观努力，又得之客观机遇。有的男人努力奋斗了一辈子，也不能实现理想中

的辉煌 但只要他真正努力了 奋斗了 就不能把他排除出好男人之外。

好男人对漂亮女人不会目不斜视。只要他生理、心理正常，他永远会对漂亮女人感兴趣 就像女人永远对才气、帅气的男人春心荡漾一样。好男人同流氓的本质区别在于，好男人能用责任的天平，道德的准绳理智地调理自己的行为。而流氓的特性在于不顾一切地放纵人的兽性。

总而言之，好男人不是没有缺点的男人。就像人吃五谷杂粮就会生病一样，好男人从生下来就有缺点。遇到不顺心的事也会发脾气 受到挫折也会沮丧 有时还贪玩 不爱听妻子唠叨，或者‘世界杯’期间把足球看得比老婆还重要等等。

那么，什么样的男人算好男人呢？起码应该有以下十条标准。

好男人要正直、诚实

正直、诚实是做人最起码的准则 是进入好男人之门的通行证。

正直 是一个人应该有正确的是非观念 言行充满正气 嫉恶如仇，从善如流。而不利令智昏，趋炎附势。堂堂七尺男儿，站立于天地之间 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 这才不枉来世上走一趟也。

诚实 言行光明磊落 表里如一 以诚待人 言必信 以实行事 行必果。说了不算、算了不说、嘴上讲得如蜂蜜 心中暗藏一把刀 以食言为生者 小男人也。

好男人要有责任感

责任感是好男人的显著标志。一副铁肩担道义 走到天涯不言歇。好男人一生之中要同时扮演许多角色，每个角色他都能尽心尽责 即不负人 也不负己。

在妻子面前，他是丈夫。时时处处尽到做丈夫的责任。既不会因自己飞黄腾达而抛弃糟糠之妻；也不会因下海捞了一笔巨款另养“小蜜”既不嫌妻生儿育女 操持家务而人老珠黄，也不会因生存半径扩大又见若干佳丽而移情别恋。让结发妻子靠在你的胸膛上犹如依着一座东岳泰山。

在父母面前 你是儿子 首先要尽孝道。父母对儿子的养育之恩时刻铭记在心，物质上要让父母尽量充裕，精神上要让二老天天愉快。人不独其亲而亲 自己的父母要赡养好 妻子的父母也要照顾好，要尽半个儿甚至一个儿的责任。这也是爱妻子的具体表现。

在兄弟姐妹面前，也要尽兄或弟的责任。成家前，一家亲，成家后也时时不忘手足情。遇事首先想着自己多付出，让兄弟姐妹少吃亏，处处高姿态，事事想他人。如果你是长兄，尤其要做好榜样。

在同事、朋友面前 也要尽自己应尽的责任。总的原则是真诚相处、言而有信 严以律己、宽以对人。不论人如何对己 绝不作对不住人的事；不管生活是否宽裕，绝不发不义之财。能否声名远播无所谓，在所认识的人之间能留下个“好人”的印象此生足矣。

好男人要有事业心

“从爱情至高无上”的角度出发，女人一般都欣赏“不爱江山爱美人”的风流男子。但好男人不这样。他们平时把事业放在第一位，到了民族危亡、国难当头的时候，便会自觉地把人民和民族、国家的利益摆在首位，甚至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何况爱情乎？其实，女人最看重的也是有事业心的男人，没有追求、不成器的男人，外表再风流倜傥，大多数女人也不会青睐的。

好男人要自觉追求身体健康

过去常说，身体是革命的本钱。这话不错，但不完整。还应该加上身体是爱情的本钱，身体是事业的载体，身体是家庭的砥柱，健康的身体是一切幸福的基石。有一个比喻很形象、很恰当——对于一个人，健康是 1，事业、爱情、家庭、爱好等等都是 0。有健康，所有的 0 组合在一起就是一个实数，去掉 1，其它顿时就都化为 0 了。

健康的体魄，除了遗传及先天发育等因素之外，后天的成长环境、自我努力起主导作用。有规律的饮食起居，适量的体育锻炼，良好的卫生习惯；开阔的胸襟及自我调节能力较强的心理素质是保证健康的 4 个必不可少的条件。而认为没必要、没时间而放弃体育锻炼，生活中随心所欲，劳逸无度，不停地吸烟，无节制地饮酒；急功近利，甚至竭泽而渔式的工作等都是健康之大敌。一个好男人，为了健康的体魄，为了自己也为了他人的幸福，决不会放纵生活，他会主动约束、规范自己。

好男人爱学习、有一定学识

学识是好男人必备素质的基础，而学习是这种基础的能源。学习，一方面来自书本。好男人必定是个酷爱读书的人。另一方面来自生活实践。一个好男人也是个聪明人，他像蚕一样，不断地否定更新自己。同时又像蜜蜂，采得百花酿成蜜。他善于学习别人的优点，他乐于吸取别人的教训，这就是所谓于无字处去读书，处处留心皆学问。

好男人有肚量

大概是生活结构使然吧，一般情况下男人比女人更有胸襟。这也是社会包括女人对男人的普遍要求。好男人应该宽宏大量 不计较鸡毛蒜皮的小事 不要耍小女人的脾气 不会动不动就发火、骂娘、摔东西。他们的立足点应当站得更高 眼光应当看得更远。他们能容人之短 重人之长 有雅量。这种男人方有大丈夫的气概，才讨女性的喜欢。

好男人有幽默感

这是女性对男人的要求 也是男人的自我追求。幽默 是学识的自然流露，是机智风趣的表现。一个女人打碎了她老公一个心爱的花瓶 忐忑不安地将这个消息告诉丈夫时 他却轻松地笑了笑说，谢谢你帮了我一个忙，我早就想淘汰这个老式花瓶了 打碎了好 我们正好换个新的。幽了一默 妻子也情不自禁地笑了。幽默，是生活中的调味品，是家庭紧张关系的减震器，是高品质生活的标志之一。当然 这不独是男人的专利 但好男人应该有幽默感。

好男人不邋遢

好男人应该是爱好整洁的人。他不一定仪表堂堂，但他绝不会不修边幅，不整衣冠，不分场合地乱置自己的超自然形象。他的衣着举止中会渗透着他对生活的热爱和对别人的尊重。

好男人要主动分担家务

家务，乃一家之务也。享受家庭的温暖，必定要尽做家务的义务。根据体力和性别特质的不同，男人女人在做家务时可以有分工。如男人干些体力活，女人干点细微活。共同料理家务，既体现了对生活的热爱，又渗透了两性之间的爱恋。好男人绝不会摆什么“大丈夫”的所谓排场威风，把一切家务统统推给妻子。

好男人不打老婆

男人，一般情况下体力优于女人，共同生活在一个屋顶下，动不动凭借体力对妻子横眉怒目，拳脚相加，这不是强者的形象，实在是弱者的表现，是无理的佐证。有力量你上战场同敌人拼杀，或有机会扶危救困，见义勇为去！

也许，给好男人定这么多标准本身就是一件荒唐事。人各有志，百有百姓，天下男人，数以亿计，你区区十条标准就能规范得了？

好在一家之言，欢迎批判。

（作者系中国妇女报《家庭周末》主编）

四、你的婚姻是“知情选择”吗

如果认为过去国人的婚姻还算“健康”那么现在国人的婚姻无疑是“病”了。更多的人坦陈婚姻之“痛”难道不是“病”更多的人无视传统模式难道不是“病”不过，也可以说这是“觉醒”毕竟，它是对婚姻的一种“知情”并有更多的人是为“取悦”自己而“选择”了。

知情首先要知道：理想就是让人去想

韩作荣

记得一位哲人将婚姻比做两个人抬一口棺材在路上走，那自然越走越累。抬得久了，肩膀疼痛难忍，就想换换肩——这当然是指离婚。换肩初始是轻松的，可再走一阵照旧不堪重负。这话是劝婚姻中的苦不堪言者不要轻易离异，用老百姓的话说，就是别瞎折腾了，好好过日子吧！

想来这比喻切中要害而又微妙。人都是向死而生，青年、壮年、老年，谁能逃脱那最后的归宿呢？而生存本身就是负重累累的过程。负重是不可避免的，柴米油盐、生儿育女，喂那张永久

也填不满的嘴 为事业拼搏 为他人分忧 常使人心力交瘁。世本多艰 清心寡欲者或许还步履轻捷 可人多为贪婪者 梦里遇到了棺材 解梦则是既升官又发财的。试想 高官厚禄虽令人羡慕 可责任何等重大 倘若是个贪官 那么多身外之物克服不了地球引力 即使抬的是“官财”又能抬多远 何况这种人心怀鬼胎 自然心惊胆战 不仅体乏 心也是更累的。

婚姻 用康德的话说 是性器官相互利用在法律上达成的协议。婚姻和爱情有关，也可能无关。

“婚”字 由女和昏两个字组成 其本义 大抵是古时男人在黄昏的时候抢劫女人成亲 妻子像被劫掠来的物一样 也是财产的象征；至于后来女人身上插着草标在市场上买卖，已是稍为“文明”的事情了。婚姻真正有了“协议”恐怕是封建时代换庚帖、纳聘礼、讲究门当户对 更多考虑的是财产和经济利益 盖头没掀的时候，娶嫁者连对方是什么样子都不知道。这样的婚姻恐难以有什么爱情 所以便会生出些私奔出走、你死我活的事情来 即使夫妻间真有了情感 也是“先结婚后恋爱”该称为“天作之合”吧。至于将美女作为礼物与异族异国通婚 恐怕为的是边地的平静 国家之安危 婚姻负载的能量 真可谓“倾国倾城”了。

一般说来 婚姻是为了抵抗强大的社会压力、生存压力而组成的“互助组” 其本质应当是传宗接代。那就如同雌鸟在孵化幼鸟时 雄鸟日夜守卫 叼来让雌鸟充饥的小虫 以利于雏鸟顺利破壳。而婚姻所要求的坚贞，重要的是为了保持血缘的纯正，复制一个或几个另外的自己，以保证遗产不至于落入他人之手。

可将婚姻看成是协议，那张纸是何等的靠不住啊！金钱的诱惑 美的诱惑无处不在 条款捆不住身体，一张纸阻不住心灵；于是撕毁协议 或明修栈道、暗度陈仓的事便时有发生 而管住

了嘴管不住人，管住人却管不住心便成了不了的结局。正如有人所说的那样 所谓“有婚姻就有外遇”。

诚然 理想的婚姻是有情人终成眷属 但理想是让人想的事情，待尘埃落定，便成为蒙尘的婚姻而非新鲜的爱情了。为什么人对初恋会怀念一生？一是因为初恋的纯真，爱是真爱，没有爱情之外的因素起作用。脸红、羞怯、强烈的吸引 心的狂跳 状若痴呆、木讷 甚至茶不思饭不想 梦绕情牵 人比黄花瘦之类 是初步爱河的真实写照。二是初恋绝大多数都没有结果，可称之为爱的演习，而得不到的才是人最向往的。而爱者多盲目，泪水遮住了眼睛 便什么也看不清楚 他或她所爱的 并不是对方 只是爱的赝品，所爱多为理想中虚拟的人，难怪有人会说，与你结婚的不是一个女人，而是三个女人：即你心中的配偶，实际的配偶，跟你结婚后将要发生变化的配偶。

人多为喜新厌旧者，爱美是人的天性。据说一位新郎在婚礼时见伴娘漂亮可人，便后悔自己娶错了人，追悔莫及。一些指导增进夫妻感情 的心理咨询者，也劝妻子要时时给丈夫以新的惊喜和刺激，也可谓趋新之论。我想“蜜月”这个词是指新婚的甜蜜只存在于一个月之内，过了一个月大抵是不只有甜蜜了；就像“丈夫”也可理解为丈内之夫，走出一丈之外你就管不了他一样。克尔凯郭尔在文章中称任何爱情的期限都不能超过半年，一旦享用了爱的高潮之后，任何关系都应即刻结束。自然，这是他作品中人物的话，不算数的，但任何发生的事情都有终结的时候，只是时间长短不同而已。也有人讲婚姻的规律是结婚七年后便会发生危机，让我想到“文化大革命”七八年再来一次的论断 令人不寒而栗。

是啊 当青春之火燃尽 花前月下变成了柴米油盐 惹人脸

红心跳的情书变成了孩子的臊尿片，哪里还会有爱情的浪漫？我并不怀疑“烟锅锅点灯半炕炕明，酒盅盅量米不嫌哥哥穷”的爱情，真挚的爱情是有的，但在物欲横流、生存竞争异常激烈、笑贫不笑娼的时日，好男人好女人都已经不多了。所谓男人有钱就变坏，女人变坏就有钱，也不完全是调侃之言。

在家庭里，爱情被庸常琐碎蚕食，也被争斗所扼杀。母亲和儿媳大抵是天敌，为争夺一个男人而同室操戈；而姑妇勃谿、叔嫂斗法，厅堂里狼烟四起，也会让人欲哭无泪，懊丧之极。对此，让我想起早年一位女作家的设想，让所有男人都和岳母住在一起，丈母娘既疼女儿又疼女婿，或许会减轻婚姻的负重。

人们发现，夫妻间常常为芝麻粒大的事吵架，翻开陈年旧账，那是伤了心，爱情已丧失的缘故。说没有爱情的婚姻是不道德的，那就不仅是越活越累，而是生不如死了。爱情已彻底死亡的婚姻，还是结束了的好，离异有时则是新生。

最好的婚姻保有的是责任、理解和温情，是伴侣。伴侣，每个人都是对方的一半，侣者，两口人也。人称妻子是青年时的情人，中年时的伴侣，老年时的看护，待人渐入老境，或许才能理解婚姻的弥足珍贵。而在年轻的动荡期和壮年疯魔期，婚姻常常是不稳定的。

我也不相信相敬如宾、一辈子没红过脸的婚姻。如宾，则是把对方当外人；从未红过脸，那是没有真情。正如有人所慨叹的，那时时向人展览的爱情，焉知其背后不是在时时搏杀，究其一生，只不过是一盘和棋罢了。

（作者系《人民文学》副主编）

选择什么样的婚姻是 选择什么样的活法

刘光华

单冲将婚姻比做两个人抬着口棺材往墓地走，就足以让人心灰气馁了。为什么不能换换肩膀偷着喘口气？为什么不能弃棺卸责？

婚姻——棺材——墓地，三点一线有必然的联系吗？为什么非得隔着门缝看婚姻，线性思维消极暗示，自我绑缚上沉重的墓碑呢？

固然 在八亿人民八个戏的年代 八个戏的男女主角都是无性人的非常时期 小常宝只能唱“到夜晚 爹想祖母我想娘”李奶奶必须说：“奶奶我姓李 你爹他姓张 咱们本不是一家人哪！”

“亲不亲 阶级分”的婚姻 在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的母腹 孕育生产了四亿人口。于是 老子、儿子——生育合作社 房子、票子——经济共同体 面子、位子——道德政治维持会 把婚姻捆绑得严严实实、难离难分。婚姻越走越累吗？你想撂挑子？组织干预、行政审查：一夫一妻专偶制，谁是阶级敌人？谁有男女问题？

个人隐私的公共社会化；“小脚老太侦缉队”的雪亮眼睛 疏而不漏的无产阶级专政，无不使婚姻钢浇铁铸，无不让一元化空前地划一。

婚姻越走越累？连吭，你都不敢吭！

1980年“夫妻只生一个孩儿”独生子女国策 杜绝计划外的生育指标：中国悄然无息开始了一场革命。

性可以写、可以谈、可以看，可以开专栏作热线，甚至可以买卖，为有利可图的商业开发新领域；

避孕工具唾手可得，“性用品”广告铺天盖地，人流堕胎合法化、公开化，这无形打开婚前性、婚外性的豁口；

少数人的性爱取向，逐步得到宽容认可；

为爱、为乐、为享受的性生活理由掷地有声，性生活美满和谐成为婚姻稳定的重要指标……

性价值观的多元化，冲击震痛了一夫一妻专偶制的坛主霸权，以往传统婚姻外在的绑带松绑失效；

不婚不生，试婚、同居、独身、多元化生活方式，有婚离异族，单亲家庭、再婚家庭，买卖性，包二奶、蓄小秘、养面首，甚至嫖娼，同性恋、双性爱，异性一夫一妻婚并存；

夫妻独联体，心理文化共同体，感情成为维系现代婚姻的惟一纽带；

竞争引进婚姻，“谁有爱谁是第二者，谁无爱谁是第三者”。夫妻一劳永逸白头偕老的模式彻底打破……

于是，婚姻不再可能一元化管理。它如同开店铺：经营有方，活泛火爆，谋略不当，亏本贴息，无心打理，就得闭门转让，甚而拆墙倒灶。

“外面的世界太精彩，婚姻的天地好无奈”。越走越累的婚姻当事人，浑然不觉现代婚姻轴心的转移，只一心弃旧图新，扑向沙漠里的绿洲。

“海市蜃楼”结果太残酷！——未曾想，夫妻独联体的现代

化内涵；没准备，开屏孔雀会转过来一览无余的光屁股；当事人自身更缺乏耐性和能力去调适调整‘磨合期’。

打道回府。好马专吃回头草，还是“原汁、原味儿、原装的好”。中国人的复婚率持续平稳，与这种惯性定势归宿论，不无关系。

婚姻越走越累吗？不，我说婚姻越走越活泛。无论是存在形式的多样化，还是经营方法的自由化，抑或是当事人体验感受的个体化，无疑都在顺应着人类文明进程的多元化趋势。

君不见，婚姻早不是‘预制明天’的摇篮，开始弥散着情欲性爱的馨香；

君未闻，当今男人的性障碍，是依据女性的反应来判断？

重视生命的感悟、自我的价值、身心的健康、生活的含金量……现代人凭什么要抬着棺材奔墓地，半死不活，苟延残喘？

婚姻当事人有什么必要为死亡的婚姻去殉葬？

有的是活法儿，多的是选择！

婚姻越走越活泛。一位走出离婚阴影的姐妹说：

“我们为什么总抱怨活得累？因为我们总在拿一元化的模式套自己，总想靠着一个男人，走向婚姻的归宿。我们想顺从传统，取悦众人而害怕成为不‘标准’的异类。结果呢，我们自己给自己背上了一个又一个的包袱。

“为什么不能跳出来，拥有自己的蓝天绿地！”

越走越累的婚姻与越走越活泛的婚姻，绝非信息多元化时代的两极走势。中间无限广袤的三维时空，任由当事人驰骋涂染。关键仅仅在于：

你选择什么样的活法儿，你是否在做‘知情选择’？”

（作者系广西华光女子学校校长）

五、能容忍你的性爱被漠视吗

有多少人能说自己的命运是完美无缺的？也许其残缺比一些人身体的残缺还要惨痛。想想自己的残缺，应该能联想到残疾人。那么也就不要漠视或放逐他们的性爱吧。

争取有意味的人生

孙 恂

“残疾人饭都吃不饱 还谈什么性不性的”。此言差矣。

小时候 看见一位母亲领着两三个小孩 穿着单衣在雪天里乞讨。可见，饥饿未能扼杀性爱。

医生观察到 许多男性在死亡前有勃起现象。可见 死亡也得在性爱面前却步。

难道身体某个部分的残缺就会泯灭性爱吗？

世界上有“男人”和“女人”，男人与女人合在一起才称为“人”。男人女人之分 是互为残缺 通过性爱才能合而为一 才有人 才有人的繁衍。所以说 残缺与性爱是人类命运之源。人的身体残缺只不过是命运残缺的一种表象。

残疾人和健全人具有同样的性爱需要和能力，这是不争的事实。法律规定残疾人享有生存权，其中就包括享有性爱的权利。但是，有许多人不知道，包括残疾人的亲属，包括残疾人自己。残疾人问题从来没有在性爱根源上分析和解决，更谈不上对性爱权利的重视了。

社会发展到今天的信息经济时代，性爱观念曾经达到“性解放”程度，但是对于残疾人的性爱歧视甚至还残存着原始痕迹——消灭或放逐，只不过方式现代化罢了。社会和媒体越来越关心残疾人的就业、教育、康复等问题，而有关残疾人的性爱问题却很少涉及，或者呼而不应。这种对生命根本需要的漠视就是一种现代的放逐方式。结果不但戕害了残疾人，也误导伤害了健全人。因为，残疾人是人类发展的代价，是命运的昭示，在性爱方面，残疾人奉献给人类的正是性与残缺的一体性的提醒。

对于此点，作为残疾人感同身受更痛切一些。我的一位肢体轻残的朋友在一封来信中说：“我所接触的报刊、电视、报告演讲会等等，大多是希望残疾人坚强，奋斗。于是残疾人多要立志做像张海迪似的人。其实，这种新闻宣传有误导。海迪人性中最宝贵的东西——比如善良、独立、亲和等等——仅仅用奋争和毅力来演绎，是很片面的。”她说这样会使原本就不满足于自卑处境的残疾人，必须很紧张很悲壮地去接近一些不现实的目标，而忽视或压抑一些生命的本能。残疾人由于身体残疾造成的自卑心理，严重地压抑了性爱欲望，而性压抑和性挫折反过来更加重了自卑心理，这种恶性循环，大大地降低了生命活力和生活情趣，因此对就业、教育、康复等问题都处于被动状态。我们在感叹残疾人工作难做的时候，是否想到了这个隐蔽的根子问题呢？

我就目睹过这样一个真实的故事：一位全面发展的女孩，大

学毕业后的第二年因车祸导致截瘫。她个性很强，很快振作起来，为单位翻译英文技术资料，自我康复锻炼，照顾半身不遂的母亲，还常有文章发表。但是，母亲去世时，她精神崩溃了，因为她失去了精神与情感的支撑，长久压抑的性需要突显出来，她得了忧郁症。后来，一位青年读者给她来信说，既爱她的文章也爱她，女孩矜持了一阵便开始了书来信往，越来越知心尽情。3年下来，她的忧郁症消失了，人也越发活泼起来。青年抑制不住思念，突然来到她面前，发现她比他想象的还要美好，执意要和她结婚。女孩犹豫，而青年的父母坚决反对，因为他是独生子。他们只好这样继续下去，顶着父母的压力，社会的非议。他们有烦恼和无奈，但他们有更多的快乐和幸福。

是的，残疾人有特殊性，比如，他们的外形可能给人的第一印象不舒服，许多人社会交往少，表达能力较差，他们的内在吸引力需要一段时间才能发现，比如，由于自卑心理，他们缺乏性主动，需要对方多给鼓励，比如残疾人在婚姻无望的情况下，采取同居或“精神恋爱”方式来略解性饥渴……如此种种应该得到社会更多的理解和宽容。

还有，大多数残疾人及其家庭的物质生活水平偏低，特别是住房窄小，成年残疾人与父母同室而居。没有单独的性爱空间，是残疾人获得性爱的重大障碍，应该有相应的政策，优先解决残疾人的住房问题。还有性辅助用具问题，对于肢体功能障碍和性功能残缺的人，可以借助性辅助用具来补偿性需要，它就像拐杖和轮椅等康复用品一样是必需的，应该有政策保障它的生产和使用。

随着社会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发展，特别是信息知识经济的高速发展，残疾人的体力劳动劣势逐渐弱化，智力优势逐渐

增强，残疾人与健全人的生存质量的差距在逐渐缩小。残疾人的权利包括性爱权利，会越来越得到社会的尊重。残疾人应该从有意义的人生，转向有意味的人生。因为，只有有意味的人生才有可能升华有意义的人生。不管一个人的存在对他人对社会具有多么重要的意义，如果他不快乐，怎么说都是遗憾的。

就在我写这篇文章的时候，收到了一封残疾人的来信。他 28 岁 用双拐行走 相貌英俊 智力优秀 但中专毕业后一直未能就业。他和我通信 5 年了，总是牢骚满腹，情绪激烈。他和家人较劲 和外人冲突 所以做事总是不成功。我用宣泄 转移 行为等心理学方法疏导他，成效不大。这次信中他说，他开的商店关门了，他与同行和工商管理人员狠狠打了一架。现在闭门思过 不见人 窗子也用木板钉死 并且患了严重的厌食症 二两方便面吃两天。他这是“自闭症”与三年前他的卧轨自杀 表现形式是两个极端 但本质都是“极端逃避”。由于正在写这篇文章，我忽然惊醒到一直被忽视的他的性问题。他曾告诉我，上高中时他热恋一位女同学，女孩家长嫌他是残疾人，不许女孩和他来往，并把女孩转到别的城市去了。他痛心疾首，恨自己的残疾，恨女人，后来恨所有的人。这就是他对抗心理的根源吧？

于是，我从性爱角度给他写了一封长信。您估计结果如何？

（作者系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孙大姐信箱》主持人）

性爱何时“无障碍”

于卫东

一般讲来 实现性爱需求的途径自然是婚姻 但残疾人婚姻

问题的解决与改善 始终是一大社会难题。有人调查过 仅肢残人致残后婚姻的成功率不及 40% 重残者和农村残疾人的比例就更低得可怜。残疾者之间的相互结合占去大半，婚后致残者的离婚率却节节攀升，大约已占到 60% 以上（农村的比例相对要低），严峻的现实无法回避地摆在我们面前 尽管有关部门也做过些努力 成立了专门的残疾人婚介机构 以联谊会的方式创造机会 但由于基本上仍局限于残疾人之间的交往 成功率并不高。但是它可不可以成为今后解决残疾人婚姻的一种主导方式 倒是值得探讨。

现实中 不少残疾人是通过劳务市场或朋友间介绍 先有意或无意雇请进城务工的农村异性未婚青年做护理员，然后建立感情 最终成婚。由于国家对残疾人农村籍配偶，在农转非及安排工作上有优惠政策 因而对部分农村尤其是贫困农村青年 有着很大吸引力。由于受各种因素所限，一些残疾人不得不到非法劳务市场去物色异性农村护理员 这样做的结果 存有很大的不安全和不稳定因素。我想在确保双方的正当权益免受侵犯、在大环境残疾人的婚姻少有保障的情况下 我们的有关部门 能不能成立个专门为残疾人介绍异性护理员的服务非婚中介机构，护理员的来源除了自愿登记外，能不能定向到一些贫困地区与当地有关部门联手招募自愿者。当然，还要为双方制定一些共同遵守的规则。

当解决残疾人性爱的婚姻途径不能得到有效保障的状况下，还有没有其他方式可替代和补充呢？这首先涉及到人们的思想开放程度 脱离婚姻谈性爱的解决 是否可用“解放”），一直是个非常敏感并有所忌讳的话题。其实，当时代的脚步即将步入 21 世纪的时候，人们的性爱观念早已有别于过去，非常鲜明

的例子就是对于无婚姻结果的恋爱同居、未婚先孕，乃至带有试婚含义的同居行为，已不再视为大逆不道，而是采取了一种过去鲜见的默许以至承认的宽容态度。残疾人作为一个婚姻的困难群体，采取这些方式达到解决性饥渴的目的，是否更应该得到人们的宽容与理解？这在某种程度上，是否有利于调适与缓解残疾人自卑与紧张的生活态度，帮他们重新建立起自信？

当然，身为社会中人，就要对自己的行为负有社会责任感，对他（她）人，不能以破坏其家庭幸福为代价充当第三者；对自己要学会以理性控制感情，既能够深情投入，又能够坦然走出，因为没有法律保障的性行为，一般来讲总是有时限的，对家庭，更不能不顾及亲人的精神和经济的承受能力，随意地放纵自己。

一旦深入到残疾人生活中，任何人都会直接间接地感受到他们对人性的呼唤与渴望，而绝大多数解决性饥渴的方式都选择了看“毛片”（其比例远远高于健全人），个别医院甚至打着性康复的旗号，组织残疾人集体观看，对于这种不合时宜的做法背后，是否含有赢利的目的，我们姑且不去管它，把看“毛片”作为残疾人性康复、解决性饥渴的一种手段，倒是很值得探讨。一些思想较为开放的人们，对残疾人的这种做法表示宽容和理解，认为在性爱无望的情况下，看看“毛片”也不失为一种聊以自慰的无奈选择，况且残疾人无能力犯罪，无须担心他们会对社会构成不安定因素。我并不一概反对看“毛片”，有些残疾人由于伤残导致了程度不同的性功能障碍，他们的婚姻还有保障，或者至少还有个倾心的性伙伴，此种情况下，看看“毛片”不失为一种心理治疗，以尽可能地促进双方的和谐满足。但在无性爱宣泄对象的情况下看“毛片”，我是极不赞成的！它可能会缓解一时的性饥渴，却必然导致事后更为严重的性饥渴，周而复始，恶性循环，

还会引起睡眠障碍、精神萎靡不振的后果。我就曾亲眼见过这样一位高位截瘫的男青年 他存有上百盘的此类录像带 进得他的病房 四壁挂满了几近裸体的性感美女挂历 出门只要见到年轻女性 就眼发直、神发呆 毫无忌讳地紧盯对方 说他已接近癡病的边缘绝不为过。这是一桩较为典型的实例，那么一般残疾人的心理反应虽不会如此强烈 但在与其交谈性爱话题时 你会从他们的目光、表情、言语中 感受到一种非正常的心态 兴奋、渴望、贪欲、无奈交织在一起 很难想象他们的内心世界承受的是何种痛苦的煎熬。

对残疾人的性爱问题偏见 除了人们认识上的偏差以外 在一些相关政策法规的制定执行及宣传教育上，也存在着一定的问题 有不少地方还是盲区。为写这篇文章 我在因特网上了解到境外的站点资料相当丰富 残疾人性康复、性知识教育的内容图文并茂 有着相当的专业水准 看后的感觉 既不肮脏、也不玄妙 极像是我们中学课堂上的生理卫生课 甚至还专设有残疾人性爱问题的讨论区。而我想调出些国内的相关资料，界面显示却令人失望地告诉我“拒绝查询”。在残疾人的相关网页上 尽管内容简陋 但主要的框架倒是有了 而在医疗康复项目上 性康复内容却是白点。因特网这样一个开放性的媒体，国内尚且如此封闭，现实生活中的状况就更不敢恭维了。

一位专事残疾人医学康复工作的权威专家，去国外考察学习归国时 带回不少供研究借鉴之用的残疾人性康复书籍、录像资料及实物，却在进入海关时，被无理地当做淫秽之物没收查封。

残疾人的性爱问题，就像穿衣吃饭一样，同是生存的需要。更要全社会的理解和关注。1999 年 5 月 16 日是第九个全国助

残日 主题为“无障碍与视觉第一”。但愿我们的实际生活中，在解决我们残疾人的性爱问题上，也能少一些障碍和盲区。

（作者系高位截瘫残疾人）

六、你能容忍无性的婚姻吗

深夜之爱 不仅与男人的荷尔蒙有关 也与女人的染色体有关 尽管有专家说 性问题主要属于男人问题。传统的价值观念中 似乎只有男人才可以谈论性爱、性欲、性威 女人谈论性必是淫妇。但是 现在传统被颠覆了 女人在爱情之求中忽然也渗进了性，而且淡论之后还空前勇敢地向男人要求性“质量”并开始以女人特有的心态演绎对旧“爱”价值的反叛。于是 男人要求重归伊甸园了 因为亚当和夏娃在偷吃禁果之前，是在没有性的爱情之中品尝幸福和快乐的。这的确很唯美 也正是女人一贯的追求 但是 女人们还会发问 深夜之爱仅是男人之爱吗？

有情无性的婚姻幸福吗

砣 磊

谈及情与性的关系，却让我这个过来人不得不对周围姐妹们的婚姻状况做一番思考。

在我身边有这样一位出众女性，天生丽质人品又特别好。

找了一位老公我说她是‘鲜花插在了牛粪上 不知图的啥?’可人家自己说没钱没长相全认了,就图有学问。就这样他们过得还挺好。多少年后,突然有一天她告诉我她离婚了。我很惊讶,她却很平静地对我说:“这些年过得太累了,自从知道他 有外遇以后,囿于面子和社会及家庭各方面的压力,更主要的还是这些年来的感情,我知道我还爱着他。我们虽然一直没有分开,可是夫妻间的‘那事’就再也做不好了 我没有任何反应 有时甚至像一具僵尸,激动不起来了,时间长了他也就没了兴致。几年下来,我已经不像是个女人了 连月经都少得可怜 怕是要绝经了吧。”我劝她:“别这样想 你才多大呀 还不到四十呢!”是啊 当年她是那样地幸福,总是一脸的灿烂,可眼前的她,却早于我成了黄脸婆。我在想,生命的退化难道如此之快?我劝她去看心理医生 我说:“你有障碍了。你还年轻,不该这样。”她说她去看过了 医生说她没有病 让她在做爱的时候别老想那个“小三儿”,只想过去的好时候。她告诉我:“想好时候也不行,后来医生就给了我一本小说 写的确实挺‘那个’的 我知道这是医生在帮我排除精神障碍,进行心理治疗。这个方法果然灵,我被那书中的故事情节所感染,激动不已。读着读着竟觉得浑身都在发麻发热了起来,我知道我又有了若干年前的反应,有了女人气。我去告诉医生,医生高兴地说我绝对没问题,可我却高兴不起来。我知道我心灵的残疾比生理上的残疾更可怕。”她接着又说:“有一天,我们俩和朋友一起吃饭,可能是酒喝多了,他居然当着朋友们的面说‘我俩结婚也十多年了,家里家外孩子老人的,我这个老婆是个大功臣!我不是不爱她呀,可是她不行了,身上瘦得像柴杆儿 胸平得像搓板儿 没有女人味啊!’虽说是酒话却让我震惊,我这才明白他爱的是老婆可需要的是女人。我也是堂堂一

个现代女性啊！他只知道他不快活，可我呢？我不能这么早就匆匆地结束上帝赋予我的生命周期，我不能再做那有名无实的女人了……就这样分手了。她如释重负般地耸了耸肩，长时间地沉默不语，泪珠却像断了线一样地滚落了下来。我没再劝什么，可隐隐作痛的心陡然升起一种莫名的复杂。也许离婚对于她真的是一种解脱，了却了她肉体和精神的双重折磨，可她何时才能获得新的生命呼唤？也许她还在为昨天的一切感到懊悔，是否她还有说不清的情感？有情无性的婚姻，能算做是实际意义上的婚姻吗？我在问别人也在问自己……

我越来越发现，随着时代的发展，性在婚姻中的位置已经越来越突现了出来。听说不论是青年还是中老年的离婚案例中，有相当一部分人是由于“感情不合”而感情不合的实质原因，绝大多数是“性生活不和谐”。而其中又有大约 40% 的人有婚外性关系。这些人被中国的传统道德观念禁锢着，虽不满足于不和谐的夫妻生活，却又不走离婚这条路，于是就选择了多元的性生活方式。加之亚当夏娃商店的兴起和性工具、性药物的公开上市，许多人已将实实在在的性与形同虚设的婚姻，巧妙地结合起来。和过去相比，这不能不说明是人性的进步和人的主体意识的加强。现在不同了，连黄昏恋的老年人也把了解对方的性能力，看成是组织家庭的要件，更不用说悄然兴起的不婚同居和试婚风了。看来，人们希望着情与性的完美统一，追求的是真正意义上生命质量的提高和享受。对于我们这些有过“人生经历”的健全人来讲，婚姻本来就应该出自生命本源的异性之爱，性的结合是婚姻的载体，有情无性的婚姻说到底是对生命之爱的一种亵渎。由此我想到了那些残疾朋友们，虽然他们与健全人的婚姻比起来，或多或少地包含着人类更为崇高的一种奉献与

牺牲精神，可以称做是人性的一种升华，但我们谁都无权漠视、干涉或阻止他们去恋爱、去结婚，正因为他们的婚姻显得有些悲壮，我们才更应该无微不至地关心和小心翼翼地保护他们，为他们提供更适合于他们性爱方式的指导和帮助。那一颗颗残缺的生命，需要全社会的精心呵护。然而，对于他们真地要走进婚姻，主观人为地去履行整个生命过程时，我却要在对婚姻的认同上坚持我对婚姻的承诺——“真正意义上的异性结合”。对于没有性生活的婚姻，在我们为他们幸福生活的祝福里，一定会噙满了同情的泪水，因为他们的婚姻生活是一种奇特的艰难而又无法想象的男人和女人的结合……

我又想到了我前面那位朋友的婚姻 现在 我真的是赞同她的离婚选择。是啊，人们本来就不应该把爱、性和婚姻分开，婚姻是情与性的最终结合形式，“有情无性”的婚姻 无论怎样说都是不美满的，是不该成立的婚姻关系。只有性的健康完美结合，才是来自生命本源的异性之爱，才是真正意义上的幸福婚姻。

（作者系《天津广播电视报》记者）

爱就一个字，情字自当先

金小强

爱，一个神秘的字眼；一个令人神往的五彩梦；一种让人不懈追求的天长地久的拥有；一个人类绵延持续的永恒话题，到了今天已被人们说成是“这就是爱 说也说不清楚……”

其实 这没有什么说不清楚的 爱 逃不出物爱、情爱、性爱三种，我从自己的经历中又明明白白地看到了女人对爱的追求

的不同侧重：

我曾经在婚姻生活中遭受过严重打击。那是 1998 年 12 月，刚刚与我结婚八个月的妻子因为我生病长期服药不能与她过夫妻生活离我而去，离婚证书上毫不留情写下了“被告与原告不能进行正常夫妻生活，导致感情破裂……”的字样，这不但给我与前妻的婚姻生活划上了句号，也粉碎了我未来的爱情之梦。哪个女人能毅然牺牲自己去嫁给一个连最起码的生理能力都不具备的男人呢？那个原来充满朝气的我几乎绝望了。

大概很少有人有过我这样的坎坷，在这次失败的婚姻之前我还遭受过一次情感挫折，那是在小学教书的日子里。那时我 20 岁才出头一表人才，又刚刚从北京来到在这个小城工作的父母身边，多才多艺喜欢运动的我，是个独生子，家庭条件又不错，自然就成了周围女孩子心中的白马王子。我博得了同校一位女教师的芳心，我们谈起了恋爱。她对我海誓山盟，我们出双入对形影不离如胶似漆。每月的工资她都要代我领，年轻的我轻率地想，如果她爱我钱算什么，就让她拿去吧。到了谈婚论嫁的时候，女孩子告诉我说她的母亲提出要有三室一厅的房子和十万元现金作为订婚彩礼，这可给我们家出了道大难题。钱东摘西借问题还不大，可父亲的单位没有分到她所要求的房子，她马上就变了脸，过去领走的我的全部工资只字没提，甩手而去了。两年半的恋情一下子功亏一篑。看来在她心里，“爱物”显然成了她爱情的第一需要。也难说，连司马相如、卓文君这样千古传颂的爱情故事中还要的半间草房作为生活基础，何况当今这个商品社会呢？我看女人对自身的否定和对男人的依赖决定了这种永无休止的物爱。

也许上帝还是公平的，他也不忍心看着我接二连三地受打

击。就在我离婚之后，就在我孤独无助、痛苦得不能自拔的时候，我遇到了她——一个虽然不漂亮但很有气质、衣着朴实但很典雅的女孩。她谈吐不俗，给我的感觉与众不同，就像一股狂潮把在江海中飘零的我托到生命的岸边。我深深被她的真诚和灿烂的笑吸引着，我也占据了她的心。我们屡次约会，谈得竟如此投机，大有相见恨晚之意，那炽热的恋情把我们紧紧地连在了一起，为了怕重蹈覆辙，我决定和她说清我的病情，当我一口气和她说完酝酿了已久的话后，她沉思了片刻并写下了如下文字：“只要你一生一世珍爱我，就让我们以后争取那百分之一的希望，即使那百分之一的希望也没有了，我还有你。”她异常平静地凝视着我，灿烂的笑比朝霞还要美丽，此时的我热泪盈眶，无言以对。试想性交对一个成熟女性多么的重要，而她却把它远远地抛在了情爱的后面。多么伟大的女性！她挽救了一个绝望的人，从此我们相依相伴，婚后感情非常好，她总给我讲笑话，打消我的自悲的情绪，又用全方位的形式爱抚我，唤起我的性交冲动，我也用全心身的爱回报她，她用无所不在的情爱拥抱着我的心灵。情之所至，金石为开，病魔终于在她神圣的爱的面前慢慢地退却。我永远忘不了那天晚上，在她似水的柔情里，我那颗似乎是冰封着的爱情的种子好像在融化着，在涌动着，那是我二十多年生命中第一次奇妙的感觉，她竟然是那么美好，那么令人神往，那么让人亢奋和幸福，我觉得我几乎是化在了她的身上。我在幸福中享受到了她脸上的热泪……

我的身体慢慢地在一天天康复，尽管我们要间隔一段时间才能享受一次生命的欢乐，但我知道那是我的妻子用她虽然坚持不懈却是长久无望的等待换来的，她从来没有过奢望，却从来都是一往情深！她悄悄告诉我，说我一次比一次好！

我无法想象没有真挚的情感做基础，能有这一切吗？能有我们今天如初恋一般幸福的感觉吗？是妻子用她那一份真情重新塑造了一个男人——一个坚强、乐观、充满活力永不退缩的金小强！这，才是真正的爱。真正的情爱，她所产生的奇迹竟有如此的回天之力！

新世纪初始，我想把生命的体验告诉热恋中的朋友——
爱 情 字 当 先 ！

（作者系唐山市文化局稽查员）

七、你不想不想上网体验爱情

在人们的情感空间里 像去年的“绝对隐私”一样 今年流行“网络时代的爱情”。

英特奈特果真会像那本书般产生“别人也有‘隐私’我就安全了——熨帖地抚慰负罪感一样，再次给我们一个“投入地爱一次，不必顾忌”的纯粹爱情和浪漫体验吗？

充满诱惑的情网

王爱丽

Internet 上曾发生过这样一段爱情故事，缠绵悱恻，哀婉动人。这是一位白雪公主般纯情的女孩与两位她爱的男人、爱她的男人之间的爱情传奇。身患绝症的女孩在网上痴迷地爱上了一位“白马王子”。她向他隐瞒了病情，只是为了不让心上人为此担忧和伤心。在生命弥留之际，让她放不下的是如何使心爱之人免受等待的煎熬和失去至爱的痛苦。于是，她和爱她的男友约定 在自己死后 定期向她的“白马王子”发送 E-MAIL 让飘荡在电脑之间的爱情延续下去直至永恒。不料，这位爱她的

男友终于有一天忍受不了这一切，于是向她爱的“白马王子”坦露了事实的真相。那位网上的“白马王子”、现实生活中的有妇之夫得知永失我爱后悲痛欲绝。怀着对“白雪公主”的无限眷恋和深深自责，他在网上公开了一份写给至爱的情真意切、催人泪下的电子祭文，由此而引发了网上关于虚拟爱情的真实与虚拟、道德与非道德的痛苦思考。一段“网上绝唱”让网友们仿佛亲历了一场神圣的爱的洗礼，而那位“白马王子”的心灵深处，也留下了一道永不褪色的风景。

这个被誉为本世纪末最后一个爱情经典故事带给人心灵的震撼力，似乎并不亚于罗密欧与朱丽叶、梁山伯与祝英台这样的古典爱情悲剧。如果现在连死亡都不能把这对恋人分开的爱情，可以算做是一种永恒的话，那么在虚拟世界通往真实世界的爱情之旅中，这份浪漫之爱不过是建筑在沙滩上的琼楼玉宇，是根本不堪一击的。且不说“白雪公主”该如何面对“白马王子”的谎言，即使是那位“白马王子”，谁又能保证他一定能接纳这个被电脑时空魔幻般地神秘化、理想化了的“白雪公主”呢？

不错，网络常常强迫男人做他们不怎么喜爱做但却让女人十分开心的事情——交谈；网络将建立两性关系的重心由外表转移到了内在情感上，使人们在现世爱情被功利主义色彩笼罩的无奈中，寻找另外一种寄托。网络还使人避免了面对面交流时可能出现的羞涩、尴尬和顾忌，自由地袒露心扉……诸此种种，都将成为电脑空间编织浪漫之爱的红丝线。然而，网上的关系必然带有局限性，因为“你只能获得一个人的一部分”。正如心理学家米切尔·威尔所说：“作为人，我们需要可接触的存在来建立完整的联系。我们需要看到彼此的脸和手势，闻到彼此的呼吸。”这一需求将会导致危险的面对面接触，而这不仅要面对想

象与现实落差的考验，而且更要面对真实与谎言的考验。就像一幅漫画讽刺的那样，一条狗对另一条正在上网的狗说：“别害怕 在这上面 没有人会知道你是一条狗。”两个素未谋面的人坐在计算机前，仅凭一句“言为心声”的古训就一本正经地恋爱起来，你又焉知这网上红绳牵着的不是一条狗？

美国新泽西州的约翰·葛伊登的妻子黛安在网上邂逅的不是一条狗，而是一位代号“黄鼠狼”的已婚男人，十分投机的交谈，促使俩人邂逅不久便双双坠入情网。为此，约翰·葛伊登大为光火 以黛安在网络上与人“通奸”为由向法院提出起诉 请求法官准许他与妻子离婚。

葛伊登在诉状内同时附有数十封妻子与这位电脑情人往来的电子邮件，其中有些十分露骨地大谈性事。但很明显，双方并没有真正的肌肤之亲，因而恐怕也无法同法律上的通奸定义相吻合。

可以说 网络时代爱的彩球可以跨越时空的限制 抛向地球的任何一个角落，人类希冀已久的自由恋爱将越来越成为可能。然而，当我们把自己推向自由广阔的大海的时候，我们真的能获得更多的自由吗？

虚拟生存以及正在发展的虚拟现实技术，不容分说地引起了两性情感生活的革命性变化，将不可避免地把人类文明整合、性爱、生育于婚姻一体的道德理想和制度安排肢解得支离破碎。在网络世界，人类相遇、相爱的基本顺序将被改革，网上可以恋得缠绵悱恻 网下却可能素未谋面 甚至爱死不曾相识 网上可以爱得如火如荼，网下却可能从无肌肤之亲，一如柏拉图的精神恋 尤其值得一提的是 已经初步实验的‘虚拟做爱系统’以及比尔·盖茨提到的‘虚拟现实紧身衣’的设想 在技术上完全可以解

决人的表情、声音、触觉等问题。这就意味着一个处女可在网上同任何一个自己喜爱的人发生“性关系”直至达到性爱的高峰，而她仍然是个处女，也用不着耽心自己会感染上艾滋病。这种将会得到传播的电脑性爱，已经完全改变了传统意义上男女交合的性爱，它将是人与电脑间想象、意念和思维上的融合。

当人们沉迷于网络世界的虚拟生存和虚拟现实中去满足人类古老的欲望、爱的渴求时，人类到底该是庆幸还是悲哀呢？
(作者系黑龙江省社科院社会学所社会问题研究中心主任)

网上情缘冷眼观

淮 茗

为什么要上网呢，尽管问题问得很没意思，但还是能够得到回答。答案不外是，上网可以发电子邮件，发邮件干什么？自然是为了交朋友，甚至可以找对象。关于网上一见钟情，私订终身的浪漫故事报刊上登得漫天都是。据一项国外的调查，许多人上网主要是为了“体验亲昵行为”，而这种体验是靠网上聊天得来的。当然，在网上交朋友，谈恋爱，这是个人神圣的权利和自由，不容我去多言。

据说现在有不少深度网虫，每天睁开眼的第一件事就是打开电脑，看有没有自己的电子邮件。但这还不是最痴情的，据报道，外国有位作家每天都要在深更半夜里爬起来，看看有没有自己的电子邮件，否则，将彻夜难眠；有位化妆品公司的经理每天上班要花 7 个小时到网上漫步，以致被解聘下岗。不知是医生和心理学家的大惊小怪还是他们的标准过于严格，他们叫这种

行为为“网络综合症”当病来治了 因为这些人滥用电脑和网络而使自己的生活变得乱七八糟、一片混乱。如果我据此“乘人之危”而将网络嘲笑一番，就像因有人被电击而嘲笑电流一样显得迂腐可笑。网络是无辜的，关键是我们对它的态度和方式。

前几年 报刊上曾有过一阵关于是否要养宠物的讨论 反对者除提出卫生防疫方面的理由外，还特别提到人的情感问题，说有的人对宠物爱如掌上明珠，百般呵护，表现出极大的爱心和体贴，但在家里和单位里，却对父母家人的冷暖喜乐熟视无睹，对同事朋友的烦恼苦痛冷眼旁观。记得当时看后深有同感，印象颇深。

当网络在一般公众的手中实际上已沦为“电子宠物”时 似乎有老调重弹的必要了。真是遥远的变得熟悉，熟悉的变得陌生，外来的和尚好念经。放着身边牵挂自己的家人、同事不去惦念，放着他们的冷暖炎凉不去关心，却望眼欲穿地去搜索虚拟的空间、千里之外去寻找那同样虚拟的爱人和朋友，而且对网络的过分着迷会影响身边人正常的生活和工作，以对身边人的冷漠和打扰来换得遥远的亲昵和友情，真是难以理解。除初上网者好奇的因素外，据说网上聊天可以无拘无束，畅所欲言。但我想不通，为了这种带着面具如同游戏般的表达有必要付出那么多的精神和时间吗？而且，难道自己身边就没有可以一吐衷肠的朋友吗？果真如此，那也太可悲了。真应该闭门思过，想想自己的毛病。没有健康的心态而去上网，不是逃避现实，就是为了发泄，找不到真正的爱情和友谊。关上电脑，还得回到活生生并不如意的现实，去面对自己的家人、同事。为什么不从改善自己身边的“生态环境”着手 让自己更好地融入社会 而一定要到网上去做梦呢。

如果只是为了交朋友和寻找艳遇，我宁愿不上网。身边还有那么多优秀的没来得及交往的朋友，我不愿舍近求远。有那么多时间和精力，我宁愿和三五好友找家街头小店，弄点下饭的好菜如红烧肉、东坡肘子、梅菜扣肉之类，大吃大嚼一顿，茶饱饭足后，放声高谈阔论，骂骂看不惯的事，谈谈喜欢的女人，决不会傻愣愣地盯着电脑，在一个个抽象的字符中去找什么理解和沟通。我更喜欢活生生的可触可感的人。即使上网，也只是像平时写信、打电话那样随意地问候问候，谈谈正事，侃几句，而不是什么事都抛在脑后，装模作样地去刻意交朋友。我知道自己这番不合时宜的怪论会引出许多网民的嘲笑和反击，即使是这样我也不准备反驳。也许我有些矫情，但态度还是诚恳的，只是想提醒诸位网友，网络就是网络，不过是一种新的通讯联络工具和方式，就像将被淘汰的电报刚面世时一样，不必过于沉迷，被网络所俘虏。友谊、爱情身边样样有，何苦舍近求远到网上去找，我相信，生活中缺少友谊和爱情，网上也一样找不到。

（作者系北京师范大学文学博士）

八、媒体征婚忧哉、乐哉

新中国成立以后，父母包办婚姻已被彻底否决，多种多样的交友方式使婚恋中的男女能有很多的相识途径。随着社会开放，人们视野的开阔，网上征婚、电视征婚、报刊广告征婚和一批批职业红娘的诞生，为婚姻的成功打开了无限的空间。但由此，也引发了许多新的议题。

电视征婚：想说爱你不容易

冬 雨

自从香港凤凰卫视的综艺节目《非常男女》播出后，内地电视台纷纷效尤，一时间大江南北诸如《玫瑰之约》、《今日情缘》、《浪漫之旅》、《特别心动》等特别节目竞相亮相荧屏。这种以男女嘉宾迅速配对为目的的游戏节目何以能令众多的观众青睐有加，津津乐道，它果真如某电视台宣称的那样，是“与时尚牵手，与前卫共舞”么？

电视征婚：羞答答的玫瑰静悄悄地开

其实，电视征婚并不是《非常男女》首创，溯本求源，开始先

河的要算日本的《谁令你心动》，但对内地电视征婚影响最大的还是《非常男女》。这一档节目刚开播那阵，内地大部分观众对这种鲜见的“现场配对”独特的形式和主持人那种搞笑式的主持风格青睐有加，津津乐道。试想，在内地众多电视台狼烟四起的收视率大战的今天，像《非常男女》这样一个相当不错的创意，谁愿意轻易放过呢？于是，大家争先恐后竞相效仿，你“盗版”我也“盗版”。看看谁比谁傻多少。于是，湖南卫视的《玫瑰之约》、辽宁卫视的《一见倾心》、上海东方台的《相约星期六》、陕西卫视的《好男好女》、山东齐鲁台的《今日有约》、北京卫视的《今晚我们相识》、河南卫视的《谁让我心动》、四川卫视的《特别心动》、昆明有线台的《魅力 TV 秀》等等相继亮相荧屏。以至，每逢周末，当我们手拿遥控板时，摁来摁去的硬是无法逃避这类节目为我们设的天罗地网。无奈之际，只得乖乖地当一回俘虏，老老实实地看满屏幕的俊男靓女侃侃而谈，公开表白，迅速配对。不看则已，一看之后，我们又不不得不承认这样的事实，现在中国在开放，中国人正在开放，中国人的心灵也正在开放。

据业内人士估计，目前，内地的电视台开办有青年交友（征婚）栏目的不少于 100 家。

电视征婚 几家欢喜几家愁

客观地说，电视征婚应该是现代人择偶方式的一种进步。像电视征婚这种在众目睽睽之下的“嘉宾”男女双向选择，肯定比以往报刊上那百十字的征婚广告要直观得多，真实得多，全面得多。将爱情或者婚姻这样的大事，用电视这种声画并茂的先进传播方式来进行传递和沟通，这对于我们几千年闭关自守的爱情史来说，无疑算得上是一场革命。现在，只要我们打开电视稍

微留意一下，就不难看到这样的镜头，一阵欢快的鼓点，几丝温馨的花雨，梦中的“公主”翩然而至。这就是电视征婚节目制作者所追求的所谓戏剧效果。紧接着在一阵雷鸣般的掌声之后，男女嘉宾在主持人的引导下，在一种戏剧化的场景下谈情说爱，并在主持人戏剧化的问题中敞开心扉。从而使自己在大庭广众之下触摸一下人们已经久违了的“爱情”尽管多少还有一点羞涩，但也不乏诱人的浪漫情调，令坐在电视机前的“过来人”神往不已。

但是，当我们掀起电视征婚的红盖头时，进入我们视野的除靓丽的风景之外，便是一种无法言说的尴尬。

我们知道，爱情在我们心中永远是神圣、庄严和刻骨铭心的，而现在火爆荧屏的电视征婚却彻头彻尾地将爱情的庄严和神圣儿戏化，以供成千上万的观众娱乐，而一茬又一茬的参与者还乐滋滋地投入进去，懵懵懂懂地拿自己的一生做赌注，令人哭笑不得。

毋庸讳言，现在我们内地部分电视台搞所谓的电视征婚，压根儿就没想过要如何给嘉宾男女充当玉成姻缘的“月下老”，提高征婚的成功率，他们追求的只是单一的节目收视率，因而，在这类节目中他们免不了要拿“嘉宾”寻开心，以此来提高节目收视率，倘已成了收视率的牺牲品的你不开窍，还一本正经地想在那儿寻找自己的另一半，那可就是笑你不自量了。

现在电视征婚节目严重游戏化已成不争的事实，它让人无法从中再觅得一点初恋情人的羞涩，腼腆和含蓄的影子取而代之的是一种令人生厌的自负，狂妄和矫饰。

据一位经常收看电视征婚节目的“单身贵族”告诉笔者，像某电视台搞的《缘分天空》这类电视征婚节目若将其归类，顶多

只能归为综艺性的成人游戏节目 绝不是真正的“鹊桥会”。可以毫不客气地说 那些参与的嘉宾 大都缺乏真实的情感 他们更多的只是在表演。他们的一举手一投足，一言一行几乎都和影视演员一样 是由导演、节目策划、化妆师事先安排好的 也就是说，他们已不再是生活中的他们。要从这些人选择可以托付终身的伴侣 那就像消费者按照虚假广告购买商品一样 是一件相当滑稽的事情 其实 电视征婚如同小朋友“过家家”一样 仅是游戏而已。

另一位在杂志社做编辑的女士则说，男女嘉宾仅靠短暂的“闲聊”和嘉宾们回答主持人问题的“场上表现”来选择伴侣 肯定会后悔莫及的。原因是 好些“嘉宾”在回答问题时 几乎都是脱口而出，根本没有经过思考，给人的感觉很虚假，不合情理。“嘉宾”们对自己的言行明显有技高之嫌。

电视征婚 到底还能走多远

尽管某电视台一再宣称电视征婚是“与时尚牵手 与前卫共舞”但果真要去当“嘉宾”与时尚牵手 与前卫共舞 还是需要勇气的。事实证明 真正敢“牵手”和“共舞”的不论在哪家电视台都寥寥无几。再说 有部分“嘉宾”身为“嘉宾”却压根儿就没想过要在那荧屏上配对 只是想上上镜头 露露脸以满足自己的虚荣心和好奇心。这样一来 电视征婚 似乎就变调了。尤其值得一说的是 目前参与电视征婚节目的嘉宾素质偏低 尽管他们在上镜前能在导演的引导下 生吞活剥地背几句唐诗宋词 在场上卖弄一番。但这类节目播出的次数多了，难免让观众产生抵触情绪。加之 内地电视台的征婚节目 大都是机械模仿凤凰卫视的《非常男女》 由于受素质和环境诸因素影响 有部分电视征婚

节目搞得不伦不类的令人啼笑皆非。

节目主持人的风格，也是一个不可小看的问题。主持风格是一种综合素质的体现，绝不是单靠几句低级的插科打诨能撑得住的。我们内地电视台的某些节目主持人，在主持电视征婚这类节目时，就缺乏最起码的幽默感，生拉活扯地将一台本来轻松的综艺节目搞得非常沉重。他们要么板着面孔一本正经，要么强挤笑容，或者来点低级下流东西，弄得坐在电视机前的“家长”们尴尬不已。

其实对于如《非常男女》一样，一个成功的创意是不能一味地机械模仿的。倘若一意孤行，只会给人留下“画虎不成反类犬”的笑柄。单就电视征婚这类节目来说，我们不妨在提高主持人和“嘉宾”的素质上狠下功夫，在制作节目时严格把关，将节目办得更有情调一些，更健康一些，真正让老百姓喜欢，倘一台节目让人看了只留下“又有两个勾搭上了”的印象，那这类节目差不多就到穷途末路的地步了。

（作者为自由撰稿人）

京城“红娘”为自己的“婆家”发愁

梁阿玲

10月13日，北京市消费者协会向社会发布今年以来的第三号消费警告：寻求中介服务，请小心从事。其中提到投诉婚姻介绍的有50件。在社会上好男好女们需要好“红娘”的一片呼唤声中，以为人牵线作媒而被称做“红娘”的京城婚姻介绍机构，却开始为把自己“嫁”出去着急了。在上月中旬由全国妇联中国

婚姻家庭研究会、民政部中国社会工作协会婚姻家庭分会在北京举办的婚姻家庭研讨会上，与会的京城数十家婚介机构的代表异口同声要为自己找个“婆家”。

骗子曝光，“红娘”被疑“帮办”之嫌

高中生说是硕士，外地人说是北京户口，有孩子说是没孩子，无业说是公司总经理，没钱说有十几万存款、月收入数千。这在消费者对婚介服务的投诉中屡见不鲜。“一台电脑一间房，挂上牌子做红娘”是人们对某些婚介机构的形象比喻。特别是今年以来，京城几家有影响的媒体陆续披露出一些利用征婚来行骗的骗子。他们采用的手法是在婚介机构登记，找到合适的人选后，便对女方施展浑身解数以取得其信任，然后再以做生意等借口向女方借钱，一旦钱拿到手，便不再赴约，销声匿迹了。至于顺便“骗人”一下就更不在话下。其中最甚者张少原，同时在若干个婚介机构登记并周旋在数个女性之间，受骗者达十几人之多，总共骗取金额达数十万元。

一时间，婚姻介绍机构成了社会关注的焦点，对婚介机构只顾赚钱、缺乏责任感的指责鹊起，甚至有人借此推理，婚介机构本身就是骗子。

婚姻介绍机构的出现是改革开放后顺应市场需要的产物，随着人们生活节奏的加快，人们对婚姻本身要求的提高与开阔社会交往面和婚姻选择面的需求，以及相应的服务需求，使得专以婚姻介绍为经营项目的婚介机构应运而生，并在近几年之内发展迅速，形式也越来越新颖多样，报纸、广播、电视当中的征婚栏目越发炙手并赢得读者和观众的喜爱。

只要牵线就能赚钱，留给人们的这种印象使得不少人纷纷

挤进这个市场，有家电视台做的节目在给下岗人出的主意中，就建议她们去办婚姻介绍所。据不完全统计，从 1992 年到现在，京城先后出现过的婚介机构约有 320 家左右 现存有 130 家上下 新开门的和关张的现象每月甚至每周都在重复，“红娘”成了竞争激烈的“行当”。然而只有当趟了水方能知深浅 人们发现，婚介市场这块“蛋糕”并不是那么好切的，于是有那么一部分经营者开始以虚假广告或帮助征婚者作假（如有婚介机构为张少原改变学历和收入）的办法来招揽客户，而成为骗子们窥伺行骗的方便之所。极少数道德败坏者看出这里的“门道”，则通过申办婚介机构来达到个人的目的。

问题暴露后 人们开始向婚介机构提出资质质疑 才发现偌大的行业，居然没有主管部门，没有行业组织和相应的行业规范及收费标准，更谈不上对主办者应具备的条件的要求。总之，这些机构除了照章纳税外没有任何的整体有机的管理，完全是在市场的海洋中“自由式”游泳 适者生存。

不言成功，“红娘”自有难言之隐

当人们纷纷指责婚介机构给了骗子可乘之机，对骗子的行为应负有一定的责任时，“红娘”们则感到了不平和委屈。

舒心婚介所经理安晓红说：“婚姻介绍所不是保险公司 它的职责只在牵线搭桥，让张三认识李四。至于他们认识后，要求同居、试婚、互相借钱等属于个人行为，同婚介没有关系。但是骗子的出现 确实极大地影响了我们的信誉。”

应该说 婚介机构的信誉 是同该机构的管理方式和介绍成功率密切相关的。

在管理方式上 各个婚介机构基本的工作机制是 以入会的

形式吸收未婚、丧偶、离异等单身者 将其个人资料输入电脑 会员可在电脑中有若干次机会选择自己满意的对象，经婚介机构安排建立联系，婚介机构也定期或不定期地组织各种形式的联谊活动，为单身者提供交往的场所和机会。婚介机构以收取会员会费作为经营费用和收入的来源。

如此看来，一个婚介机构能否生存乃至盈利 取决于所吸收会员的数量，婚介之间的生存竞争主要体现在如何争取会员的认同上 比如广告宣传、开展多样性的活动或降低会费等。但作为一种服务，婚介机构对征婚者身份的确定则只能凭借其本人提供的身份证明，对有备而来的骗子是难以甄别的。

至于成功率，大多婚介机构在通过牵线促成婚姻的比例上都不很乐观。对此，“红娘”们有着共同的苦衷，这就是：“上市”的单身男女在结构上比例失调。

京城老资格的“红娘”之一、某婚介所经理朱方说：“在我那里，38岁至50岁年龄段的女性有好几千，而40岁到50岁之间的男性则连100人都不到；另外，20岁到35岁的小伙子有好几千，而相应年龄的小姑娘连1000都不到。35岁的男性工人，没钱没房，找20岁的小姑娘，人家不愿意，她们被四五十岁有车有房的男人找走了。”

对此，金缘谷婚介所经理史康宁的体会更为直截：“男女在择偶观念上的差异是这种结构失调的渊源。一大批30岁以上、有学历、相貌、收入都好的女性找不到对象，为什么？其实所有20岁到50岁的女人想找到的男人都是一种人：有责任心、事业心、受过较好的教育、身高多少以上、有房有车最好，是否结过婚并不重要，有风度，还要感情好。可以说，这样的男人在我们这里几乎没有。就是说，女人在呼唤那种既有硬件能够满足虚荣，

又在软件上很懂感情的‘精品’男人，而男人对女人的认识还停留在几千年前的水平上，即贤慧温柔厅堂厨房这样一种观念。于是要么是甲女下嫁丁男，要么是大量单身女性的婚姻难以解决。而这些问题是全社会和教育部门的事，仅靠我们婚介机构的努力是非常有限的。”

如何评价“红娘”的工作 牵扯到对其职责范围、管理方式、人员资格、经营效益等诸方面的要求，有些问题带有很强的专业性。恰恰在这些方面，由于从来没有过行业的管理，找不到任何法规、条例等方面的条文，甚至当问题出现后谁来管都不知道。那么，对于像婚介这样的机构是仅仅照章纳税、适者生存优胜劣汰地随他去，还是需要确立有关部门和行业间的管理呢？

确立规范“红娘”希望有序发展

谈到规范 军地红心缘婚介所的负责人林兰说：“我们既然做这件事，就希望有规范。现在的情况是，我们想怎么办就怎么办，当然为了做好，我们给自己定了许多规范。但是当我们遇到问题时，不知道找谁来解决，没有主管部门来指导我们如何做 这是我们最大的困惑。”

实际上 规范婚介机构的行为 形成有序的行业和管理“红娘”们比谁都着急。史康宁和北京成立较早较大的 6 家婚介机构曾经设想搞一个类似行业自律联席会议的组织，来自行协商所遇到的问题，规范收费等事宜，但因时机尚未成熟没能得到有关部门的接纳。

由于婚姻是一种社会行为，婚姻介绍机构作为社会的一个细胞，与社会和个人的稳定是有密切关系的。又由于是做与人有关的工作，稍不慎重，就对人造成伤害，它的责任与严肃性也

是不言而喻的。这样就对这个机构所应具备的条件和从事这项工作的人的资格提出了要求。

时代天缘人才交流中心(兼做婚介业务)主任关新建议:“我们希望 或者是民政部门 或者是全国妇联 能够成立一个机构,对想从事婚介的人进行有关政策、法规和道德规范方面的培训,取得上岗证,然后由负责婚姻登记管理的民政部门颁发许可证,有了这两个证 才能办理营业执照。”

对什么人可以办婚介,“红娘”们根据数年来的经验提出了如下的条件 首先主办人不能是单身 在这个行业里的人都可以体会到单身看问题有他们自己的角度 第二 主办人应有一定的文化 受过大专以上的教育 第三 年龄最好在 35 岁以上 对爱情和婚姻有较为深切地理解 才能很好地为别人服务 第四 受过业务、政策培训 有上岗证 第五 在场地、设施和资金上也应有一定的要求,能经受运营一年内亏损的风险以避免短期行为给消费者造成的损失。

市场竞争的残酷并不是一些人可以采取不正当手段竞争的理由 在《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的制约下 对婚介机构在业务上的规范、管理、指导、培训等 已经引起了有关部门的关注 相信不久后会提上日程,“红娘”盼望的有序发展之路不会太久远了。

(作者系《时代商务》主编)

九、女人该不该“守”住自己

其实，我们或许都是性别主义的怂恿者和受害者。不信？试试你对女人“红杏出墙”的真实看法是否与对男人此为一模一样？问题不在于是非道德，问题在于有没有歧视与偏见。

女人千万别做傻事

卢秀娥

在这个世界上 人们最关注的话题永远是男人和女人 而在世俗的眼睛和嘴巴中，女人又永远是舆论的被虐待者。于是出现了“红杏出墙”的女人就是坏女人这样的命题。说实话，我并不想直接回答这个问题，因为有各种各样的客观原则，简单地冠以某某是坏女人或许有某些不实的成分，但反过来女人为什么不去争取自己的权利、地位和尊严呢？有人一提权力和地位，就认为女人应该为自己多想想，已经活得这么累了，潇潇洒洒，浪漫多情，也只不过活在世上几十年，干嘛那么苦了自己？还有的女人，因为丈夫在外有了艳遇，就存心以同样的方式报复丈夫，殊

不知 这样一来二去 二人的感情世界早就变成了荒草地 仅存的一张结婚证书也成了“冤冤相报何时了”的判决书。人生苦短，干嘛要拿自己的名誉开如此大的玩笑？报复的结局女人败得更惨 而那些有知识 有成就的女人对待自己就像对待上帝一样 认真而负责任 热情而又稳重 她们不会让自己生活的脚步乱了方寸，对待感情也是专注而不轻浮。女人不该对自己不尊重！这也是更多的正气的女人喊出的声音。所以我认为自重、自尊、自爱、自强的口号尤其适合于女人。

一个家庭的组合很不容易 恋爱到结婚的过程 是一个人成长史的一段重要里程 意味着人生根本的变化 男人要为这个家庭负责任 女人要为这个家庭做出牺牲 如果其中因并非理由的理由与第三者有了受众人千指的过错，我相信这里最难捱的是女人 而男人无所谓。

我认为现今的社会仍然是男人的世界，虽然社会在拼命改变这一现象 但家庭中的主人和生活中“仆人”是不能划等号的。所谓“仆人”便是女人 女人像一个陀螺 永不停息地忙碌着 围绕着儿女的成长 围绕着丈夫的事业 像一个忠实的奴仆 为了自己的小家庭，甘心情愿地奉献着。

我的一位老朋友 在儿子上小学一年级时 夫妻二人出现了感情危机 女的很痛苦 用各种方式力争男人的回心转意 但最终还是没有挽回地分手了。她说，如果为了让儿子有个完整的家 我可能忍了这口气 任凭发展 各找各的乐 但我却不是那种可以放纵自己的人 因为我有我的尊严 相信儿子长大了会理解我的。

一位拿了“绿卡”准备追随丈夫去国外定居的女士 孤独和寂寞曾一度令她精神不振，丈夫的好友——一位无论才华与外

表都优于丈夫的男人——常去看她，为她解脱精神上的苦闷。一来二去 两人的感情世界有了些色彩 当男方主动提出与她发生性爱时 引起了她思想上的激烈斗争 丈夫不在身边 确实多亏了这位朋友多方面的帮助 转念一想 自己很快要去国外找丈夫定居 若一旦感情生活上出现偏差 恐怕后果不堪设想 朋友的妻子会怎么想？这样下去，两个家庭会同时破裂。虽然双方有了更深的感情，为什么不把这么好的感情生活再上升为友情，深深地埋藏在心底 为他人负责 也为自己负责 她很真诚地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他 希望得到理解 然而他的一句话却让她庆幸自己没有冒这个傻气 他说：“男女之间的感情如果没有肉体上的接触还有什么意思？”从此二人又进入了陌生世界。试想一下，如果女人同意了男方的要求，二人一下子变得难舍难分的，男方的妻子会出面干涉 女方的丈夫会拒绝女方的定居 而二人毕竟没有感情基础 又不可能立刻组成新的家庭，一旦出现这些情况最受舆论谴责和付出最大牺牲的肯定是女人。所以女人在任何时候都不要在自己感情世界的周围为自己挖陷阱。男人，都那么可靠吗？这样的感情世界无异于水上浮萍，看上去漂亮，踩上去就沉入“水底”多少家庭的解体不是因一方闹‘世外桃源’而引发了“战争”如果单纯地认为“这是二人世界 只要不说鬼都不会知道”那就错了。两个人在一起不能大大方方地出入 处处小心维护 怕露马脚 但智者千虑必有一失。人是感情动物 感情一旦被对方所占有 你对家里的那个她 他 还能看顺眼吗？不露馅才怪呢！

如果丈夫有了外遇 妻子不该大打出手 越闹越乱。冷静的对待一切是解决问题的最好办法。女人最容易受欺骗，所以女人最该自强。女人在感情世界上常处于被动，所以把握不好就

会犯错误 表面看现在找情人很时髦 连那些显赫地位衣冠楚楚的官儿们也是大秘小秘地相跟着享受 但这只是过眼烟云 是云就可能会有雷有雨, 家庭战争是不可避免的了。我认为太多的离婚案例中女人受欺或受气的占多数 家庭解体后 受欺和受气的还是女人, 因为这个世界本来就不公平。带个孩子去谈情说爱 多数是失败的。既然女人的结局都不那么顺心顺意 为什么不去珍爱自己 无论什么原因, “红杏出墙”其结果必是女人遭殃。也许你一时图了痛快 也许你找到了真感情 也许你报复了那个可恶的他 也许你填补了自己生活中的空白 但你的内心能是平静的吗? 所以我呼吁: 女人千万别做傻事, 否则于事无补。

女人啊 学会自尊、自爱、自强、自立吧 你会感觉真的伟大起来。女人站着是座山, 倒下是片海, 可以容纳世间的一切污浊, 千万别污浊了自己。

(作者系《国际音乐交流》主编)

讨好一次容易, 讨好一辈子难

张 元

在男权社会, 老公为什么对妻子“红杏出墙”又恨又怕? 这是因为这会直接威胁到他的私有财产和相关利益(有的男人把妻子也视为私人占有的财产); 戴绿帽子 往往可以摧毁他的自我形象和尊严; 而离婚, 又意味着个人生活的失败, 在街坊、同事、亲朋好友眼里很没有面子; 某些疾病的威胁, 也如洪水猛兽般令人胆战。

但是“红杏出墙”从来就有, 最近好像还越来越多。凡是迈

出这一步的人，必须有多重背景原因。

进入父系社会以来 女性的社会地位处于劣势 很少有机会表达自己的决策和选择。我认为，“红杏出墙”是一部分女性自我意识觉醒后挣脱桎梏的一种方式——“自己做一回主”。同时自主选择性伴侣也表明一种经济上的独立和人的不妥协。不依赖老公的感情生活 已被一些女性朋友看做是“现代”与“前卫”的表现。有人说，北京的许多成年已婚女性有情人，这当然不是社会学统计结果，不过，能拥有情人似乎是自身魅力的另一种肯定。女人谁不希望自己被欣赏、被追求？对于觉得自己老婆不吸引人的男人 别的男人还觉得你的太太是“插在牛粪上”了呢。千万别不拿自己太太当回事儿。你要是忽视她太久，她可能要 到外面寻找肯定。做一件好事不难，难的是做一辈子好事。讨好一次容易，讨好一辈子难。随着岁月流逝，自然会出现生理疲劳、外形变化、诱惑力下降 总能维系、增进夫妻双方的感情并不容易。赶上生活环境、生存方式和生理条件发生变化与变异，有人乘虚而入 就很可能“水到渠成 不谋而合”。现在 BP 机、移动电话、汽车、互联网、房产、秘密俱乐部、某些神奇药物等等使我们的生活空间丰富多彩，更增加了这种可能性。球迷专注于结果莫测的球赛；考古队员一辈子挖掘清理古墓；宇航员热衷于踏上陌生天体；猎手追逐负伤逃掉的花鹿。在高度偶然的生命历程中，人人都在潜意识中寻求新鲜奇异的生命体验——没看过的、没穿过的、没尝过的、没去过的 当然也包括新朋友和新鲜的性刺激。

如今，我们的社会风气在慢慢改变。以前男人爱说——“朋友之妻不可欺”现在改了——“朋友之妻不客气”。哥们儿出差出国，嫂子寂寞没人照顾 我们不去谁去？

生活方式的变通选择也为我们的生活提供了空前的自由。出国热潮还没降温，婚后单独出国的女人也在增多。在相对自由的国外，很少有人耐得住深刻的寂寞。有人说：“在那儿，你赌你嫖你找傍家儿，谁也管不着你。你在街上喊咱的国骂都没人听得懂——出国不就图这种自由么？”结婚时毫无情感基础，婚后严重缺乏感情交流和沟通，孤独寂寞使不少女性想找个人陪陪便是“红杏出墙”的一大原因。极少听到并不孤独的女人开始寻求婚外恋。山东一个偏僻山村，有一个 27 岁的媳妇，丈夫常年在外，她接触外部社会的机会基本是“0”。她孤独到什么份上，养一只猫，整天整天和猫“对话”。苦闷孤独到了极点，又不懂如何解脱，因为常年和未婚小叔子住在一个小院儿里，最后产生越轨感情。妻子对丈夫有这样那样的不满，在所难免，可是很少有人意识到，其实很多是她们自己惯出来的。有这样一个妻子，33 岁，还算漂亮，男人洗澡时，她接过换下的脏衣裳拿去洗，男人出浴时一伸手，她已经等在一边，立刻递上叠得整整齐齐的干净衣服，男人洗完澡，躺在床上看报，她忙里忙外做饭，男人一手不帮，饭菜上桌，男人起来，边吃边批评饭菜做得不可口，“这叫菜么？人能吃么？”男人吃完饭就看电视，她要把所有用具洗干净。等她用洗洁精把煤气灶台擦洗干净时，早已经累得人事不省，这时候男人要发泄了，一把将她揪到床上，全然不顾她是否有需求，而且极快，30 秒钟之内，她根本来不及做出任何反应，那边已经翻身睡着。这还不算，男人有点儿小钱，买了辆车，出去胡搞，还把女人带回家，让她“认妹妹”。她有心离婚，可是丈夫帮她入京解决了工作和住房，而且事发时儿子才 4 岁，她实在不忍心……苦闷了以酒浇愁，常常在凌晨一个人边喝白酒边掉眼泪。后来她和一个比她大很多的老乡诉苦，那位老兄气

炸了肺 用各种方式安慰她 还许诺‘回去就离婚’然后娶她。她咬牙提出离婚，男人死活不同意，又哭又下跪，还拿凳子往自己脑袋上拍；三年后忽然想通了，同意协议离婚，谁知她那位老乡却泥牛入海 始终没再‘浮出水面’。梁天在影片《本命年》里有句知名台词——“结婚吧 没劲 不结吧 也没劲。”在这里不妨改成“离吧 难受 不离吧 更难受。”到底谁造成的这类悲剧 有没有女方自己的原因？

中国的‘一夫一妻’家庭制 决定了男女双方在家庭中的责任 而因出国、两地分居造成的‘性苦闷’又可谓人之常情。性是一种按捺不住的需求，要求适当的调剂。压抑使其扭曲，“找一个爱你的人做丈夫，找一个你爱的人做情人”已是诱惑不少女性开放的流行话语。

新鲜的性刺激来源于不同的性伙伴和性行为方式。不甘心接受一夫一妻制的限制 多少人“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勇闯禁区？谁能说我们人类的历史不是在种种矛盾中抗争挣扎的历史？

不管你喜不喜欢、接不接受 女子“红杏出墙”已经成为一种社会现象。越是深入社会学研究，越发现彻底了解人们的生活是不可能的。如果哪一天 我妻子也去“城外散步”我会好好想想我哪些地方做得不够——哪里关心照顾不周 自家“围城”不够精彩？这种时候如果男人发怒，稚气有余，品位不足。对你爱意尚存的妻子，不会因为你摔盘子回心转意，也不会因为你的狂怒而更加爱你。深吸一口气，试着冷静地坐下来，面对面谈一谈，回忆回忆共同度过的美好时光，说一说各人的想法，和风细雨之中，能否出现转机也未可知。

（作者系《当代电视》杂志国际部主任）

十、有没有现代妻子的婚姻战略

要看透一个婚姻的幸福与不幸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丰富的人性深不可测。但又正因为“不可测”，才会有需求，才会有人前赴后继地去测。夫妻之间融洽的两性感情是美好的，但如果不是对配偶，那么，龌龊、丑陋、罪错的是第三者？第二者？第一者？有女性问题专家要解陈世美增多之谜，曰：丈夫如移情，妻子应检讨。要不要检讨？怎么检讨？这对女性公平吗？一系列问题的提出由此引出这个话题。

荒诞的罪错感

华明玥

朋友王琳悲伤的心理旅程也是从她擅自替丈夫洗衣服开始，像电影中描述的那样，她在丈夫的衣袋里发现了去黄山的两张车票和一封无头无尾、措辞模糊而热烈的情书。王琳是贤妻良母，相貌不俗，担任着一家化妆品公司在北京的总代理，在经济上对这个家也算饶有贡献，但是，越是直觉自己的“无罪错”，她便越是感觉迷茫：她应该怎样给自己一个台阶下？她应该怎样

来解释丈夫的行为，她应该从此往何处去？

王琳本能的选择是去翻阅流行杂志，看看那些赚白领女性钱的专家们有何见教。真是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杂志上的新见地叫做“老公出轨 太太检讨”杂志上信誓旦旦地说 男人出轨都是有着令人同情的缘由的 比如 他们在平庸上司的挥斥下备感压抑和孤独 比如 他们大多怀才不遇 阴差阳错干着自己所不喜欢的事 又比如对家室的责任逼迫他们扭曲自我 再比如 他们在妻子成就的阴影下度日如年.....总之 大多数出轨男人的本质是好的 他一时迷糊 只是因为他是脆弱的、孩子气的 (这颇像希拉里为克林顿辩白的内容)他在外面又要打落牙往肚里咽 表现出“坚强”.....他的“走失”只是说明他累了 追求一时的放松与解脱 此时 作为妻子 你为何不用“检讨”的方式让他回家，给他一个回家的借口？

王琳只好又到流行杂志中寻求答案 我该怎么检讨 我该怎么 怎么做？

流行杂志开始教你分析“敌情”百战不殆。首先 你要找出自己的弱势之所在。如果丈夫的情人 19 岁，你最好马上去做拉皮抽脂手术 天天去成人芭蕾舞班苦练 以求脱胎换骨 使丈夫有“原来劳拉是海伦”的惊喜感 继而对你兴致盎然 如果丈夫的情人很聪明，你最好马上去读个硕士班，考个托福 640 分给他看；如果丈夫的情人是家政好手 你赶快四处学艺去吧 川菜、粤菜、上海本帮菜 以求“用胃上那根绳拴住他的心”。如果丈夫的情人既没你漂亮聪明 又没你能干 你的问题最多啦 想想看 是否你的光环压得他透不过气来，你该不该做他背后的低调女人？你该不该添补情调及温柔？

这一回 王琳总算找到了自己的“病症”，下一步 她要的是

“药方”。流行杂志的服务是贴身的、全方位的，它教王琳“欲擒故纵”法，比如搞假意的分居，以增添自家的神秘感和诱惑力啦；又教她“耳目一新”法，教她在闺阁之内，烫发修眉，化妆到“牙齿”穿性感衣服以及对镜练习搔首弄姿啦。王琳依方而行，当她对镜仔细打量自己的一言一行时，她发现，她的种种“检讨”手法的核心，就是丢掉自己的灵魂，以“老卖小”成为丈夫情人的一个影子。

王琳像一个伟大的独角剧演员一样，在她的家居中自言自语：“我真的有错吗？你们（包括丈夫、丈夫的情人和流行杂志的写作者们）不觉得这种罪错感很荒诞？”

退一万步说，就算王琳是个无为的家庭主妇，除相夫教子外，生活单纯、心念淡泊，我们也没有理由认为就是因为她身上的主妇气质导致了丈夫的“合情不合理”的出轨。

生活经过激情摇荡，总要澄定下来。澄静下来的婚姻靠的是耐心与敏锐，而不是别的。从根本上说，婚姻中的一方滞后于另一方的发展，最终导致其交流困难，是因为其中一方尽享了婚姻中本应分享的那部分资源，使两人间的距离拉大。还是要归结于那句话：“爱一个人，是不需要任何理由的，不爱了，你才挑剔她的发型、身材、情调以及烹饪能力”。所谓“检讨论”的实质，就在于“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就算王琳检讨成功，乐做她丈夫背后的低调女人，以换得他的回心转意又如何？有前车之鉴在此；另一位朋友——一位无论如何不愿透露姓名的女士，以自己关掉公司，全身心扑在家务上，唤回了那个自称“处在弱势地位上，令我不得开心颜”的男人。但他回来一个月，女士就后悔了，眼瞅着“他”在她眼皮底下毫无罪错感地活着，眼瞅着这个曾经放弃信诺的男人心安理得地享

受着这个家的舒适与温暖，而不感到惭愧。女士痛悔不已，她说，我以如此苟且的方式保住了自己的所谓婚姻，我的尊严何在？

这只是一个受“太太检讨论”毒害的典型例子。之所以有“检讨论”的流行并且被婚姻中受到背叛的女性奉若宝典是因为“男性中心论”的流毒不散。处在王琳这样位置上的女性可以反问一句如果是妻子“红杏出墙”那个做丈夫的男人还有心思检讨他是因为肌肉不强健，身材不伟岸，不能给妻子快乐与安全感，还是因为财力不遂、情调不济令妻子感到乏味？他还有没有耐心来寻找妻子出轨的原因，是因为她怀才不遇，做着乏味单调的工作；是不满意平庸的上司对自己呼来喝去；是在工作及家务的双重压力下扭曲自我；还是被成就卓越的丈夫长期忽略？

有没有男士愿意做这样恳切细致的自我检讨？如果他们认为这种罪错感像变形镜里的影像一样荒诞不经，作为女性，你也可以反问一句：谁令我有这样荒诞的罪错感？如果这种舆论的炮制者同为女性那么试问她把自己放在哪个位置上？

（作者系《扬子晚报》记者）

“移情别恋”谁之过

薛漫风

中国有 3000 多个成语，几乎能和现代常用汉字打个平手。其中涉及婚姻爱情的便有 400 多个，组成一个加强营绰绰有余。在这一庞大的文学阵营中，现时人们经常挂在嘴边的我以为当是“移情别恋”了。

“移情别恋”是对男女间婚姻与爱情不专一的表述。尽管不够直白，也是对丈夫有外遇或男人有新欢的一种委婉说辞。不像“红杏出墙”那样直面多情女子，留有余音。

丈夫有外遇，妻子是否有责任？这个问题见仁见智。我也想说一家之言。权且在本文里当回“第三者”。既不是“大男子主义”，也不是“女权主义”。姑妄言之，姑妄听之。

丈夫移情别恋，是指从这个情场移到了那个情场，转移了恋爱的对象，但毕竟还是先有过此情，后有了彼情。这些男人们之所以“出轨”，哪能与女人们没责任，只不过有多与少、大与小、直接与间接的责任区别。

当今社会，诱惑无所不在，特别在“爱情驿站”里，那些专攻大款、有成就男人的少女冲锋队、小劳大获马上见钱的“黄色”游击队、风韵犹存的孤寡女子展示队等声影并茂，一不留神男人们就被勾去了魂儿，妻子们应该找找丈夫们立场不坚定的主客观原因。

一曰严惩不贷。有婚姻才有夫妻，长期生活在一起，哪有勺子不碰锅沿儿的。现在有一种现象，小保姆们凑到一堆儿，总要交流一番如何对付东家的招术，主妇们聚在一起，交换的不乏是修理男人的策略。丈夫稍有小过错，当妻子的就以不给做饭、不给洗衣、不给笑脸、不让上床“四不主义”大刑伺候。长此以往，丈夫甘心情愿地受“专政”，不去找另一种感情归宿，那才叫怪！不给做饭，有快餐店、方便面；不给洗衣，启动洗衣机按钮小事一桩；不给笑脸儿，抬头不见低头见，一扭脖子就可视而不见；可男人们最难对付最怕的却是这最后一招——不让“上床”。夫妻本是同林鸟，巴到天明各自飞，温柔乡里不温柔，太平洋里不太平。10次、20次，丈夫可以哄着、忍着，但忍耐都是有限度的。对妻

子屡试不爽的这种得意之举此时对丈夫可能就是一种永久的伤害。那些‘荷尔蒙’旺盛的男子、‘情场老手’和不甘心逆来顺受的先生要是有一天突然觉醒了，下决心找回失去的自我，你说责任在谁？

二曰疑神疑鬼。“男人没有一个是好东西”、“哪个猫儿不吃腥”……现在的妻子们总爱逼视着对方的眼睛，把这几句敲打或告诫的话挂在嘴边。此话说 3 遍是絮叨，10 句下来那叫一个烦。即使柳下惠坐怀不乱，听得耳朵磨出了茧子也得逆反。是东西不行，不是东西心不甘，那就干脆东西南北地找一个，反正黑锅早已扣在了头上。

三曰为渊驱鱼。夫妻之间房事增减受环境、气候、情绪、健康、年龄等诸多因素的影响。男人易动，女人易静，自古有训。可现在偏偏有一些妻子将房中行事的多少作为衡量丈夫感情厚薄的标尺。一位先生曾向笔者诉苦，称妻子近来感到他力不从心，便买来大包小包的壮阳药，还要亲眼看着他吃下去。怎知好心却违背了中医的原则，越吃越不灵。于是便将他‘逐’出家门，责令他一个星期自找地方扪心自问，回忆当初。该君无寻花问柳之意，女同事却有投怀送抱之情，眼见他有家不归住办公室，孤灯冷夜，长吁短叹，于是一杯‘味道好极了’的热咖啡举到了他眼前。说来也怪，10 多年的夫妻恩情竟比不上那一颦一笑的杯盏温馨，洁身自好多年的他感情似潮水决堤，一泻千里。

四曰无能之辈。现实世界人们很现实，谁要是敢说跟钱有仇那准是发神经。但是此说运用到夫妻之间便是家庭的第三次世界大战。现在一些妻子看着人家会挣钱眼热，总是嫌丈夫不会大把捞钱，往往人前人后地奚落丈夫是无能之辈。男人的自尊心一旦受到严重伤害，报复心就会随之而来，只是报复的方式

方法有所不同。一则漫画中这样地描述过这种情形：“妻子责丈夫，丈夫低下头；一旦事业成，从此不回头，妻子暗垂泪，夫携小蜜游”。其实男人并不应该只是挣钱机器，要是男子都能挣大钱，那钱也就不值钱了。这种明显地把金钱放在婚姻之上的夫妻关系，妻子显然应对后果负责。

凡此种种，择其大端，便有了这四说。有好事者甚至能举出九评十论的。情感生活的空间丰富又复杂，无论细腻与粗犷，宁静与奔放，含蓄与激扬，都是大千世界、芸芸众生故事里的故事，非分出个子午卯酉来，不如夫妻之间随缘、随心、随遇而安。

丈夫移情了，妻子就别恋他了！

（作者系《中国工商时报》大潮版主编）

十一、淑女并非男士最明智的选择

绅士、淑女是十八世纪的概念。当代男性如果被称为绅士，肯定显得落伍。但当代女性被称为淑女，依旧是一种美誉。三百年过去了，不同的男人喜欢的永远是同样的女人。而且今天所有的感慨、感叹，往往不知道是该对男人还是该对女人。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在无规则游戏时代，也许淑女并非男士最明智的选择。

莫于远处看稀罕

张春熙

一句“丑妻、近地家中宝”流传了多少年，至今依然在流传。说“近地”是家中宝，自有其道理。在交通和运输条件相对落后的旧社会，农民有几分薄地，若是离居住的地方很近，耕耘运输要便当得多，亦安全得多，因此称之为“宝”是不争的事情。相比之下，说“丑妻”也是家中之宝，就未必“舆论一致”了。关键得听娶了丑妻的人怎么说，而且说的是否是心里话。

妻之何谓丑，至今不知是否有什么“标准”，妻之列丑，倒

是有些现象 比如 相貌难看 五官无论是开放式的单摆浮搁还是密集式的排列组合 都让人看了难有美的感受;又比如 皮肤不白 而且粗糙 再比如 身材过于粗壮 高大 而且比例失当 还比如 谈吐、举止等等属于气质、教养欠佳。据说娶了这样的女性为妻 则属于得到了“宝”。更有娶了丑妻的人自诩 看了(丑妻)虽然恶心 放在家里却很放心 因为这样的女性不具备惹事(当然是“艳事”)的资本 男人不必担心“后院”起火 这还不是“宝”吗 她也不会怪男人没本事、不会挣大钱 因为她自感“底气”不足 这还不是“宝”吗 等等等等 还可以列出许多令男人“放心”故而称为“宝”的地方。如此说来 人间丑女非但不愁嫁不出去 简直可以说是“供不应求”了 娶了丑妻的人 真是要像一首歌儿里唱的：“心里乐开了花”啦！

事情果真如此吗 我妻不美 但尚不能忝列丑妻行列 所以讲不出切身体会、真实感受。但是，我有一位早年结识的朋友，能够说出个中酸甜苦辣。该老弟由于出身不好 在“文革”期间插队之际 娶了一位农村丑妻 尽管妻子对他生活上很照顾 但也无法弥补貌丑的严重缺陷，用他的话说“真是不想多看她一眼”。有人近似残酷地问他是否把她看成“宝” 他苦笑着表露了自己的心态：“谁这样认为 谁就是站着说话不腰疼 谁就是饱汉子不知饿汉子饥 谁就是站在远处看稀罕……”一脸的无可奈何……

接触了几位娶了丑妻的丈夫，我逐渐对他们的心理有了近乎“正常值”的理解。首先 刻意要娶丑妻者寥寥 否则 新闻媒体何不辟出位置刊发“我欲娶丑妻”之类的广而告之 或是托人告友为己介绍 如果寻觅不到貌丑之女友便不思茶饭 并且当众立下誓言：非丑女终身不娶。其次，娶了丑妻而能长期厮守者，

不能说没有 但也都有其不同寻常的‘特殊原因’比如我的那位“该老弟”就是出于报恩 因为当一些‘革命左派’大骂他是‘地主狗崽子’的时候 那位农村姑娘敢于冒‘划不清阶级界限’的罪名委身于他。为此大恩大德足可以抵消貌丑之小缺小陷了。然而 随着社会的进步 随着政治生活的日渐正常，“大恩大德”在隐退，“小缺小陷”在膨胀 苦涩乃至痛苦便日甚一日了。

由于种种原因娶了丑妻，由于娶了丑妻便痛苦日甚一日，这，值得厚非吗？为了回答这个问题，我们不能不看到、不能不承认这样一个“过程”和规律 即 异性相吸、相亲、相融的过程。首先是彼此相吸引)继而相亲近 最后达到身心相融 而最初的‘相吸引’)首先便取决于相貌 当然也包括同属于“美”之范畴的好的谈吐、气质)相貌悦目 便有了“相亲”的基础 就像戏剧的精彩开篇。谁见过这样的男人，他们看到了一位相貌丑的女性 于是心花怒放 跃跃欲试 急不可待地要与其亲近 与其相融？那真是不可思议了。这并不难理解，随着人们文化程度与全面素质乃至审美情趣的提高，男人（女人亦然）不仅需要夫妻之间肌肤的相慰，性的宣泄，而且更需要情的传递，更需要相貌美带来的“悦目”我们不是常讲“感观刺激”吗 眼睛和耳朵也属于感观 也需要美的容貌 至少是不丑的容貌 和美的声音、美的谈吐的良性刺激。总而言之，希冀自己的妻子容貌不丑（当然是越美越好）无论从生理上还是心理上 都不是过错 同样 津津乐道于自己的妻子丑 甚至于视为“宝”未必全是心里话 而且未必都可靠。所谓“未必都可靠”，一是由于种种原因娶了丑妻 也曾自诩为“宝”的人 最终以种种理由与妻子分手者何止一二 还有一个“未必都可靠”即“放在家里放心”丑妻闹出丑闻者也是何止一二？在这种事情上，不能搞形而上学

照这样说来 容貌丑的女性就活该得不到异性的爱 从而不能组织家庭？组织了家庭也不会长久？压根儿不是这回事。容貌丑的女性 多是在娘肚子里铸就的 或意外事故造成的 完全不必自责 因为这不是你的过错 也大可不必泄气 你的良好的气质与修养可以弥补外在的缺欠，有情人终成眷属。组织了家庭也一定不会长久吗？也不尽然。作为女性，要承认随着岁月流逝而带来日渐衰老 韶华不复 但是内在的情 却是不变的“磁石”为此 要不断地修炼和提高这种“内功”这是家庭稳定、爱情长久的基石。作为男性 应当知道 抑或是再美貌的女性 终有变“丑”的那一天（比较而言）比如 皮肤变松懈和粗糙了 眼睛不再亮如宝石了 躯体不再灵活苗条了 等等 总之是越来越不美。可是 你得想想 不正是把青春拱手给了你们的小家庭和你本人 她才变得越来越不美的吗 如此一想 或许事情就翻了一个个儿——你会觉得她变得越来越美了，这就是精神境界的“升华”在这个问题上的体现。人 不同于一般动物的区分点之一就是在人看来 有比肉体更重要的东西……

用我的那位‘该老弟’的理解 来结束拙文吧 丑妻就是丑妻 不要无视这个存在 也不要站在远远的地方去看这件事 让“当事人”自己去审视 去理解 去处理 去体验 最好。

（作者系《中国消费者报》原副社长、副总编）

丑陋是女人不幸的商标吗

卜铁梅

单以女人的长相、体貌来论美丑 毫无疑问 美女惹人羡慕，

丑女令人同情。在人们的潜意识中，觉得美女一定比丑女容易得到幸福，尤其是婚恋方面，女人的丑陋简直是上天的神灵给注册的‘不幸’商标。现在哪个男人不是‘爱江山更爱美人’呢？

不过‘美的’感觉‘往往是个似是而非的思维定势’经不住理性的分析。

首先‘美’有主观性。美感其实仅仅是一种主观的感觉而已，这感觉又常常随着时尚潮流的变化而变化。比如中国男人大都喜欢女人皮肤白皙，以白皙为美，可是在欧美的许多国家，人们已经把棕红色皮肤作为健康之美的标志了。为此女人们不惜巨额花费，专到沙滩上晒太阳；再如现代人把体态苗条视为美，以至于五花八门的减肥品满天飞。而在盛唐时期，或当今在撒哈拉沙漠的一些非洲部落，美女的首要标准却是肥胖。过去人们以弯弯细眉为美，女人们争相拔眉毛，效仿葛丽泰·嘉宝，现在却有不少人认为浓密、粗直的眉毛最体现自然美，开始欣赏波姬·小丝……可见风水轮流转，美和丑都不是固定的，无论何种长相的女人，都有‘美’一把的机会。

其次‘美’有瞬时性。随着青春的消逝，美也像个淡出童话世界的公主，虽然不甘地一步一回头，可是最终还是在步步走向消亡。这对美女来说，实在是一个很可悲的过程。有研究表明，越是美女衰老得越快，越怕丑，偏偏丑来得越迅速。因为她们年轻的时候已经把美丽当做最雄厚的资本，使用惯了，眼看这份来自上天的神秘资本被岁月一点一点地阴干，心理会一点一点失衡。有个专门拍摄人像的名摄影师抱怨说：“我最怕给‘曾经是美人儿’的女人拍照，她们死不承认年华老去，总是挑剔你技术不好，把她给拍丑了！”

美还有易碎性。美很容易被突发意外事件所破坏，而生活

中突发意外事件又多得不胜枚举，比如车祸造成的残疾，比如人为的毁容伤害……有个明眸皓齿的漂亮女孩，因为夏天开窗睡觉被穿堂风吹歪了嘴，就痛不欲生地两度企图自杀……

翻开报纸上密密麻麻的征婚广告，征婚的女性大都是“容颜秀丽”、“风采宜人”，除去自我吹嘘和婚介所不实之词的因素，没有白马王子上钩，于是就八折再八折地折扣下来，沦为“丑”女的，也还是为数不少……这不由得让人想起了一句古谚语：“红颜薄命”。

我想，幸福家庭的建立可以划分为两个步骤：一步是异性吸引，一步是品性契合。毋庸讳言，在第一步，美女有着天然的优势。在自然界里，“美”是最为吸引异性的一种质地，连鸟儿在求偶的时候也会展示它艳丽的羽毛，这当然也是人类性爱的最直接的基础。但是，人们根植于家庭的需求却不尽是性爱，否则，当今满街“鸡”“飞”“鸭”“叫”，更有不婚同居的自由，再没有比找一夕露水之欢更容易的事情了。我们的肉体不仅需要宣泄，更需要依托；我们的灵魂不仅需要激情，更需要抚慰。我们不仅需要爱情，更需要亲情——这些决定着我们不满足于瞬间的燃烧，而要求永恒的亲密。这实质性的、把爱情转变为亲情的、并以无限的漫长时间为考验的第二步，才是婚姻是否成功的关键。这一步就与美丽与否无涉了。

可以说，丑女人在第一步上处于绝对劣势，因为丑女没有先天的福分，她所拥有的一切都不是轻易地唾手可得。

丑女不能心比天高，不能做遥不可及的梦，她必须把丈量幸福的尺度厘定在现实允许的范围里；

丑女不会在娇宠中长大，也不能指望被别人众星捧月；

丑女不会在风华正茂时盛气凌人，自我感觉也不会随时光

的流逝而上下起伏；

丑女的快乐应该是真正的乐观 只有这样 丑女的自信才是真正的自信，这样的丑女才会在人生关键的第二步化劣为优。

能成为好妻子的丑女一定是人格健康的人 因为 男人最终需要的是一个相濡以沫的妻子，而不是一个风情万种的情人。

来看这个真实的故事 故事的主人公叫安铭 是个万里挑一的丑女。也曾经 她为自己的奇丑无比而自卑 从而嫁了个自私粗暴到极点的丈夫——就因为，他肯娶她。也是因为丑陋，她过了十年忍气吞声、毫无幸福可言的婚姻生活。经过长时间的思考 在一个冷雨敲窗的日子 她终于下定了离婚的决心。她的丈夫恼羞成怒 说：“你这个丑八怪 现在比十年前更老、更丑 谁还会要你？”安铭用大彻大悟的语调平静地说：“我准备以孤独一生为代价 换回后半生有尊严的生活！”离婚后 安铭刻意地调整心态 追求心理上的成长。为消除自卑 她每天早晨起床后的第一件事就是面对镜子 对自己说：“安铭 我爱你 因为你是惟一的。世间所有的人都有自己独特的美。”“我有自己独特的人格魅力，我是可爱的。” 我也许很丑 可是我聪明、开朗、善良 我有学识，我乐于助人 我善解人意 我有许多朋友……”结果 本打算付出 一生孤独代价的安铭，得到了一个身材魁梧、脾气温和的丈夫，罗一舫，一位高级工程师。罗一舫说 在他眼里 安铭非常可爱，风采感染得容颜都美丽了。罗一舫说 最让他迷恋的一点是 安铭热爱生活 总在努力地提升自己 总在发掘美好的事物。和她在一起，你会觉得天地万物和你自身，都是一个开采不完的金矿 这真是一种特别美妙的感觉……

所以说 上帝是公正的 他严格兑现着‘众生平等’的天规——他没有把美丽平均分配给每一个人，却把智慧等人格素质

给了每一个人，也就是把幸福的机会给了每一个人。

如果说 美丽是一种资本的话 那么 丑陋 也是一种资本。

（作者系《三月风》杂志编辑）

十二、纯粹的女人永远在别处

西方有位诗人 婚后写了本《失乐园》 妻子去世后又写了本《复乐园》。仅这两本书的书名就叫女人们不知道怎样做女人了。其实，比女人更困惑的还是男人，也许在他们的心里，纯粹的女人永远在别处。

为妻之道

赵泽华

在我们周围 不乏这样的婚姻现象：一些人们普遍认为般配的夫妻 最终却落得劳燕分飞、形同陌路。而另外一些人们普遍认为不怎么般配 甚至很不般配的夫妻 倒能把日子有滋有味儿地过下去。除了缘分之外，这其中的根由和奥秘很耐人寻味。

也许 在别人眼里 我和我的先生当属后一种情况。

的确 我们之间太多的不同 他又瘦又黑 我 皮肤白皙体态丰满 我开朗明快 他则沉默寡言 他事无巨细都过于认真 而我天性崇尚简单自然 他爱面食 我爱米饭 他食肉 我食素 他喜淡 我喜咸。

一般来说 食肉动物脾气暴躁 进攻性强 而素食者相对来说性格平和 不好斗 大致如此。

结婚不久，我们之间的种种差异就显现出来，热恋时那种“合二为一”的融洽感觉突然没有了 彼此变得都很陌生。于是，我们尝试着互相改造。这也是围城中绝大多数夫妻的必经之路 无数先例以惨重代价证明了 这种企图改造对方迫使对方向自己靠拢的办法，最终会以失败告终。

因此 我吸取教训 理智地意识到 改造双方几乎是不可能的 尤其男人抗拒改造之心尤烈 他认为那是对他存在的意义和价值观念的彻底否定。而他始终不肯放弃对我的改造。我们因此常常为了一丁点儿小事争吵。

这期间 他曾出国进修一年 他们同期派出去的几个人 回国后婚姻都亮起了红灯 其中两位女同胞都嫁给了“日本鬼子”，大家都料定我们也会如此。等了两年未见动静，有好事又性急者终忍不住偷偷诱供我们的小女儿：“爸爸妈妈吵架吗 他们什么时候离婚啊？”如今 十几年过去了 我们婚姻如旧 当初那份激情和山盟海誓已化作不可分割的亲情，深深融入彼此的生命。

我的一位女友 曾因了解我的性格断言 我们的婚姻能够维持到现在，一定是我忍辱负重 做了许多的牺牲和让步。经她多次叩问 我才认真想了想。我承认 在婚姻中 由于真爱 某种程度的牺牲和退让是需要的，只是不能退让到完全丧失了自己。

我认为女人在婚姻中应更善于调整自己，较之男人的情性 迟钝和消极 婚姻中的女人则更积极、更灵活也更要有悟性。所以女人有能力掌握婚姻中的主动权。主动权并不是操纵权，而是醒悟之后的理智行为，当然受益的是婚姻中的双方。

以我为例 我的先生不但不擅家务 还极富破坏性 如果让

他单独在家呆上两天 收拾整整齐齐的家就像遭了劫似的 被子摊在床上 拉了半截的抽屉不推回去 书报堆满沙发 鸡骨头、苹果皮点缀在桌上，水池里泡着一堆碗……

我喜欢洁净，对他这一恶习深恶痛绝。后来听一位婚姻专家说 大凡男人在单位或者其它场合 都着意约束着自己 活的很累，只是回到家里才能真正放松和放纵了。

这位男性专家虽有袒护同类之嫌，但想想也有道理。男人不喜欢被指责 那会让他无所适从 认为是要他对事情负全部责任 而男人常常怕负责任 因此他会本能地为自己争辩 甚至反唇相讥 使矛盾进一步恶化。从此 我不再唠叨和指责 除自己多做家务之外 对他则改用简洁明确的要求：“今天你洗碗。”“垃圾该倒了。”不容先生有半句微词。

除方法之外，夫妻之间还需要另一种调整，以达到相互适应。

婚后 有时先生因工作或其它事情回来晚了 我总是在卧室亮着一盏台灯等他。有一次因为女儿不肯入睡我把台灯关了，后来他对我谈起他站在黑暗中的感觉，让我看到了男人那一刻的惶惑和失落。

以后 我总在客厅为他亮着灯。一次 他回家已是深夜 当他爬了十几层楼梯打开房门时，守候着的我和满室雪亮的灯光，让他流露出掩饰不住的欣喜和感动。我相信，家的感觉永远会让男人依恋和向往，这是因为从本质上说男人内心深处都是孤独的，男人的身份和自尊会阻止他们表现自己的软弱和承受的压力 他们有些感受因此无法与人分担或分享 即使是他们最亲密的伴侣。所以，情感的依托和指引对男人是何等的重要。我常想 如果哪天他去歌舞厅‘泡妞儿’回来晚了 看到我为他亮着

的这盏等待的灯。他也不会不思悔改的。这时的一盏灯光便无异于灯塔了。在我这种调整的感召下先生也做了很大的退让。

开始 婚前只会煮挂面的我兴致勃勃端上满桌饭菜 本指望他夸赞两句 可他却非常理性地指出不足 这道菜咸了 那道菜糖放多了 我嘴上不说心里却十分恼火。而现在他则睁只眼闭只眼，完全不合口味时索性就自己下厨。

以前 我曾开玩笑说他瘦得像个“劳工头”。他对此耿耿于怀，下了狠心去健身。他并不是一个特别有意志的人，何况天天上班 路上就要花费两个多小时 可他居然坚持下来了，体形也发生了根本变化，由原来的修长文雅变得健美和充满活力，令我对他刮目相看。问他源于什么动力驱使，他笑着回答：“还不是为了让你看得悦目些。”在打心里感动的同时，我也知道，男人要在女人心中留下永远挺拔伟岸的形象，永远立于不败之地。

另外 我们也有过较为激烈的争吵，不管他怎样表现，我都从来不用拒绝做饭或回娘家相威胁，我知道他的胃不好，不忍心饿坏他。且我也不希望把矛盾扩散到无关的人那里，因为我爱他，爱就要容忍。一个女人不能太脆弱、太敏感、太计较。万一男人耽误了回家的时间，没有送你情人节礼物，忘记了你托办的一件事，都不要过于在乎。因为平静、和谐的婚姻本身就是一种回报、一种补偿、一种收获。

只要不是薄情寡义的男人，只要不是在女人种种付出之后如弃履一般甩掉女人的男人，都会在你种种琐碎、持之以恒的付出之后，努力事业有成、拼命挣钱养家，并在你需要时用一双坚强的臂膀，托着你给你依靠。

珍爱婚姻吧！只要爱，就会得到。

（作者系《三月风》杂志编辑）

女人，留一点爱给自己

成常福

女人是爱自己的，姑娘时候的女人尤其是这样。

围城中的女人则不尽然，她们多半更爱自己的男人。即便偶或对自己的关照，想法也与少女判然有别。譬如美容，同为浓妆淡抹，前者多为展示一己的靓丽，后者多在讨取男人的欢心。女为悦己者容，岂只容围城中的女人。大凡做事、想问题，总爱围绕自己的男人。

这便有了依人的小鸟。青春可人，在家是男人的珍玩，在外为男人的炫耀资本。甘锁金笼，三分聪灵，五分娇媚，七分乖巧，一颦一笑，举手投足，无不为了自以为光彩的男人。究其因，在这商品社会，自又是因了男人有足以令女人挥之与商品同义的特殊商品。因之，也便有了女人的如胶似漆，形影相随，千般妩媚，万种柔情；也便有了世人“干得好不如嫁得好”的惊人发现。

围城中更不乏依人的“老鸟”。自身已无多少青春的资本，男人也少令人艳羡的金钱，她们有的是女人于男人一如既往的情爱。工作之余，自觉不自觉充当着“内务部长”的角色，默默尽着料理家务、相夫教子的义务。日复一日，年复一年，一切在女人看来是那么自然、平常，在男人看来是那么天经地义。谈起“甩手掌柜”的男人，女人常以一“忙”字以蔽之，那神情，仿佛这世界只有她们——忙里忙外的女人，才是最大的闲人。倘若换一个角色，由男人代理几天家政，先不要说男人心态的失衡，单

是女人自己已无法承受那角色互换的情欠。

面对家庭，女人认定自己是物业管理者，自觉管理一应事物，包括自己的男人。男人若事业有成，抑或小有权位，女人管理家政便愈恪尽职守。真有闪失，她们的自责远比对工作的失误来得深切。

岂止如此，社会转型期围城的躁动，使女人格外关注夫妻感情稳固，同时留意于关于如何做女人，如何对待第三者插足，婚后的女人更应注意修饰自己，努力按男人的标准调整自己，借以加固夫妻的城堡。为此，甚至不惜做出巨大牺牲。一个名星的妻子就曾向记者这样坦言：“我只要求老公把真爱留给家庭，容忍他把爱洒向人间。”不知这是豁达，还是无奈。

围城中的女人爱男人，爱的很累，爱的很苦，爱的匪夷所思。

这或许有天性使然。法·安德烈·莫罗阿在《人生五大问题》一书中曾说：“女人的天性，倾向着性爱与母爱，男子的天性，专注于外界。”专注感情的女人一旦走入围城，情爱与母爱将得到尽情释放，天性使她们浑然忘我。她们的一切努力在于使自己的男人欢喜，而不是寻求使自己欢喜的男人。她们很少考虑“专注于外界”的男人对于她们爱情的专注是否给予了应有的关注，女人于情爱、母爱之外，是否应有对自己的关爱？

天性之外，女人惯于“男主外，女主内”的代代因循。从不怀疑男人生来属于事业，女人生来属于家庭，为男人的发展，她们不惜舍弃自己的事业，退持家务。于这积年累月的付出，男人只消一首“十五的月亮”，便足以使其泪花闪烁，而很少去想“十五的月亮”，绝非只是男人的独唱，也是热心事业的女人的歌，最和谐、最动听的当属男女声二重唱。

平心而论，女人的付出也因了对男人寄予的厚望。她们相

信付出的爱终会得到男人的回报；相信男人宽厚的肩能给风雨中的女人以安全。对男人的倾力付出，是女人一生甘愿下的最大赌注，不曾也不愿去想由此将会承担的风险。因此，她们对自己的关爱往往少得可怜。

其实，女人是很需要自我关爱的。女人关爱自身就是关心自身的生存状态、生活质量，关心自身的发展和完善。这是自我的审视，是和一己灵魂进行的关于独立品格、自我价值、人生追求的无情对话，是围城中的女人保持自我的清醒剂。

一个画家朋友的妻子曾颇有感触地讲述过与丈夫关于家庭问题的一次争论：

“家里的活你就不能干，非我干不成？”一日，惯于家务的她因身体不适向男人发了火。

男人一愣，看着眼前的一堆脏衣服，半晌才纳过闷来，反问：

“我说过这种话吗？”

“没说过，可你也没干过呀！”女人反唇相讥。

“可总是不等我干，你就干完了呀！”

男人一言落地，画家朋友的妻子险些没背过气去。但冷静下来，又不能不承认丈夫说的是实情。她这才意识到，问题原来出现在自己身上。男人不干家务而以为天经地义，其实正源于自己平日的全包全揽，而又浑然不觉。

还好，她没有因之放弃事业。她有一份教师的工作，干得也还出色。她以自己的劳动与丈夫共同支撑着一个家。丈夫原工作在塞外，好不容易调回北京，竟一连三年没有找到工作，性格变得乖戾、暴躁。在那段日子里，是她给了丈夫最大的理解和支持，丈夫开始在家安心做画，还去国外办了一次个人画展，并最终找到了工作单位。

女人看似相同的生活 实则常有质的不同。譬如 理解男人的事业 为此做出某些牺牲 蕴含着奉献 为男人的钱皈依家庭 尽显平庸 毫无主见的夫唱妇随 流露着浅薄 非原则问题上的主动退让 意味着开明 无视男人的缺点陋习 表现的是迁就；接纳男人不同依附，审视自我，以求发展，展示的是独立人生。凡此种种 大相径庭。女人要活出一个自我 不能不对自身的生存状态时时加以检视 学会对自身的关照和爱护是‘对个人自身完善和独立的尊敬’（美 埃·弗洛姆《爱的艺术》）

事实上 女人留一分爱给自己 绝非仅是自爱 同时也便留了一分空间给男人。男人少了一分女人的呵护，便多了一分自我的关照 少了一分衣食住行的体贴 便多了一分自理生活的能力 少了一分形影相随的厮守 便多了一分无拘无束的自由 少了一分情感的温存 便多了一分坚毅和阳刚。一句话 看似少了一分女人的关爱 实则多了一分理解、尊重和信任。男人渴求这样的环境。在这属于男人的世界中，男人可以暂时忘却围城中的夫妻圆舞曲 做一次尽情独舞。这是心灵的放飞 是男人奋斗之余的独自小憩。这里有男人兴趣爱好的乐园；男人隐私的藏身地 男人情感的庇护所 是男人个性发展的空间。就像女人需要有自我关爱的天地一样，男人不能没有这属于自己的世界。在围城中生活 男人、女人都需要“放风”。只不过男人想要拥有属于自己的世界，往往赖于女人首先拥有自我关爱的空间。从这个意义上说 女人对自身的爱 也是对男人的理解、关爱和尊敬。

《圣经》上说：“要像爱自己一样爱自己的邻人。”夫妻之间，也当如此。女人不仅应像爱男人一样爱自己，也应学会像爱自己一样爱自己的男人。这是由己及人的爱，是己所不欲勿施于

人。这样的爱不仅充满激情，也饱含着理性。不懂关爱自己的女人，对男人的爱无论温存也罢，炽热也罢，都只能如一首歌唱的那样“说也说不清楚”、“糊里又糊涂”说不定还会事与愿违，横生烦恼。

围城中的女人和男人是两幅油画 彼此距离一近 反而看不真切。各自远些站去，影像才清晰，色泽才亮丽。女人留一点自我发展的空间，多一些自我的关爱，不失为一种聪明，在男人眼中亮起的将是另一道风景。

（作者系《中国残疾人》杂志副总编）

十三、你的婚姻“痒”了吗

现今是个混合的时代，在这个时代，在所有的领域，纯度都在降低，包括爱情与婚姻。独居、同居、合居与分居，谁能说得清他（她）有没有爱情或是婚姻？你不必介意女友（男友）曾经与别人同居，你不必介意丈夫（妻子）有第三类感情（情人），你也许还不必介意他（她）与情人的子女最终需进入家门……我们不再有一颗古典的心，我们不再相信爱到永远，我们相信拥有情人是个人魅力的一种证明，我们相信维系终身的婚姻太单调乏味……在这个心胸不得不宽广的时代，我们究竟放弃了什么？又获得了什么？

有情感专家说，男人与女人的相互吸引最长超不过 7 年，于是便有婚姻 7 年之“痒”说。后来，又看到这个时间变成 5 年、3 年……

对于爱情与婚姻这一人生中最大的悬念，对于情感之“痒”，我们还将“宽广”到什么程度，坐而论道，不如顺便问一句这个话题。

质疑“一夫一妻”制

曲 兰

写下这个题目，心里便犯上了嘀咕，如此堂皇地把这样一个题目发到刊物上去，岂不让人认为是反对婚姻法？

记得大概是十年前参加一个妇女报刊举行的有关婚姻家庭问题的研讨会，我很熟的一位平时喜欢标新立异的朋友提出了一个让我颇为震惊的观点。自从解放后，我们就从没怀疑过一夫一妻制。所有有关婚姻家庭的研究都没有超出过这个范围，因为谁都认为这是天经地义的。那么我们今天能不能怀疑它一下呢？它是不是人类最完美的一种两性结合的方式？

——人类最完美的两性结合方式？且不说解放以来，就说我们老曲家，祖祖辈辈直到我的爷爷奶奶、再到父母，哪一辈不是一夫一妻传宗接代下来的？我爷爷算是旧社会的人了，那时也兴有三妻六妾的，但毕竟是为人们所不耻，我爷爷就“不耻”，因为他老人家起码是没敢三妻六妾，或许是有贼心没贼胆儿？也就是说，从远古以来，人们其实基本上是沿袭了一夫一妻制。即使旧社会法律没有禁止，但不少人也认为正人君子是不该娶小的。

从个人来说，我不仅不怀疑一夫一妻制，而且绝对赞成一夫一妻制。因为一夫一妻制首先是保证了男女的人权平等、特别是妇女的人权。我认为中国传统社会最不人道的地方就是允许了男人的妻妾成群和三宫六院。然而，我为什么又会质疑一夫一妻制呢？要说清这一点就得琢磨一下“最完美的两性结合方

式”。应该说最完美的两性结合方式是没有的，因为针对每一对个体来说，感情方式和生活方式都千差万别的，如果真要找出一种统一的最完美的方式，我想恐怕也就只有一夫一妻制了。

在过去的几十年中，我们不仅制度上实行一夫一妻制，人们的观念上也从未跨雷池一步。而今天，我们的观念、我们的生活方式却在悄悄地发生一些不为人们察觉的变化：

我的一位从小一起长大的女友，年已不惑，仍然待字闺中，而她矢志不嫁的秘密只是她一直在等一个不会离婚的男人，已经快 20 年了。让我惊奇的是那男人相安无事地与两个女人周旋了近 20 年，竟然没有露出马脚！我多次充当过说教的角色：“他要真爱你，就该离婚，或者跟你分手，这样才是对你负责。”

女友说：“我觉得他就是对我负责才这样。因为他知道，如果分手，我肯定会痛苦，我不会爱别人，再找别人也依然是痛苦。相比现在这样一种方式，可能我们的痛苦会小一些。我们不是没有选择过，我们只是选择了痛苦最小的方式。”

“他可以离婚啊！”

“他老婆有慢性病，而且下岗了，他不能不管她。如果他真为我离婚了，他老婆因此而出点什么事，他知道我一辈子也不会安宁，我们都不想去冒这个险。”

“自然淘汰，等她死了或者你有一天先死了，生活才恢复正常？你这算什么？妾不妾，情儿不情儿？！”

她说：“妾又怎样，情儿又怎样，我们没有等结果，只是觉得这样一种生活方式带给我们的痛苦更小。就算这种生活不正常吧，可正常的生活我们可能忍受不了。正常不正常都是别人眼里的事儿，不正常你也没失去什么，而为了这个正常舍弃你认为最珍贵的东西失去的就太多了。”关于这点，一位长辈的评价

大相径庭：“她以为她这样多现代呢！白给人家当小妾，小妾也算个名分呢！她这算什么？！连小妾都不是！”因为管不了她，所以这么气愤。

还有一位女朋友，丈夫去世多年了，在这“多年”里，她有过几次恋爱，也同居过几次，最长达到过几年，可就是没结婚。她的结论是：没有值得结婚的对象。别人笑称她是“阶段性的一夫一妻”。对于她的这种选择，人们见怪不怪，连家中老人也无可奈何。我说她是“锲而不舍地寻找结婚对象”，她却说：“懒得结也懒得离。”

到了 20 世纪末的今天，人们已不再像 20 年前那样对“第三者”深恶痛绝了，对同居等也开始抱比较宽容的态度。在我们身边，一些丧偶的老年人，由于子女、房子、经济等种种问题，也开始采取不婚同居的生活方式。虽然一夫一妻仍然是人们婚姻生活的主流，但对两性结合方式则有了更多的选择。

我们每个人常常都会被痛苦所折磨，然而，正是痛苦与快乐、愉悦、烦恼等种种情感，构成了人生的丰富。我想，在人的种种痛苦中，因爱情、婚姻导致的痛苦最为普遍。我们每个人都体验过失去所爱的人那种痛不欲生的感觉。完美的两性结合方式，应该是痛苦最小而欢乐最多的一种方式。对于每一个人或者每一对恋人，应该都是有所不同的。

鞋子舒服不舒服，只有脚趾头知道。别小看“懒得结也懒得离”——若是在 30 年前，你若懒得离还行，没人管你；若是懒得结还住一块儿，就得被冠以“破鞋”的名号了。若是一个女人出身不好，还被冠以这种名号，就得被人在脖子上挂一双破鞋游街了——那时我多次见过这种场面。我们庆幸的是我们这一代人终于有了更多的选择：不必再因为政治、家庭、经济等种种原因

而委屈求全了，也不会因为未婚同居而被亲友或长辈喋喋不休地责备了。人们越来越意识到对于生活方式的选择，是每个个体生命的权力，只要他的选择不危害别人或社会。

从法律的角度看，一夫一妻制无疑是最人道、最公平的婚姻制度。而时下人们对两性结合的方式却可以有更多的选择。而这种选择惟一的标准就是要看是否带给他的幸福最多。

（作者系《三月风》杂志编辑）

男人的危险与游戏

石玉增

本来“男大当婚，女大当嫁，谁都‘我想有个家’”对婚姻法中一夫一妻制不论男人女人从未有人提出过疑义，天下也太平。但社会走着走着到了这年头，一些女人们，尤其是城镇的一些女人们，越发不大对劲了。结了婚的提心吊胆，会不会或明或暗地变成大老婆？难道这家庭真的成了“坟墓”？没结婚的也渐渐“懒”了起来，抱着“懒得结也懒得离”的态度去另想辙。试婚或同居，图个轻松了事。于是，女人而不是男人，事实上已对一夫一妻制提出了质疑。这是非常时尚？

笔者虽是男人，但平心而论，一夫一妻制内容实质上的失落和变味，受害的主要是女人。现在尽管不是父系社会，但毕竟主宰这个世界的主要是男人。男人在外闯荡干事业，女人守家，仍然是中国家庭特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自古以来，男人是“好色之徒”，不要说平民百姓，过去皇帝老子三宫六院七十二妃，就是世界上伟人也有不少风流韵事。孔夫子虽骂女人是因

为他离过婚。人世间的男人，贼心都有，区别在于有无贼胆。事情就出在有贼心又有贼胆的人身上，吃着碗里的，看着锅里的。不是有一名言：“男人不坏 女人不爱”么 贼心贼胆的男人 权势金钱占有一样 必然会占有女人 他们富贵必淫 坐怀准乱 不论年岁多老，形体多丑，那路边的野花定能采便采，甚至一采一大把。

改革开放以来 农村五谷丰登 城市“鸡鸭成群”。事实上是“鸡”多“鸭”少。鄙人孤陋寡闻 还没有听说过哪家女人花钱去嫖“鸭子”的，也没有看到哪家报刊上报道有抓到“鸭子”的。“三陪”也只听到有三陪小姐，没听说过有三陪小子。当然偌大个中国，“鸭子”肯定有，但之所以少，说明“鸭子”还没有市场。说明“男女平等”在这个问题还分得清半斤八两。尼采曾说过，真正的男人想要两点：危险和游戏，他想要女人作为危险的玩具。这话不假。中国历来将男人越轨行为说成“玩女人”。且玩得越多越显能耐，可在饭桌上吹侃一通，令在场哥们儿听得目瞪口呆，伸出大拇指“小弟服了您。”玩女人“大款们自不必说，官场上腐败人士也大有人在，据说现在办事要在官场疏通关节，单请吃请喝不太行了，改送字画古董银行卡和“伟哥”。有朋友见面，也常常认真地盘问：老实说，你有没有情人？

现在男人们学得很乖，很鬼，更会“玩”了。总觉情人是个累赘，实际上是没有登记的小老婆，费时费财比“鸡”多得多不说，她还真跟老婆一样监视你，不许你跟别的女人相好。所以一些大玩家们大都改为玩“鸡”了，玩完后票子一给（还可开发票报销），走人，对方姓氏名谁都搞不清楚，生理上既过了一把瘾，又逃避了心理上的责任。那“男人有钱才变坏，女人变坏才有钱”依我看，此话中的男人女人不能搁在同一天平上，分量并不一样。

玩家不是有钱人就是有权人，坏不坏自有公论，而被玩者是被“逼良为娼”都是穷家女子，自古笑贫不笑娼，今天虽不这么看，但她们“天生丽质难自弃”，人穷志短，别的没辙，只好走上这条生财之道，总得想法活着。公安派出所再三严打，抓人曝光罚款，但却越打越多，其根源在于男人——有钱有权的嫖客存在。因为尼采老先生还说过：男人的幸福是说“我想要”。女人的幸福是说“他想要”。

更有意思的是，许多有“野合”的男人并不想同老婆离婚，喜新不厌旧，总觉得原配夫人放心，可以理财理家，可以把传宗接代的孩子带好带大，等等。而中国女人历来信奉“嫁鸡随鸡，嫁狗随狗”，更不要说嫁的男人有钱有势，即使无钱无势，无才无能，她们都能抱残守缺，三忠于四无限，再即使男人另有佳丽，也能忍辱负重，只要丈夫按月给钱，决不提出离婚。这是女人们的无奈。只有少数人格上、经济上独立，对日后生活自信，自身条件还不错的女强人才敢同丈夫说：不！男人们就恰好利用普遍女人们的无奈特点，把家交给老婆，大胆在外寻欢作乐。我听一位生意场上男士说过，他平时晚上常常不回家，但周末得回去吃晚餐晚饭。我问他为什么，他脸上一乐，安慰，算是交税。但晚餐过后必要时他又假说有事出门去投入别的女人怀抱。婚姻法中制定的权利与义务，以及爱情与道德，在这种家庭中就没有多少了。

“外面彩旗飘飘，家中红旗不倒”。男人们在一夫一妻制合法外衣掩盖下玩的这种“一夫多妻”的危险游戏，引起女人们的思索和忧虑，是很自然的。但如何解决呢，谁也没辙吗？

（作者系空军文艺创作室作家）

十四、对爱花心的男人管不管

有位男性的专家指出：男人的“大度慷慨温情”的背后，大都附着不可告人的秘密。而某调查公司对情人节男人消费的调查数据恰巧又暗合了专家的观点：45%的男性买鲜花是为了婚姻之外的女性，另外37%的男性请女友吃饭或者送礼物是出于明显的功利目的。由此看来男人比女人更容易不道德，也更容易被社会舆论所忽略。说得通俗一点儿，或因女人对男人爱恨交加的娇嗔用语，叫做“男人花心”那么对爱花心的男人管还是不管？

丈夫还是有妻子管着点儿好

高润祥

本人老家山东，和孔圣人老乡。不仅知道《论语》还知道“三纲五常”、“男尊女卑”。我们老家那个地方，至今还保留着来了客人女人不能上桌一起就餐的习惯。记得小时候，那些大老爷们儿在一起谈论女人，经常挂在嘴边的话就是：“打倒的老婆，揉倒的面”、“谁家的女人欠揍了”、“谁家的女人该收拾收拾了”。

……好一派男子汉大丈夫的气概！不过，说是这么说，据我的观察，打老婆的总是比不打老婆的少得多。但是，怕老婆总是被人看不起，常常被当做玩笑流传在田边地头，河边树下……

那时，就常有人警告我们这些孩子将来一定要管得住老婆。

谁知自己在为人夫、为人父之后，却自觉不自觉地认为作为丈夫，还是有老婆管着点儿好。

妻子管丈夫的突出特点是“责怪”

去年夏天，我和领导去东北出差。领导先去外地开会，约好了在齐齐哈尔会合。我按约定的时间准时到达齐齐哈尔，他却因为会期变化晚一天出发。于是他就给我家里打电话，让妻子转告我几点几分给他去个电话，有些事情要商量。我正点到达齐齐哈尔，第一件事就是打电话向妻子报平安。妻子把话转达给我，我准时给领导去了电话。当时正好有朋友在旁边，于是他们把这件事当做“下酒小菜”，常在酒桌上说妻子是我的“总开关”。

我从不忌讳这道“下酒小菜”，听着也只是点头承认，襟怀坦荡笑而处之。

经常出差是我工作的最大特点。过去，不管走到哪里，先给领导打个电话，报告一下。结婚以后，还是坚持这个习惯。因此，家里有什么急事，都是妻子通过单位打听我在什么地方。对此，妻子提过意见，一再嘱咐我要常给她去电话。可是，我却没把打电话这样的区区小事看得那么重要。直到有一次我乘飞机去南方出差，给办公室打电话时，同事告诉我说妻子打过好几次电话来问我的情况。我想一定是有急事，忙给家里去了个电话，才知道妻子从电视上经常看到飞机失事的报道，牵挂着我竟几晚都没睡好觉。从她那焦急不安、惊喜和责怪的话语中，我感受到了

妻子那份特有的真情。只有妻子才是真正牵挂我的人！

从那以后，我再出差，每到一地都要打两个电话，一个是给妻子，一个是给单位。“总开关”有什么不好？妻管严”有什么不好？世界上要是连妻子都不疼你、不爱你、不惦记你，你活着还有什么意思？

妻子管丈夫的习惯方法是“唠叨”

妻子管丈夫并非像领导对部属那样或是居高临下或是和风细雨地给你做工作。她们的办法就是一个唠叨不停地、不厌其烦地、见缝插针地唠叨。你喜欢听她唠叨，你不喜欢听她也唠叨。女人爱唠叨好像是上帝赋予她们的权利。

有一年我俩一起回山东老家，和书记、县长吃饭时谈起诸葛亮和我竟是同村老乡的事，我在饭桌上就提出写一本长篇历史小说《诸葛亮少年在阳都》以提高家乡的知名度。消息传出，朋友、同学、父老乡亲都盼着早日读到我的作品，了解少年诸葛亮是个什么样子。

回到北京后，沂南老家不断有资料寄来，我也利用休假和出差的机会进行各个方面的准备。这件事一搞就是5年，仍然没有脱稿。一开始觉得写得太学术，修改了一阵子又觉得太通俗。于是就放在那里“沉淀”，不想“沉淀”就是半年没动笔。家乡不时有人催问写得怎样了，他们的热情真是比我还高。一听到这样的电话，妻子就开始唠叨了：“你这人真是推着不走打着倒退！”家乡的事哪能这样对待？”我都为你感到不好意思，你还在那里拖，拖到猴年马月……”我没有理睬她，在电话里和家乡的朋友谈了我的苦恼。妻子在一边听得很认真，你可别说，打那以后，她好像理解了我，不像从前那样催促我，而是设计多种方

案供我参考。她不厌其烦地叨叨她的那些想法，有时听起来还挺在行在理。就这样我在她的唠叨声中重新开始了创作。

可以说修改后的这一稿交给出版社出版没有问题。可是，我总认为这是个大选题 历史题材是严肃的事 容不得有半点失实 心中不免有些犹豫。这时 妻子又开始唠叨了。她说：“丑媳妇总是要见公婆的 你前怕狼后怕虎的 这书永远甭想出！”

这一次，我又听了她的话。

《诸葛亮少年在阳都》于1998年8月出版，首印15000册，很快发完。这本书在社会上引起不小的轰动。家乡政府给我寄来了聘书，还让我担任了诸葛亮故里纪念馆名誉馆长。大家都说我的书为家乡推出一个新的旅游景点做出了不小的贡献。我时常回想起妻子在这本书创作期间，在我身边不厌其烦唠唠叨叨的样子，所有的话语现在都变得亲切和温暖。

前些日子，妻子要作为援外专家出国两年。同事们开玩笑说：这下子你可要解放两年了。路边的野花可不要采噢！

我心里想 怎么会。实际上 男人有了自己的家 才有了责任，才有了这特殊的感受和享受。让老婆管着点儿，心里踏实。想想中国历史上尚有诸葛亮‘问计丑妻’的美谈 我还有什么资格在老婆面前摆那已经不是时髦的大男子主义呢？

（作者系《空军报社》文艺处处长）

我决定不管丈夫

杨晓梅

仅仅因为一点不算大的事 我们吵了起来。丈夫说：“我不

要你管我的事！”我说：“我是你老婆，有权利管！”他说：“老婆就该干老婆干的事！”我说：“我的意思对，你就应该采纳。”他吼了一声：“滚！”片刻的惊呆后，我哭着转身跑出了家门。我听见婆婆追着喊：“深更半夜的，你回来，你别理他！”

在宿舍里，电话铃响了，是丈夫：“刚才地震了，你怎么样？”“怎么样也不要你管！”我不管谁管，好，我这就到你那里去！”一小时后，他来了，只说：“刚才是我的态度不好。”我知道他最近心里烦，我知道他尤其不愿我在婆婆面前管他。

其实我根本就没想“管”过丈夫，可大多数丈夫都会把妻子的关心当做“管”。

在丈夫们眼里“管”字不外乎干涉性管制和关心性管制两种。有的妻子疑神疑鬼，擅长“盯、管、跟”，偷听丈夫的电话、偷看信件、偷翻丈夫的口袋、在丈夫的手机呼机上大做文章。丈夫的每个奇怪的眼神，每个反常的动作，每封来自异性的信件，每个陌生的电话号码都有可能被她误认为“阶级斗争新动向”，好像天底下所有的女人全一窝蜂地盯上了她丈夫这么惟一个好男人。她爱丈夫爱得双方都心力交瘁。被管急了的丈夫骂一句“少管我的事”，摔门扬长而去，留下妻子独守空房，流泪发呆到天亮。日复一日，年复一年重复着这样的凄凉景象。

妻子对丈夫关心性管制是把丈夫看成是长不大的孩子，给他洗衣、做饭、收拾文件，考虑他衣服搭配的方式，清理他烟灰缸里的烟灰……理所当然地认为离开自己，丈夫就会不知所措一团糟。妻子每天关注着自己包装起来的丈夫，就差在这个“作品”的显著位置注明某某制造了。无论自己多累，只要丈夫风光就好。做丈夫的若是不识抬举，偶尔表现得不同步，便会招致一连串的“忆苦思甜”。即使由于自己的偶尔失误，给丈夫的工作

或形象带来损失，也总能被一句十分无辜的“我还不是为你好”化解掉。丈夫常常被妻子无所不在的爱的网罩得喘不过气，甚至对自己的男子汉身份产生质疑。

当然这其中也会有特例，那就是辛苦地监视和伺候丈夫的妻子终于得到善解人意的丈夫的理解，成为一个成功的或平庸的男人背后的那个女人 成为对男人意味着家的那个女人 成为在男人离开家之后就会被遗忘 就想去遗忘的那个女人 这样的女人对成功的男人渐渐没有了意义，她们会因那爱在心里难以释放而成为怨妇。就是平庸的男人也会把平庸的责任推到女人身上，还说是女人过多地限制了他编织成功的关系网。

多么悲哀的女人 多么悲哀的夫妻关系 这就是“管”的结果！无数的夫妻重复着这样的悲剧，最后或成仇人或形同陌路。

看来，两种管法动机一样结果也一样。其实婚姻中双方的关系是平等的 家庭是两个有独立人格、不同个性爱好和思维方式的完整的人的结合，这两个人分别来自有着不同基因和传统的家庭，他们受过不同的教育，有不同的生活习惯和生活方式，他们各自首先属于他们自己 先当自己的家 做自己的主。在婚姻的基础上并通过婚姻 不断发展自我 完善自我。要妻子“管”丈夫真就有点不合情理了。因此，我决定不管我的丈夫。我不插嘴他的工作 不问他去哪 甚至不为他做饭。也许有人会认为我是个女强人 而不是好妻子 甚至质疑我对婚姻的态度 怀疑我对丈夫的爱，进而联想到我丈夫也一定是个牢骚满腹的可怜虫。可事实一定让你大吃一惊，我们都是普通人，我们也很幸福，过着和大家一样的平凡日子。我和丈夫周围的几乎所有的人都羡慕我们婚姻的稳定以及相互的责任感，都说我们的婚姻经历是个奇迹。我们在保守的年代早恋，在老师同学家长的怀

疑、焦虑中纷纷轻松考入北大、人大，分分合合，相恋八年，然后结婚，至今仍是“丁克”家庭。我是大学老师，他是音乐工作者；一个忙着教书育人，一个忙着成就自己的事业。我们很充实。

我不管他的原因之一是我没有精力。家庭中的双方都是成人，成人的标志就是能对自己的行为负责。对自己负责就是对对方负责，对对方负责首先要对自己负责。现代社会的妻子一样和丈夫承担着社会角色，一样要在外面应付各种压力，一样需要在家中工作和休息。完全不是旧日依附于男人的女人，对丈夫大包大揽，任劳任怨，惟其如此，才是称职贤淑的妻子。

二是自尊的需要。我从未怀疑过丈夫的忠诚。我始终认为即使婚姻关系亮了红灯，我也首先要从自己身上找原因，死缠烂打，跟踪追击是不会有好结果的。夫妻双方由于相互爱慕走到一起，虽不意味着彼此是世上最完美最可爱的人，却认为双方十分合适。我从不认为丈夫夸奖其他女人有什么不正常，就像我也有机会结识优秀男性一样。异性崇拜丈夫是我的光荣，丈夫夸奖的异性，也许那正是我要学习的榜样。

第三，我想是出于互相尊重。我曾经做过妄图改变丈夫的傻事，丈夫身上有很多被我称做恶习的东西——不吃早饭，睡前不刷牙、洗脚，熬夜并且导致第二天睡到中午，抽烟太多，消费没有计划，收入虽然不丰却从不乘公共汽车，除了工作就是玩电脑游戏或者上网，不做家务，屋子总是搞得乱七八糟、脏兮兮，等等等等。我真的把这些统统当成自己的责任，十分努力地管他，而且立志要让他成为“正常人”。但是后来我发现，不是那么简单，他的每项恶习背后都有原因！我一概地“嫉恶如仇”，却让丈夫十分不舒服。在我几乎陷入殚精竭虑，丈夫也陷入重新做人的痛苦中的时候，是丈夫的一句忍无可忍的话震撼了我：“少管我，

别把我当你的学生！”我被噎住了。一种被误解的委屈喷薄而出。记得那天我们大吵了一架 我们一直各说各的 好像是用两种语言，谁也听不懂谁，彼此突然变得陌生起来。我们互不相让 都想用自己的声音压住对方的声音 直吵到天昏地暗声嘶力竭 累了。丈夫也恢复了理智：“离得了离不了？”冷静下来 我问自己究竟为了什么导致了这样的爆发？何必对自己的爱人那么挑剔？为什么一定要改变对方而不能尝试改变自己？难道生活只有属于自己的一种模式？既然为了他好为什么不了解他的感受 原来 期待以自己的价值观、世界观、审美观、生活观塑造一个完美丈夫是天大的难题！他要抽烟，因为他要创作。他当然和我一样知道香烟的危害，若是不能克服，能不能想个别的办法？我们商定不在睡觉的房间抽烟，能戒掉当然更好。有一天丈夫从外面回来突然表态：“我把烟戒了 半年以后咱们要个孩子。”以后 我经常把丈夫的批评当做座右铭检查自己。

我和丈夫的工作完全不同，他对我的工作几乎帮不了一丁点儿忙 我也一样。但我们都十分支持对方 希望对方努力把工作做好。我对他的音乐事业充满神秘感，虽然我没有受到良好的音乐训练 可是丈夫写的歌我几乎听过一遍就会唱 但我并不想因此介入他的工作，只是在他需要的时候慎重地说出自己的看法。我知道自己对音乐领域是个十足的门外汉，对音乐圈里的事情也是个文盲，我不希望自己的拙见影响到丈夫的事业。

结婚真好。我真不明白为什么有人为自己是单身骄傲，还说什么“单身贵族”？

（作者系北京体育大学教师）

十五、男人女人谁活得更“累”

据说 男人只有经历痛苦的磨炼才有男人味 而女人一蹉跎就丧失了女人味。

据说 女人不喜欢接受男人的“统治”但倾情具有“统治”能力的男人 而男人喜欢接受女人的“统治”抗拒具有“统治”能力的女人。

据说，在第一次婚姻中，掌握择偶大权的是年轻女人，而在第二次婚姻中 掌握选择“缰绳”的是老年男人。

据说 丈夫含情脉脉时会说“要做爱不要战争”。而妻子语重心长的是“要赚钱不要做爱”。

据说 骂男人比较容易 批评女人比较难 因为被骂的男人是生活在女权运动中的男人，而被批评的女人则是生活在男权主义中的女人。

哭泣的男人和没法哭泣的女人

华明玥

在探讨当今的男女关系时，媒体所用的最频繁的一个词是，

“阴盛阳衰”。这不仅仅是指体育行业和某些特殊岗位上女性所做出的业绩，更是特指部分男性在精神上的自恋和软弱当我们看到电视上的男性政要和企业领导人忽然为事业的失败和做人的辛苦失声痛哭时，作为女人，我们的心中真是别有一番滋味。

这世界真是变了。在整个公众舆论倾向于鼓励男性袒露自我 诉说辛苦和压力 并允许他们当众失声痛哭时 没法哭泣的大概只剩下这些男人身边且诉且泣的女人了。

在这个时代 女人的坚强令人动容 很多家庭出现了“父慈母严”的家教形式 这是中国几千年来以男人做基桩的传统社会所不能想象的场面。90% 以上的教育子女的责任和义务由母亲来担当，而父亲多半成为不关痛痒的孩子的玩伴。公元 2000 年 5 月 我所在的报社发动读者来讨论“父慈母严”现象 结果收到了大量“严母”的来稿。这些母亲断然指出 现在的男人没有责任感。事业成功者因为与孩子见面少，多数陷入了一种溺爱者的角色 事业不成功者因为怕受孩子的顶撞和奚落 故而把教育的责任往妻子那里一推，自己去跟老酒麻将做伴。皆因他们把幼小的孩子当做生活中的解闷玩偶，只求相处时彼此开心和谐 就成 弄得女人憔悴不堪 只得在教育这块处女地里当一介严厉的“判官”做“恶人”。

这一层苦衷，稍谙世事的孩子亦看在眼里。一位 13 岁的女中学生也给报社的专题讨论寄来了稿子。她说：“跟很多同学说起来 他们都认为妈妈严厉 而爸爸乐得在孩子面前扮演‘好好先生’、‘愿望满足者’的角色。但如果只选一个可与自己生活在一起的人 我们还是愿意选妈妈。我想 这个结论可以用以安慰我妈妈。”这么多年来 女中学生亲眼见她妈妈是如何在教养女

儿、事业压力、家务劳作的三面压力下一日日苍老起来的。她妈妈比她爸爸小 6 岁，女中学生在照相簿里看到他们的结婚照，年龄上的差距明显存在着；那时候，23 岁的妈妈像一个晶莹剔透的洋娃娃。”但就在这 14 年间，妈妈的成熟速度飞快地赶上并超过了爸爸。“现在，妈妈甚至比爸爸还老，他们偏又有一点夫妻相，不认识的人还以为妈妈是爸爸的二姐。”

世间所谓男人比女人更辛苦的神话，可以休矣。

现代女性比之传统女性，所背负的压力更大，而且往往是超出“弹性限度”的。一方面，社会对传统女性的种种要求又原封不动地“嫁接”在现代女性身上。要求她在家庭中担当营养师、家庭教师、会计出纳、基层“外交”人员以及生病家人的全程陪护工作；另一方面，社会又期待着她们成为巾帼模范、创业先锋和攻关中坚，要求她们在事业上与男人同样出色或比男人更出色。为什么你做不到呢？英国已向我们提供了这样的两位女性典范，一位是载入史册的撒切尔夫人，据说她当年密切地关注着英阿战争的动向，内心如煮如沸时，仍波澜不惊地按时回厨房为先生煮他爱喝的豌豆汤，夫人是典型的上得厅堂进得厨房的女人，一位超能斗士。10 多年以后，英国又迎来了笑靥如花的布莱尔夫人，这位超级妈妈在 2000 年 5 月 45 岁时诞下她的第 4 个孩子；与此同时，她还是能力超群的刑法大律师，收入比时任英国首相的布莱尔高出一倍有余；作为首相夫人，她还要尽慈善、外交方面的重要职责。她是怎么应付过来的？布莱尔夫人若在我们这里，绝对会成为女性生活的典范而不会受到任何质疑，但在英国，她偏偏受到了质疑——英国一家保护妇女健康与权益的机构认为，布莱尔夫人超额透支自己的精力来做一名完美主义者，这会给众多崇拜她的妇女造成错觉：她们会认为只有

这样做，才能成为魅力女性。这将不同程度地损害布莱尔夫人及其崇拜者的健康。

这一观点是振聋发聩的。如果我们无视女性在她们生活中的超能力付出 并有意无意地鼓励这种‘一支蜡烛两头燃’的行为方式 将给女性一生的自我发现和自我觉醒 造成什么样的影响？

下一代年轻女孩耳闻目睹妈妈的压力，已经做出了不一般的选择。拿上面提到过的那位早熟女生的话说 如果有可能 我尽量回避像妈妈那样巨大的付出。这位 13岁女孩的设想是 如果她的男同学们，长大成年后仍像她的父亲一样彻夜在外应酬，不谙家事 不太管子女的教育义务 她将不给自己做他们中某人的妻子的机会。“我想做个单身女子，”这位洞明世事的女生说，“就像日本的‘花子族’一样 与父母同住 多多为自己打算 而不急着为哪个男人烧一日三餐和洗澡水。”我不在乎在 30 多岁时刚刚确定可以结婚的对象。如果男孩子们要做责任和义务方面的‘晚熟品种’ 我们女孩子只有选择晚婚。”

因为犹豫着要不要重复妈妈辛辛苦苦、任劳任怨的老路 年轻女孩的晚婚或不婚现象日渐蔓延。在雇员超过 3 万的上海外企 25 岁至 35 岁之间的白领中，男性未婚族不到 11% 女性未婚及离异者 却高达 42%。

从这一比例中 我们是否能大略地得出这一结论 女性失去未婚身份后，她们的自由度将大幅下降，责任和付出却成倍增加 既然目前家庭格局中尚未出现为之‘减负’的人 她们就只有以“不婚”这一中下之策 来为自己减负了。

现在还有没有人说 男人比女人更不容易 更无退路 事实上，一旦被插上‘现代女性’的标签 女性就只剩下勇往直前的路

了,不要哭泣,不要叹辛苦。

(作者系《扬子晚报》记者)

无奈的男人

吴学安

千百年来,传统的性别角色定位要求男人小要有养家糊口的能力,大要有安邦定国的本领;而女人最理想的人生是择婿嫁夫,生儿育女,相夫教子,平安一生,“干得好不如嫁得好”。性别交给男人的是一副生活重担,指给他们的是一条充满坎坷的人生之路。男人身在娘胎里就寄托着父母延续香火,养老送终的厚望;长大成人娶妻生子后,就肩负着养家糊口,传宗接代的重任。于是造物主就把男人造就出一副坚实的身板和宽阔的胸怀,让你踏着脚下布满荆棘的路,去完成人生的使命和义务。男人为生计而奔波、为事业而劳作。主宰世界的重要力量,但社会却恰恰忽视了男人们沉重的生活负载。而女性随着社会的进步,更多地走出家庭迈向社会,在她们自主意识普遍得到增强的同时,对男人的要求也越来越苛刻了。社会上流行的“四高”:“高收入、高地位、高身材、高学历”成了大部分女孩子择偶时的一把“尺子”。更严重的,像“剩饭剩菜全吃,旧衣旧裤全穿,家务劳动全干,老婆的话全听,个人收入全交”的“五全丈夫”,“老婆出门要跟从,老婆命令要服从,老婆错误要盲从”和“老婆化妆要等得,老婆生日要记得,老婆打骂要忍得,老婆花钱要舍得”所谓的新“三从四得(德)”恐怕就是男人的自我演绎出来用于自嘲

的了即使这样，让人在笑过之后也免不了有一点点心酸，顿生怜悯之意

在家里要“下得厨房”到了外面又要“上得厅堂”这个要求慢慢地也转嫁到了男人的身上。从政热时女人们督促丈夫“入仕”言场经济大潮涌来时逼迫丈夫去“下海经商”文凭热时又要求丈夫“考研”……没办法谁让你男人呢是男人就得“优秀”就得在这个社会上出人头地，让老婆孩子为你骄傲。王明的故事就是这种理论的最好注脚。

在一家商贸公司供职 17 年的王明勤勤恳恳埋头苦干终没能得到领导的赏识，一直默默无闻。去年开始，公司经营一落千丈，效益急剧滑坡。王明思忖再三，决定辞职经商，得到了妻子王玲的欣然应允后，筹措了 5 万元本钱，开了一家电器商店。但妻子有言在先，一年内上交家中 10 万元利润。起初王明也觉得蛮有把握，但商海沉浮，忙来忙去，一年下来落了个不赔不赚，白干活，一个子儿也没挣到。妻子终日唠叨：“一个 5 尺高的汉子整天忙里忙外挣不到一个子儿你不觉得羞得慌？”王明觉得自己是一个堂堂正正的男子汉，可一事无成，在妻子面前，抬不起头来。

一个不能以事业成功来证实自己的身价的男人，在女人眼里并不是一个完全意义上的“男人”。虽然，社会发展已经为男人和女人通过自身努力求得价值的自我实现提供了平等的条件，但传统观念与社会习惯并没有相应改变，事业失败的男人，仍为家庭所不容、社会所忽视。

现如今，在强大的社会压力和家庭压力下一向以为自己是世界主宰者的男人们终于耷拉下高傲的头颅，那些为事业为名利累得身心疲惫的男子汉们唏嘘慨叹：“还是当个女人好！”

社会从来对男人过于苛刻，对女人则较为宽容。“女子无才便是德”女人成功了是女中豪杰、巾帼英雄，失败了还可以做贤妻良母，无伤大雅；可男人无才就不算人了，他们如过河的卒子，只许进不许退，只能胜不能败，为实现目标，煞费苦心，硬着头皮、咬紧牙关去拼去闯。这正是男人们要承受太多太大压力的根源。

今天，女性相当一部分已经摆脱传统的贤妻良母模式，参与社会竞争，由于性别上的优势，她们成功的机会有时甚至比男人还要多。但在观念上，人们仍然认为一个在事业上成功的女人就像京剧中的“票友”，唱得再好也只属于“玩”的范畴，进可攻退可守，没有人对她们有更多的要求。

男人就不同了。莎翁的戏里有一句有名的台词：女人，你的名字是弱者。这句话的意思反过来讲就是：男人，你无论如何要刚强。一个男人从孩提开始，就有人不断地提醒他，你是男人必须如何如何，不能怎样怎样。男人只能将痛苦埋在心底。女人则不同，她们有了苦楚可以在男人温暖的胸怀里撒撒娇，感到累了可以在男人坚实的臂膀上靠一靠；女人有了悲哀委屈可以在男人阔大的怀抱中尽情地哭、尽情地诉，泄净心中的郁闷和忧伤。男人永远要以微笑面对父母，以欢颜感染妻子，以笑声浇灌孩子的心田，而自身的情感却得不到宣泄，这严重影响了男人的心理健康。

史明是一家医院的医生，他的医技在医院里无可挑剔，他与同院活泼开朗的护士易萍已经恋爱一年多了，似乎是蛮般配的一对。可当易萍得到史明的资助和他远在海外的伯父担保去了美国自费留学后不久，一个越洋电话打来，提出与史明中止恋爱关系，并且说主意已定，无任何商量的余地。这对深陷爱河的史

明来说无疑是当头一棒，一连几天无精打采，当着哥儿们的面声泪俱下，并为此大病一场，没想到却被哥儿们骂了个狗血淋头，女同事跟着一起斥责他不像个男人。

其实，男人与女人一样有叹息也有眼泪，越坚强的男人越有脆弱的一面，男人累了，也希望能找到遮风蔽雨的港湾。当今社会不仅要认识和理解男人那颗平平常常的心，而且还应担当起保护和体贴坚强而又脆弱男人的责任，使男人也能充分发挥自己的潜能，充分享受美好的生活。

（作者系连云港市司法局干部）

十六、性骚扰，这个“玩笑”开不得

也许出于人性本能的冲动与不安分，也许出于人性本能的侵略与占有，不管是明目张胆的身体语言游戏，还是利用不可言表的微妙方式令异性不得安宁，在上下级之间，最容易引起人们的误解。

男人啊，自以为事业成功生活就一定成功的男人啊，自以为处处皆情场逢场必做戏的男人啊，会有“幡然醒悟”的一天吗？

我感觉：这样的男人并不坏

初 融

这是一个人们常挂在口头上却不愿落在笔头上的话题，这是一个人们常常去议论但不愿下结论的问题。

曾听说 建设兵团的女知青必须和连长睡一觉才许回城 国营企业的女职工不被厂长过遍水就只得下岗；小饭铺的老板有个半夜掀打工妹门帘的嗜好；公司总经理养成下班后留女部下单独谈话的习惯……

曾推想，都说男人有花心，这是世上不争的事实。有其心也有其胆儿，自不必多说；可有其心而无其胆儿，又是社会公允的道德规范；而那些有其心却没有多大的胆又想试试胆儿的算什么呢？于是便有了某些人的某些诸如占谁谁的便宜“吃”谁谁的“豆腐”等等很不受欢迎的行为。这些行为已被重新界定，如今都可谓之“性骚扰”。

所谓性骚扰，定是对异性的行为侵犯。应是一厢情愿，一厢不愿，才谓骚扰。而且多于暗处做手脚。谈及两性中国人难以启齿，不拿它当回事吧，令你身心难安，拿它当回事，又区区难

所谓男老板对女职员的性骚扰，就是利用自己的权限对异性下属的行为侵犯。这种关系使进攻者姿态上道貌岸然，心理上却更肆无忌惮。条件允许时，他会明目张胆，条件不具备，他就似是而非，有时是一种强烈的权力占有，有时像一种微弱的心理试探，让你无力抗拒，无法躲闪，无从谴责。

记得那年我丢掉“铁饭碗”下海，来到一家合资公司。

我发现这老板有个爱好，通常的做法是，如果碰巧屋里没什么人，碰巧一个女职员在伏案，碰巧老板正从那女职员身后往前走，他就会不动声色地伸出手臂，他路过她身边时目不斜视，但手已划上她的脸蛋。

我撞见这情景时后背发麻。之后，这情景也终于让我遭遇了。一日，老板走进我的办公室。脚步声让我预感到什么，我一转身，老板的巴掌空闪过我的腮帮，带起一丝凉风。老板没回头，没停步，甚至没马上放下张开的手掌，办完事就离去了。

这情景又发生过一两次。我又发现，这老板每每扑空，仍跃

跃欲试，却从不为此迁怒其他；而且他不从正面动手动脚，至少对我。依我看，这样的男人不算坏，只是太笨了。

一次外出，我问老板：“你很喜欢驾车？”

老板答：“男人嘛，应该说喜欢驾驭。驾驭一切不驯服的人和事，尤其对女人。”他甚至直截了当地对我说，这世上除了他的母亲、姐妹、女儿，他都想揽来睡一觉。出于道德和修养，当然不会那样做，但他说，男人嘛，嘴上可以不说，心里不这样想他就不叫男人！

他对自己的行为从不羞愧，也不自责。他喜欢一群女职员围着他，拥着他，他在那里吆喝着，他喜欢过问女职员的私事，像办自己的事情一样去提供帮助；他喜欢亲自开车，只带一个女职员外出办事；他喜欢请女职员吃饭，边吃边谈工作。

看准一个机会，我向老板表明我的态度：

第一，这一类的风流潇洒我不欣赏，更不欢迎，这行为和该男士的才华不一定成正比；第二，这种举动大大降低了领导的威信，优秀的女士多自重，公司会因此流失好职工；第三，如此摸一把，就算在情场上占到了我们这点小便宜，终有一天会在生意场上吃大亏，那绝非玩一把“风情万种”能管用的！

面对我的规劝，老板依然我行我素。他认为男人个个如此。优秀的男人都有许多女人；干大事的男人都有许多女人；身居高位的男人都有许多女人。他甚至提到一本书，那正是写一位大人物和他的女人们。

我愕然。

去意已定。为报知遇之恩，临走，我和老板彻夜长谈，我把平日对老板的看法及对公司的建议一古脑儿全说了出来……

我说，我们是来凭本事吃饭的，我们是来当牛做马的，我们

是来给你挣钱的。你应该使劲“剥削”我们，把经济效益搞上去，让自己的腰包鼓起来。到那时，你爱上哪儿去摸脸蛋，爱上哪儿招猫逗狗，爱上哪儿去花冤枉钱，我们就管不着了……

我说，你应该到同性、同行那儿去下点工夫。在商海里恶斗一场，搏杀一番，发点狠，玩点酷，呛上几口水；“黑”上谁一回。让男人的那点凶残、阴险、狡诈着实实在地把自己锤炼成一个大老爷们儿到那时，玩深沉的爱你的能耐，玩贪婪的掏你的钱袋，你要啥有啥，那种感受当然不是摸一把脸蛋能比得上的……

我说，非常感谢你对我的栽培。哪天我又到哪里高就了，取得的成绩功劳应该先算你一份。到那时，你要是把那个爱好戒了，我就回来看你。你难道就不能把那个爱好戒了，给我们这些为你打过工的姐妹们多留一点更完整、更美好的印象……

那一夜，在我家，沙发距我两米远，老板正襟危坐。只见他一脸诚恳，频频点头，从子夜时分至凌晨五点，就听我喋喋不休，咄咄逼人，老板身体没动分毫。我想，他是全听进去了。

天蒙蒙亮，老板告辞。临跨出大门他扭回身，一脸诚恳里掺着几分满足：“这个时辰从你家走出去，说咱俩啥都没干——是说不清了。”

这种男人！只可惜我一夜苦口婆心。

一年后，听说他赔光了朋友股金；

又一年后，听说他还不上贷款，被银行扣去抵押外汇；

又不到一年，他和公司会计的名字出现在京郊一个小电视专题片的职员表上。

女人们说 他心术不正 活该

男人们说 他玩不过来 自找！

玩得过来就可以玩吗？

有一个玩得过来的人——我的老邻居。

从他出国、下海、干个体、办公司，我是看着他长大，看着他发达。

那是一个琴棋书画样样拿得起的才子，那是一个风花雪月乐此不疲的宝哥。他能把压根儿没打算娶进门的姑娘搂进温柔乡里，他能把原本打算白头偕老的发妻晾在自家门外；从而立不久丧偶到不惑之后续弦，他在风月场中游刃有余，他在生意场上如鱼得水。真可谓事业起飞，感情丰收。比起我当初的老板真是出色多了。

终于，和他“同吃同住同劳动”的女会计又让他厌烦了。一夏天，他们战争不断。那女孩不漂亮，不时髦，但一脸精明。这个北方小城镇来的大学生，靠结婚弄到了本地户口，还没离婚就住进了她老板的家。她在公司的账目上大概功不可没，所以理所当然地向老板要鲜花，要戒指，要车接，要房住……心不够狠的小老板终于没能将这个掌握公司财务机密的精明女孩“请”出去，于是她用前夫的生育指标怀上她老板的孩子，然后催着他去领了合法“执照”。

世纪末，精明女孩生产了。她雇上了保姆，叫来了比她的新老公大不了多少的爹和妈，老老小小在本地住起了一大家子。

我那位玩得过来的邻居呢？在他的新夫人临盆的时候，几次打他的手机，他说，他在地，忙工程。他过得怎么样？要我说，这样的男人不算坏，就是有点亏。

后来他的一个哥们儿透露给我，浪漫才子也憧憬过浪漫的婚姻，他当然不甘心被如此女子套牢今生。

这个来者不拒，逢场做戏的男人啊，他的戏做得太熟练太成

功了，以至没有哪个女人反感过这样男人的“骚扰”。他只要想要谁，就能让谁就范，就能两厢情愿。男人啊，自以为事业成功生活就一定成功的男人啊，自以为处处皆情场逢场必做戏的男人啊，你得手之时就从来没有担心过有一天有个人会这般假戏真做吗？你得意之际就从来没有想到过你做的戏有一天还会翻过来戏弄你自己的人生吗？

我还想说，这样的男人不算坏，但命运最终会教训你。

（作者系自由撰稿人）

梦里看花醒来做人

萧 雨

循着“大哥大”们的甜姐问题，也就有了“大姐大”们的“酷弟”问题。在金夫人俱乐部我遇到了一些国家机关、国企和私企的“大姐大”们。一谈起“酷弟”问题，一片哄笑，都说这是耳朵里听过谁也没见过的事。

只有一位“时装大姐”露了点“底”：“别瞧咱在中央电视台出过镜，北京新闻发布会答过记者问，回到家里还得尽妇道，烧煮洗涮。真想找个酷弟，还担心人家‘背后看想犯罪，正面看就撤退’呢。”说着，伸出她那一双手，让我看劳作留痕，似不经意间提到个他——小石。

我见到小石，是在一个聚会上。谈到“时装大姐”，他告诉我，他感激那双手，他的新婚妻子随老总飞厦门出差，没曾想飞机升空五分钟就摔下来。是大姐关键时拉了他一把——把他从痛苦中调到大姐的企业里做了总经理助理，年薪五万六，一人

之下万人之上。可现在他反感的也是这双手，常常是大姐有事没事地召他到办公室，有话没话地在一起就是看手，她看我看，看看她，说实话她的手说是回家什么活都干，但的确不像保养得极好，都说女人的年龄脸上身上瞒得过，手上瞒不过，可她的手至少比她要年轻 10 岁。他说：“天天这么看，我真担心

男人谈女人不像女人谈男人，他这么一开了头，周围跟着上。有的说，这手牵就牵，只要不捅破那层纸即可自保；又有的说是福跑不了是祸躲不过，那层纸如同处女膜，现在还能有再生再造再修复的，捅不捅破都是那么回事，走一步看一步，有的劝，还是不要捅破那层纸，那活茬儿就不接，那双手还会加害你不成，又有的劝，世间最狠妇人心，由爱转恨恨更深，能避还是避为上，就这样还不知脱得了那双手不？

原来真真是“物以类聚，人以群分”。来这聚会的，多半都有“酷弟”经历，都尝过“酷弟”的苦与甜。说者无心，听者有心，权且录数例，较有完整脉络者，以备有识之士他日研究。

黄姓，年四十七，某机关主任。其“大姐”乃“文革”前最末届大学生，因符合“四化”干部条件，走上领导岗位。10 多年来，黄弟为大姐代笔的总结、报告以及学术论文、散文、诗歌等难以数计，大姐因此评上高级职称，荣获学科殊荣，官位稳坐，名利双收。黄弟至今仍大专学历，三次申请在职就读继续提高，被大姐巧言劝阻。终因偶有抱怨，被大姐“恩准”，此处不如意，可另择良枝栖。黄弟告诉我，时至今日，何处需我，其因皆为我“写”得不够多，“做”得不够好呀！

吴姓，年三十八，某公司副总经理。与“大姐”曾同期就读在职 MBA 学位，事业上配合默契，企业成功发达，上级组织部门多

次前来考察测评，吴弟皆因有反对面指责未获足够支持而滞留原位。倒是“大姐”始终如一；“关心”“关怀”吴弟。虽说吴弟坚贞不渝，只是不肯捅破那层窗纸，知道“大姐”屡有不快，但听说对立面实为“大姐”，吴弟竟然不肯信也不敢信，难道“大姐”就不能“放兄弟一马”？

李姓，年三十二，某集团总经理秘书，与“大姐”实行“三同”，工作、生活、学习皆为一体。某日，大姐要其书写“匿名信”，告某女干部与某领导有染。李弟劝其打消此念，大姐坚持此为一石二鸟之妙招，既动摇了某领导根基，又消除了该女成长迅速动摇大姐班子成员地位的威胁。李弟坚持未从。前不久李弟便莫名其妙地因“准经济问题”而获纪律处分调离集团机关，“大姐”从此从李弟生活中消失。

以上数例，对我初识的小石影响颇大，他决定退出“大姐”视野。待又见到“时装大姐”时，已是正月十五。一杯咖啡落肚，她反倒像是醉了。她说：“情人节，他没送花，我的巧克力也送不出去，就知道有误解了。”她懒懒地解释：“‘大姐’们大多开朗、豁达，具有自身的非权力凝聚力，有他人轻易不可替代的人格魅力，并非尽如‘酷弟’们担心或遭遇的那样。”那晚，她反复说了很多，说得很伤感。她认定，男人更复杂、更坏。她在事业的路上，要分出相当大的精力用在应付这类男人的纠缠上，既无奈，也很累，很痛苦。她是看准他诚实、可靠，他在她身边，她觉得也安全。她认为他还有发展潜力，她要帮他。她不希望他就这样地离开自己，她但愿他不像那些太实用太功利的男人，对女人只是索取。如果那样，她说她真的有些受不了……

后来，我请大姐喝了酒。她大口干掉后离去的背影，给我印象极深。成功后的她们，在事业中，乃至性生活上，是男人。带

有敢于驾驭、主动进攻、善于应变等许多男性特征；但她们毕竟是女人，不可避免地又具有女性自身的许多特征，希望被爱，希望得到精心呵护和强力支持，一旦拥有就不舍弃等等。归根到底，她们是人，和男人共同构成了这个拥有无限色彩、无限真情的大千世界。

那一晚，我睡得很沉。

（作者系大森林科技教育网站总经理）

十七、可否改变女人的爱情期望

据科学家说，人脑分泌的爱情激素是一种叫苯乙胺的玩艺儿，苯乙胺的分泌状态，决定了男女的所谓缘分。科学家还说，对苯乙胺起决定作用的是人后天形成的爱情“期望”中国女性大多“期望”配偶出色，那么，可不可以改变女人的爱情“期望”？

丈夫无才也有“得”

李克菲

自古以来，汉民族的择偶条件用“男才女貌”四个字便可以概括，它已成为人们自觉坚持的“基本原则”，不论是地位显赫的达官贵人，还是普通的平民百姓，一律都在那里坚决强调着这条惟一的、首要的标准。的确，历史总在反反复复地证明：有才的男人便有可能成为政治家、科学家、文学家、企业家……再不济也能捞个一官半职。而一旦成名成家或有了乌纱帽，便会有权力、有声名、有金钱、有美女、有享不尽的荣华富贵……因此，男人有才便有“得”。

然而有不少女人认为：“丈夫无才也有‘得’。因为政治家固然可敬，但成天忙于公务，不分上班下班，公休日，节假日，家里难得见到他的身影。科学家很叫人崇拜，他忙于科研项目，做试验攻难关，没日没夜，家只是他偶尔落脚的客栈。文学家是公众的偶像，他成年累月埋头写作，把所有的时间和情感都交给了笔下的人物，顾不上与亲人交流，更别指望他洗衣做饭收拾房子做家务。企业家手里握着几百上千甚至上万人的生存大权，时时刻刻想着如何增产增值。为了利润，饭桌歌厅忙于应酬，家里是他躲避风浪需要养息时才想起的地方。

“家”们“官”们的妻子一肩挑起两副重担，她们上班忙工作，下班忙家务，孝敬公婆，抚养子女，勤勤恳恳，任劳任怨。同时还甘于寂寞，恪守贞操。当然，她们也许不缺钱花；也许有宽敞明亮的住房；也许有让人羡慕的轿车，还有那些浮光掠影可以满足女人虚荣心的东西，但是，女人需要的不仅仅是物质和虚荣心的满足，她们更需要爱抚和温存。当夜深人静，当天上电闪雷鸣，当狂风暴雪袭来，她们渴望丈夫那双温暖大手的紧紧搂抱；渴望有丈夫那威猛、强健、宽阔胸膛作自己的停泊的港湾。工作不顺心或受了委屈，她们希望有丈夫坐在身边，关爱地听她倾诉。奔波劳累工作之后，疲惫地走进家门时，她们期待丈夫递过来一杯热茶……

可是，“家”们“官”们根本顾不上家，顾不了妻子，这倒罢了，妻子也可以原谅，也可以忍耐，谁让忍耐是中华民族女性的美德呢！但成了“家”的男人名声响，权力大，常会惹些个小狐媚与之眉来眼去，以至不常归家，与妻子的感情日渐疏远，以至又欲觅新欢，这就让人难以容忍了。我有位朋友的丈夫是作家，创作时足不出户把自己关在书房里，或者干脆就跑到一个别人不容易找

到的地方把自己隔离起来。为了保证丈夫安心写作，朋友不仅洗衣做饭这类日常家务全部包揽，就连搬运蜂窝煤、驮运煤气罐这些力气活也由她去做。天长日久，丈夫养成了油瓶倒了也不扶的习惯。最后却反转过来嫌弃朋友因操劳而失去光泽的脸不再美丽，嫌弃朋友因操劳而变得粗糙的双手不再细嫩，为此险些离了婚。做一个有才男人的妻子多么凄惨！

纵观周围的人和事，女人嫁一个平淡的男人，似乎才能找到一个真实的男人，才能得到一个具有实际意义的丈夫，才会有一个实实在在的家。嫁一个成“家”做官的男人也许已是那些过时、守旧女人的追求。一个希望实现自我价值的女人，绝不愿意把自己的生活维系在丈夫的事业上。我的一位同乡是幼儿园的老师，丈夫是机关的普通公务员。同乡会剪剪画画，又善歌舞，在单位经常被评为“先进工作者”、“优秀教师”，丈夫以她为骄傲。两人总是手携着手散步，手拉着手起舞。丈夫出差，总会有一份礼物带给她。她们虽然过着很普通很普通的生活，但她却为拥有一位懂得关心、爱护她的丈夫为乐、为荣、为满足。

有一句很响亮的歌词：“平平淡淡从从容容才是真”。它道出了大部分家庭里妻子的心声。一位平淡的丈夫，一种平淡的生活，一份真实的感受，一个温馨的家，也许是当今这个高科技发展与高消费享受齐头并进，经济竞争、物欲横流却世风日下的社会里，现代女性们的企盼吧。

（作者系《中国海洋石油报》记者）

男人：拒绝平庸

彭东海

生活中有多少悲剧，就有多少忧伤的话题。

故乡有位小时候经常与我一道下河捉鱼摸虾的朋友，因为欠别人 120 元钱无力偿还，便用一根绳索结束了自己年仅 31 岁的生命。幼儿寡母的妻被迫改嫁。另一位童年同庚的朋友娶了一位漂亮的乡村妹子，那妹子一气儿给朋友生了三个胖小子。因朋友家境贫寒得一时半会儿看不到一丝希望，妻子便狠心。我想她是狠心，撇下三个嗷嗷待哺的儿子，跟一位搞建筑的“小款”远走高飞……这两个不忍心详述的故事，在我心头积淀成这样一个道理——男人必须拒绝平庸！

我曾想，假如我这两位朋友不是平头百姓、不是等待脱贫的主儿，假如他是政界官员、百万富翁、社会名流，哪怕最差混个中下水平，这样的悲剧也不会发生。可惜，假如只是假如。

朋友的死和朋友妻的离去，给活着的男人一个警告：男人不应平庸也绝不能平庸。平庸是男人之大忌。说残酷点，平庸是男人心理和生理上的残疾。本来，平庸的男人与丑陋的女人同样惶惑和难堪，但现实却出人意料，平庸的男人娶妻难，再平庸的女人也嫁得出去。这就是我们常说的“剩男不剩女”的现象。千千万万的中国男人和女人都熟知两句最平常也最普通的话：一句是“嫁汉嫁汉，穿衣吃饭”；一句是“男才女貌”。前者给许多无论是平庸还是优秀的男人一份比女人更重的责任：男人应该为妻子遮风挡雨，应该管女人的衣食住行。事实上，不少平庸的

男人完不成这个神圣而又天经地义的使命。于是，家庭便有了贫富悬殊动荡不安甚至逃离家园。

“男才女貌”在人们心目中的标准应该是明确的。那‘才’无非是指聪颖、智慧、是有实力。包括政治和经济上的实力。当然男女还有更高的气质上的要求，即男人的公众形象应该是深沉深刻挺拔伟岸，是一种刚毅而又充满爱心的雄性力的表现。“貌”自然是指面容姣好温柔贤淑小鸟依人，是黑夜里的一道风景，是疲倦中的一处港湾。她不仅给男人以生理上的欢乐，还给男人以情感上的慰抚，男人因女人得到小憩、滋润、加油……从而以更充沛的精力和勇气去拼搏进取，决胜未来。

据我在实际生活中观察，再平庸的女人也不希望自己摊上个平庸的丈夫。尽管她找上优秀的男人被抛弃后也曾感慨“平庸是福”、“平庸是得”、“平平淡淡才是真……”那是无可奈何无法挽回无济于事的哀叹，委实不值得同情也不可当真。

我实在找不到一个平庸的丈夫能给妻子带来幸福的例证，满世界的美女豪宅靓车，这是有本事有作为男人的标志，是成功的傲慢的男子汉的勋章。我们应该实话实说，不能掩掩盖言，由衷，更不能真话假说。就像有的报纸，头版讲的是艰苦奋斗，勤奋节约，到你真被教育被感动被熏陶被煽动得满腔豪情，真要“艰苦”、“奋斗”一番时，第四版的“商品房”和什么“庄园”的广告又深深吸引着，你扫一眼就会觉得自己早就应该搬进去，完全有理由搬进去，就差一个条件——没有钱！

面对矛盾的世界，我说做平庸的男人容易，做不凡的男人太难。男人要事业，要名誉，有时也慕点儿虚荣，还要遭遇太多的嫉妒与陷阱。世人只看到只承认只欣赏男人的成功与辉煌，却不知道男人成功背后的艰辛苦涩和泪水，当然还有血和汗，只是

“男儿有泪不轻弹”！

大约 10 年前，一位颇具才气与傲气的女演员在写她浪漫的回忆录时曾激动地呐喊：“做人难 做女人难 做出了名的女人难上加难……”于是，引来多少男女的同情惊叹与羡慕。其实，这话用在男人身上更为贴切。女人有“自身优势”，做个优秀的男人可谓千难万险万险千难，苦不能述累不堪言。你想，做个平庸的男人遭人蔑视与白眼，做个优秀的男人遭人诽谤甚至暗算。可谓左右为难。然而，再平庸的女人也没有多少人诽谤，实在不行你只管生儿育女好了。

优秀的男人懂得宽容和大度，表现在找伴侣时一般都选择比自己差一点的人来权衡。而女人一出手就要找比自己强的。这不是男人不自信，而是有才的男人在组织家庭时比女人更清醒更理智更富责任心同时也更有自知之明。男人选择朋友一般考虑情投意合，女人则更讲内容更重实惠。那张能托付终身的大红结婚证一到手，男人的一切都属于她，她“从奴隶到将军”，这种女性地位的巨变，实际上也是男人的一种悲哀。

我无意诋毁和贬损能给我们男人带来无限温情无限幸福的姐妹们，但我也不得不痛心地宣告：我们男人选择配偶的标准几乎“千古不变”（漂亮、温柔、贤惠，当然这只是乌托邦似的梦想），而女人的爱情观却往往待价而沽：70 年代找军人，80 年代找干部，90 年代找大款（当然还有外商）。当然，也可以解释为总归她们在寻找时代的宠儿。

不说使女同胞不愉快的话了。我们把话题和目光放远点儿，说点域外的情况兴许对国人更有说服力——前天看了一篇《穿西服的日本人》，说的是作家冯骥才参加一对年轻的日本人的婚礼，在前来祝贺的宾客中，妇女们依旧着和服——上了年岁

的妇女梳圆髻 年轻的姑娘将头发精妆成钵状的“ 岛田式 ”发型。衣裙华贵古香古色 腰间带子讲究地打着“ 太鼓结 ”脚下登着足袋和木屐，行走如挪，小步蹒跚，煞是娇美。有趣的是来宾中的男人不穿和服，一律是黑色西装，打着银白色领带。由此可见，女人是东方传统的，男人是西方外来的，居然配套，居然和谐。这表现日本明治维新以来的社会风气——男人属于社会，容易接受外来事物，妇女属于家庭，固守着传统的生活方式，有点像中国人传统的男主外，女主内，女人对男人举案齐眉（我国南方地区至今称男人为“ 外里人 ”称女人为“ 屋里人 ”），这样的一双双男女，进进出出宾馆大厅，庄重典雅和谐，这也是日本文化形态的一种迷人的象征吧。尤其是那些男人，身上吊着西装，脑袋里的思维方式却是日本的。与人告别时，依然行着日本礼，频频鞠躬 每躬必弯腰 90 度，银白色的领带闪闪下垂，来回晃动，无论在欧美还是在中国，哪里还有这样的形象？惟日本耳。

这情景这神态，同我如上说的男人当家立户男人拒绝平庸不知是不是一种佐证？

不好意思 又扯远了。男女间还有女同胞们爱听的一论 大概在电视连续剧《还珠格格》播放之前，就有人从生理上分析男人，说其因为女人的亲昵缠绕，男人就多了荷尔蒙，多了聪明才智和激情，那些能扭转乾坤的政治家们之所以治国安邦，究其原因是因为身边总有一群天真烂漫、才貌双全的美女伴其左右，使那个时期的他们青春极富活力，极具创造性……

是耶非耶？我想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结论。

（作者系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空军记者站站长）

十八、爱情还重要吗

常常，爱比恨更加不可靠。

由于欣赏、喜欢而爱，有时并不要什么理由。爱的时候欣赏她（他）的优点，也容忍缺点，甚至还欣赏缺点。假如哪天不爱不喜欢不欣赏了，那么优点也是缺点。

有没有可能再爱？再来一次优点的转换？从男人女人沟通之难上看没有可能性，从人性的不可靠上看却有可能性。

不过，难免有人疑惑重圆后的破镜。

回头未必不芳草

商 震

有一则寓言似的故事：说有一个人总觉得自己家以外的世界很精彩，外边的风景一定迷人，于是就离家出走。一边走还一边叨咕，人生的美妙之处，就在于不断有新的刺激与新的追求。他走啊走，走了一处又到一处，有些精疲力竭了，到了一个地方发现这里很亲切、很舒适，于是停下来定睛一看，哦，原来地球是

圆的,我又回到自己的家啦。

这种经历是时下许多人都体验过的,尤其是那些离了婚,又重归旧好的人。

我从不对离婚持有异议,我认为离婚就像人生病了要去看医生一样正常,或者是把强贴在信封上的邮票再撕下来我不想讨论离婚的种类问题,只想说,是否所有离了婚的人都是义无反顾都与前妻夫藕断丝也断。

在中国,离婚不仅是两个人的事。我们这个民族受儒、道两家几千年的思想教育,骨子里都长满了“忠孝仁义”“相夫教子”的意识,所以,离婚就要受到父母、亲朋、单位尤其是婚生子女的制约。据我所知,有许多离异后又重归于好的双方,都异口同声:“为了孩子。”

我有一极好的朋友 Q 君,离婚后和一个比他小很多的女孩及他的婚生子一起生活,他本想通过一段时间的磨合,让孩子与这位候补女主人有一些感情,可情况恰恰相反。刚开始,生活得还算平静,可仅两个月,情况变了,孩子开始用他生母的优点来比较“候补妈妈”的缺点,于是开始恶作剧。在一次“候补妈妈”煮好面条,往餐桌上盛时,却从锅里盛出一个电视遥控器。“候补妈妈”明白了,对 Q 君说:“我能给你爱情,却不能给你正常的家庭生活,我还是走吧。”Q 君很沮丧,也很无奈,女朋友走了,理想的爱情受到现实生活的严酷打击,他开始反思。

人世间真的有实实在在的爱情吗?这种“二度梅”的爱情能带来孩子的健康成长吗?若不管不顾随爱情鸟飞去,是不是会成为千夫所指,会不会除了爱情鸟就一无所有。他拍打着自己的脑袋,低头了。在他孩子的要求下,他又接回了前妻。一段时间后,我问他:“过的怎么样,回头草感觉如何?”他深有感触地

说前妻很实际 生活过的踏实 虽然没有女朋友那么浪漫 但是生活的内容还是油盐柴米醋，更重要的是孩子的情绪很稳定，学习成绩也很好，我也不那么累。

面对 Q 君的这件事，我们有些朋友替他拍大腿惋惜，也有些朋友竖大拇指称赞。其实现实生活对精神生活的破坏与逼迫是古今中外皆有的，“化蝶”和“孔雀东南飞”不是家喻户晓吗？所以明知是地雷何必踏响它。

离异了再和好 情况是各异的 但有一点是相同的 那就是双方都比较了解，都能宽容对方的缺点。

我觉得 离婚了再和好 是一次婚姻的革命 是离异双方对感情生活和现实生活的再认识。从现实生活的情况上看，离婚的事，是无可避免的，因为人在青春时期谈恋爱是很容易犯错误的 离婚是对青春期错误的更改。改正错误的方式有很多种 但复婚未必就不是一种好方式，尤其对已有了孩子的双方。复婚能免去再次恋爱的失误，复婚能双方齐心协力共同担负起抚育孩子的社会责任。当然，复婚可能对某些人的精神生活带来残酷的伤害 但是“乌托邦”毕竟是“乌托邦”现实生活就是锅碗瓢盆的现实。

我不想回避一个现实 就是无论男人女人 看见或遇到让自己心怡的人 难免怦然心动 有人说 男人看到美妙的女人 若不心动就不算是好男人 但我觉得，一个有家庭、孩子、婚姻约束的人，应沿着一条大路走下去，路边有些花草草风风景景可以停下来看看，也不必责怪那些因一时心动走下大路玩耍一番的人，只要他能回到那条大路上继续往前走。

这条大路是双方最能放得开手脚的路。“安家立业”安家是立业的保障。

有道是：“天涯何处无芳草。”我认为回头未必不芳草，只要双方以自省、宽容、奉献为怀，“回头草”是双方再恋爱的捷径。当然，双方若已有“深仇大恨”“咬牙切齿”则另当别论了。

（本文作者系《人民文学》副编审）

破镜不必重圆

余新晴

坦率地说，本人并不赞成离异夫妻的破镜重圆，而人们对已离异者或将离异者的轮番劝解、热心说教乃至强行逼合的种种方式方法，本人亦觉值得商榷。

在我看来，世上万事的发生都有缘由，“镜破”也不例外。比如，因赡养老人而导致了经济纠纷；为教育子女夫妻引起口角；饮食起居的不合，也很可能使双方渐生不满；性格脾气不相投，情感也就难以融洽。夫妻两人生活目标的不同，会使各自的处世方法迥然相异，性生活的不协调，最有可能使外人插足或本人移情。此外，或许还有人们难以想象的形形色色的微小因素，在意想不到的时候促成了一桩桩仓促的婚姻，而这必定导致夫妻之间的离心离德。

大多夫妻面临婚变时，并不会快刀乱麻、当机立断，总是忍而又忍、拖之再拖，不到万不得已，关键的一步很难迈出。这就是说，在摔破镜子之前，“儿女”、“老人”、“亲友同事上司”、“自己的面子”等各种社会因素，均已被当事者翻来覆去、掰开揉碎地思量过了。其过程大致如此，先是一忍再忍，以求得局面的安定，再是积沙成石，渐渐忍无可忍，最后双方都被逼进墙角，势成

开弓，不可回转。于是，婚姻的圆镜便砰然破裂。毫无疑问，要真走到这一步 必定是经历了“万水千山”如今已“瓜熟蒂落、水到渠成”了。

这种情况下，破镜重圆又有何益？

如果再细究一番 引起夫妻分道扬镳的种种原因 大到能对人的心灵感情造成意想不到的伤害，小到可以引起双方的误解与嫌隙。而令人奇怪的是，这些又多是由一连串不起眼的“小事”衔接而成的，这些琐屑细事一旦结成网、擀成毡、形成了气候，再想重头收拾旧山河，可就不那么容易了。过去的妇女，囿于对丈夫的依赖，经济不能独立，自然也就没有独立的人格。因此只能由着男人的性子胡闹，由气愤到麻木，到冷漠，到视而不见，到苟延残喘地一忍再忍，所以婚姻这面镜子也就无所谓破、无所谓再圆了。现在女人地位的提高和自主意识的增强，倒给女人自己提供了可以自尊自爱自立自强的人生舞台，忍的限度也会随之改变，所以，我倒是比较欣赏某个电视剧里的一句话：“忍无可忍之时 不必再忍。”因为 不光真正和谐的团圆才是一种美，合理的破缺不也是一种美吗？

中国人向来重视完满、追求团圆，于婚姻家庭更是如此。自古民间便有“宁拆十庙 不毁一婚”、“说合不说散”等许多维护婚姻现状的训戒，即使双方感情已到破裂边缘，人们也还是希望旧人重好、缺月再圆。如若子女在侧、父母在堂，那双方的重合就更肩负了一些沉重的责任。

尽管如此 我们不能不正视一点 那就是 婚姻是受不得伤害的。属于情感和心灵的东西，在什么程度上受到伤害，也只有同等程度甚至超出原来程度许多倍的前提下，方能弥补于万一 而生活中的实际 却几乎都是伤十补一 无济于事了。

1999年11月12日，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法院曾经调解过一件重婚案，农民陶某，到中山市某开发区开设皮具厂后，与四川籍女青年勾搭成奸，并以夫妻名义共同生活且生有一子，但陶某却和原告杨某有着婚姻关系。

陶自知自己犯有重婚罪，判刑后难逃牢狱之灾，于是在法庭上，他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表示知罪认罪。要求妻子杨某谅解。善良的妻子看在夫妻情分上，希望破镜重圆，原谅了陶某，并提出撤诉，请求法院不再追究陶某的刑事责任。可是当法院的刑事调解书到手后，陶某竟无耻地向妻子提出离婚，最后终将结发妻子赶出了家门。

看来，爱情与婚姻一旦受到伤害，即便勉力修残补缺，那纹缝儿也依然存在，因为隐痛早已深埋于心。在不和谐的家庭中，丈夫、妻子、孩子都无一例外地会受到伤害。据报刊和调查资料说，已有许多中小學生痛苦地发出了“为了我，爸爸妈妈，你们赶紧离婚吧”之类的呼喊。可见，除了子女幼小不懂事以外，年龄稍长，有知有觉的孩子已然敏感地承受并体验到破裂家庭的痛苦。镜面肮脏、凹凸不平，也许关系不大，但镜破则难修，修亦难复。要是一味重视对形式的修复而不从内在着力，那么这种修补破镜的行为，既是对婚姻对方的不尊重，也是对自身心灵的不体恤。

自古至今，“覆水难收”、“开弓没有回头箭”、“好马不吃回头草”、“一失足成千古恨”、“过去的事情就让它过去”等等说法不一，意思却同。这是不是千百年来人们对婚姻状况及婚姻心理的领悟与参透呢？镜已破，心已冷，既如此，又何必重圆？

记得曾看到过一幅漫画，共两个画面。第一个画面下写着“离婚前”：一对夫妻相背而卧，四目紧闭，表情木然呆板。第二个

画面下写着“离婚后”这一对已不是夫妻的男女相拥而眠，表情一变而为陶然悠然。当时看着不禁哑然失笑，给示于他人，尽皆笑容灿烂。这幅漫画的确揭示了现代婚姻现象的某些问题以及人性中的某些特征。

其实，还可以补添上第三个画面，下面写上“复婚后”两人又复归背靠背的位置，且“楚河汉界”大大扩展，表情应该是各自大睁着困惑的双眼、充满了懊恼与不解……或许，只有加上这三幅画面，对人性的揭示才趋于完整并更加深刻，至少我自己是这么认为的。

展眼看去，我们的周围不乏离了再复、复了又离的人。还有复了两次甚至三次，又终至分手的。大约人们也是屡起破镜重圆之念，而又终究圆不到一起的缘故吧。

套句现成的话说，要结婚的原因都是相似的，要离婚的却各有各的原因，何不冲出旧城堡，唱一出“逛新城”？只要按照自己的具体情况，从真情实意出发，就会有新的生机。

对女人来说，外面的世界也是很精彩的哪！

（作者系辽宁师大国际文化交流学院副教授）

十九、是悲剧才有美感

据说，幸福的夫妻都有隐私。不知道可不可以由此推论：无隐私的夫妻都不幸福。更不知道赞同此道的男女比例是否伯仲。

也许，夫妻之间坦诚相见已经是上世纪的老土，彼此心照不宣 绝不捅破“窗户纸”（即使是不忠的“窗户纸”）才更能获得永久的幸福。

不过，隐秘与坦白、欺骗与忠诚、保持自我与尊重对方之间 安全的“剂量”究竟在哪里？

看得更多的是摸着石头掉进河里，因为——

丈夫撒谎——妻子不能容忍的“劣行”

赵 阳

女友欣是和我从小一起长大的朋友 结婚后住得又很近 彼此无话不谈，所以，我对她们夫妻间的事，几乎了如指掌。眼看着两人由亲密无间到离心离德，由相从两不猜到疑心生暗鬼，主要症结就在于——丈夫撒谎。

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欣的丈夫总是愁眉不展、可怜兮兮地对欣说：“老婆，单位效益不好，一分钱奖金也没有。是不是看在夫妻情分上，给一点零花钱呀？”欣不是那种把钱在手里攥出水的人，当然不能亏待了自己的老公。于是，每每点出几张大钞放在他手里，还叮嘱他：“和同事在外面办事，别太抠了，让人家瞧不起。”“得令”的老公欢天喜地地走了，而欣则精打细算手中的钞票，以防不慎花“冒”了。真是老天有眼，那天欣正在买大堆菜，碰上丈夫单位老廉的妻子。她大老远就跟欣打招呼：“买菜哪！哟，怎么净挑便宜的菜。你们家老公挣的钱是不是都存上了？”欣一脸尴尬，忙说：“你还不知道吗，他们单位一年多没奖金了，靠那点工资……”“咦……”廉妻满脸狐疑，欲言又止。欣马上觉出这里面有问题，忙问：“你们家老廉有奖金吗？”廉妻点点头：“一分不少，今年还增加了 20 块。”欣一听，立时火冒三丈，菜也不买了，掉头就往回走。廉妻在后面急忙叮嘱她：“可别说是从我这儿听来的。”回到家里，欣第一次罢工，衣服不洗，饭也不做，单等老公回来算账。谁知，老公回来后，见事已败露，还没等欣“火山喷发”，他那头已“磕头认罪”，且表示要把“小金库”中存的钱一并退还给欣。“老婆，何必发那么大的火哟，我不告诉你，是怕你大手大脚地把每个月的钱都花光。我暗中存一点钱，将来不也是贴补家用吗？瞧，他倒有理了。”

这事过去没多久，某个周末。下班后，欣接到老公的电话，一副无可奈何的口气：“老婆，今天单位事太多，要加班喽。没办法，晚饭还不知什么时候能吃上呢！”欣立时动了恻隐之心，想老公辛苦了一天还要加班，肚子饿了怎么办？马上剁馅包饺子，煮好装了一大饭盒，骑上车就去给老公送饭。还没走到他办公室门前，就听见里面一片稀里哗啦的洗牌声，推门一看，屋里七八

个人正在堆“长城”。她老公坐在那儿，笑得嘴咧到后脑勺，看见老婆想收都来不及。欣把饭盒重重地往他面前一放：“哼，加班好辛苦哇！”然后，头也不回地走了。老公跳起来追老婆：“今天是周末，大家玩一会儿放松放松，不要小题大做嘛……”欣回头就“冲”了他一句：“什么叫小题大做，你屡屡骗我，让我以后怎么相信你？”老公杵在那儿，没词儿了。

经过这两件事儿，欣对老公的信任度锐减，他再说什么，欣都不敢完全相信。谁知，她这么一留心，又发现了老公一系列撒谎的“劣”行。比如：明明是和办公室年轻漂亮的王小姐一起去某地开会，回来后却矢口否认王小姐的存在。殊不知，在他冲洗过的照片的底片上，处处留下老公与王小姐的双双身影；再比如，明明是去给初恋情人跑腿帮忙，却告诉欣去看望老爹老妈。结果欣一个电话打过去，谎言当场“穿帮”……

欣对我诉苦说：“我能够容忍丈夫是邋遢鬼，是在家里任嘛不干的甩手掌柜的，能够容忍他打呼噜、耍酒疯、乱弹烟灰、乱扔臭袜子、早上睡懒觉、半夜爬起来看足球……惟独不能容忍他对我撒谎。夫妻一场，图的就是一心一意、相互信任。如果连这点都做不到，在一块生活还有什么意思？每次揭穿他的谎言，我都哭过、闹过，而他呢，‘大萝卜脸不红不白’的，还不耐烦地说：‘我不告诉你实话，是对你好。省得你总是唠唠叨叨、疑神疑鬼的。’瞧瞧，倒好像是我无事生非惹出的毛病。”

作为好朋友，又同是女人，我很理解欣的苦恼，我自己就曾经受丈夫撒谎的害。丈夫们总认为，他们的谎撒得很圆满，“天衣无缝”。其实，妻子们凭直觉很快就能发觉，只不过在丈夫们的百般抵赖下，妻子无可奈何而已。现在有些男人，把对妻子撒谎当成“天经地义”的事。有些媒体也为他们的行为推波助澜，

什么“没有人敢说自己是从来不撒谎，说自己不撒谎的人本身就是撒谎”什么“善意的谎言是维持家庭安定的粘合剂”什么“有时丈夫撒谎是为了避免妻子的唠叨”等等。就字面而论，似乎有一些道理。生活中，在一些特殊情况下，比如亲人生了重病、工作中遇到难关，为了不给亲爱的人增加烦恼，夫妻间说一些遮掩的谎话是必要的，也可以理解。但善意的谎言与为了掩盖某些不光彩的事去编造谎言是完全不同的，两者的界限不应混淆。在现实生活中，难道妻子会跟一个整天骗自己的丈夫过得“情深意长”“有滋有味”吗？难道妻子屡屡受骗，还对丈夫“信任有加”“毫不怀疑”吗？虚假的谎言离合了夫妻间的关系，给和谐的家庭生活增添了一道尴尬的风景。妻子什么时候想起，什么时候心堵，再看丈夫的一言一行，处处可疑，不得不时时提防。这么一来二去，感情的裂痕会越扩越大，从此家无宁日。而“信任危机”是一块去不掉的“心病”几乎无法弥补。试想，如果妻子对丈夫撒谎、不忠诚，丈夫们能“心安理得”地接受吗？

欣对我说：“我想和丈夫开诚布公地谈谈，如果他继续谎话连篇，我是绝不会再容忍了。”

其他受丈夫欺骗之苦的妻子们，我想也不会再忍耐多久了。

（作者系《妇女》杂志编辑）

心疼撒谎的人——给爱人们的箴言

简宁

他（她）上一次说谎是什么时候，忘掉这个问题，就像你手里提着的这一篮子青菜，如果你想吃这顿晚饭，你得拣出那片腐

烂的叶子——当然不是为了收藏。

认定对方撒谎，意味着认定他的言辞背后有一个你能够抵达的真相。问题是：

第一，有没有这样一个真相？比如，你是不是还在想着过去的那个人——无论怎么回答，恐怕都是错的。我怎么跟你说？我是在想，想过，但不是你说的那个想。

第二，这个真相你可以抵达吗？如果我说不能，通常是在保护你——我的爱人，因为那个真相对你有危险性，会伤害你，所以我把它藏起来，就像我不愿意把我的流感传染给你一样，你干吗要生气？

第三，也许真的有这样一个真相，也许你也可以抵达，但什么时间？是现在吗？对不起，现在我正在上厕所擦屁股，你最好不要进来，如果你非要进来，我会很难堪的，你也会觉得很难看。

被对方的撒谎所激怒，常常是因为这个谎是对我一个人撒的。被欺骗的孤独感由此而生，愤怒只是表达抵抗这种情境的一种方式。但无疑这是最糟糕的方式。我们通常认为爱不能强迫，但道德和真相可以强迫。这样我们在逼问对方的时候，首先要逼问自己，我要的是什么？是真相？对真理的热爱？对方的道德诚实？还是他对我的爱？爱人，当你逼迫对方交出真相的时候，或许你会成功，但无论如何，你一只手接不住两样东西

但真相却不是爱。当我说，我每天的 24 小时的每一秒钟都在想你，你知道我说的并不是真相，而是我爱你。只有真诚的爱，没有真诚的话

真挚伟大的爱情往往始自谎言当祝英台跟梁山伯说：“我家有个小妹……”她是不是在撒谎？她的谎甚至更大，她甚至不告诉他，我是个女人。

你一定要确信，当他爱你的时候，他撒的谎都是无关紧要的。当你认为他的撒谎至关重要的时候，你首先要抢救的是你的爱情——爱人，你知道这个该用什么办法

吃饭的时候，电话响了，他去接了，嘀嘀咕咕。回来你问是谁，他大大咧咧或者支支吾吾说是单位上的某某某。其实是一个对他有好感的女孩子。为什么他要撒谎呢？因为他还没有处理好你怎么能把信任交给一个向你撒谎的人？但是，实际上，除了这扇门，实在没有其他的通道。而通常的女士都是摔门而去。现在你和他必须在墙壁上挖洞了。

撒谎意味着遮蔽。而爱情和婚姻却是联盟。如此，联盟中的遮蔽也意味着一种孤独的处境。所以撒谎者常有一种凄凉的心情。我要补充的是，爱人，那凄凉，或许是你进入的区域。

撒谎意味着遮蔽，意味着他对于两个人的联盟可能出现的危险的规避。也意味着，他或她还不想破坏或者抛弃这个联盟。我们不能通过指斥对方盟友的道德劣势或显示我们的优越来巩固或保护这联盟——如果我们的目的的确是要保护或巩固这联盟的话。也许对方真的不在乎这联盟，只是没有做好准备，撒谎以等待时机。这样，比起他的动机，他的撒谎有什么重要的呢？

男人撒谎常常是因为恐惧。经过智力的设计，逃避惩罚。女人撒谎往往因为报复，依靠随机的心理，享受喜悦。所以女人的撒谎更难以辨伪，因为动机常在晦暗之处。

说话从沉默处开始，同样，撒谎也从隐藏处开始。

也有撒谎成性的人，与其说是道德的缺陷，不如说是心理的缺陷。大夫肯定不能通过惩罚来治疗疾病。

齐人有一妻一妾。齐人撒谎。书上说，妻子率妾离开了他。两个女人透过他的谎言看清了他的无能和虚荣。于是认为这人

靠不住。可以说，所有撒谎背后都隐藏着另外一种真相。为什么非要看到他在别人的坟头偷饭吃才知道他是这样的人呢，我相信两个女人比起她们的老公更先欺骗了自己。

有时候 撒谎的动机里疲倦更多于虚伪 就像小孩子把成绩单丢在垃圾桶里回家却告诉妈妈老师没发成绩单，还不是因为他懒得听你的唠叨 为什么是 97 分没得 98 分？

诚实的品质需要它存在的空间。

女人得到真相以后往往这样想：为什么他要骗我向我撒谎？他要告诉我真话本来我不会怎么样啊！但是她设想的本来和他设想的本来大不相同，被骗的女人很少想到这里的不同，所以很多被骗。

骗与被骗是一个镜子的两面，它同时照见了两个人的面容——一面是骗人的人 另一面是被骗的人 两个人看到的都是对方而不是自己，但如果你转过头去，你真的能在这镜子里看到自己脸上的斑点。

两个爱人之间有着太多的交流语言，而词汇只是一种。这条路有陷阱的时候，要想想别的路。

即使是撒谎，也反映真相的一部分。有人今天在商场里看到了你和王小丽……哪有啊，看错人了吧。我一上午都在开会……他撒谎了吗？是，也不是。但肯定不重要。他上午真地是在开会，只不过中间休息的时候王小丽拉他去看了一件衣服，那会儿他们办不成什么的。老婆，王小丽哪有你漂亮……他撒谎了吗？是的，也不是。是你眼睛里那种聪慧那种柔情让他看见了 20 年前的你。要知道那时候你才 18 岁 比现在的王小丽整整年轻了 3 岁 5 个月零 20 天哪……

（作者系空军文艺创作室作家）

二十、敢不敢爱女强人

在男人的一生中从小到大会遇到许许多多长相各异、性格不同的女性，他会选择什么样的她来加入他的一生并对她说要用一生来爱她？不管多么浪漫的男人，恋爱关系的确定不会是无条件的 无条件要么叫做谈判 要么叫做服从 要么叫做投降。那么 如果他的她不但社会地位而且经济地位也高于他呢？如果他的她不仅完全颠倒了传统的男主外女主内的分工而且常常因为工作而不得不牺牲家庭呢？

为婚姻所累的女人

蔺 之

常听说“成功的男人背后 有一位贤慧的女人 而成功的女人背后却每每隐藏着一段破碎的婚姻，”这话不假。说起来 我也是官至司局级了 周围的一些朋友、同事中不乏高官、高职、高成就、高政绩的“女强人”、“强女人”从旁看去 她们真可称为命运的宠儿 叫人羡慕不迭。然而 探究她们的内心 却隐隐约约

总看些难以言表的苦衷。倘若在一起谈论起婚姻家庭来，不少人不免唏嘘感慨，觉得这话题太沉重，甚至还讳莫如深。她们也疑惑 在工作中 在事业上 自己有能力乘风破浪 叱咤风云 何以驾驭婚姻家庭小舟，却常感力不从心？！

一位在婚姻介绍所工作的朋友探究了现实生活中的择偶情状：女性挑选对象，往往要求对方各方面条件比自己高；男性挑选的则要比自己低，温柔贤慧就行（这等于没条件，温柔贤慧哪个女性没有？）。这位朋友也十分不解，那些女性自己条件很不错，也很要强，却要比自己更强的男人。这实在是“男尊女卑”在女人心底作祟。好像有了以上的定势，家庭美满、夫妻和睦才不成问题。所以，无望形成这种格局的我们一些同类们，便“宁缺勿滥”，甘愿独享清苦终身不嫁，一生与事业为伴。

起初，对他们的这种选择，颇有些大惑不解，但看烦了听厌了周围姐妹们的婚姻经历，倒觉得此举并非不明智。

我的一位正局级大姐，真是应验了那句“女人发昏了就嫁人，所以谓之‘婚’”的话。这位北京名牌大学早年的毕业生，从立志要干出一番事业改变女人形象时，就得到了当时的同学暨男友、现在丈夫的慷慨支持。好言好语信誓旦旦地保证夫妻两人携手共创新天地，不管哪一方成功成名，另一方始终如一地支持与扶持。这在当时，比起男同学都要找一个贤妻良母型温柔美丽大方的女孩子来，实在令大姐感动得发了昏，于是结婚，于是生儿育女，于是奋发上进一跃而至县团级。不想这时丈夫说过的“支持与扶持”的誓言早已化为云烟，不但不再希望妻子更上一层楼，就是家中也很少见了踪影。他不再喜欢他眼中的这个“黄脸婆”，他说她是“男不男女不女”的人，他说他在她面前“处处矮三分”，他说自己寂寞难耐，他说自己需要实实在在的妻

子和女人……

他们早已分开住了。三室一厅的家，丈夫带着孩子住着，大姐还有一个小两居，是工作室又兼做起居。星期六星期天，大姐只要有空就回家为孩子和丈夫换着样努力地做顿饭吃，只是夫妻间君子之交淡如水，没什么话说。

常常说“冷战比轰炸更危险”，从大姐形单影只的样子和那份埋头工作的劲头看，是哀大莫过于心死吗？

另一位老同学，现为司级领导干部。她原本一直工作得不错，被推荐提拔当了领导，也很胜任，也很称职，惟独被丈夫“看不上”，一旁说风凉话、泼冷水。对妻子的工作不屑理睬，甚至连工作电话都不帮着接，偶尔接了，也是没好气地随便打发了事。致使她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大受挫伤，苦恼不已。

不少女性走上领导岗位，总感到要先征得丈夫的首肯和支持，否则心中忐忑，有后顾之忧。起始，丈夫们也很大度，诚诚恳恳地支持鼓励了妻子们，不仅有言词，还有行动。妻子们傻头傻脑，信以为真，全然排除了担忧，全身心地扑在事业上，以为有了后盾，勇往直前，忘我工作。渐渐地她们发现不同往常了，相互间的关系疏远了、冷淡了，丈夫对妻子，这也嫌，那也不顺眼，甚至在公众场合，尤其当着妻子部下的面，出言不逊，以显示他们的男子汉气概，全不顾妻子们的脸面。此时，她们才顿悟，原来中国的男人都是大男子主义，只是自己愚钝，盲目信任，没有发现而已。

此时，妻子们会遭遇一种突如其来的抉择：要事业，还是要婚姻家庭？而名气大事业有成的男性，需要面对这种残酷的抉择吗？在男人们心里，只有“夫贵妻荣”，绝不允许“妻贵夫荣”。

太令人费解了，被妇女问题研究者们称赞的、为女性解放和

男女平等创造了许多条件的 20 世纪 在爱情婚姻问题上 仍然隐藏着如此的不平等。女性成功了 事业有成就了 反而要面对支离破碎的婚姻家庭 只因为妻子们有能耐了 丈夫们压抑的心理如何排遣 孔年前 河北一个中等城市的女市长家 发生了一件令人震惊的惨剧 她的丈夫——当地军分区参谋长自杀了 原因太简单了 只是由于妻子的职务比他高 权利比他大 他受不了，他觉得太压抑！他要么伤害妻子！要么毁掉自己！他选择了后者。

成果苦果妻子们只得独自享用了 难言之苦无处诉说 社会舆论也不向女性倾斜。我的另一位女友成了企业家后，原先恩爱有加的婚姻破裂了 仅仅由于她成了企业家 仅仅由于她在社会上小有名气，丈夫不能容忍妻子的成功，觉得在人前矮了一头 断然离她而去。后来 她又成家了 第二任丈夫对她莫名其妙地严加管束，甚至拳脚相加，以显示其一家之主的权威地位。慑于舆论 她不敢再谈离婚了 所谓“众口铄金”怕人家说你有名气了 有地位、有钱了 甩掉丈夫了 而且换了一个又一个 总之 不论什么情况 总归错在女人 哪怕是自卫 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也使不得。此类妻子只能苦熬着，她们怎样地度日如年、备受煎熬 怎样地在心理上、精神上、感情上背着沉重的十字架，丈夫们是不予理会的。而在众人面前，她还要表现得乐观自如，了无痕迹。男人们，何以如此脆弱？何以如此自私？又哪来的那副铁石心肠？

自古以来 社会上奉行的都是“女子无才便是德”这观念太深入人心了 男人们只许妻子无才而贤 否则 何至于妻子有才了 事业有成了 便感到自己失落 进而不是把时间、心思用在旁门左道以自我消遣，便是耿耿于怀难以自拔呢？

其实 那些有才能有成就的妻子们不乏恪守妇道之人 也都很贤良地将女儿、媳妇、妻子、母亲诸个角色交替着扮演 而且竭力演好。全国妇联对职业女性提出的“家庭、事业两副重担一肩挑”的口号就是典型的注解。尽管颇为残酷，但女性们为了事业，为了堂堂正正地被社会承认，只得付出这种代价。

说不完的女性话题，说不清的爱情婚姻问题！

（作者系厅局级领导干部）

与老婆“对立”

孙贵颂

我与老婆是先恋爱，再结婚的。

那一年 我作为“文革”结束后部队恢复军事院校的首批学员，到军区陆军学校学习。10月 经朋友介绍 我与现在早已是我老婆的她通信。此时，她提任县团委书记，正在北京参加共青团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的亲切接见。双方一时无法见面 就互赠照片 然后就是“笔谈”。没想到，一谈之下 竟未见钟情 到春节会面时 俩人已有点相见恨晚了。

我老婆出道早。22岁时便担任工业局长。那时经济不发达，一个县只有一个管工业的局，工业局长实际上相当于后来的经委主任。何况又是“女流”更加引人注目。我与她谈恋爱时，还只是个小小的“连副”。许多人认为她“跟”了我，有点屈。我在相形见绌之时 更加努力奋斗 职务如走红的股票 不断攀升。到转业时，已是正营职的少校军官了。我老婆——这时她已成为我的老婆 8年了——仍然还是一个正科级干部。然而转业干

部就像遭遇了通货膨胀 相对贬值 到地方后 我被一“撸”到底，沦为“平民”在一局机关任办事员。我老婆却猛地一蹿 升到了县委常委。说起来，县委常委不过是个处级干部，要放在京城或大城市，一不小心一脚能踢出好几个来。但在我们这个小地方，却是绝对地稀罕。全县 40 万妇女中，只有她一人居此“高位”。这样一来，我俩在政治地位上的距离一下子拉大了。

记得有人说过：如果你周围邻居住的都是矮房子，那么，大家都不觉得矮；但是忽然有一天，其中有人盖起了高楼大厦，这时，你就显得自己矮了。

我此时的心境，就被那人瞅透了。

我也不是没后悔过。当初怎么就贸然离开了部队，离开了号称“东方巴黎”的大城市——我转业时 首长和朋友都劝“老九不能走”，说是凭我的工作能力和能力，过几年混个团职，轻而易举。可是，我还是一意孤行，解甲归田。那时也是踌躇满志，认为是金子到哪里都会发光。凭两张大专文凭和浑身的能耐，还怕混不出个人模狗样来？现在倒好，老婆先把咱比矮了苦闷呀，烦躁呀，顶屁用！

好在，老婆对我好。她尊重我，不歧视我。

但我自尊，感到自卑。堂堂五尺男儿，我不能在老婆的阴影下生活。最让我受不了的，是在一些公共场合，有人介绍我时，总说：“这是某某部长的老公。”他们还以为我挺高兴呢 可我心里却在骂：“闭上你的乌鸦嘴！”朋友们更是肆无忌惮，有时扯起了关于老婆的话题，大都把矛头指向我，连讽刺带挖苦，俏皮话不断“咱可不找那样的老婆，强不住呀！”“还是找个当官的老婆好 大树底下好乘凉 老杨就等着吃香的喝辣的了。”

诚然，大树底下好乘凉，但我不愿凉。由于老婆当的是“大

官”迎来送往的场合就多 孩子我就得多照顾一些 家务我就得多做一些这对于一个不善此道、脑海里又有些“男尊女卑”、“男主外 女主内”传统观念的我来说 从生理到心理 都极大地不适应。虽然老婆在外没有官架子，回到家里更是放下抹布拿笤帚，手不闲着脚不停。但在我看来，仍是没有尽到她应有的责任我曾经搬出吕丽萍“你有丈夫你就是妻子，你有孩子你就是母亲”的“语录”对她旁敲侧击。老婆有什么不周到的地方 我心里立刻就会冒出“不就是个常委么？”的念头我从不沾老婆的光 在她来说 是清廉 在我来说 是赌气 是自负。我宁可做山根底下的一棵小树，在自己脚下的泥里，逐渐发育、成长。而且骨子里常想的什么“山上有棵大树 山下有棵小树”说不定 山上那棵 就是因为地势高才显得高大 山下那棵 不是地势低 也未必显得渺小。咱要是运气好了，照样可以火一把！

我暗暗攥紧拳头，欲与老婆试比高！

但干点啥好呢？这时不能赌气，这时需要的是理智。按说，我在机关工作 也应走从政之路 但我烟酒不沾 怯于交际 敏于思而 讷于言，这种条件，根本不适合周旋官场，走马兰台。清人顾嗣协教导说：“骏马能历险 犁田不如牛 坚车能载重 渡河不如舟。”我想 我不能也没必要在官场上和老婆比高低就像体育比赛一样，你善于跑，我善于跳；你会少林硬功，我会太极推手咱们大路通天，各走半边。我学的是中文，又爱好文学，何不练练爬格子？此时，县里正好出了一份小报，我就先拿它试刀。出乎我的预料，稿子命中率竟在十之八九这使我信心大增 更加埋头苦干。青灯黄卷 白发催年 苍天酬勤 终于有了瓜豆之得。至今，我写了几百篇散文、杂文、随笔等，由地级而省级 由省级而国家级 全国五十多家报刊发表过我的文章在这

个小城市里 只有我的文学作品第一次上了《新华文摘》 第一次上了《大公报》 第一次上了《杂文 300 篇》……我的名气也一天天大起来了。尤其是一些爱好文学或喜欢读报的人，谈起我来，有的还直竖大拇指呢！有些偏爱咱的人，在公共场合介绍我时，还不忘捎上一句：“老杨的老婆是部长。”

我知道 我已经“立”起来了。

（作者系山东青州市政协干部）

二十一、离婚女人择偶须知

离婚已成为现代人对感情问题的一种心理补偿，甚至是一种行为美学，假定自己搭错了车，然后又假定可以重新来过，可以再赌一次幸福的输赢。为什么不呢？为什么让无爱的婚姻再消耗自己不多的生命？为什么不让两只自由的鸟儿都脱离樊笼去寻找幸福？但是对于离婚的人，特别是对于离婚的女人，幸福并非唾手可得，她的再婚注定要有更多的故事。她想假定自己是温莎公爵夫人，或是王妃戴安娜 行不行？

再婚与身价

雷抒雁

女性的身价 除了其年龄、体力、技艺之外 又加上姿色、贞操、生育。若是婚姻 还得再加上门第、身份。婚姻的买卖 是以财力的多少而论，并无标价。实际标价的大约只有妓女。

依此看，“身价”其实是在人身依附时代人的悲哀 充满着被欺凌、被侮辱的血泪。一个独立自主的人，主宰了自己的命运，

就不会被人打上价位的标签。

说到妇女再婚，无论先前是因为丧偶，还是离异，都是一种理所当然的选择。其立足与着眼，亦应在乎爱情，并无“贬值”、“降价”之意。

封建时代把妇女的“贞操”视为其全部价值所在，讲究“从一而终”、“失节事大”。凡是失去贞操的妇女，无论是否再婚都会受到鄙视，都得降低了身价改嫁。那位祥林嫂的不幸遭遇就是一个例证。新中国一建立，就讲妇女解放，男女平等，寡妇改嫁，婚姻自由。吕剧《李二嫂改嫁》能唱红全国，正是适应了这种新观念的树立。

说了这么多，都是在算一些历史旧账，谁都知道现在婚姻自由了，性观念也解放了，那么妇女再婚，怎么还是一个难题，总不如男士再婚那样容易？

我想，如果我们把婚姻当做一个市场，当做“性消费”中的一个环节，用以考察一下当前的婚姻变化，大概不难找出答案。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人们婚姻观念的变化，离婚率上升得很快。且不说小青年的匆忙聚散，促使离婚率上升；中老年先前因政治、经济等各种原因组织成的基础不牢靠的婚姻也迅速解体。这样就有了一个庞大的男女待婚市场。各种婚姻中介机构，各色红娘应运而生。但是，只要仔细分析一下，这个市场多是男性的买方市场，尤其是那些有着一定财富、地位、才能的男性，往往成了这个市场里的热销货。我们从媒体上不断看到一些男性婚姻骗子，畅行于一群再婚妇女之中，骗财骗色，且屡屡得手，便大体得知在婚姻市场里男女们的“行情”。

女性在婚姻市场里处于劣势地位，是明显的。所谓“妇女再婚要降低身价”，大约是由此而来的叹息。

那么，男女何以有这样一种不平等的地位呢？这得从男女各自在婚姻市场的位置来考察和分析。

报载南方某位百岁男士征婚，应征者云集，其间有上至六七十岁老嫗，下自 20 出头少女，最后其终与一位 50 多岁女性喜结良缘，令人惊叹。一个男人，如果在 40 岁再婚，他可选择的女性可以至少有 40 岁、30 岁、20 岁 3 个年龄段，如果愿意，他还可以将这个区段扩展到 50 岁。可是，如果是一个女人，她大约只能在比自己年龄大的年龄段里去寻找，40 岁、50 岁，是最理想的年龄段，60 岁以上太老，而 40 岁以下的似乎又太小。传统的观念里，容得下老夫少妻，却并不宽容少夫老妻。这样，在人的自然条件里，一出手，妇女就处于劣势。

时尚的风气是享乐，海誓山盟的真情已经淡出。这对再婚妇女是一个打击。

因为享乐主义的风行，老夫少妻婚姻比较普遍。稍有一点身份、地位的中老年男士，一旦离异，再婚选择目光首先是落在“下一代”的群落中。只要是“优秀”男士，虽说 60 开外，新婚娘子也都可在 30 出头。与他们年龄相仿的“糟糠”，却往往只能“徐娘独处”。如同全社会突然看重文物古董，少女初成就急急瞩目成熟男子，即所谓“年龄不是距离，身高不是问题。”少女们以其青春、美艳、娇媚，把那些老成、稳重、更年期的“阿姨辈”对手，轻而易举地挤出市场。

物欲的泛滥，常常伴随着性欲的泛滥。本来就是以男性生活为主体的社会，因为意识形态的淡化，道德规范的失禁，给了男性更多的自由和方便。“三陪”、“情人”、“小蜜”、“包二奶”的普遍存在已不是什么秘密。在婚姻市场上，男士成了自由出入的“大款”，成了“性消费”的主体。化妆品、女士时装的铺天盖

地，一方面表明女士开始注重形象美，另一方面，也表明部分女士急于要在性市场上强化竞争力的愿望。

稳定家庭婚姻，防范“第三者”插入，已成了许多“人到中年”的家庭主妇们的一件重要工作。男人往往是先有了“第三者”才离婚。而女人则常常是离婚后，再去议嫁。在“再婚”竞技场上，男人违反游戏规则，抢先了一步，就使再婚女人更为被动。而这种“违规”又不似竞技场上有惩罚的办法，道德和舆论的谴责于事无补，失去丈夫的妻子争吵、厮闹，除了最后落得一个“弱者”，让人同情之外，常常又以“无能”、“无用”、“没魅力”让人厌弃。

看看我为再婚女人画了一幅多么悲凉的图画，我想会有人不服气。人们可以列出许多再婚妇女重新找到幸福的例子。我相信有这样的事实，但可能会有更多不幸的例子。我们身边就有许多条件很不错的期待再婚的“妈妈”或“小姐”。她们生活独立，事业有成，也极力装饰自己外表，但是内心的孤独与痛苦，常常是在下班之后，一个人独处的时候流露出来。我从电视上看到南方某城市一位很成功的单身企业家说，当她下班回家，脱掉皮鞋，换上拖鞋，便不知道这个夜晚该怎么过，打开电话簿，想着该给谁打电话，消磨这个难熬的夜晚。

再婚妇女，你该怎样保持自己的身价，就当你是有身价的？不会是因为“贞操”已失，让你降价，因为在现代性观念中，这已不是个问题。青春褪色，矜持不再，都会使你在婚姻市场的选择主动权上打些折扣。

你很优秀，可是对于优秀的男人来说，你的优秀对他可能是多余。他已拥有了优秀，便不珍惜别的优秀。

你很优秀，对于不优秀的男人来说，这优秀却可能是压力，是包袱，是他将要丧失男子气，雌伏于你的武器，他会因此有些畏

惧你。

人不能先为自己定下身价 你得走着瞧 什么“价”合适 就什么“价”。我们常说爱情是一种“缘分”，可遇不可期。对于重情的男士 你会是知音 会是无价宝 而对于热闹的游戏者，你即便是降低了身价，也仍然得不到尊重和赏识。在这里，已婚妇女 多少有点像下岗职工 你得以豁达的心态“过来人”的成熟 组织家庭的能力 提高内在的品质。少女时代的活泼、轻俏、美艳、既然已不属于你的现在，就不要刻意去寻找它，更不要沉浸在那时的梦幻里。否则，就会变得矫情，那才叫掉价！

（作者系鲁迅文学院院长）

帮男人找找感觉

胡 藤

我是带着一种非常不舒服的心情来谈“再婚的女人是不是要降低身价”这样一个听着就让人难受的话题的。“身价”是一个什么样的概念？它的标准是什么？社会是多元的，人性也是多元的 权力、地位、金钱、道德、知识、修养、居住条件、长相与包装等等 这些由人们制造出来的生动细节 都可以给人的“身价”加分或者减分。但是一个有权、有钱、有学历的社会名流很可能是道德败坏、阴险狡诈、不择手段之徒，一个无权无钱、目不识丁的穷光蛋又很可能是助人为乐，见义勇为的英雄。所以我们无法给“身价”统一一个标准。在此背景下，“再婚的女人是不是要降低身价”这样的话题本身对女性就是不尊重的，是不公平的。女性作为生命个体，其自身价值的重要性，可能在许多时候

被忽略、被轻视或者被他人故意视而不见。原因多多：其一是历史遗留下来的“男尊女卑”再婚女人是“水货、二手货”等腐朽的传统观念阴魂不散；其二现代社会男女在社会分工中所扮演的角色不同，导致了权力地位、经济物质相距甚远，从而出现了“男人主宰一切”的真实的假象；再之有个别女人自立在千变万化色彩斑斓的世界中找不准自己的位置，过多地依赖男人，直到彻底地失去自己。

“再婚的女人”在现实生活中并不是独立存在，首先她有过的婚姻生活，她离开过一个男人，之后才可以“再婚”嫁给另一个男人。婚姻是男人女人两个人的事情，“再婚的女人是不是要降低身价”从某种程度上讲是针对男人而言，因为离了再嫁，女人面对的都是男人。很简单的道理：假如把“再婚的女人降低身价”视作一种“商品行为”，那么按照市场的游戏规则，这种“降价商品”的归属只能流向愿意接受她们的人群——男人。所以当“再婚的女人降低身价”的时候，站在一旁看热闹的男人千万不要以为自己占了多大的便宜，因为男人在此时扮演的角色就是一个破破烂烂的“杂货店”。可以肯定地说：假如再婚女人是降价的、倒霉的、悲哀的、痛苦的，那么男人就是那个降价倒霉悲哀痛苦的女人的丈夫、兄弟、父亲。

中国青年报曾经讨论过这样的话题：国家与国家之间的较量，其实就是民族与民族之间女人的较量，女人是母亲，是孕育和启蒙教育年轻一代的摇篮，重视和提高女人的地位与素质，因为女人在整个人类社会中所处的位置关系到人类的未来。

几乎一夜之间，服饰怪异、头发色彩灿烂、时尚前卫新潮的帅男靓女突然遍地可见；靠高档或低劣化妆品包装出来的“黄昏女人”和靠“伟哥”坚挺起来的“夕阳男人”比比皆是，这似乎成了

社会高度文明、个性化、现代化的标志之一。他们像热气球一样游荡在光天化日之下，刺激着别人的眼睛。于是人们的思维观念开始游移，直接或间接地接受着来自各方面的刺激，从量变到质变，人们最敏感的情感世界也随之开始摇摆动荡。

自我感觉特别良好的男人总是和摇摆动荡的时代同步。在情感方面男人的行为方式表现得最彻底最赤裸裸：“鲜花盛开”和“含苞待放”的女孩成了男人性欲的兴奋剂，所以在男人的世界中，年轻美貌性感的花朵女孩，几乎不费吹灰之力就将向往与迷恋真情真爱的半老徐娘们挤出竞争市场，并轻而易举地捕获了男人那颗不安分的“花心”。但是 吃亏的永远都是女人 再漂亮的女人也逃不掉“花开花落”的自然规律。

想起来一位魏先生，他英俊伟岸，是我原来部队的正团职处长。6年前脱掉军装在政府部门做了高官，后又下海经商，权和钱应有尽有 身边自然是“百花盛开”香飘万里。魏4年前离异，一直过着真正的单身贵族生活，绝不夸张地说，花朵女孩们排着队等着做他的新娘，可他一个也不要。某天魏突然打长途电话给我，要在我所供职的报纸上“异地征婚”。他让我把他形容成一个“穷光蛋”，他要找一个不爱他的权和钱真正爱他这个人的女人 他说“不想再玩了”。我笑问他是什么时候开始活明白的，他给我讲了一个故事——一年前他参加了一个社会名流聚餐会，一位在美国香港都有自家公司和房产的65岁的名人和他的30岁漂亮美艳的妻子是宴会的焦点。65岁的名人是魏的恩师，所以老先生很放心地让魏照顾自己的娇妻这个比魏小12岁的女人把他当成了兄长，他们聊得非常开心，分别时彼此留了电话接下去魏就经常接到这个女人的电话，有时是深夜。魏感到不安，他知道她太寂寞了，而且这寂寞是感情类故事的开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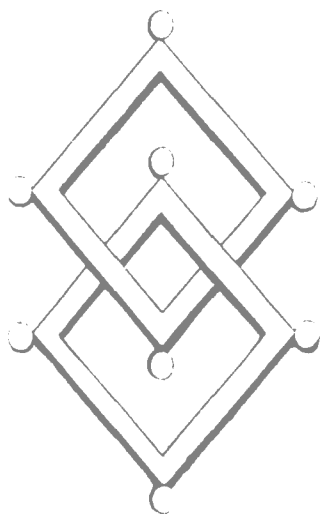
另一个故事让魏猛然醒悟：一个 60 岁的老男人与他 20 岁的新娘新婚之夜的全部性爱方式，仅仅也只能做到热吻……

这让魏联想到恩师美艳娇妻难以忍受的寂寞，并使魏对这种“老夫少妻”式的时尚婚姻进行了非常深刻的反思：在男人事业有成阳刚坚挺的时候，年轻漂亮青草般鲜嫩的女人肯定爱你，那么当男人事业无成且雄风锐减的时候，青草般鲜嫩的女人是否依然爱你？

我们不排除现实生活中有被美色诱惑的男人更有惟利是图出卖自己的女人，我们也承认并肯定“老夫少妻”不乏幸福美满的例证。总之，世界越来越丰富多彩，我们应该做的就是好好地爱护自己，也爱护他（她）人，不委屈自己，也更不要委屈他（她）人。

（作者系《天津广播电视报》记者）

· 深度透视 ·



一、非常时期的异性交往

60年代后期，在那个疯狂的年代，革命的年代里只能爱党、爱革命，和党与革命让爱才能爱的年代，男女交往也被严格禁锢。二十岁左右的青年男女到广阔天地去战天斗地，你能想象他们的情感生活是什么样吗？至于那个年代的监狱又是怎样的呢？

另类之爱

王作勤

大学毕业的离校纪念

一位伟大的哲人曾说过：“青春是享受欢乐的时节 这时的义务就是爱。”可 60年代后期是个疯狂的年代、革命的年代，是个只能爱党、爱革命和党让爱才能爱、党不让爱绝不能爱的年代 那时我正读大学。

那个年代的特色是只能革命不准上课。我们人人把革命做专业，以革命为己任，大家天天忙着写大字报搞大批判斗黑帮，哪有闲工夫上课念书？那时工人农民的口号是“越穷越光荣”，

而对我们这些风华正茂的青年学生们则要求“宁当无产阶级的草，不做资产阶级的苗”，谁交白卷谁英雄！二十岁刚刚出头的年龄，正是春心荡漾激情涌动的年龄。几年如一日男生女生们天天没黑夜没白天地在一起干革命，时间久了革命情感也会悄悄起变化，被压抑着的那种情绪像时下通货膨胀一样地爆发。1969年初春的一个早晨，在我们毕业后正要打起背包奔赴部队农场接受工农兵再教育之前，一个女同学和她的男朋友被当时观点不同的对立面从宿舍里抓了出来，一同押到了学院大门口的巨幅毛泽东画像前示众，他们穿得很少很少，他们俩流着泪在寒风中瑟瑟发抖，而对立面一色着绿军大衣的同学们却热血沸腾——批判斗争的口号声此起彼伏 高音喇叭里 广播员在雄壮的革命歌曲衬托下得意地声嘶力竭地反复高喊：“这是毛泽东思想的伟大胜利！”“这是无产阶级专政的伟大胜利！”

这是我们即将离开生活了 5 年的大学校园前最令人难忘的一幕，权当做离校纪念吧。尽管如此，这些年轻人仍然是记吃不记打。1969年 首都艺术院校 1966 届至 1968 届的毕业生除极少数留在了北京的几个样板团以外，其余被统统拉到了河北省张家口地区的部队劳动锻炼。当时的附中学生年仅十八九岁，大学生也不过二十三岁，正值青春年华。到了部队农场以后，严格的连队生活虽然企图消灭一切产生“资产阶级”情爱的温床，已经结了婚的夫妻也被分别安排到男女宿舍，但是恋爱的消息不断传出 偷情的事件也时有发生 情爱的网无所不在——

酱油筐里的诺亚方舟

从 1969 年初到 1973 年在塞北整整 5 年时间 这对一群本来就感情丰富的艺术院校青年学生，真算得上是严峻而残酷的考

验成百上千的北京学生突然间来到了这个被我们戏称为“一个公园 3 个猴儿，一个警察看四头儿”的宣化塞北小城。虽一下子就热闹了起来，但我们却像是那公园里的 3 个猴子，被看管得严严实实。这里并不是农场，是部队营房。我们来了以后，正副连级干部和正排级干部全部由部队正式军人担任，徒有其名的排副和班长才摊上我们自己干。开始我们参加部队酱油厂的劳动，没到半年酱油厂就发了，我们赶紧忙着改搞营房基建，为部队的酱油厂盖新厂房。酱油厂大批大批的柳条筐都堆进了我们学生连的院子里。

张家口地区冬天最低气温常常在摄氏零下 40 度左右，部队酱油厂就在露天大棚。灌瓶、打盖、装筐、搬运就由我们来做。每人两只手各用大拇指、食指、中指 3 根指头成“E”字状夹住两个 4 斤装的瓶子，在出油口将 4 个大瓶子灌满，然后放进大柳条筐里，其他同学再进行下一道工序，流水作业循环往复。大家手里一边干着，嘴里还要不停地高声背诵毛主席关于知识分子要接受工农兵再教育的语录，或者高唱“世界是我们的”这类语录歌，以表达我们自觉接受改造的决心和坚决走与工农兵相结合的信念，人人争取好态度。一天干下来两只手都僵成了鸡爪状，夜里睡觉常常自己把自己抓醒。后来搞厂房基建时的劳动强度更不用说了，人工搅拌混凝土时，大家常常累得大口大口吐绿水，不过人人有“过硬本领”——边吐边背革命语录。无论何时想起那情景，都觉得很悲壮很悲壮。

人这个东西也怪，就是再累也挡不住抽空谈情说爱。

学生连满院子里的酱油筐堆得像小山一样，有时生产任务紧了，头一天晚上就要把第二天用的酱油筐准备好。做这些事当然要用晚上学完毛主席著作熄灯后的时间，以示自觉改造世

界观的积极性。

突然有一天晚点名时，指导员的脸色非常不好，讲话语调也非常激动：“你们是来接受再教育的，不是来谈情说爱的。有的人还抱着资产阶级那一套不放。男的女的白天眉来眼儿去，晚上熄灯了还去钻酱油筐！”这在当时很严肃很激昂的话题，怎么一到这里有满口地方话的指导员嘴里，就变了味儿？我们这些学生本来就是一帮憋得无处释放的坏丫头嘎小子，一听这话再也忍不住了，“哈哈”“嘻嘻”“哧哧”起哄，差点没把连干部们的鼻子气歪。

其实大家都知道连里点的是谁。也难怪，二十郎当岁活蹦乱跳的年轻人，一天到晚除去厂区就是宿舍，除去干活就是学毛著，压抑不住的这份青春骚动总得找个发泄出口。可是，爱情这事也不是在集体宿舍或是大庭广众之下能谈的，那个时代，那个环境，非酱油筐里莫属！第二天，大家不自觉地就绕到了隐蔽得温馨可人的“酱油筐情爱小屋”那里，只见用酱油筐堆成的外表被伪装得看不出一点痕迹的小“山洞”里面，是一块完全可以容两个人活动的空间，地上用柳条筐盖铺得平平的厚厚的，坐上去颤悠悠真有点儿像席梦思的味道呢！到底是一对来自上海和广州的年轻人，真会经营自己的小安乐窝。

想想，年轻人就是在最困难的时候也不会缺少浪漫……

菜窑里走出了罗密欧与朱丽叶

当时在学生连里我任炊事班长。那个年代惟一过冬的蔬菜就是土豆萝卜大白菜，160个人的冬菜储存是件大事。学生连里有一个特大的菜窑，窑里是全连整整一冬天的给养连领导不断提醒我为了严防阶级敌人搞破坏，菜窑的大门钥匙要专人

看管

一天开过晚饭收拾完厨房，我想起菜窑为了透透气还没有关门，拿着钥匙向那里走去。刚刚结束了一天的劳累，嘴里哼着“毛主席的战士最听党的话”走得还挺悠闲。咦，本来是开着的门怎么关了起来？心里纳着闷儿轻轻推了推，不想门从里面反锁上了，我心里“咯噔”一下子就紧了起来。那时正值学生连搞运动配合全国抓现行反革命抓“5·16”分子。当时有被抓到判了重刑的、有实在忍受不了自杀的、有报复杀人的，有夫妻之间由于政治观点不同反目成仇互相揭发导致凶杀的，每天都有“阶级斗争新动向”通报过来。我们这些臭知识分子臭老九们，人人过关人人自畏，如果菜窑里出点儿什么事，那可就真够我吃不了兜着走的。一时间脑子里涌上了不少的“新动向”：什么投毒啦 什么藏匿反革命证据啦 什么“攻守同盟”啦 什么反革命杀人碎尸啦，什么抗拒到底畏罪自杀等等等等，这几条无论摊上哪一条我也得受用一辈子！想着这些的时候，天已擦黑了。我一边从旁边拾了一块砖头以防不测，一边用力推门大声喊着“谁在里面？出来！”那样子很英雄、很有“脑袋掉了不过碗大的疤”那样的一种威慑力。

终于在等待了之后，听到轻轻地咳了一声，然后就是一阵窸窸窣窣的整理衣服的声音，我的心一下子就放了下来。那声音我是熟悉的，这是两个附中六六届的孩子，那时也是二十一二岁了。看着他们俩低着头走了出来，我当时心里不知是什么滋味。为了打破僵局我故意开玩笑说：“你俩倒挺会见缝插针 菜窑门这么一会儿没关，就让你们钻了个大空子，我要真的大意一点把你们锁在里面，不挨批斗也冻死了！以后要注意呢，还不快谢谢我？”那坏小子连连说“谢谢王班长 谢谢王班长！”看着他俩远去

的背影，再看看自己手里的大砖头，我心里真的不知说什么好。

阿汪的墙头计

有两天 阿汪——一个高年级的活跃分子、一个近三十岁老大哥——走起路来一拐一拐的显得格外的蔫儿，可是附中的女生班宿舍里倒是唧唧喳喳的挺热闹。说起来还真有故事：

到了七十年代初 学生连的运动越搞越疲塌 干活的热情自然也就说不上高涨了。随着人们年龄的增长，情感问题几乎提到了首位。人们一概不再掩饰本能的人性需求，隐蔽的浮出了水面 地下活动的也转为公开。女孩子们相对有优势 有的自己早有所爱 有的则纷纷由家长和朋友们代为张罗 而且另一方还都不错。就连那些平日里被男生们看不上眼的女生，一旦亮出底来 什么翻译官、大学教师、工程师、军官……各个都能摆得上台面来。这可就苦了那些大学本科高年级的大师兄们，阿汪就是其中一个。

说起阿汪 不但人长得可以 学问也的确不错。尤其在那个年代，展示才华的最佳时机就看大批判时的发言了。每天大家排着队唱着革命歌曲来吃饭时，全学生连四个排总是先要在食堂门口轮流高声朗诵完毛主席语录才能进去吃饭。而在大家都吃饭的时候 又要一天一个班轮流出一个人念大批判稿 这些都是连里点名讲评的重要内容 也是各排、班政治工作评比刺刀见红的科目。如果批判稿写得不好或者是发言人选不理想，大家一边吃一边说话 乱哄哄根本没人听你的 那就没戏了。不过每次阿汪大批判时 不但情绪总是慷慨激昂 稿子也写得洋洋洒洒还总能弄出些个噱头来，惹得大家叫着好儿地给他捧场。阿汪的大批判水平在全连名列前茅，慢慢也因此而名噪当地。

这么高水平的阿汪竟然三十岁了还没人爱！女孩子们山呼海啸地怎么跟他聊天都可以，就是谁也不和他搞对象。那些女生班的小妹妹们为阿汪着急的样子，看着比阿汪自己还着急。

一天阿汪收到了一封信：“阿汪同志，你好，我是当地一个仰慕你的女孩。常常听人们说起你的学问和口才，有一次我悄悄地在你们开饭时偷偷听了你的大批判，真是名不虚传！我被你的革命激情和出众的才识感动得夜不能寐，深深地爱上了你，并愿与你手挽手共同革命一生。如不嫌弃，将是我和我们全家的荣幸。你若有意，我于本星期天上午9时在宣化公园第3个双人椅等你。焦急地盼望着你的到来，致无产阶级革命敬礼！一个爱你的女孩——白焕兮”

天上掉下个林妹妹，阿汪掩饰不住的兴奋和喜悦可想而知，他故意地矜持和欲言又止，又为他的幸福平添了许多神秘色彩。星期天中午，阿汪回来的时候却是一脸的沮丧——不知怎么搞的，信誓旦旦的白焕兮竟没到场。小妹妹们出乎意料的热情关心，阿汪也居然没看出破绽。没有两天，又有白同志（当时只能称同志，小姐女士是资产阶级的代名词）一封信来。内容是因革命工作没能脱开身表示道歉，并约定这一次的星期天相见。

当时学生连的纪律是每星期天每班只能允许两个人上街买东西，一个人不可能也决不允许连续两个星期天外出，这一招可制住了阿汪。但阿汪相亲心切，也管不了许多了。星期天一大早，他把自己收拾得干干净净，绕过猪圈，从后面的土墙翻墙而逃。他万万没想到，这一切行动都在那些捣蛋鬼们恶作剧的窥视之中。中午时分，女宿舍那边传来了情报——久等不见女友面，阿汪心绪极坏，致使回来翻墙时扭了腿。看着艰难地走过来的阿汪，这些女孩子们不知是自责还是动了恻隐之心，纷纷跑过

去煞有介事地帮助阿汪分析：“白焕兮，白焕兮，哎，是不是白——欢——喜？对！就是让咱们阿汪大哥白欢喜一场！可恨之极，可气之极！”对，抓到谁搞的，批倒批臭，再踏上千万只脚，让他永世不得翻身！阿汪这时才大梦初醒，不过时之晚矣。阿汪一脸的无奈。可他还是没发现那些坏丫头们相互间那份得意的笑。

常在河边走，哪能不湿鞋

还有一件事，那就不知该说不该说了。不过，说出来大家准能理解。

说实在的，全连 4 个排，12 个班再加一个炊事班共 13 个班，消息最不灵通的就是我们炊事班。人家其他人要么就是从早到晚一起劳动，要么就从早到晚一起搞运动，只有我们比谁起得都早，比谁睡得都晚，一天就是变着样儿的忙三顿饭，想出去凑凑热闹听听大伙儿扯皮的时间都没有。忽然有几天全连都鬼鬼祟祟，嘁嘁嚓嚓的，像是出了什么事儿。问谁也不说，看得出来，是不想说，像是不敢说。那天我们几个商议着，找了个平时嘴馋的来，先给他点儿甜头——其实那不过就是我们炊事班留下来的炸大豆和饭锅巴一类被称为小吃的东西——然后就开始哄着他套情况。他顿时就像身价倍增似的，又神气又神秘了起来，而且要求我们不能泄密，他说这是事关诬蔑与维护解放军光辉形象的原则立场问题。我们几个一边背毛主席语录一边举手“向毛主席保证”，最后简直是快要给他下跪了他才开了口。原来是被我们称做“老大”的一排长有了“新动向”，这是谁都没想到的。说起老大，虽没什么文化人却是公认的憨厚。“憨老大、精老二、小猴仨儿”是我们送给 3 个排长的评价。老大的老婆是河南农

村妇女，生有一儿一女家庭也挺幸福，可不知怎么搞的就和我们一个大学本科女学生弄到一块儿了。这事是因为两个人一同去买卫生纸而露了馅的。那时不比现在，不要说在电视上公开做“月月舒护翼卫生巾”广告了，就是去买点女士用品也要一层一层地裹起来背着人拿回来。军人老大这么明目张胆地为受他再教育的女人拿卫生纸，这就是“秃子头上的虱子——明摆的事了”更何况两个人都各自有家庭呢。

一边聊着 一边吃，吃得越高兴聊得也越放松。那个馋嘴家伙有点收不住嘴了，越说越来劲：“据说老大还借着探家的机会到北京专程讨打胎偏方，连部天天开会整他哪！那女生的男人也来了，在招待所里把老婆一顿胖揍。和工农兵结合也不是这么个结合法 真惨！”

这事听着挺突然，大家你一嘴我一嘴都说和工农兵结合也不是这么个结合法儿，的确有点不可理喻。不过，打从那天起，我再见到老大时，反而觉得他和我们的关系更近更平等了。本来嘛 都是人！

……

600 天等来个“今夜无战事”

在学生连，最令人眼馋、羡慕甚至嫉妒的就是一年中“八一”、“国庆”、“新年”、“春节”这 4 个假日，夫妻可以抬着行李到师部的战士招待所去过两天夫妻生活。这个决定是在后期才实行的，而且在全国若干个大学生连中是“蝎子尾巴——(独)毒一份！”如此说来我们师的领导真称得上是“仁义之君”了。

我和丈夫在大学学习期间，也许是老天的安排，被分配到一个“琴房”。音乐学院可不比其它院校，学生与教职员工的比例

为 1:1, 主要是一对一的专业课, 大课、集体课相对很少, 学生的大部分时间都是在只有两个人的小琴房里自修。一台钢琴、两件乐器、两个小课桌, 有的学生还不知从哪儿再弄来一个书架什么的, 即温馨又浪漫, 难怪文化革命大批判刚刚开始就说这是“培养资产阶级接班人的温床”呢。

大学期间, 我们俩就在这最多不过 12 平米的小天地里一同泡了整整 5 年, 真的是石头人也会泡出感情来, 所以小琴房大多成了“小情房”。异性同学出双入对已是不争的事实, 同性之间也都努力为对方提供方便, 为的是“与人方便自己方便”嘛! 我们俩同系同班同专业同主科老师, 5 年下来不说别的, 就连饮食结构都同化了, 况且文化革命期间还是同观点, 算是学校中为数不多的“保皇派”。为逃避对立面的白眼, 常常几天几天地不出琴房门。1968 毕业那年 简简单单一句“咱们去登记吧”瓜熟蒂落 好像连“我爱你”都没说过 就成了一家人。早恋早婚早立子 到 1969 年我们俩已经是为人父为人母的人了。

开始到大学生连, 一天到晚只有吃饭干活学毛著的份儿, 各住各的, 就是夫妻两人面对面走过来连句话也都不敢说, 这是革命纪律。任何人不能单独交流 以防止反革命串联搞“翻供”“串供”, 哪里还敢奢望有肌肤之亲? 搞了半天运动, 没搞出什么名堂来, 后来慢慢松下来了, 疲下来了, 大家的胆子也越来越大了。恋爱敢谈了, 异性交往引出的绯闻也越来越有味道, 夫妻间找个僻静的地方聊聊天拉拉手交流交流什么的, 大家也都能理解, 只是没有合适的时间地点越轨“作案”。想想也没什么, 一是“留得青山在, 不怕没柴烧”再有比起人家阿汪们来 咱已经是捷足先登了, 再知足就说不过去了。部队领导也很明智, 也许是因为他们的家属每年都来探亲的缘故, 有的家属因为生活困难赖在

连队里不走“老婆孩子热炕头”的一过就是半年，人心都是肉长的，饱汉子终于理解了饿汉子的饥。

第一次给我们放夫妻假时，记得是 71 年的春节。大年三十我俩抬着一个铺盖卷儿，背着一个大书包，就去过日子了。书包里有一只鸡、一点米、一些葱姜盐和一小块肥猪肉，那是用来炼油吃的。全班的同学几乎是全体出动送我们到营房外，好像我们这些人之异类占到了什么大便宜似的，那眼神里是羡慕是嫉妒是渴望还是好奇，让人很难分辨清楚。从学生连到师部招待所大约有六七里路，我们真有一种双双“走西口”的感觉。说起来孩子都快两岁了，似乎又觉得是刚刚要去入洞房，心里突突地跳个不停。

待进了那间大约只有六平米左右的小房间，心里面倒平静了：一个小土炕，一个小砖炉，还有老鼠和臭虫做伴。人到什么地步说什么话，这时已经顾不得那许多了。打水、扫除、擦炕、铺被，又急忙先把那肥肉炼成了油放进罐头瓶里，把那只鸡洗干净放进小砂锅里炖上，小屋里立刻弥漫起年夜饭那种扑鼻的香味。外面的风、雪和谁都无法逃避的革命和我们暂时地隔离开了，关上门，我们毕竟有了这样一个能爱能恨能哭能笑能倾诉能发泄的只属于我们两个人的小天地啊！丈夫看着累得早已没了精神的我，用久违了的充满爱意的声调说：“你先歇一会儿，我看着，炖好了鸡我们再好好地睡。”

等我被那种形容不出来的焦糊味呛醒来的时候，小屋子里浓烟弥漫。以炊事班长特有的灵敏嗅觉，如我预料的一样，那只鸡已经是惨不忍睹了，而丈夫却依旧鼾声如雷。我推醒了他，我们俩面面相觑，一脸的沮丧与无奈。那天夜里，我记得已经分开了 600 多天的我们，竟然“今夜无战事”。

常常是祸不单行。

第二天——大年初一，我推开房门想把昨晚放在窗子外面的猪油瓶拿进来，又完了，那精心刷洗过又装满了香喷喷猪油的瓶子不翼而飞！我真的是忍不住了，趴在丈夫的肩上哭了起来，很伤心很伤心。我想这也许是上苍的意思，大家都在争取做生命与爱情皆可抛的革命者，你们怎能在这里卿卿我我？我这样想的时候心里平和多了，提上桶去打水洗脸，心里说不管怎样，两个人高高兴兴地过个团圆年比什么都重要。塞北的冬天，大院里的自来水管周围结满了厚厚的冰，经常是整个冬天都不会融化，接水的时候一不小心就会滑倒。我提着满满一桶水刚转过身来，不想迎面一位大娘的脚正好伸到了我的脚下，说时迟那时快，我把抬起的脚急忙往边上一拐，另一只脚趁势向后前一滑，只听“嘶啦”一声，连人带桶就倒了下去，等到爬起来一看，那条惟一过节过年才肯拿出来穿一下的六成新的裤子，竟被冰碴刮开了一道一尺多长的大口子，害得我哭笑不得，大年初一一整天都围着被子坐在炕头上缝穷，真的是又团又圆。我的天哪，那年过年，我俩可真是背到家了！

从六十年代末到现在，整整 30 年过去了。60 年风水轮眼看着就转过了半圈。老同学集会还常常想起那酱油筐、菜窑和那招待所，也不知老大还是那么样的憨厚吗？一茬一茬的年轻人已经从一身时髦的军装绿到一身时髦的短、透、露，不是你不明白，这世界变化快呀。可这变化究竟从什么时候开始的呢？

（作者系《中国社会导刊》副主编）

被“伊甸园”墙阻隔的男女关系

庄晓斌

我们去女监劳动，女犯们格外地欢迎

我服刑时所在的黑龙江革志监狱是黑龙江惟一的一所兼有女监的监狱。男监、女监一墙之隔，一道约有五米高的砖墙，把一座森严的大院隔成了两个世界。

东边是男监，整齐划一的红砖平房，连厕所都修筑成一个样式。西边是女监，一栋乳白色的三层小楼是犯人监舍。虽然男监、女监一墙之隔，但见面绝非易事。除了每年定期召开的全监奖励大会，可在一个会场里开会之外，连放电影都是分开的。女犯尚可凭借楼层的高度，窥视男监院内的风光；而男犯则只能像仰视月亮一样，在夜静更深的时刻，赏心悦目地遥望着楼里的绰约倩影。

因为这道砖墙是监狱内部的墙，所以不须像外墙一样在离墙根两米远处拉起一道铁丝网，这两米宽的界带叫警戒线。按照规定的禁令，岗楼里的哨兵见到有人进警戒线，即可开枪。

隔离男监、女监这道墙，既然没有设置警戒线，当然就可以贴近墙，加上这道墙阻隔的又是一个充满神奇诱惑的世界，所以这道墙被犯人们起了一个很有意味的名字，叫做“伊甸园墙”。

我入监的头几年，女监不仅有一个被服厂，还有一个铸造车间，有一座小高炉。女犯也像男犯一样做铸造工的工作，生产些像三通、弯头等小水暖件，是男监工厂的一个配套车间。

我所在的八大队是铸造车间，我们车间生产的拖车轮网需

要做退火处理我们车间虽有两处焖火窑，有时仍无法满足生产的需要，女监的一座闲置的焖火窑，便派上了用场。

那时候，我们车间每个星期要固定去女监两次装窑、出窑。我是车间的犯人施工员，挑选、安排去女监装窑的犯人正是我的职权。仅此一项权力，我便成了车间里最受犯人尊崇的角色。

每次去女监，犯人的名单由我拟定。点好数，排着整齐的队列，由一名干部带领，我们便可以名正言顺地跨进女监的大门

在有异性的地方干活，男犯们的干劲十足。几十公斤重的轮网，从没有两个人搬，都是一人一个，生龙活虎样地搬卸。因为轮网是用四轮拖拉机运送，每装卸完一车，要等到下一车运来，这期间有休息的间歇。这时，来此的犯人便可以饱饱眼福，观观风景。虽不可以自由地活动，但如果带队的干部宽容，两三个人一起去喝水或上厕所还是可以的。这就有机会做点在男监里绝对做不到的事情。

我们去女监劳动，女犯们也是格外地欢迎。有时我们劳动到中午，便由女监供应午饭，而这顿午饭，绝对比男监伙房做得丰盛。女监伙房的犯人借用饭、用水的时机，可以与男犯聊上几句。女监里某些有特权的杂役犯人也常常能借故来到我们装窑的现场，做点她们想干的事情。而这一切我们大队去的监管干部则都睁只眼、闭只眼地予以纵容。因为监管的干部体恤人情，大墙之内，只要活干好了，不出现工伤或脱逃事故，其它的都是小事一桩。

像我这样有职位的犯人，去女监劳动是不用亲自动手干活的。每次去，我只是负责来回清点人数，安排下面的犯人干活，其余时间就是协助监管干部管理好犯人。我们大队的干部对我非常信任。像带领犯人去伙房去厕所的差事，基本上都由我领

着这样的条件就宽松多了，但我绝不敢辜负政府的信任

太出格的事情，我也绝对不敢放任下面的犯人去做。

有一次，我和另外的两名犯人去女监伙房，女监伙房的女犯给我们每人沏了杯糖水。这真是我平生喝到的最浓的糖水，一杯水里放了大半杯糖，几乎是糖粥了。白糖是监内很难多得的物资，女犯们的格外慷慨，倒是显得我们男人的小气和吝啬。

受人恩惠，必当补报，这以后我也利用职权做过些违规的事，不但为我大队的犯人创造了些便利的机会，也为女监几位熟悉的犯人当过信使。

正是因为我有这种特权，许多犯人便想方设法地对我贿赂，以求得能去一趟女监的机会。我们大队有个年轻犯人名叫李宝玉，是从少管所转监来到监狱的。他犯罪时的年龄才十二岁，犯的是杀人罪，判无期徒刑。有一天，趁没有人的空当，他拿着两瓶猪肉罐头来找我，对我说：“头儿，我想求你点事儿。”

“什么事？”我注视着他那满是稚气的脸。

“我也想去女监。”他把两瓶罐头送上来，从他那透着企盼的眼神，我看到了人性在饥渴时的焦灼和顽强。

我没有收他的猪肉罐头，但我满足了他的愿望。下一次去女监装窑，我把他的名字填上了。

那天，他的那股兴奋劲是无法形容的，不仅换上一身最干净、最合体的囚服，临行前还洗了脸，照了镜子，还用了对犯人来说是比较奢侈的雪花膏……

“伊甸园”墙两边递诉情意的方式

伊甸园墙的两边都是绿油油的草地。因经常有人来散步，草地已有便道的辙迹。裹着石块的纸条，装在塑料袋里的情诗，

整袋的方便面，整瓶的罐头……有时甚至可能是一只香喷喷的烧鸡，都是清晨早起的犯人可以在草地上寻找到的东西。

当然了 这都是两个世界互相递诉情意的道具。每一个物件上，都附有纸条和心迹，也有些是有目标的馈赠，东西上附有某某中队、某某人收的字样，但这不是犯人遵守的规矩，往往落得谁拾到就归谁的结局。

在高墙电网之下，受着禁锢和压抑的男女，把这种方式作为自己倾诉心声和寻求宽释的途径。这样的事例多了，政府后来便采取了措施，男监、女监都有了专职巡逻的干部。每天清晨，干部要先沿墙巡视一次，一旦发现蛛丝马迹，对违纪的犯人便采取极严厉的措施。一段时间，这道墙成了禁地。

但人的性情是没法子禁锢的。女监有被服厂，男犯的囚衣都是她们缝制的。这囚衣也成了传递信息的工具，男犯们每收到新发下来的囚服，都要先仔细地寻觅，衣袋里或内衬上都能留有缝衣人的信息。特别是棉囚服里边的奥秘，更是无奇不有。有的囚服里捎带个纸条，上面写着 我叫某某 原判无期 现还有残刑几年。盼望上天赐我缘分，能与有缘者欢聚。如果情投意合者，每月初七，在砖墙上投信过去。

有的衣服里还捎有些特殊的东西，像在衣袋里用薄纸包裹着一缕头发或夹杂着些剪下来指甲和用唇膏印在纸上的吻痕。

更有甚者，有一位男犯在自己的棉服里竟拆出来一条用过的卫生带和一叠沾着血渍的月经纸。

犯人运动会带来了一场风花雪月的事

革志监狱每年都要开一次运动会。

1980年以前，革志监狱的犯人运动会是男监、女监分别召

开的。

1980年，革志监狱从北安监狱新调来了一位颇有魄力的王政委。他富有胆识地倡议，“今年全监要统一召开犯人运动会”，并且把开会的地点选在脱离高墙电网的监狱外的子弟学校院内。

犯人脱离了监舍区，监管是个严峻的问题；况且，男女犯混合开运动会，管理上也是个难题，许多思想保守的干部对此议颇具微词。但王政委力排众议，在党委会上，他以自己的党票担保，终于获得了支持。

当这一消息在监狱的大会上传达下来，整个监狱欢腾雀跃。犯人们互相通告，异常地兴奋和欣喜。

监狱为此次运动会做了周密的准备，组织全监各大中队犯人对此项活动开展了讨论。犯人们主动写了决心书、保证书，全监上下都自觉地把开好这次运动会当成了义不容辞的天职。这次运动会的服务裁判人员也大部分由犯人担任。

我在监狱担任劳改报编辑，组织开好这次运动会，是我们劳改报编辑室分内的事。劳改报一连出了两期专题。我们编辑室的几名犯人，责无旁贷地成了这次运动会筹备组的成员，为筹备运动会所需的器械，挑选懂得运动规则的犯人担当裁判员而忙碌着。

运动计时需用秒表，而我监犯人中惟一的一块秒表是铸钢中队炉前组用来测试钢水温度的。保管使用这块秒表的犯人正是李宝玉。

他有使用这块秒表的特权，也理所当然地成了运动会终点裁判组的一名计时裁判。

终点裁判，分计时裁判和等级裁判，计时裁判六名，等级裁

判六名。我是领导这十二名犯人的终点裁判长。

开运动会那天 监狱像是迎来了最隆重的节日 全监犯人个个精神抖擞 情绪高涨。运动会场上 彩旗飞扬 广播喇叭声不间断地播放着欢快的乐曲和大会的各种消息，以及比赛的最新成绩。一天下来，就有七人次打破四项犯人运动会的记录。特别是女监一位名叫沈玲珑的女犯，她一个人连续三次打破女监一百米、二百米和一百一十米栏的记录。

沈玲珑是一个不到二十岁的女孩，她的容貌和她的名字一样的秀气。沈玲珑成了犯人运动会第一天的焦点人物。有了解她的犯人向我介绍了她的案情，她是在高考时，从考场里出来，因为一道题的答案和同伴女友争执起来。两个人吵得面红耳赤 进而发展成殴打 她拾起块砖头一失手将女友打死 也是一位被判处无期徒刑的重犯。

运动会的第一天，开得异常热烈。全监犯人不仅运动成绩格外优异 而且秩序井然 无一例违纪行为发生。

当天晚上回到监舍以后，李宝玉手拿着一支红梅烟来到劳改报编辑室 趁着屋内就我一个人的时候 对我悄声说：“庄哥，我还要求你。”

我望着他忽闪忽闪的大眼睛 问：“你还有什么事？”

他拉开我办公桌的抽屉 把红梅烟放进去说：“庄哥 明天，你叫我当一天等级裁判吧 而且…… 而且我要抓第一的。”

我盯着他那乳臭未干的脸 笑着说：“你这是怎么了 是在做什么梦吧？” 终点裁判长是我，十二名犯人裁判是我的属下。计时裁判和等级裁判的职责不同，只有等级裁判才有权在运动员跑到终点时近前去抓住得了名次的人的手，把运动员拉到纪录台前做成绩登记。难道，天地间名字叫宝玉的人都是情种？

只为了短短瞬间的一牵手，他就肯用一条红梅烟的代价来争取，要知道，在监狱里，一条红梅烟简直昂贵得像根金条的价值。

李宝玉脸色绯红，悄声对我说：“庄哥，我和沈玲珑是老乡，我俩家才离十几里，你就成全我一次吧。我知道，你准能帮我的。”

“没那么容易。”我不动声色地说，“明天再说吧换你去做等级裁判这不是我这个犯人裁判长决定得了的。”

李宝玉满腹遗憾地离去了，红梅烟还留在我的抽屉里当晚，我躺在监舍的床上，心里还在琢磨这件事。

第二天，运动会如期进行。计时裁判都坐在终点的一个木架上。

进行女监百米决赛的项目了。李宝玉是第三名的计时裁判，他坐在木架的第三层，当大会宣布进行女监百米决赛的项目通过广播传来，他用可怜巴巴的眼神望着我。

也许，正是这令人怜悯的一望使我动了恻隐之心，我突然喊了一声：“李宝玉，你下来，做决赛第一名的等级裁判。”我把原来抓第一名的等级裁判，一位年过三十的男犯给撤换下来了。

李宝玉像得到了特赦令样的欢喜，他“啊！”的一声从木架上就跳下来，把计时的秒表赶忙塞到那位犯人手里。

果然是沈玲珑又跑了第一，她把第二名甩后有六七米。她跑到终点，脸上已沁出汗珠。李宝玉迎在终点，一下子就把她的手攥住了，攥得很得体。李宝玉牵着沈玲珑的手，蹦蹦跳跳地跑到记录台前登记。

这一瞬间的牵手，竟然能产生神奇的如磁石般的引力。这是后来的故事所证明了的事实。

1980年的秋天，革志监狱发生了一起奇特的脱逃越狱事

件 两名男犯 从男监翻过伊甸园墙 经由女监的外围墙跨越高墙电网脱逃得逞。

半年后，那两位脱逃的犯人被追捕归案。他们在外流窜半年 又犯下了不可饶恕的罪恶 被判处死刑。审讯中 他们供出了同伙。原来当晚参加越狱的还有李宝玉，可逃离前在女监内，强烈地想见一见沈玲珑的愿望竟使他延误了时间，因而也逃脱了一次死刑的处罚。

李宝玉和沈玲珑的故事也许并没有美好的终局，他们都是身负重刑的罪犯 今后几年或十几年中 他们都与自由无缘 爱情离他们还很遥远。他们的追求也许并不是为了将来，而只是为了现实，是他们在现实中觅求到的一条可以排遣自己的焦灼压抑情感的泄洪渠。

然而 正是有了这条排遣的渠道 使他们在冷酷无情的高墙电网之中 多了一点企盼 多了一点遐思。

有这种遐思和企盼和没有是不一样的。

我出监以后 还常常想起这两个人 我经常思索 人性的复归和迷失可能和男女性爱多少都有点关系吧……

（作者系自由撰稿人）

二、老年婚恋面面观

在我们国家，老年人的性活动一向是个被人忽略的领域。这是因为，一个时期以来，在中国，不要说谈论老年人的性，就是谈论青年人和中年人的性，也都会被认为是一件可羞的事。在那些以言性为耻的人看来，身为老年而言性，则更是‘为老不尊’了。

我国已进入老龄化社会，老年人的晚年生活与情感，也关系到千千万万个家庭的幸福与安定。我们就来帮老年人做做参谋，为他们说说话，站在他们的角度思考一下老年人的婚恋吧。

口述实录：老年人言性可耻吗

寿 璐

我俩过得跟两个男人似的

高山是我父亲的老同学，是我见到的老人里思想最开放的那一类。在他的家里经常围坐着年轻人，和他探讨一些社会热点话题。我想由他来谈所谓‘为老不尊’的那个话题是最合适不

过的了。然而，当我把采访意图讲给他听的时候，他沉默了。他说这太那个了，还是写老人也需要爱情吧？”

于是，我把性医学专家的观点讲给他听，他听得很认真，终于同意考虑一下。

几天后，他同意了我的采访，但他说：“我们是熟人，还是在电话里谈好一点，不过你可千万别写我的真实姓名，就叫我高山吧。”

高山，男，80岁，某大报退休记者

我一生中经历的女人，比不上我经受的磨难多。但她们给我留下的回忆却比我的磨难更难以忘却。

在我60岁的年纪，我认识了她，一位大学政治思想教育系主任。

政治思想教育系主任，大概一副很刻板的样子吧。但我想错了，她说话是轻轻地、慢慢地，由内往外散发着一种知识女性的魅力。

初次见面，不过一个多小时，介绍人笑着说“有戏”。

一个星期后，她来到我家。开始我们谈天说地、谈着谈着，不知怎的，我俩就都不说话了，后来就真的“有戏”了。都是过来人，一切都是水到渠成的事。但是她在告别时，说了一句“我们无缘”就走了。

无缘，那是怨我哪！她走后，我呆呆地坐了大半天，人像生了场大病似的。我反复问自己，难道我真的不行了？

我是在1957年的反右运动中被打成右派的，第一任妻子很单纯，什么也没想，就坚决同我这个右派划清了界线。那年我只有38岁。

22年后，我平反了。在一家报社做记者编辑，我想我人生

的第二个春天终于等到了。

老同学张罗着帮我找老伴，可那个政治系主任给我留下的创伤太重了，有了那一次后，我几年没有勇气再谈，现在的老伴是在一次偶然的聚会中认识的。她是一位退休的中学教师，丈夫在“文革”中自杀了，20 几年的单身生活与我很相似，我们对那个事都不感兴趣，结婚不到半年就分床了。老伴老伴，老来做伴嘛。我们之间也没有什么亲昵的动作——她烦。看，我们过得跟两个男人似的。据性文化研究表明，老年人性活动在许多文化中都被认为很重要的，全世界有 70% 的社会和文化认为老年男性的性活动是重要的；85% 认为老年女性的性活动是重要的。

性医学专家陈文伯也告诉我，老年人的性活动还包括安慰性的语言和异性肌肤的爱抚性接触。老年人的性活动不但能促进人体的神经内分泌活动和增强机体的免疫功能，而且对健康长寿具有令人惊叹的神奇作用。就像老人吃苹果一样，没有牙怎么吃苹果 那就不吃了吗？不 换一种吃法 那就是喝苹果汁。

至于高山老人的情况 如果在和第二个老伴结婚之初 配合药物治疗有所尝试，是会获得更健康美好的晚年的。

我要用余生来赎罪

我知道李军诚的故事，是在不久前和好友在酒吧的一次无意识的聊天中。那天好友喝多了。她谈男人谈女人，最后谈了她的父亲。当时我说，有机会看看她父亲，顺便听听他自己的感受。她连忙说：“行行好吧，他的老脸不要，我还要呢。”

一个月后，我没有和她打招呼，还是去看了她父亲。

李军诚，63 岁 退休工人

我的老伴自更年期以后，对那事越来越没兴趣。老伴说，“服老吧。”

可是我并不觉得自己老了。于是为那事和她怄气。有时憋得难受了就找茬儿和她打架，甚至摔盘摔碗。

我发脾气的时候，老伴只是沉默，给我洗衣服、包饺子、干她的事。有时想想我觉得对不起她，难道我这是老昏了头了？

这儿往后，我养成了一个习惯——“遛早”嘿，我这才知道那儿还有个老人的世界。

那是我家对过的小树林里，那儿热闹，跳舞的、练拳的、做操的、下棋的。一来二去，老哥几个老姐几个都混熟了。

她比我小5岁，头发看着像是染过的，卷发，比我老伴爱打扮。不知怎的，我们每天早晨在那儿见上一面，聊上几句话，我这一天都踏实、愉快，跟老伴也不怄气了。日子就这样一天一天地过去。

我不会忘记前年的冬天，她有两天没来小树林了，我的心里没着没落的。脑子里净往不好的地儿想。到了第三天，我看她还是没来，不知是哪来的贼大胆，就往她家去了。

她家是平房，大杂院里的独院。门还没拉开我先听到她的咳嗽声，一声紧似一声的，我顾不得屋里有谁了，叫着她名儿就拉开了房门，发现她病了。是肺炎啊，太危险了。可是身边没人照顾，我赶紧送她去医院，忙上忙下的。

回到家，她哭了，把钱硬塞到了我手里。这我才知道她丈夫有了外遇，不要她了。

她和我老伴不是一类人，我老伴人勤快有主意不打扮，性格硬得很。她就不是，她不会料理自己，却懂得我的心……

我们俩好景不长，在我老伴得了乳腺癌以后，女儿疯了似的

冲着我嚷：“就是你害了妈。这下好了，等妈死了，你和那个骚货过去吧。”我这才清楚原来街坊邻居早就把我们俩的事看在了眼里，话儿也递到了我老伴的耳朵里。她憋在心里不说，有时我看她默默地流泪，还觉得莫名其妙，也没多问。老伴得病后，我没再去找她，给她写了一封信，不长，说老伴病了，亲戚们都知道了我们的事，我成了罪人。我要用余生来赎罪，如果有缘，我们下辈子再做夫妻吧。

我觉得，把老年人的婚外恋都归为性不和谐使然似乎牵强，但李军诚老人的故事和李银河博士提供给我的一些资料还是使我若有所思。李博士提供的资料里有这样一节：一项调查表明，在 60—69 岁的老年人中，有自慰行为的占到一半；在 80—91 岁的老年人中，有 46% 的男性和 35% 的女性还有自慰行为。

性学专家陈文伯说，中国古代医学家认为“女子七七天癸竭”；“男子八八天癸竭”意思是大部分女性 49 岁以后，男性 64 岁以后便丧失生殖能力。由此看来女性生殖功能减退较男性早得多，男女之间存在一个级差，但是性腺的衰退并不意味着性功能的丧失。生殖能力的级差，并不等于性需求上的级差。中国老年人的性问题很多是由性蒙昧的传统文化造成的，在这个问题上，也许老年女性的问题更多一点。

具体谈及李军诚，陈先生劝告从中年向老年过渡的人们要正确地对待更年期，性压抑和性放纵都会给老年生活蒙上不应有的阴影。

更难忍受的是孤独

从她小巧的身材，白皙的皮肤上可以看出她年轻时的风韵。我们同住一条街，我记得，几个老太太望着她的背影发出了叹

息 唉 她苦命啊！

她的安静，她的孤独使我多少次想走近她。可是当我走近她时，我才发现她的心就像是被海水冲上岸的蚌，再也找不到家了。

陈梅 62 岁 退休教师

有人问我，一个独身女人带着两个儿子是怎样熬到今天的？是不是像人们故事中讲的一样，半夜睡不着觉，拿起一盒棋子扔在地上，然后一粒一粒地捡起来，差一粒找不到就不睡觉。

这样的故事我听后只是一笑，独身的滋味其实是说不出来的。

我的丈夫是一位很有名气的医生，在 32 岁那年背弃了我。当时两个儿子还小。从此，我背起了沉重的家庭重担。

我知道 人的一辈子不爱一个人 不易，一生不嫁（娶）一个人，不难。难的是，在漫长的婚姻道路上能相亲相爱，直到永远。

这几年人老了，儿子都娶妻生子，各过各的了，不知为什么一种难以忍受的孤独在不断侵蚀我的心。我也想过找个人做伴 说说话 帮我干点男人的活儿 可是我怕万一没能看准人 那实在是放着糕点吃黄连——自找苦吃。

我没有性方面的渴望。年轻的时候都过来了，何况这把年纪呢 这是其一。其二 我有一身的病 心脏病、关节炎、胃溃疡。我已不是身强力壮了，顾不过来了。其三，我的心理有疾病。我讨厌男人的生殖器，连我儿子的我都不去多看一眼。我觉得那是肮脏丑恶下流的东西。

瞧，我这个没有丝毫美感可言的老太婆，最不懂男人的老太婆，居然谈起男人和性来了。打住不说了。

我呀，自己呆惯了。比比和我同年龄的老太太有的学绘画，

有的学烹调，有的扭秧歌，生活的乐趣大着呢。可是我越是怕孤独还越怕往人堆里扎，特别是有男人的地儿。

从李银河博士所提供的对西方老年人调查的情况看，在 80 岁以上的健康女性中，只有四分之一认为自己性欲低下，而抱怨缺少性活动机会的高达四分之一。在身体健康和有性伴侣的男性中，只有近三分之一的有功能障碍。这就表明，在身体健康的前提之下，有相当大比例的人的性能力可以保持到 80 岁以上，因此，一个健全的社会没有理由剥夺老年人的性权利。

问题在于，很多老年人自愿地放弃了自己的这项权利，不愿意或者是不敢去享受这种快乐。这里面既有道德方面的原因，也有文化方面的原因。中国文化的性观念中一直有性活动会伤身体的看法，提倡节制欲望。在这方面，其它文化有不同的看法。比如一位美国的老人这样认为：“我妻子和我相信，保持活跃的性生活可以缓解老化过程。”

陈文伯先生也指出：夫妻恩爱，双方体内可分泌出有益于健康的激素酶、乙酰胆碱。老年夫妻间和谐而适度的性生活有助于保持性功能，防止脑的老化。

陈先生说，中国老年女性中出现陈梅这种情况并不偶然，好在陈女士已经知道这是一种病态。

书是我的第二个老伴

赵文安和老伴没红过脸，是街坊四邻赞不绝口的模范夫妻。在街道居委会大妈的指引下 我来到了他的家。一进家门 我立刻被他家四面环墙的书柜所吸引，我们的话题也就从书开始了。

赵文安 男，76岁 司局级干部

我有一个爱好是看书，书实际上就是我的第二个老伴儿。

没有它们，我离休后的日子真不知如何打发。看书并不光起到解闷的作用，有关爱情方面的书还给了我一种感官上的刺激。我的性功能已衰退了 通过看这些书 我可以在精神世界里再一次体验性爱的冲动与美好，激发起对青春的回忆和对生活的热爱。我想 我这个年龄能在体检中各项指标基本合格 它起了重要作用，这是我养生的一大秘诀。

在看书的时候 我有一种上瘾的感觉 欲罢不能。可是我从不放纵自己，自己规定好看一个小时，决不看更长的时间。然后 放下书 回味书里的情节 猜测书中的事态发展。

我和老伴感情很好 从不拌嘴吵架 老伴比我小 8岁 精力充沛着呢 从早忙到晚 搞她的公司。我 60多岁就和老伴分床了。老伴也觉得分开睡好 我想看书 她想睡觉 分开睡 不会为开灯、关灯闹矛盾 我们彼此都有自己的爱好 生活上相互照顾，我知足了。

我为写这篇文章，曾收集过很多资料，其中有一则是日本“品茶之友”婚姻问题咨询。

咨询中这样写道：独居老年人在没有适当异性对象进行接触，结婚的时候，希望早日了结终身的人，男女各占 36% 而有适当对象进行接触 结婚后 这一比率几乎下降到零。此外他们说，“返老还童了”、“皮肤光泽了”、“不再受病魔缠身了”、“生活有活力了”等等。

李银河博士则推荐给我了一则西方有关老年性活动的谚语：“不用则废 Use it or lose it)。”

她说：“这种思路值得推荐给中国的老年人 在他们选择自己的性行为方式时作为参考。”

(本文作者系中国社会导刊记者)

老年人征婚能征到爱情吗

胡 藤

前后见了 20 个“应征对象”见一个吹一个 这老头“毛病”太多

66 岁的伊庆明老师是阳光老年婚介所最挑剔的应征者，自 1994 年丧偶后 前前后后一共见了 20 位“应征对象”伊老师把每一位的形象气质、言谈举止、文化程度都详细“备案”收进了日记 他说这叫“经验积累”。一位 60 岁的阿姨，是在都市的繁华地带有好几家门脸柜台的老板。她因耳朵上那对昂贵而且夺目的“宝石蓝”而在伊老师这里得名。她的征婚条件是“找一个有文化知识体面讲卫生的干净老头”。风度翩翩的伊老师在阳光老年婚介所几十位男性应征者中名列前茅：高级教师，谈吐优雅；66 岁，1 米 78 腰不弯背不驼 没将军肚 脸色白净 服饰得体一尘不染。“宝石蓝”非常明确地对伊老师表达了她的好感：“我就喜欢伊老师这种讲卫生的知识分子。”伊老师几十年的教师生涯过得清贫而俭朴，没什么积蓄，晚年生活靠那几百元退休金也够紧张，并不反感找一个有钱的老太太，可当真有这么一位很有钱很有钱的老太太向自己表达好感的时候，他却有点犯蒙。

伊老师首先让自己冷静下来，想到自己已经不是 30 岁的壮小伙而是一个 60 多岁的瘦老头了，别挑肥拣瘦，天上掉馅饼不要白不要；可又一想婚姻这事不能将就凑合 思虑再三 决定先和“宝石蓝”处处再说 万一处出感情了呢。“宝石蓝”是真心喜欢伊老师 约会时就三句话：“你缺嘛我给你买”“咱去吃某某大

餐”；别心疼钱 钱是王八蛋 花完了咱再赚”。3次约会过后，伊老师发现“宝石蓝”不是自己需要的那种老太太 除了“吃穿钱”不会说别的 太粗也太俗。

伊老师很坚决也很委婉地吹掉了“宝石蓝”理由是“两人不是一个层次”。宝石蓝”委屈地说当初她看上伊老师就是因为他和她不是一个层次，她喜欢伊老师那个层次的老头。这么说的时侯，“宝石蓝”的眼睛里流露出可爱的女孩被伤害的那么一种柔弱与温情。一眨眼的工夫，“宝石蓝”一脸灿烂地笑着说：“您伊老师书读得太多 把人都给读成傻瓜蛋了 像我这么有钱的老太太您往哪找去？过了这个村就没这个店，您以为您二十八呢 情投意合那是人家年轻人的事 咱老年人再婚只要彼此不讨厌瞧着顺眼 吃好喝好有钱花就是福。”伊老师半年后再见到“宝石蓝”她已成为别人的新娘。那是一个看上去远没有伊老师体面干净的老头 走路一晃一晃地歪在“宝石蓝”身上 而“宝石蓝”那布满浓密皱纹的脸却笑成了一朵荷花。伊老师坦言当时自己的感觉“比较复杂”。

伊老师床头的尿盆儿 尉妹妹受不了

就在这时，“尉妹妹（伊老师口语）出现了。61岁的尉妹妹离休前是一所小学的校长。起初尉妹妹比较反感伊老师，知道这老头见一个吹一个 毛病太多 于是出于好意经常以同行的身份对伊老师提出批评 帮助他树立“正确的恋爱观”。伊老师对这种帮助热烈欢迎，尉妹妹的言谈举止形象气质都体现出一个知识女性的庄重柔美大气，让挑剔的伊老师有一种久别重逢的喜悦。渐渐地尉妹妹也觉得伊老师如此挑剔其实是一种对自己对她人高度负责的表现。就这样“一帮一”变成了“一对红”双

方都找到了感觉，于是谈婚论嫁。新房选在伊老师“无厅无暖一室一卫一厨”狭窄的小“独单”。尉妹妹去参观的时候是冬天，卧室中央是烧蜂窝煤的铁炉子。尉妹妹说自己受不了这种烧蜂窝煤的环境，建议婚后到她那三室一厅带双气的房子去住。伊老师反对，因为尉妹妹和儿子儿媳同住，且婆媳关系紧张，伊老师希望晚年过安静生活。矛盾就这样产生了，两位老人谁也说服不了谁，最后决定友好分手。伊老师比较遗憾主动后退，说尉妹妹你不喜欢烧蜂窝煤的环境咱把它撤了改烧电暖器可以吗？尉妹妹比较歉意地说任何环境都是可以改变的，改变不了的是个人的生活习惯。还有，伊老师习惯晚上在床头放一尿盆，尉妹妹也受不了，而伊老师又不可能改掉，最多只是加个盖儿。好吧，还是友好分手。和尉妹妹这段短暂情缘让伊老师感到有些累，他感慨老年人再婚是非常脆弱的，情感犹如建立在沙漠上，一点点的风吹草动都会土崩瓦解。伊老师决定暂停征婚，调整一下自己的心态。可阳光老年婚介所又给伊老师介绍一位，伊老师不想见了。婚介所的工作人员说人家老太就想和您见见面说说话，没想别的。伊老师想前 20 个都吹了，再吹一个也没什么，见就见吧。

61 岁的和惠瑾阿姨就是伊老师见的第 21 位“应征对象”，一个月后她成了伊老师的新娘。

做一个聪明的老太太其实不难

62 岁的和惠瑾阿姨是个家庭妇女，前老伴是一个公司的经理，家庭经济条件不错，儿女们的工作也不错。1997 年老伴去世后，和儿女们住在一起，孩子们虽然都非常孝顺，可是她并不开心，用年轻人的话说就是孤独寂寞。那种痛苦说不出来，儿女

们也理解不了，再嫁的决心就这么一点一点的越来越坚定了。儿女们说只要老娘高兴过得幸福他们没意见。

第一次走进婚介所和惠瑾还真有点不好意思，大半辈子都过来了到老了还要自己做主把自己嫁了，跟做梦一样，心情紧张得没法说。婚介所的工作人员问她找个什么样的老伴？和惠瑾说找个有文化有修养的，可她自己不识几个字，工作人员就好心好意地提醒说：有文化有修养的老头一般都愿找有文化的老太太。言外之意让她心别太高。

可能是缘分吧，婚介所给她介绍了伊老师。她在私下里向别的老人了解过，知道伊老师见一个吹一个特难侍候，而且吹的大多都是些有本事有学问的老太太。和惠瑾心里面没底。

和伊老师见面之前，人家婚介所的工作人员特意向伊老师强调她是一个“有风度有气质”的老太太，所以伊老师就没问她的文化程度，他以为凡是有风度有气质的老太太肯定有学问。见面地点是在婚介所外面的街心花园，远远地就见一个文质彬彬的瘦高个老头走了过来。和惠瑾主动迎上前去打招呼：您好？您是伊老师吧。

那天他们聊得挺好 起初伊老师并不相信她没文化 他说她穿戴不俗的确是个有风度有气质的老太太，说话还特别有分寸，怎么看怎么都不像没文化的家庭妇女。和惠瑾告诉他：环境可以改变人。我的家庭环境很好，儿女都是大学生，前老伴的社会地位和他所处的朋友也都是有文化的，几十年下来耳濡目染好习惯自然形成了。同时她温和地指出伊老师找老伴太看中学问有些不妥。老伴老伴就是做个伴，两个人每天谈学问不吃饭行吗？学问再大，如果不知道关心爱照顾对方行吗？更何况生活中要谈的事除了学问之外还多着呢。两个人都有学问难分高

低，不容易被对方重视，相反找一个没什么学问的老伴，她会更加看重你的学问，听你讲学问，你不就有事可做了吗？这一番话说得伊老师连连点头，说她是一个能说会道能言善辩的老太太。

第二次见面是在伊老师家。和惠瑾没想到那么体面文质彬彬的伊老师所住的环境是那么脏乱破旧，两个儿子都在外地工作，没人照顾他，丧偶的老头就这么混吃等死真可怜。于是，她真心地对伊老师说：“以后有我照顾你，你就不会再过这种苦日子了。”

后来伊老师说就是这句话深深地感动了他，才让他决定和她一起共度后半生的。

打那以后 他们天天见面 聊自己以前的事。可老年人不比年轻人 没有太多的时间去“谈恋爱”目的就是找个伴 在生活上互相照顾关心体贴。于是他们决定来个“李双双”式的先结婚后恋爱 并达成协议 各自保持各自的生活习惯 求大同存小异，谁也不要再去改变谁，因为几十年形成的习惯是无法改变的；财产进行了公证，百年之后谁的房归谁的儿女，但要等最后一位去世之后；两个人的退休金放在一起花，一起生活的日子所存的积蓄和所置办的高档电器什么的，由最后走的那一个决定，原则是双方儿女谁最孝顺就留给谁。

一个月后他们领了结婚证，然后去北京旅游度蜜月。这期间，和惠瑾的儿子出钱出物出人力把伊老师的那个破旧的小单元房重新装修了一番，把那个大铁炉子撤了，换成了土暖气。伊老师的儿子给他们装了空调。等她和伊老师从北京回来的时候，双方儿女集合好了迎接他们，全家人高高兴兴吃了一顿团圆饭。

人都说‘出一家门进一家门’男方是要给女方买礼物的 伊

老师送了和惠瑾 10 条手绢，让她放在贴心的口袋里随时用，那是伊老师给她的爱心。一个高级知识分子纯朴得就像孩子一样，让她高兴也让她流泪。

婚后的矛盾也并不是没有。伊老师习惯花钱记账，买两毛钱小白菜也要记账，买菜和水果全买处理的，省吃俭用像过三年自然灾害一样。一句话就是：苦日子过惯了越过越小气。她就对他说，我们现在的生活水平比上不足比下有余，几十岁的人了吃不好营养不好得了病还不照样花钱吃药。这么一对比，伊老师懂了。她让他保持记账的习惯，对花钱大手大脚的和惠瑾也是一种约束。

一天和惠瑾发现伊老师在翻看他的前老伴的相片。她心里挺不好受，想想这才结婚没几天，他就想他的前老伴了，自己算什么？心里有点火。但冷静地一想，人家和前老伴共同生活了几十年，而他们从见面到结婚还不到两个月，两个月和几十年能比吗？自己在再婚后难道就没想过自己的前老伴吗？她心平气和地对伊老师说：我并不反对你看老姐姐的相片，可我担心你一看到老姐姐就伤心，咱们老年人最怕伤心，对身体不好，如果你病了，那老姐姐在那边能放心吗？咱们这样好不好，每个清明和两个前老伴的祭日，咱们一起去给他们扫墓，一起去看他们。平时，咱们就把他俩放在心里和箱子里各自珍藏着。过了几天，他们一起回到他的老家。和惠瑾主动提出到他家坟地去看看老姐姐。那天的天气特别好，阳光也特别亮，伊老师从邻居家借了辆三轮车拉上她。她给老姐姐鞠了躬，烧了纸，她说：“老姐姐你在那边放心吧，伊老师有我替你照顾着呢，他饿不着也冷不着，以后我们每年都会来看你的。”

在性生活上，和惠瑾和伊老师彼此都满意，随着感情的加深

越来越协调。老年人再婚，这个事儿是一件挺重要的事。和惠瑾认识的两对老年朋友，再婚不到一个星期就离了，原因就是在这个事不协调。她建议想再婚的老年朋友，别不好意思，在再婚之前双方应该交底，对这个事有个思想交流。

伊老师说她真是个不可思议的老太太，没什么文化不识几个字，可做事讲道理都头头是道有板有眼，问她是怎么学的。她说用你们知识分子的话说“生活就是最好的老师。”伊老师学的是书本知识，和惠瑾学的是生活知识，两个人互补，越过越有意思伊老师说他们现在有点爱情了。爱情什么样和惠瑾也想不出来，反正她就知道两个人过日子一定要真心关心照顾对方，事事为对方着想，人心换人心，小猫小狗你对它好，时间长了它还恋着你呢，更何况是有感情懂道理的人呢！

（作者系《天津广播电视报》记者）

“不娶少妇”

李国文

1. 问题的提出

“不娶少妇”这句话出自英国大作家江奈生·斯威夫特的口中，是对那些一心想讨个年轻太太的老年男士，所做出的发自肺腑的忠告。

直截了当，明确无误，很有点当头棒喝的意思。

人是要衰老的，正如一年四季的转换，生命进入冰封万里的冬天例属正常 秋风萧瑟 寒冬已至 就不宜总做春光乍泄时候的美梦了。少妇对于高龄男士来讲，是否克化得动，看来斯威夫

特先生是持异议的。这种考虑有些类似法国的卢梭先生论述自由时的看法，他认为：自由是一剂峻泻的诸如巴豆霜一类的药物，对于肠胃不好的民族，未必适用。青春焕发的少妇，也许能催发老男人的一些性激素的残渣余沥，但不一定是一剂良药。纵观中国封建社会中先后大约 300 多个皇帝，长寿者极少的一个重要原因，是与身边这类少妇太多不无关系。

可以不服老 或者不承认老 也可以做美容 把脸皮熨平 甚至改填履历表，使自己晚出生两年。但新陈代谢，是宇宙间的生存发展的规则，衰老是谁也不能逃避的现实。在这个世界上，任何事情都可以通过金钱、权力、名望、关系网等等的精神和物质手段，达到预期的改变。得不到的可以稳拿到手，爬不上的可以满身朱紫，吃不着的可以酒池肉林，赢不了的可以和个满贯，当然也包括娶一个妙龄少妇，重新焕发青春。但有一条却是钱也好，权也好，都无能为力的事情，那就是无论怎样的把头发染得黢黑黢黑也遮挡不住的老。

大概是去年 也许前年 家住浙江海盐的 30 年代老作家章克标先生，一位百岁老翁 突然做出惊世之举 登报征婚，一时间传为佳闻。据说应征者颇多，各个年龄段的女性都有，甚至有摩登艳妇、妙龄女郎、天真少女、时髦小姐。章老先生看来接受了斯威夫特‘不娶少妇’的忠告 好像在第一轮筛选中 就将可以当他女儿、孙女的候选对象淘汰出局了。

后来 轰动一时的章氏征婚 对大众来说 没有出现什么惊喜场面，但对老人来说，也算有了圆满的结果。这条当年的大新闻，着实让报纸热闹了一番，抢了演艺界的风头。本来这些娱乐版上谁跟谁拍拖，谁跟谁分手的新闻，是明星们所垄断的。现在，作家也敢领一领风气之先，而且章老先生并不是惟一的破例

者 在他之前之后的这些年里 作家走出围城 又返回围城者 也曾经是人们口头上沸沸扬扬的话题。

虽然个别作家娶了少妇以后 结局不是很好 但大多数新的组合, 却还是很美满的。虽然, 男士努力不敢老, 女士尽量不年轻 弥合年龄差距 稍为要操点心 但总的看来 迟开的玫瑰 别样的芬芳 欢悦的老境 美丽的黄昏 说明了英国作家江奈生·斯威夫特的“不娶少妇”的劝诫 也未必绝对正确。

我还认识一位年届花甲的男士 前不久与发妻离婚 然后在物色新夫人的新闻发布中声称, 做他的未婚妻, 条件之一, 年龄务必要在 25 岁至 30 岁之间 上必封顶, 下可商量。这种在斯威夫特看来, 大概算得上是有赴汤蹈火的勇气, 宁陷于水深火热而义无反顾的热忱了。

社会上此类乐此不疲、跃跃欲试的老年男士恐怕还不在此少数 看来“不娶少妇”这一条似欠缺了点“群众基础”。

小资料 斯威夫特

说“不娶少妇”的江奈生·斯威夫特先生(1667—1745) 是大家都知道的童话故事《格列佛游记》的作者。《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称誉他为“英国最杰出的讽刺作家和古往今来屈指可数的讽刺大师之一”。一个作家在他死后 200 多年 还能得到这样的评价, 可以说是真正的不朽了。

斯威夫特也活到了 78 岁, 他是否有娶过少妇的痛苦体验, 便不得而知了。

由于中国的翻译家们比较热衷于候鸟迁徙活动, 喜欢一窝蜂地往一个地方飞 热门书 好几个人抢着翻 冷门书 谁也不屑一顾。因此, 像十六、十七世纪的斯威夫特, 自然属于老掉牙的

货色，在翻译家眼中自然要坐冷板凳了。现在要是想找到有关这位作家的传记、书信、除《格列佛游记》外的作品等等中文译本就比较困难。所以，他本人的婚姻状况无从知悉，只好付之阙如了。

但我们知道他很长时期当过退休的大臣和外交家邓波儿爵士的私人秘书，还做过爱尔兰大法官伯克利伯爵二世的私人牧师，也许他的职业，使得他终日与这些年迈的上司和上司所交往的大概也是些年迈的老人相处，天长日久，耳濡目染，随而也就熟悉人上了岁数以后的颠三倒四的状况，和倒行逆施的行为，自然也了解老年男士那种心有余而力不足的性冲动，和猛饮三鞭酒也不济事的悲哀。可能目击那些因性欲旺盛的少妇而弄得老先生丢盔卸甲，惨不忍睹的样子，才使他把‘不娶少妇’放在自我警戒的头一条吧？

小资料 斯威夫特的 17 条基本原则

在没到 40 岁的时候，斯威夫特就如是说法：“当我老时，愿望如下……”一共 17 条，表达了他对将来步入老年后的基本生存原则。除第一条需商榷外，其它诸条，即使在 200 年后的今天，也还具有现实意义。

第一，不娶少妇。

第二，不混在年轻人队伍里头，除非他们专程邀约。

第三，不乖戾、郁闷或猜疑。

第四，不鄙薄当代的作风、情趣、时尚、人物、斗争等。

第五，不爱小孩，并且尽量避之则吉。

第六，不向相同的人复述相同的事。

第七 不贪。

第八 不忘正派、整洁 因为怕落入鄙脏。

第九 不严厉对付年轻人 但接受他们 春的愚昧和缺点。

第十，不听无赖之徒饶舌，也不受他们的影响。

第十一，不随便施教，也不随便麻烦别人，除非对方切求自己。

第十二，盼望有些好朋友在我破坏或疏忽上述意愿的时候通知我，并且指出缺失的所在，使我按此改正。

第十三。不多言 也不多讲自己。

第十四，不夸耀年轻时的英姿、力量或如何受女性欢迎等等。

第十五，不听谰言，也不要设想自己会蒙年轻女子的青睐。

第十六 不肯定事情 也不固执。

第十七，不自负有本事能行列守则，惟恐一条也把不住。

小、资料：“爱娶少妇”的海明威

最近 国内出版了一本很有趣味的书 书名《知识分子》从负面写了几位大名鼎鼎的人物，包括厄斯特·海明威。写书的保罗·约翰逊，也是一位英国作家，他笔下透露出来的这些名人背后的阴影，读来倒是饶有兴味。

海明威一生结过四次婚，其中三位的年龄都大大小于他。1959年，已届花甲之年的他，因不堪疾病缠磨最后开枪自杀的前两年 还倾心一位 19岁的一家比利时新闻社的特约记者瓦莱

莉·丹比—史密斯，并动过娶她的念头。他的第四位太太玛丽·韦尔什，只有接受丈夫的安排，忍受这位更年轻的姑娘成为海明威月薪 250 美元的亲密助手，出现在家庭生活中。虽然“令人讨厌、丑恶和痛苦”，但玛丽已经下定决心，无论发生什么事情，也要赖着不走。这种“三个早餐盘子，三件晾在绳子上的湿浴衣，三辆自行车”式状况，在他与第二个太太，那位富家女哈德莉共同生活期间，就曾经发生过。

所以，那位自以为雄风不减当年的海明威，居然信口开河地“告诉查尔斯(巴克)·兰汉姆将军，经过一段时间的冷落，安抚玛丽是件很容易的事，因为‘前一天晚上已经对她灌溉达 4 次’海明威死后，兰汉姆向玛丽求证这个问题，她叹息着说：‘那要是真的该多好!’”

2.“不娶少妇”另当别论

前几年，我曾经写过一篇短篇小说《纺车》，跟“不娶少妇”无关，讲述一个干部家庭中，儿女们不赞成老父亲再结连理的故事。老年人再婚，是一个并不为其他年龄段人士特别理解，然而在这个人口群落里，确实相当在意的事情。几乎每个人的周围，都存在一些失偶的老年朋友，我们在电视上看到庆祝金婚的纪念，在报纸上读到白首偕老的故事，但实际上的不美满，诸如离异、丧偶、分居、出走，在现实生活中却似乎更多一些。

小说的主人公是一个文化人，妻子故去多年了，这位孤独的老年男士，一次偶然的心动，意识到哪怕明天就是终点的短促行程中，有位信得过的一路同行的伴侣，也比只有形单影只独自上路要好得多。可他料想不到人生真是有许多无奈，本以为平常事，却发生了戏剧性的倒错。过去，他和他死去的老伴，总是要

干涉儿女的婚事。现在，当这位老干部突破世俗观念、等级差距、文化异同、社会舆论，决定要与在他家做了多年的保姆去登记时，立刻引爆了一场激烈的家庭冲突，儿女们反过来扮演他过去的角色，子教三娘，当一名封建色彩很浓的家长，进行阻挠。

这篇小说的取材，是有所本的。其实在真实生活中的这一家人，无论儿子儿媳，也无论女儿女婿，都不反对老爷子再婚。他们知道自己都忙于淘金，急着发财，不可能像一首流行歌曲唱的那样，常回家看看，抽出时间陪陪孤独的老人，谈谈心，聊聊天。他们也为自己只能有物质上的充分供应，而无任何精神上的慰藉，感到歉疚。虽然他们也曾经张罗过，给老爹找个对象，但总不成功。

在这样情况下，老人走出这一步，年轻人的反对，是没有什么道理的。其实，年轻人无一不新潮，不先锋，甚至在思想上属于很另类的一拨。然而，是不是少妇另当别论，面对一位曾经当过他们保姆的继母，却也满脑瓜子封建思想，绝对无法接受。

生活中的这位老同志，终于屈服于儿女和社会的压力，偃旗息鼓，竟承认自己一时失态。但我在小说的写作过程中，却决定给主人公一点勇敢，老年人也是应该享受生活的，老年人尤其应该得到人们对他选择的尊重。因而，他理直气壮地把儿女搬出来的，借以警示他资历和身份的革命纺车，他妻子当年在解放区大生产时的遗物，送给剧团当道具，自己登上火车，去寻找理属于他的晚年欢乐。

小说到这里结束了，但实际上被人不以为然的生活，不过刚刚开始。虽然这是虚构的故事，但却是这位勇敢者的必然遭遇。生活中的原型所以退却，肯定也是看到这一点。

其实，对孤独的老年朋友来说，离婚者，另觅新好，丧偶者，

再披婚纱 久别之夫 重结连理 永弃之妇 走出空房 是人生道路上顺理成章的必然结果。尽管夕阳西下，苦日无多，但满天彩霞 晚景的绚丽 不让日中 有什么理由不使自己活着的每一天，都拥有节日般的快乐呢？如果再益之以儿女的理解，亲朋的支持 左邻右舍的温馨环境 整个社会的良好氛围 这样 必能营造出其乐融融的祥和局面。

无论如何 这部分人 占中国人口中的四分之一 他们的婚姻问题不能不承认是个举足轻重的问题呢。

3.“不娶少妇”之外

其实 除娶少妇之外 老有何怕 怕只怕在老而糊涂 老而张狂，老而不识时务，贻人笑柄耳！小猫爱跳跳蹦蹦，时不时地闯个祸，老猫就爱在沙发上打瞌睡，发出匀称的呼噜声，大家视为正常的现象。倘若老猫也上蹿下跳，撞倒瓶瓶罐罐，疯疯癫癫，做出种种丑态，那就该觉得这只老猫，不知哪根神经出毛病了。

若干年来 在罗马的一次世界杯足球赛上 前球王贝利对在场上踢球的巴西国脚，不停地发表指摘的、不满的、甚至很挑剔的看法，这也不是，那也不是，他自以为曾经是巴西足球上一代辉煌的代表人物，有这样说三道四的权利。这就是他失去感觉的结果 他忘了一条最重要的真理 过去了 就永远过去了 你曾经是球王 不错 但那已经是历史。“大江东去 浪淘尽 千古风流人物”；子在川上曰 逝者如斯夫”。要没有这一点看得穿，想得开的胸襟 还在那儿倚老卖老 便不为后人尊敬了。

著名球星马里奥批评道 贝利‘精神上有问题 任何生活在过去的人 都会进入博物馆’；贝利现在对我们已经不重要了，

因为如今人们踢球的方式同他过去完全不一样了。贝利已成为过去。”于是那些绝对是他晚辈 晚晚辈的球员们朝坐在主席台上的他 发出了吼声：“你要么闭嘴 你要么回家！”

新陈代谢的规律是永恒的，也是严峻的，长江后浪推前浪，一浪更比一浪高 是历史发展的总趋势。包括文学 也是这样一个道理 不能例外。海明威在《非洲的青山》里 就一点也不客气地论说 30 年代的美国作家，说他们男的老了以后，就成了婆婆妈妈、唠叨不休的碎嘴子 女的变成圣女贞德 看什么都不顺眼，都是离经叛道。海明威的言语虽然尖刻 却是那些刻薄后进 雌黄新秀，看不上新生代的老年作家的通病。任何人头顶上都不可能 有万世辉煌的光圈 要敢于承认才力不逮 要给年轻人腾出位置 要退出舞台 甘于寂寞。绝不能因为风光不再 总耷拉着一张脸 像鲁迅先生笔下的九斤老太 呼天抢地地大喊一代不如一代，那就难免像贝利一样要挨噓了。

所以，人过花甲，应该追求一种成熟的美。进入古稀之年，更应该体现出一种智慧的美 但实际上 要做到这种程度 又是谈何容易。所以 最难得者 六十岁时清醒 七十岁时更清醒 八十岁时彻底清醒，这就达到至善至美的境界了。但通常情况下，即或不是早老性痴呆症，六十岁的开始糊涂，七十岁时更加糊涂 八十岁时完全糊涂 也是大有人在的。

因此 朋友们约定 要切记切戒的 到了豁牙拌齿 说话漏气 眼神欠佳 迎风掉泪的年纪 就不要捏住小女子的玉手或玉臂不放 从脸看到胸 从头品到脚 而真是应该“尽量避之则吉”的自我珍重。既然是过气之人 桑榆晚景 明日黄花 风光不再，大可不必穿牛仔裤 着露脐装 剃小平头 贴假胸毛 混在年轻人队伍里头 与年纪小一大截子的新生代或后生代搅在一起 像羊

群里的骆驼那样碍眼害事。即使学有一点所成，受人稍许尊敬，也无须乎对年轻人耳提面命，声严色厉。一代人有一代人的活法和追求，你不是钦定的标准样板，后人无必要都得以你为范本。即使有些老先生到了自成一派，门徒甚多，自树一帜，追随者众的地步，也用不着对不合己意的人水火不容，非己者诛。尤其要谨防围绕在身边的无赖之徒和蔑片小人们的煽动和挑唆，有人冒犯一下你，也没有什么了不起，你也不是皇上。人老了，应该懂得尊老是中国人的传统，让到为礼，适可而止。大可不必逢会必到，逢酒必喝，逢主席台必坐，逢麦克风必讲。土埋半截，余日可数，更不宜追逐浮名虚荣，争排座次前后，在乎掌声多寡，计较出镜长短，为得到什么而兴高采烈，为没得到什么而嗟叹哀怨。既不要“老夫聊发少年狂”，让观众大跌眼镜，也不要当老爷子自以为是，惹人烦厌。所以，如斯威夫特第 12 条所言，有一两个敢向你说真话的朋友，当你背后有人对你啐唾沫的时候，提醒你检点一下自己的言行，恐怕是最重要的了。

总结起来就是以下几个“不要”：

不要怕被人遗忘；

不要怕受到冷落；

不要不识时务地抛头露面，还要插手管事；

不要怕失去讲话机会，产生令人厌恶的指导癖；

不要怕后来人否定自己，长江后浪推前浪，这是必然的真理；

不要当九斤老太，就自己空前绝后，谁也看不进眼里，做出失态举止；

更不要躲在自己的阁楼里，用嫉恨的目光，诅咒一切后来人，便不被人尊敬了。

说实在的 回到文学这个话题上 也是同样道理。作家的清醒 或许更为重要 文学是一代一代承接下来的事业。所以“江山代有才人出 各领风骚数百年”除极少数的大师外 谁也不可能永远风光。从文学史上来看 作家诗人 长寿者众 但还能坚持写到生命的最后一刻 并不多的。学到老 写到老 有这种可能。但写到老 还写得好 那是十分稀有的现象。我们知道 得过诺贝尔文学奖的美国作家斯坦贝克 最后江郎才尽 写出来的作品，竟到了令人不能容忍的程度。

所以 美人迟暮 作家也不例外 都会有在创作上老态龙钟这一天的。

我们也看到并领教过的 个别作家，一旦到了写不出什么作品时候 便像妇女失去生育能力 进入更年期 开始不安生地折腾自己不算，还要折腾别人。这种折腾，便表现在文学的嫉妒上。诸如嫉妒来日方长的年轻人；诸如指责年轻人的变革尝试；诸如反感文学上出现的一切新鲜事物……

老不是罪过 老而不达 则让晚辈讨厌了。

因为年龄不是资本，可以对后来者做一个永远的教师爷。在荒原上 毛色苍黄的老狼 总是离群而去 孑然独行。而在热带雨林中的大象 最后的结局 是不知所终。所以 俄罗斯的文学大师托尔斯泰 已经是风烛残年 还要在一个风雪夜里独自出走。也许 他希望自己像丛林中的大象一样 大概打算从这个世界消失吧？我一直是如此忖度的。

在我们的前面 有过前人 在我们的后面 还会有后人。我们做过了我们应做和能做的事，我们走过了我们应走的和能走的路 老是再自然不过的 坦然面对 相信未来 便是自己的座右铭了。

我一直觉得日本一个大作家，川端康成在他作品《临终的眼》里说的话是值得牢牢记取的。他说：“我以为艺术家不是在一代人就可以造就出来的，先祖的血脉经过几代人继承下来，才能绽开一朵花。”

当想到这朵花里，有自己曾经尽过的一份心力，老又何足畏哉？

小资料 老而不死的‘斯特鲁布鲁格’

斯威夫特在《格列佛游记》里写到了一个叫‘拉格奈格’国度里，有一种叫‘斯特鲁布鲁格’的人，在他的笔下，这是些无论如何死不掉的，也就是老而不死的人，无论对于自己，对于他人，都是一种可怕的负担。

他写道：“他们活到 80 岁的时候（在这个国家活到这么个岁数就算到了极点了）不但具备一般老年人所有的缺点和荒唐行为，并且还有许多别的缺点，因为他们对于自己永远不死感到恐怖。他们不但性情顽固、暴躁、贪婪、沮丧、虚荣、多嘴，而且丝毫不讲友谊和情爱，即使有，顶多也只能对儿孙还有些感情。嫉妒和妄想是他们的主要情欲。但是引起他们嫉妒的事情主要是年轻人的不道德行为和老年人的死亡。他们嫉妒年轻人因为他们觉得自己已经没有寻欢取乐的可能。同时当他们看到送葬的行列时，他们又感到惋惜，抱怨只有别人才能得到休息，而他们自己却永远不能希望得到。他们除了在青年和中年时期得到的一些经验和知识以外，就什么也记不得，而这一点点东西也是很不完全的，关于任何事实的真相或者细节，我们最好还是相信传统的说法，而不要相信他们的记忆。在他们中间最幸福的人倒是那些年老昏聩、记忆全失的人，因为他们不像别人那样有许

多多的恶习，所以他们还比较能接受人的怜悯和帮助。”

“他们活到 90 岁，头发、牙齿全部脱落，这时他们已经不能辨味，有什么就吃什么、喝什么，胃口不好，吃什么也不香。他们时常患病却经久不愈，病情不会加重也不见好转。他们谈话时连一般事物的名称、人们的姓名都忘掉了，即使是至亲好友的姓名，他们也记不起来。由于同样的原因，他们再也不能读书自娱，他们已经不能看完一个句子，看了后面忘了前面。这种缺陷使他们失去了惟一还可能有的乐趣。”

“他们是我平生所见最令人痛心的人，而女人比男人更来得可怕，他们除了具有极衰老的老人普遍存在的缺陷以外，还有一些格外令人可怕的地方，那可怕的程度和他们的年龄成正比。”

“读者们不难相信，自从我亲自听到，亲眼看到这种人以后，我的长生不老的欲望为之大减。”

（作者系当代著名作家）

三、法律的力量

有专家说，一部人类两性关系史，不过是一架秋千，在禁欲与纵欲之间荡来荡去。如今，我国的两性关系史将荡到这样一个历史时刻：

据全国人大常委会第 15 次法制讲座披露，专家建议今年列入全国人大审议草案计划的《婚姻法》明确规定夫妻互负贞操义务，公民的配偶权受国家保护。因此，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即可定为重婚罪：有配偶的人与他人举行结婚仪式的；有配偶的人与他人夫妻相称的，在固定住所共同生活的；有配偶的人与他人有比较稳定的同居关系（半年或一年以上）且生儿育女的；有配偶的人和他人同居在固定住所共同生活 6 个月以上的。同时，因夫妻一方的重大过错致使婚姻关系破裂的，无过错方有权要求过错方赔偿损害。《婚姻法》甚至可以规定出受害方追偿和保全财产的救济途径。

以上诸项修改意见与前不久广东关于惩戒“包二奶”《意见》的出台并无必然联系，但广东的《意见》无疑为《婚姻法》的修改提供了舆论准备。

广东：惩处“包二奶”《意见》

出台的前前后后

阿 玲

从破获涉“黄”大案说起

北京的画眉山庄、北辰花园 7 号院别墅最终是以“淫窝”而“赢”得了自己的名声。《北京晚报》7 月 12 日的报道中提到：1984 年，全国公安机关查获卖淫嫖娼案件只有 5000 起，查处卖淫嫖娼人员不过 6000 人，而 1999 年共破获此类案件已近 22 万起，查处人员多达 45 万余人，比 1984 年分别上升了 44 倍和 75 倍，发展速度之快令人震撼。

伴随着卖淫嫖娼这类社会丑恶现象的滋生蔓延和愈演愈烈，以包养情妇为乐和被人包养为生的男人和女人们也越来越多了起来。他们以隐蔽的形式规避现行法律，成为有悖社会伦理和事实上破坏婚姻家庭、滋生腐败及影响社会安定的诱发因素，在他们中间不乏身为公仆的党政干部。

最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省检察院、省公安厅和省司法厅联合下发的《关于处理婚姻关系中违法犯罪行为及财产等问题的意见》将这类被当地群众俗称为“包二奶”的现象浮出“水面”，意在严惩，省内省外反响强烈。

《意见》出台后不久，本刊记者一行三人专程来到广州，就《意见》的出台及其各方面的反响进行了追踪采访。

包二奶泛滥令万‘妇’所指

作为改革开放前沿的广东，在一些率先富裕起来的人中间，有人开始模仿香港的生意人或是货柜车司机在内地包养情妇的做法 买下公寓房 以“年薪”数万乃至数十万不等的价格 包下“二奶” 享受着“一妻一妾”的“滋润”。眼看着别人的齐人之福，撩拨得一部分囊中羞涩的“革命队伍中的意志薄弱者” 没等到人家的“糖衣炮弹”打过来 自己先就将人民赋予的权力拱手交换 换来的银子包“二奶” 还不过瘾 还要包“三奶”、“四奶”。

广东省江门市建设银行北部支行原行长冼某先后包养了两介情妇，买了一幢别墅，给两个情妇各 20 万元；“和平共处”多年 南海市官窑国税分局原局长陈某包了“二奶” 又包“三奶”，购买了两幢价值分别为 20 万元和 16 万元的商品房“金屋藏娇”。上行下效，包二奶不是专利，富人富包，穷人穷包，各有各的道，深受其害的妇女纷纷向妇联组织投诉，仅 1992 年至 1996 年之间 广东省 21 个城市中 妇女投诉丈夫“包二奶”的案件就高达 20246 宗。显然，“包二奶”已经成为广东家庭不稳定的最大祸害。

在 1999 年广东全省镇级以上妇联接待来信来访的统计中，婚姻家庭类居首位 占 46.38%；在中山市的问卷调查中，25% 的人说自己身边有“包二奶”现象。无论是经济富裕地区还是落后地区，“包二奶”问题已经成为妇女投诉的最大热点 逐年增多并公开化。在深圳 因婚外情遗弃妻子和子女的问题十分突出 据该市妇联系统三级信访网络的统计：1997 年此类投诉占婚姻家庭权益投诉总数的 36%，1998 年为 46%，1999 年仅上半年就达 57%。目前已经揭发出的贪污犯中，有 95% 以上的包养了情

妇。在纪检、监察部门查处的 75 宗党员干部“包二奶”个案中，有 34 人非法生育了孩子，有的还不止生了一个。

违背了社会主义的伦理道德 破坏了家庭的稳定 导致家庭暴力和恶性案件增多 离婚率上升 使妇女和儿童的权益受到极大的伤害 滋生腐败 冲击计划生育的国策……总之 包二奶引发的社会问题已经到了不管不行的地步。

省妇联积极呼吁 李长春书记多次批示 定下治理决心。早在 1998 年，广州市就由市政法委下发了《关于处理婚姻中的违法犯罪行为的协调意见》对包二奶、家庭暴力等方面的惩处做出了具体规定。

“两年看来 执行的情况效果不明显，”市妇联维权部部长、律师林琦对记者说，“一方面 这类投诉案件继续上升，一直居于投诉总数的第一位。另一方面，两年时间广州市重婚案件的立案数还不到 5 件。究其原因 有的妇女因为孩子的前途、经济补偿等原因而放弃的；有的妇女则对重婚罪只判两年又往往监外执行而感到无奈，如广州市有一人娶了 7 个老婆 生了 13 个孩子 法院判了 1 年 6 个月 并提前 6 个月释放。执法部门则认为这类案件繁琐 属“小儿科”危害性不大又涉及个人隐私 因而对其淡化。”

作为“娘家人”妇联组织对现实生活中妇女受到的伤害之重则有着切肤之痛的感受。当得知 1998 年 6 月 21 日省委书记李长春在中纪委反腐败工作信息中有关广东省少数基层党员干部包养情妇‘超生’问题的简报上做出‘党员干部包养情妇的要开除党籍 并依法追究重婚罪’的批示时 省妇联及时向省政法委写出报告，反映情况，提出意见。

三天之后 李长春书记再次批示给省政法委书记华元 有的

已成为事实上的重婚，应依法追究。应和司法机关研究，做出法律解释。公开包养情妇者，要追究经济来源。

1999年10月，李长春又在广东省政协委员反映惠州市部分干部生活作风问题的函件上批示：对共产党员、领导干部“包二奶”的各级纪委、监察机关要旗帜鲜明地建立起纪律防线，严肃查处。对于事实上的重婚罪，要协调政法机关依法追究。

李长春的多次批示，对促使广东省的“意见”出台起了关键作用，同时表现出广东省委对惩处“包二奶”等婚姻关系中违法犯罪行为的高度重视和治理的决心。根据李长春的意见，广东省委副书记陈绍基要求由省政法委牵头，召集省公检法司、民政、纪委和妇联共同协商研究，尽快制定出台一个暂行规定，形式为“四家联合发文并见报”。

公检法司四家会签，特殊情况下的特殊解决办法。

1999年3月，省政法委牵头组织的调研组就“包二奶”问题分赴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东莞等市进行了专题调研，参加调研的有省纪委、民政、妇联和公检法司等部门。5月底，在调研和原处理意见初稿的基础上，《意见》征求意见稿完成并分送参与调研的有关部门进行修改。

现在下发的《意见》后附有一篇说明，记者看到在关于《意见》的法律依据中这样写道：“《意见》是根据《刑法》、《刑事诉讼法》、《婚姻法》、《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广东省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若干规定》中对重婚、卖淫、嫖娼的认定处理的规定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对重婚罪的认定及诉讼程序的解释而做出的。《意见》将有关规定、解释进行综合和重申。”

恰恰是在这一点上，参与修改意见的各个部门在“现行法律已有规定和解释，再出台意见是否有必要”认识不同。民政厅提

出,《意见》中涉及的问题,国家现行法律早有明确规定,建议慎重考虑出台此《意见》。省法院认为法律执行起来有很多的难题,单凭几个部门会签一个意见很难解决,况且这样的做法在全国没有先例。

几经开会讨论研究,省委、省政法委的多次督办,各部门领导和经办人在坚决落实领导批示,更好地从体制上来保护受害者,规范社会行为,做好惩处违法婚姻关系的工作上统一了认识。今年5月30日,修改后的广东省公检法司四家联合签署《关于处理婚姻关系中违法犯罪行为及财产等问题的意见》正式出台,6月16日,广东各大报纸同时以重要位置发出消息。

《意见》发表后,一些媒体出现了“在法律上有四大突破”的说法,对此,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律系、负责组织起草《意见》的省政法委研究室陈大益副主任一再强调:《意见》没有“创新”,俗称中的“包二奶”是既有纳妾性质的重婚行为,又有短期以金钱与性作交易的包养暗娼的行为,我们只是将现有法律中有关的内容集中起来,加以重申和具体化。《意见》在实践中还需进一步地完善,这也是我们为什么没有经过人大形成地方性法规或由政府发布行政性文件,而采取了四家会签这样一种形式的原因。可以说这是特殊情况下的一种特殊的处理办法。

《意见》下发后不久,中共广东省纪委、省监察厅紧接着发出通知,重申凡共产党员“包二奶”养情妇者一律开除党籍,国家公务人员“包二奶”养情妇的,给予行政撤职或者开除的处分。

可操作还是不好操作?法官与各界人士各执一词,虽然不叫做突破,《意见》对婚姻关系中的违法犯罪行为所提出的惩处办法中仍颇为有人关注之笔。

《意见》明确提出了法院可受理被害人的重婚自诉案件,被

害人起诉所提供的证据不足或者无证据的，应当将案件移交公安机关处理，检察机关应积极配合公安机关对重婚案件的侦察工作。这使得当事人常常感到投诉无门、无力取证的情况有了个明确的说法和帮助。

针对有过错方转移夫妻财产的现象，《意见》规定了对有证据证实有过错方的钱买给第三者的固定或其它价值较大的资产，应视为夫妻共同财产。对名为“挂靠”实为有过错方独资经营或合资经营的经济实体中所占的财产份额，也应视为夫妻共同财产。这为保护无过错方的合法权益提供了更为具体的依据。

在房产分割问题上，《意见》提出夫妻关系存续期间根据房改政策购买的房屋，离婚时由取得房屋所有权的有过错方给予没有取得房屋所有权的无过错方，按该房屋进入市场的价格（由房屋管理部门评估）一半金额以上的补偿；或者以照顾女方和子女利益原则对房屋的产权作明确的分割。突出了对无过错方特别是无过错女方的住房权益的保护。

《意见》特别规定了因有过错方行为给无过错方造成身体伤害、财产损失和严重精神伤害的，有过错方应给予一定的精神赔偿。目前我国的法律对精神赔偿尚未有明文规定，但在司法实践中已有这方面的案例，《意见》这一条表现了对受害者的倾斜态度。

对于以上具体的规定，以判处重婚罪而闻名当地的中山市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唐立坚法官认为 相对原有的法律，《意见》更为明确和具体的规定，对我们具体办案人员来说显然更具有可操作性。省妇联权益部的同志也认为，在取证方面公安机关的介入，将以前由本人收集证据的个人行为转化为国家执法的

行动 会对受害人有很大帮助 可操作性增强。

然而记者在广州的日子里 凡问到所接触到的人 除表示对《意见》的赞成外，更多的是对它是否具有与法律同等的效力表示怀疑和不屑。

广州市妇联林琦认为，《意见》用行政的手段将原先执法过程中扯皮的问题理顺和强化，各司其职，程序明确。但是，在重婚罪的认定上，《意见》没有取消谁主张谁举证的自诉案原则 而我国现行法律中又不实行反证法，容易给办案造成漏洞，形成法律操作的空间和弹性。在这种情况下，《意见》只有得到执法者的认同和重视，才会有切实的效果。

所谓反证是说 如果当事人否认自己重婚 则要举出足够的证据来说明自己为什么不能履行婚姻义务，如无法举出证据，法律就可以认定他存在一定问题；包括应增加的对婚内财产和子女抚养费的追溯权利，对于具体办案都有可操作性意义。否则，就会出现省妇联维权部部长黄淑美所说的那样：“大家对《意见》的期望值比较高，而做的时候到处碰壁。法官可以认定可以不认定 男人都是有钱有势 而女人往往没什么办法”的情况。

《意见》反响强烈 司法已经行动 难点仍未解决 妇联继续在“呐喊”。

6月16日《意见》一公布 仅4个工作日时间 省妇联信访办接待的来访妇女和咨询电话就比已往同样时间增加了一倍，除3例外 全部为控告丈夫“包二奶”的内容。

6月24日，设在天河体育中心门前的法律咨询台被前来咨询的上千名妇女挤“爆”了。专为现场解答《意见》有关问题的19位法律界、妇女界专家 到点都收不了兵。

自6月中旬开始，广州市妇联权益部每周两次的咨询接待

日不得不提前半个小时，在 7:30 就开始工作。仅 6 月 20 日上午就有 58 位妇女专为《意见》出台而来。

《意见》的振幅甚至远及广西、江苏、郑州等省市区。记者在权益部采访时就看到工作人员接到武汉市妇联索要《意见》的电话。

与此相“巧合”全国妇联最近对广东、四川等 10 个省进行修改《婚姻法》的调查在广东发放的问卷统计结果显示近半数的广东人要求刑事处罚婚外恋。调查中超过三成的人认为新的《婚姻法》中要规定“一夫一妻 禁止重婚纳妾”有 1/4 的人认为“处罚第三者和婚外恋”是新《婚姻法》最应当补充的内容。而在对通奸、搞婚外恋和重婚纳妾的惩处上 54.8% 的人选择了“追究刑事责任”；50% 的人觉得配偶若有通奸或婚外性行为，可作为离婚的法定理由。

打击“包二奶”、婚外恋在广东是人心所向

《意见》一下发原先状告丈夫重婚被劝回的丁昌娥女士立刻接到天河派出所的通知：前来面谈立案事宜。

花都区张姓女士因丈夫“包二奶”并与“二奶”生下一对双胞胎于今年 4 月向法院提出离婚。6 月下旬，花都区法院依法判决张女士在夫妻财产分割中分得 250 余万元张女士成为《意见》出台后的第一位受惠者。

然而实际情况要复杂得多，一纸《意见》并不能涵盖违法婚姻关系中的所有问题，妇女自身的素质和司法实践中的误差都标示着受害人的“告状之路”依旧漫长。

由于认定重婚罪的解释权不在地方致使《意见》未能采纳省妇联提出的“以夫妻名义同居半年或一年以上或生育子女的，

都应认定为重婚”的意见。有关配偶权的提议也因为《婚姻法》正在修改当中而无法涉及，黄淑美部长在谈及此时表示非常遗憾。

对于《意见》出台后的效果，省妇联的林惠俗副主席、维权部黄淑美部长都表示了不大乐观的担心：一方面妇女保护自身利益的意识还需要增强，软弱和迁就往往助长了包括第三者在内的有过错方的气焰。另一方面，收集证据仍是个大的难题，“口说无凭”的事怎么能惩罚人？何况对方是有意识地隐瞒。因此，她们无不恳切地希望我们的妇女会慢慢变得聪明起来，以保护自己的权益。

离开广州的前一天，记者得到这样一个信息：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和省妇联今年联手，法院向妇联聘请特邀陪审员，参加县以上法院凡是涉及到妇女权益案件的审理工作。“我们有一票，为保护妇女的权益呐喊，我们不遗余力。”黄部长这样说。

（作者系《中国社会导刊》特邀记者）

清官能断家丑

王作勤

当“包二奶”已经成为受大多数人痛恨的一种行为时，一个法律上少为人知的事实却是：姘居无罪。于是制定“重婚罪”的存在成为惟一可以以法律的名义制裁这一社会问题的手段。然而“重婚”如何界定？法律与法制之间的纠葛、国家法具有原则性却并无实际操作性的规定给具体执法人员带来了重重困难。这时候，地方法规和行政措施的出台恰恰是对还未完善的国家法的一种补充，广东《意见》

备受关注的原来即在于此。我所在一个地方法院运用《意见》判定重婚罪的数起成功案例中发现——清官能断家丑

“丈夫包二奶 我们投诉有门了！”

随着经济的发展 近几年来 出现了诸多如姘居、包二奶、包暗娼以至重婚等形形色色的婚外情现象。这之中“包二奶”已涉及到法律中的重婚犯罪问题。针对这种现象，广东的《关于处理婚姻关系中违法犯罪行为及财产等问题的意见》提出了对于“包暗娼（意指“包二奶”）犯罪的具体解释 给执法部门对于这类案件的审理工作提供了依据，带来了福音。带着对《意见》在实际工作中的可操作性的问题，我们走访了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法院刑庭庭长唐立坚同志和研究室吴和平副主任。

对于诸多第三者涉足的婚外情现象，中山市人民法院始终有着严格的区分：

“姘居”——一方或双方有配偶，临时而不以永久生活为目的的共同居住（包括“通奸”）；

“包暗娼”——长期或一段时间内，男方与暗娼约定以给付金钱、物质为条件，保持相对固定的性关系。无感情且伴有经济目的；

“包二奶”——双方有一定感情基础的同居 具有“纳妾”性质。

“重婚”——以夫妻名义共同生活的男女双方中，一方已先有配偶。他们不论是否办理了结婚登记或举行了结婚仪式，但对内以夫妻自居，对外以夫妻相称。

我国法典上对于“重婚”则一直是这样解释的：“已有配偶的人又与别的人结婚，是一种犯罪行为。”我们的执法部门一直遵

循着对于‘重婚’罪的这种解释执法。

但中山市人民法院认为法典中的解释比较抽象，而最高人民法院对于重婚罪所做的司法解释则比较明确：自己有配偶或明知他人有配偶但仍以夫妻名义同居的，同样可以定为“重婚”罪，因为这已构成了事实上的婚姻关系。1994年后，新的民事诉讼法不再使用‘事实婚姻’这个概念，出现了《民事诉讼法》与《刑事诉讼法》之间的某些矛盾与冲突。这意味着所有执法部门在‘重婚’罪的界定上又增加了难度。在飞速发展的新经济形势下，公民法律意识不强，我们的法律在这些方面的解释相对力度又不够，检查机关对这些现象基本采取了“不告不理”的态度。过去，中山市人民法院每年有时只判一件重婚案，社会影响力很小，法律的威慑力也无法显示出来。

地处珠江三角洲的广东省中山市，人口多，经济发达，厂矿企业多，来投资的外商也多。“包二奶”而引发的重婚现象比较常见。一度时间里，“包二奶”风曾经蔓延得很快。

1997年新《刑事诉讼法》实施后，妇女到哪个部门投诉又成了问题。对于广东省中山市人大监督机构提出的“中山市日渐增多的包‘二奶’现象，法院为什么很少处理？”这个问题，市政府引起了极大的重视，中山市人民法院也做了认真的思考。他们提出：“该我们办的，我们就要办！”

就这样，中山市人民法院1997年审理了6件重婚案，1998年10件，1999年4件，2000年上半年又审理了2件，为许多无过错方妇女讨回了公道。她们纷纷送来了大红锦旗，称赞中山市人民法院的法官们，她们流着泪说：“丈夫包二奶，我们投诉有门了！”

遏制重婚并非束手无策

随着改革开放市场经济的发展，历史上以传宗接代为由纳妾的重婚现象已不多见。大多情况属于夫妻共同生活多年，感情趋淡另寻新欢移情别恋或花钱买乐。

中山市人民法院所涉及到的重婚案中，一种是本来有合法婚姻又与他（她）人领结婚证的重婚。第二种未婚女青年与已婚男人的重婚现象更为突出。在广东省其他地方，也还发现有另外一种特殊情况：在法律意识淡薄的农村，人们误以为订了婚、摆了酒席就是合法婚姻了，于是就生儿育女过起了日子。但男人又包养了“二奶”并与其领了正式结婚证，从而使合理的婚姻不合法、合法的婚姻不合理。在各种各样的重婚案中，大都有非婚生子女。

中山市小榄村居委会主任麦某在一次清理户口时发现四川籍女青年叶某没有暂住证，便以帮其办理暂住证为由，两人勾搭成奸。后又租了一套住房，两人以夫妻名义同居达两年之久，并生有两个孩子。麦某的结发妻子忍无可忍，向中山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中山市人民法院为了依法严惩“包二奶”重婚罪，为扩大社会影响和教育面，同时也扩大案件审理的影响力，采取了将案件到案发地公开审理的办法。镇党委为配合这次公开审理，要求全镇党员干部全部参加，有 2000 多人出席旁听，并由电视台转播公开审判大会，充分显示了社会主义法律保护无过错方妇女权益的威力和中山市人民法院的办案决心，成为市政府 1997 年重视后审理的第一例重婚案。

由此看来，在广东省《意见》出台以前，中山市人民法院在审理“包二奶”引发的重婚犯罪上，就已经取得了一定的经验。用

被群众誉为‘二奶杀手’的该院刑庭庭长唐立坚的话说：“遏制重婚并非束手无策。”

中山市人民法院在案件审理过程中，始终恪守着这样的原则：“法无明文不为罪 不能超越扩大解释 不能构成不构成”。判定重婚罪的关键是证据。中山市人民法院为避免冤枉无辜，加重了自身调查取证的难度，强调证据的严肃性，始终按职责进行审判活动，不能定罪的坚定不定。但对有配偶的人，不论其是否与他人举行了结婚仪式，只要双方对内以夫妻相称，对外以夫妻自居共同生活的 证据确凿就可以判定为‘重婚’。

台商许某，1977年在台湾结婚，1991年来中山市投资创办服装公司，1993年便开始与从湖北来的打工妹范某勾搭成奸，并生下一女。自以为得计的许某不顾台湾妻子的一再劝阻，反而与范某公开以夫妻名义同居，又用非法手段取得的身份证在范某的老家湖北领取了结婚证，这是一起明显的重婚犯罪。

中山市人民法院在此之前，曾经审理过涉及香港与澳门的婚姻案件，但从未接触过台湾的这类案子。自诉人举证的与被告人在台湾领取的结婚证的真实性必须可靠，工作稍有疏漏，就会酿成两岸间的冤案。中山市人民法院向中山市公证处提出咨询，得到的解答是结婚证必须经过台湾当地法律公证后方为有效。中山市人民法院通过中山市公证处委托广州市公证处向“海基会”提出要求帮助。请“海基会”出面与自诉人的婚姻登记所在地——台湾士林地方法院对结婚证书进行公证。这项跨越海峡两岸的复杂而又艰巨的案件取证工作，尽管给中山市人民法院带来了重重困难 但通过“海基会”的帮助 艰难辗转历时 3 个月，台湾士林地方法院对这份结婚证的公证材料终于又通过“海基会”经由广州市公证处、中山市公证处送达中山市人民法

院办案人员手中。1999年12月18日许某和范某双双被判刑。许某自以为身份特殊·不服判决·又向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但最终因铁证如山被驳回上诉，一年半的刑期对他来说的确是不小的教训。范某无效的婚姻最终换来的是人财两空，陪伴她的是一年的有期徒刑。

在审理43岁的中山市郑女士状告丈夫袁某某重婚罪一案中·中山市人民法院做了大量的调查取证工作。袁某已有十几年没有与郑女士共同生活了。郑女士从前曾多次向法院提起过诉讼，但均因找不到袁某的人影不能取证而未能立案。中山市人民法院曾多次派出由三四个人组成的专案组根据自诉人提出的线索进行追踪·但袁某“打一枪换一个地方”即使是找到了他做生意的地方·也因各种情况见不到人。根据这种情况·办案人员化妆成普通百姓最终发现了袁的汽车。当时有人提出把车拖走引袁出洞。但汽车所停之处·既不违规又不违法·办案人员无权拖车。他们找到袁所开布店的地址，谎称是袁的朋友向袁某的父亲询问袁的去向。终于在长时间的“蹲坑”等待之后·在公安部门的配合之下，果断出击一步到位，将袁某抓获。法官们说·这些狡猾的男人一旦被抓·就软了。最后在自诉人陈述、被告人交待、多个证人的证言及证实袁及二奶婚姻关系等多种确凿证据面前，袁只好低头认罪。最终判处有期徒刑一年。郑女士流着热泪给法院送去了“执法公正”的大红锦旗·感谢人民法院为她做了主。像这样的锦旗在中山市人民法院可谓满墙皆是。

对生有子女但没有结婚证的重婚罪定案，有着许多的困难。中山市人民法院始终不把生孩子作为定案的惟一标准，而只将其作为重婚界定的证据。法院对这类案子的办案原则是“谁主

张谁举证，你举证我复核”。在自诉人提出证据方向后，由于自诉人个人力量的局限，中山市人民法院便配合自诉人到“二奶”生孩子的所在医院取得证实‘二奶’生产的时间、孩子父亲的姓名、产妇与孩子父亲的关系等等问题的确凿证据；到重婚者的非法居住地，获取附近居民对他们“对内以夫妻自居，对外以夫妻相称”的共同生活的确凿证据，用无可辩驳的事实维护法律的尊严，保护无过错方的配偶权益。在他们审理的几十件重婚个案中，南海、顺德、珠海等地的医院都留下了他们的足迹，留下了人民法官的清廉形象。

除去辛苦，中山市人民法院的法官们还顶住了来自另一方面的压力：许多法官生在当地长在当地，在案件审理过程中，有通过各种各样的关系电话施加压力的；有递条子的说情的；有暗示用金钱行贿的……只要能达到不被判刑不入监狱的目的，犯罪嫌疑人软硬兼施无所不用其极。面对人民的利益和个人私利的抉择，维护法律尊严公正执法，他们从来就没有动摇过，不然怎么会得到‘二奶杀手’的赞誉！

更有对簿公堂的双方在法官们人情入理的耐心调解下，被告人有知罪悔改之心，原告宽容谅解撤回起诉，化干戈为玉帛夫妻破镜重圆的感人案例。只有法官们自己知道，自诉人的最后胜诉，包含着中山市人民法院全体办案人员多少的艰难与心血。

希望法律更完善更统一

近年来，中山市人民法院刑庭审理的重婚案件呈下降趋势，一方面说明法律对重婚犯罪的震慑，而另一方面，面对执法力度的日趋加大，重婚犯罪也越来越隐蔽，执法取证也越来越困难。现在，房产的交易也己越来越少限制，二奶的居住地常常是左邻

右舍素不来往互不相识，想从邻居那里得到“对内以夫妻自居、对外以夫妻相称”的证据实在很难。再有，相当一部分当事人出于种种原因对配偶的“重婚罪行”采取忍气吞声委屈求全的态度，由于知识水平和文化结构的局限，她们不懂或不想用法律手段维护自己的配偶权利。这些，都给执法部门的工作带来新的难题。但是不管怎样，人们都会从中山市人民法院审理的重婚罪案例中看到，法律的不断完善是在执法过程中不断研究、探索和总结中完成的。在广东省的《意见》出台之前，他们审理的这些重婚犯罪的法律依据是《婚姻法》、《妇女权益保护法》、《刑事诉讼法》和《民事诉讼法》等中国的现行法律而且所审案件无一错判，只能说明他们所表现出来的崇高的使命感和对广大人民群众高度的责任感。

至于在《意见》中提到的夫妻共同财产的判定问题 中山市人民法院则一直采取“先刑后民”的原则，首先由刑事审判庭判定重婚罪成立，涉及到离婚问题时再由民事审判庭根据情况具体判定财产的分配。这一方法的实施取得了很好的经验。

广东省《意见》出台之后 中山市人民法院的法官们心里更有底了。他们认为 这个《意见》对于刑法在重婚罪的定义上有了更详细的进一步补充说明，对于现行婚姻法对配偶权的维护上更明确了，对于将来新婚姻法有关配偶权和重婚罪的解释将更有积极意义，对于保护无过错方的权益确实是福音。他们会在实践中更坚定地执行和更积极地做好总结，让法律在实践过程中更完善，更显示出威力。他们比谁都更希望我们的各项法律都能有更统一的解释，这样才会更加显示出社会主义法律的尊严。他们呼吁全社会互相支持、互相配合、共同携手打击包括重婚在内的形形色色的刑事犯罪，创造我们共同繁荣昌盛和睦

宁静的家园。

中山市人民法院刑庭只有 9 个人，而 1999 年他们审理各种案件 1116 起，平均每人每月要审理 10 多起。当问起中山市人民法院的法官们，为什么在审理众多的刑事大案要案的同时，还要艰苦细致地审理这些被人认为是不值得下大力气的重婚案时，他们说：“每当看到那些无过错方妇女姐妹们上告无门、投诉无门，拖儿带女痛苦不堪，甚至生命受到威胁时，我们就想，绝不能让那些犯罪的男人逍遥法外！我们虽然是男人、是法官，可是法官也是人啊！”

是的，“法官也是人啊”这样一句朴素得不能再朴素的话，听着让记者心都发颤。正是法律的严密与法官的良心，支撑起了社会主义法律的尊严，支撑起了社会主义文明盛世的蓝天。

（作者系《中国社会导刊》副主编）

四、不仅仅是女人和女人的战争

结婚是一种感情投入 结果当然是要有所产出 产生的第一项是男人要忠实 第二是财产要有保证 但多变的社会和变异的男人，使女人不但在精神上而且在经济上对婚姻的信心和依附受到了挑战。在一片道德谴责的汪洋大海中，敢尝禁果的女人竟也翻起前所未有的浪花。

妻子的泪，为逝去的婚姻潸潸而下

寿璐

来到广州的第一天，恰巧赶上广东省妇联主席接待日。在信访室外的大厅里 吊扇嗡嗡地转着 湿湿的空气中透着压抑与烦闷。来咨询的妇女很多，讲着我听不懂的粤语。但我从她们那朴素的服饰上 从她们那沧桑的脸和忧郁的目光中 我强烈地感觉到这是一个弱势群体。

顺从的是失败

她叫章玉 婚龄 20 年。在她简陋而洁净的家里，我看到了

一摞非同寻常的检讨书：

“我梁天峰同外侄女张华英有非礼 属实 我今后要向老婆保证，如果再有这样的行为，就随我老婆或她家人处置，不得抗拒。检讨人梁天峰。”

“梁天峰我在这两年来和伍副处长老婆通奸属实 我今天向老婆保证，以后我决不 and 任何女人通奸来往，如再发现一次，任我老婆处置。我要向老婆人身负责，不再有欺负打骂老婆行为……检讨人梁天峰。”

我简直没有勇气再读下去，这样的检讨书从 1987 年开始共有 8 封。我不理解这个梁天峰是在什么情况下‘忏悔’的 我也不理解又是什么原因迫使章玉一次次原谅他的。

章玉告诉我，她丈夫梁天峰是党员，原是一名军官，1987 年，她第一次发现了他的劣迹后很气愤，想告他，想跟他离婚。可男人跪下来哭着求她说，部队纪律严，处分起来是决不留情面的。他还让她看在 5 岁儿子的情面上放过他这一回，他今后一定让她过好日子。“他跪着把脸埋在我的双腿间，身子颤抖着，泪水打湿了我的裤子。”章玉的心软了。

以后 梁天峰转业到人防有限公司 承包了一家塑料厂 生活更加放荡。章玉那颗受伤的心，彻底破碎了。

多少个孤独的夜晚 章玉劝慰自己 就给孩子留一个完整的外壳吧，尽管儿子的父亲已经不回家了。

但是 章玉想要的外壳 梁天峰并不想要 当他一摆脱了军队这个“外壳”后 态度就变了。

1999 年 1 月，梁天峰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法院认为尚可调解。2000 年 4 月，梁天峰再次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法院判决离婚。原告每月负担儿

子抚养费 500 元至其独立生活时止。

章玉说 离婚时 梁天峰和比他小 20 岁的四川姑娘生有一子 ,已 4 岁了。

章玉就这样离婚了 ,但是至今丈夫没有兑现一分钱的抚养费。

据统计 ,近几年中国每年登记结婚的大约有 900 万对 协议离婚的大约有 45 万对 ,经法院判决或调解离婚的大约有 70 万对。这些离婚的女人中 ,又有多少个章玉 她们在婚姻中是无过错的一方 她们在离婚后往往得不到对方曾应允的保障 她们难道没有权利得到起码的公平吗 ?

维系的是屈辱

女人小的时候都喜欢做‘过家家’的游戏。小姑娘左手抱着孩子 ,右手拿着奶瓶 ,还要抽空炒菜 ,打扫屋子。玩这个游戏 她们乐此不疲。

二十年过去了 ,她们果真成了游戏中的主人。工作之余 她们哺育孩子 ,料理家务。这种游戏也许是她们在家庭中卑屈地位的前兆。

6月26日 ,陆瑛趁午休的时间想回家洗几件衣服。衣服刚刚泡进水里 ,就听见楼道里传来一个女人和丈夫黄强的嬉戏声。陆瑛的心不由一紧 ,赶紧躲进了卧室。

这时女的推门先进来了 ,换上了女儿的拖鞋 ,直奔厕所。丈夫在后面 ,手里拎着几包给女人新买的衣服。

这女人陆瑛早就认识。她叫孟琴 ,新疆人 ,是丈夫到深圳做生意时认识的。后来黄强从珠江电影制片厂调到广州市委害虫防治服务中心 ,也把这女人调了去。1999年10月 ,黄强组建‘广

东科联城市害虫防治有限公司”自命为总经理，孟为秘书。

自从有了孟琴，丈夫和她出双入对，形影不离，夜不归宿。陆瑛看在眼里，憋闷在胸，就这样她脆弱的神经崩溃了。

这期间，她住过两次精神病院。

此时 陆瑛见那个“秘书”翘着二郎腿吃着黄强给她削好的水果，真是怒火中烧。她冲出卧室说：“你们有什么事上办公室谈 不要到我家来打搅我休息。”孟琴说：“我不走 就坐在这儿。”并转身对黄强说：“她长得那么丑，脑子又有毛病，根本就不配你。”

陆瑛气得连声音都在颤抖 说：“你这个骚货 你给我滚。”孟琴双手叉腰说：“你想骚还骚不起来呢 你从这个房间滚出去 我就搬进来。黄经理，这种女人还要她干什么，她哪一点能配上你？”

黄强说：“别理这个神经病。”

陆瑛的泪水不听话地落了下来。她想还是给居委会打个电话吧，尽管这个居委会她找过五六次，尽管居委会每次都这样地推诿：“这事很普遍 算家务事 我们不管 也管不了。”

电话通了，那边是居委会主任的声音。陆瑛像受了伤的孩子还抱着一线希望：“黄强的秘书来跟我吵架，还要赶我走。这事儿你管不管？”主任说：“你不要那么小气 人家来谈工作 是有事的。”陆瑛说：“吵得我中午都不能休息。”主任说：“我两点半上班 不下雨的话 我就来一下。”

2点半 没有下雨 主任也始终没来。

6月30日 也就是广东《意见》出台后的一个月 陆瑛在母亲的陪伴下找到了黄强上级单位的蒋主任，反映了黄强的问题。蒋主任说：“明天就是‘七一’党的生日了 我可以借这个日子跟

他谈谈 党员干部‘包二奶’是要开除党籍的 但据我看，‘包二奶’证据不足 顶多是男女作风问题。”

7月3日，陆瑛又一次来到丈夫的上级单位。蒋主任很无奈地告诉她 跟黄强谈过了 他提出离婚。

过去 非强奸的‘男女作风’问题由所在单位管 现在 似乎已无人过问。社会更开放了 感情也更多元了 但是 如果‘男女作风’问题涉及家庭，伤害到另一个无过错的人，该不该管？能不能管？又用什么方式管呢？

迷失的是权利

《山海经·海外北经》记载 夸父为了追赶太阳 渴极了 累极了 最后死在了路上。

和孙娟从广州市荔湾区民政局出来时，我想到了这个夸父的故事。

昨天 在雅兰酒店 我接到了孙娟打来的电话 疲惫的声音里夹带了一丝兴奋，她说她通过前夫方华的上级单位找到了他与那个女人登记结婚的民政局——广州荔湾区民政局。这一线索是极其重要的，顺着它，我们就不难找到方华的居住地了。

孙娟 1997年10月与方华办理了离婚。当时双方对夫妻共有财产、子女抚养等问题达成了协议 补偿孙娟生活费 20万元，分10年付清 每年12月30日前支付2万元，每月承担女儿抚养费1000元 每年负担女儿活动费6500元。

但离婚后，方华未履行协议。

3年了，孙娟苦苦追寻着丈夫的踪迹，现在有了这个线索，她想事情会有很大进展。

在荔湾区民政局落座后 我们说明了来意 出示了证件。婚姻登记员蔡先生公事公办地说：“档案局规定，婚姻登记表属保密档案 除法院、公安局 任何单位、个人无权查找。”孙娟央求说：“法院、公安局我找过不知多少趟了 法院推给公安局 公安局的同志又说，这么多大案要案等着我们破，我们哪有人力物力帮你找一个人。我费好大劲儿才知道他们在你这个民政局登的记 看在这个份儿上 求你们行个方便吧。”

“不行不行 没什么好讲的。”

在走出民政局的时候 我一直在安慰着孙娟 大致内容是我们会有办法的。她似听非听地点点头，我们就在民政局门口分手了。走出几步，我又情不自禁地回头望望她，只见强烈的阳光下她的身体有点斜，像要倒了似的。

孙娟的事还要从 1994 年 7 月说起。那天，孙娟收到了一个自称是方华老婆的电话，说方华已和她恩爱多年了。电话里，孙娟还听到了婴儿的哭声。从此，孙娟平静的生活被搅乱了。

1997 年大年初二，方华哭着对孙娟承认，他给湖南妹邹阿珠买了一套房，本想邹能给他生个儿子，但生下的还是女孩儿。他说 他已是快 50 岁的人了 连个儿子都没有 他很伤心 叫孙娟体谅他。并说：“我是党员 又是中层干部 如果事情败露 犯的是重婚罪，要坐二年牢。到时谁来养活你们母女？再说我在单位还有经济问题，万一连带出来，还要背上沉重的债务，你们想抽身都抽不出来了。”方华说了哭，哭了说，和孙娟长谈了一夜。

1997 年 10 月 也就是 3 年前的那个下午，在东山区民政局，孙娟头痛欲裂，她知道只要是在离婚协议书上签了字，就意味着他们 20 年的夫妻生活彻底了结了。她还抱有幻想，她认为丈夫

风流够了，会回到自己身边的。她停下了笔，使劲儿摇着头说：“不 我不想离婚。”

眼看着自己费尽心机谋划的离婚就要功亏一篑，方华暴跳如雷 他按着孙娟的头就往墙上撞 咬着牙说：“你想整死我 我们就一起死。”在丈夫疯狂的打骂下 孙娟屈服了。

孙娟讲 回想起来有点怪。她和方华本属同一单位职工 离婚证明都是方华一手操办的。签字时，她看到介绍信上盖的并不是单位的人事章，而是方华所在公司的业务章。民政局没有过问，加之当时双方对峙气氛很紧张，民政局也没调解。

婚姻的不幸，或许是女人最大的不幸。1998年1月 孙娟经省中医院诊断患有乳腺癌，3月做了手术。手术后仅仅10天，孙娟带着未愈合的伤口又回到了自己的工作岗位。

在李朝军律师的办公室，我看到了孙娟写给市委书记、市长、市人大常委会、省妇联、市妇联、市公安局、市法院、区民政局的投诉信 每一封都是手写的 字迹十分工整。

李律师介绍说 因为方华不履行协议 孙娟于1999年12月递交诉状给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却被法院以原告有劳动能力和固定工作为由，驳回诉讼。孙娟不服，又于2000年6月5日上诉至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方华自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支付女儿方琦1998年1月至2000年5月的抚养费29000元。1998年活动费6500元 从2000年6月按1000元支付方琦抚养费。李律师说，判决后，方华置法律于不顾，连人影都找不到了。

我正在收拾行囊准备返京 孙娟来送我了。她告诉我 她又从单位那里找到了一封介绍信，是从化街道办事处为前夫的湖南妹邹阿珠开的结婚介绍信，证明邹阿珠就住从化。她已经和

李律师在从化公安局找到了 1994 年邹阿珠登记的详细地址。地址是从化市西路 59 号 201。她找到那里，房间却是空着的。孙娟说，过两天她还要去找，西路没人住看看中路和所有路的 59 号 201 住着谁。

望着她疲惫的样子，我终于说出了一直想说的话：“活着，别太认真了。”她苦笑一笑说：“我活不过几年了，我是为了我的女儿，我是想在我的有生之年为她争回一份保障。那是本来属于她的权利。”

回到北京后，我走访了民政部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司。萧登峰处长听我介绍孙娟办理离婚协议的经过后，明确指出，这是弄虚作假，这种离婚关系是无效的。

但是，走出民政部我仍然感到茫然。在广东，我没有见到那个于情理于法理都不顾的方华，政府部门的判定、法院的裁决、甚至记者作为旁观者的同情心都倾向于孙娟一边，但孙娟讨到了“说法”，又能怎么样？她仍承担着前次婚姻的重负，她的精神伤口仍在不断地流着血，我们难道就没有更完善的维护妇女儿童权益的办法了吗？维权也仅能做到“讨个说法”，而后就止步了吗？

记者日前从有关部门了解到，婚姻法的修改已列入今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草案计划。那么，可不可以把婚姻法修改草案再次向社会公布，广泛征求大家的意见，使国家大法真正能够起到维护像章玉、陆瑛、孙娟这样无过错方权益的作用？我们期盼着。

（作者系《中国社会导刊》记者）

“二奶”自白：一言难尽的男女关系

我咋就成了“二奶”？

兰子 20岁 无业

读完小学 我就没再念书了。爹说 家里的钱只能供一个人读 弟成绩没我好 但有男根 读书出息了 光宗耀祖咧 全家人吃糠咽菜也得供他上学。

在家呆了几年，满了十六，我就出来打工了。先去了温州，后来又来了广州 在一家宾馆餐厅当“小妹”。那时 才 30 出头的他已经做到了宾馆某部门经理的位置了，他几乎天天泡在宾馆 工作很辛苦。有一晚 他来餐厅吃夜宵儿 菜还没来 他人就睡着了。当时我特别佩服，也有点心疼他。

我想他应该是没有成家的，一来没听人说过，二来他一心扑在宾馆，哪里像有家的？

后来 他开始追我 让餐饮部给我换了轻松的工种 接我上下班，还当着姐妹们的面送花。我觉得全世界最幸福的人就应该是我了。不知哪辈子修来的 小学毕业的外省妹 居然能找个大学毕业的经理！

很快 我就成了他的人。他在宾馆附近租了一套楼 要我辞了工作 每个月给我三千块钱 把我养了起来。我天生节俭 舍不得花，他还批评我呢。几乎每个月，我都能寄一千块钱回家，告诉家里是我打工挣的……

去年初 我有了 催他结婚 他才跟我说 他还有个“黄面婆”。我当时哇地就哭了，怪他咋不早告诉我 我被他骗了快三

年，骗得好苦。我真心诚意地当他是老公，一心想以后嫁给他，和他过日子的 咋就成了“二奶”了？

闹了一阵，他哄我说要和家里那位离婚，我想他平日不沾家的，肯定是没感情，也就信了。转眼，孩子 8 个多月大了，还不见他离婚。我生的又是个女孩，他不太高兴。我真担心以后，万一他不离婚，又不给抚养费，我可是受害者，有没有法律可以保护我呢？

“你老公我要定了！”

瑜晓 25 岁 助理经济师

坦率地说，我现在的男友就是个有妇之夫。他与妻子结婚近十年，有个孩子现在上小学。其实他很爱他的孩子和他的家，但他的妻子则整天疑神疑鬼，还到处对别人数落他的不是，甚至说她老公是她脚边的一只狗，只配舔她的脚后跟。对于一个男人，他的妻子把他说到这个份儿上，他还有什么面子？于是，他们便开始经常吵架，而我就是在这个时候——也就是三年前认识他的。

也许真的是缘分，我在广州租的第一套房就在他隔壁。那时我大专毕业不久，因家乡的单位不景气，我办了停薪留职，跑到举目无亲的羊城闯世界。一个女孩子在外不容易，我很想家，可我很惊奇地发现，居然还有女人这样不问青红皂白地毁自己的家——骂她老公的声音，左邻右舍都听得一清二楚。有一天，她甚至莫名其妙地发火，用刀割伤了他，至今他身上还留着两道深深的刀疤。

出现在我面前的就是这样一个人：身心疲惫、伤痕累累、有家不愿回的男人。我很同情他。交谈之下，发现彼此很默契。他什么

都跟我说 包括他和妻子、孩子以及所有的烦恼。尽管很谈得来，他是有妇之夫的身份还是让我有所忌惮，我只当他是好朋友。

就这样过了一年。某天 我正在北京路闲逛 远远地走来一个女人 直到大约 5 米远时，我才认出是他的妻子。我并没有要避开的意思，可没想到，她直扑过来，举起手就要打我的耳光。我本能地转头闪开了，只听到她破口大骂狐狸精之类的。我莫名其妙 觉得在大庭广众之下很是狼狈 就飞快地跳上‘的士’走了 隔着车窗 她还在追着骂。

那天晚上 我越想越气 终于忍不住打电话过去，一听到她的声音 解释的话就不翼而飞 我把她给教训了一顿 最后告诉她 如果再这样“你老公我要定了！”

后来我才知道 他在前一次“家庭大战”中 对他老婆亲口承认了喜欢我 于是才有了北京路那一幕。也因为这件事 我们的关系有了质的飞跃。现在想想，其实是她逼出今天的局面的——我甚至有点感激她，是她的无礼成全了我。

他把房子让给妻子和孩子住 自己搬了出来 由于他们的存款一直由他妻子掌管 所以他出来时一无所有 只好每天在朋友处寄宿，直到现在还是这样。而她死活不肯离婚，说要拖死他。

在这两年中 我和他一直都很过得艰苦 我打我的工 他做他的生意 有时还要兼顾家里的孩子，一切都得从头开始 可以说是白手创业 只有我一直鼓励他、支持他。

我是助理经济师，所以在事业上也可以帮帮他。我们没有钱 就贷款、借钱做生意 还清了贷款 还赚了一点钱。然而 正当我俩刚刚小有成就时 这个《意见》出台了 他妻子理直气壮地告诉他要告我“第三者破坏他人家庭” 赔偿她精神损失费 还要平分我俩的创业成果……他们夫妻感情破裂并不是因我而引起

的，我凭什么要赔偿她精神损失费？还有，她每天只是打打麻将、逛逛街就要平分我们的辛苦所得，这公不公平？他们原有的家产她已经拿完了，我真不明白，她还想要怎样？.....

他老婆就是那种结了婚有了孩子就以为拿到了长期饭票的人，平常在家做少奶奶，打打麻将，做做美容，久而久之，就渐渐地脱离了社会。广东有不少这样的女人，她们与社会脱节，无法与丈夫沟通，这就造成了男人们在外面寻找新的沟通对象。

作为女人，我真替我们女人感到悲哀，她们为什么不能像《牵手》中的夏晓雪那样，要么就干脆干脆地离婚，要么就想办法充实自己，跟上这个时代，让自己的丈夫重新回到自己身边。她们为什么要钻牛角尖，让自己在一棵树上吊死？为什么就不能抛开已经不再属于自己的东西，轻轻松松地为自己活一次？

“没结婚证，当大婆也白搭！”

皖芬 26岁 鞋店老板娘

我不是二奶，我可是拿了结婚证的。但我老公每年都固定回乡下和他摆过酒的老婆住上一个月，我真受不了，不知道他把我也置于何地！

我是安徽人，十年前就来广州打工，认识了工友李某，也就是现在的老公。那时，他也才20出头，人长得挺帅，对人也实在。认识没多久，有一天，他半开玩笑似的对我说，他是“逃婚”出来的，我觉得很好奇，就追问他，他说在乡下时父母逼他娶表舅的女儿，他不乐意，就“逃窜”到南方，已经两年没回去了。我听后，觉得挺同情他的，慢慢地两个都在异乡漂泊的年轻人就自然而然地走到一起来了。

我们谈了两年恋爱，我还带他回家过了“父母关”，这才登记

结婚。

婚后感情一直不错 我们攒钱、辞工、创业 现在已经有一家自己的鞋店了。我负责看档、推销，他负责进货，一切都好好的。惟一点不对劲的是 每年春节 都是他回乡下过他的年 我‘留守’或者回娘家。第三年 我忍不住了 主动提出要和他回家 他经不住我磨，就答应了。

回到他家，我大吃一惊，他在乡下居然有老有小的，他哪里是‘逃婚’啊 分明已经有老婆了 不过没登记 只是在乡下摆酒热闹了一回就当是结婚了。我一气之下，当夜就走了。没几天，他就追到我娘家。我心一软，原谅了他，只要他不再和乡下那个来往，我就既往不咎。他答应得好好的，把我哄回了广州。

大半年过去了，他又回乡了，后来我才知道，他又是和他乡下那个同房住的，他说他不同房，人家不放过他。

我已经下过很多次最后通牒了，要么要我，要么就离婚，可他就是不愿意和我离，也不肯和乡下那个断。

前些天，看到报纸上说有个什么惩治包二奶的意见出来了，我有点担心自己的身份 我也有‘配偶权’吧 问了律师 知道他原先那个婚姻不受法律保护，我这才心里有点底。

不过，我还是得让他做个了断！在他乡下人心中，我永远是个“小” 我不能这样过一辈子啊！

他老婆是个蠢女人！

阿慧 24岁 副总经理

也许我说‘他老婆是个蠢女人’太直接了 但她真的很傻 连我有时候都忍不住有点同情她。如果判离，她什么都得不到，连立足的地方都没有。

他是上山下乡当知青时认识她的。她是当地人，贫下中农之类的吧。他想办法回城后，也把她弄进了城市当工人。后来，他利用自己的海外关系，下海做音响生意，当了老板。

我和他是一次谈生意时认识的，我本来在他的对手公司干，后来被他“挖”了过去。现在我们的公司名字还是来自两个人名字字母缩写。

我是 70 年代生的 现在有个新名词 叫“新生代”说的也就是我们这一代。我承认自己目标明确，因为我可不能再像以前那些傻女人那样“讲心不讲金”。青春多短暂啊 还能用时 就要让它产生最大的利润。

一开始，我就知道他有老婆。那又如何？他肯花钱、花精力在她身上吗 在我的“监督”下 除了她现在住的那套房改房 他们没有一套共有房产。因为几套房子都以各种名义，转到他母亲和我家里人名下了，铺头写的也只是他自己的名字，而她好像从来没有怀疑过——这在我是不可想象的。虽然我没找他要过房子，可我有办法让他把写着我名字的三房两厅当礼物送给我。

她就等离婚吧。前段时间，我还陪他一起去法律咨询，我们得算算“离婚成本”。其实，他也不想做得太绝，只要她不声张，不纠缠，房子可以给她住到老，还能给她十几万。可她偏要到处闹 街道、妇联、到处讲 还扬言要告我们。她告得倒吗 真是笑话。逼急了，一个子都别想拿！

我 我要是她 房子、钱 我都可以不要 和和气气离婚 只要分我一半企业经营权，不出几年，我能干得比他还好！可她哪有这本事？除了做家务，她还会什么？可家务谁不会做？花钱请个钟点工不就结了？还用老婆干什么？

（《羊城晚报》记者曾璇整理）

五、两性群言堂

尽管在广东共产党员“包二奶”要被开除党籍，国家公务员要冒撤职或开除公职的风险，一般公民若被认定重婚，会有牢狱之灾。但是，

以“如果有条件，你包不包二奶”为题，随机询问 10 个不同城市、不同年龄、不同文化背景、不同职业、不同婚姻状态的男性，结果仍令人吃惊。

女士则更全面细致地体会法律的方方面面，尤其是有成功的职业女性，她们的谈话，更引导人去理智地思维，涉及更多的情感和人性的内容。

男士十人谈：面对男人“贞操义务” 何去何从

陈浩 28 岁 北京 个体经营者 高中 已婚

我认为，婚最好不离，情人最好不少，“二奶”最好不包。

对男人来说，情人越多越好。有一个哲人说过：看一个成功

的男人要看他身边有多少女人和金钱。这也就告诉人们，金钱和女人是男人成功的标志。我虽然不把这看成是男人成功的绝对标志，但我觉得所谓的道德和责任都是虚伪的，我不否认自己有情人，我不认为有什么不好，我不过是把人性发挥得淋漓尽致。但是 我不会包养她“包二奶”太累。

男人的本性都是喜新厌旧的 都是在寻找心理上、感观上的刺激。为什么买东西小到一个西瓜，大到一套住房，不合适了不喜欢了都可以换，人为什么就只能有一个妻子而且从一而终呢？

像我这样的人为什么结婚？结婚是保护伞。跟别的女人玩，一说结婚了就会省去很多麻烦，也有女人跟我玩着玩着就说怀孕了 想赖上我 我告诉她 你先把孩子生下来 然后咱们去做亲子鉴定，是我的我养；要不你就去找我媳妇摊牌，让她给你一个说法。最后 她还不是自己上医院做了“人流”。

我认为 婚最好不离 情人最好不少 二奶最好不包。这就看你的本事了。

李晓军 41岁 湖北 工人 大专 离异

由于某种原因离不了婚，又不让一个男人的感情得以释放，那才是不道德呢。

男人一般都把婚姻和感情看成是两回事。不信你去调查调查，在已婚人群中有多少是把爱情和婚姻划等号的。多数人的婚姻还不是出于某种目的，或是因为住房，或是因为职位，也许还有其他的原因，总之是五花八门的。再说当初结婚时真有感情，也不敢保证这情感就三年五年都不变。当一个男人和他老婆已经没什么感情了，可是由于某种原因又一时半会儿离不了

婚，你不让他找到另一个可以寄托感情的人，不让一个正常男人的情感得到释放，那才是不道德呢。

有人说：爱情是永恒的，那整个是瞎掰。男人的占有欲是无止境的，得到了一个，还想得到第二个、第三个甚至第四个。另外，对一个男人来说，再好的感情经过一段时间后也会慢慢降温，就像人们常说的得到了就不再珍惜，越得不到越想得到，所以去寻找新的目标也是情有可原的。有条件的‘包’下来，固定下来，别人不能插足，这大概也是出于男人的本性吧！

王文军 26岁 河南 司机 高中 未婚

女人要想不让男人“包二奶”就要在各方面都满足丈夫。

我对婚外情甚至“包二奶”的态度是既不反对，也不提倡。我觉得这是当事人的私事，别人没必要去干涉。如果有条件、有经济实力，对方又愿意，他就可以去包、去找。

另外，男人搞婚外情责任应该在女方。肯定是老婆在某一方面不能满足丈夫，他才会去外面找人。如果女人在各方面都做得很好，丈夫还有什么必要去外面找人。所以女人要想不让男人有婚外情、不“包二奶”就要在各方面都能满足丈夫。

郁阿发 32岁 工人 已婚

我“包二奶”‘柔肠’‘尺’‘断’

一提起‘包二奶’这个话题来，哇！人们就好像吃了兴奋剂哦。没包过二奶的男人都觉得那一定是很幸福的事情，二奶总

是会比大婆好的啦。可是，你想知道我“包二奶”的滋味吗？

我是从湛江来广州打工的。广州地方大，也繁华，看着人家有钱人养小蜜“包二奶”，心里也是很痒的啦。认识了从贵州来的女人黄小姐，比起我那个卖菜的老婆来，真是靓得很哦！我俩背着我老婆，在广州塘冲大埔村南六巷 15 号租了一间房过起了日子。说起来很不好意思啦，我这个打工仔，连老婆和三个孩子都不管了，挣点钱全部都用在她身上了，她还是不满足。为了经济上的事情，我们经常吵架起来。我看我真是负担不了了，就只好提出和她分手。今年 6 月 5 日晚上，我们又吵起来了。6 月 6 日早上 6 点多，肚子钻心的疼痛把我搞醒了，哇！她提着一把血淋淋的刀子站在我面前，我小腹的左下部被她扎了一刀，我疼得话也讲不出来啦，用力地捂着肚子，不用力还好，一用力，我就把我自己的肠子给挤出来了，这个女人好狠心哦，她盯着我，一把将我的肠子拉过去，拿起刀恶狠狠地切下了足足有一尺多长的一段丢在了地上，然后穿着睡衣就跑掉了，再也没有回来。我浑身是血，大汗淋漓，用力喊救命，可是怎么样也使不上劲，要好长时间才能叫一声出来。住在出租屋这里的民工还是听到了动静，他们喊来了房东。房东报了警，又打了 120 叫来了急救车，我被四个人用白床单抬下了楼，放上了急救车送到了市中医药学院一附院，做了手术，这才捡了一条命。

我一点钱也没有的啦，打电话叫朋友们帮忙一下，可谁都不肯来。还是房东梁先生心肠好，他给我先后共交了 2800 元，可是这些钱连做手术的钱都不够的呀。我没有办法，只好厚着脸皮找老婆啦，可老婆来了只拿了 100 元钱。她真的是没有钱的啦，一个人卖菜，还要养 3 个孩子，可她还是常常过来陪我，还给我做饭。我一共住了 20 天医院，医生通知我可以出院了，我哪

里去搞钱？我只好趁医生不注意时偷偷地逃跑了

为了一个女人 我知道我坑了房东、坑了医院、坑了老婆也对不起孩子，更重要的是，差点送了命，我真的是很没脸的啦！我再也不敢‘包二奶’啦！

王锦强 35岁 山西 已婚 硕士 公务员

“包二奶”或婚外恋都是生活腐败的表现。

我认为男人“包二奶”或婚外恋都是生活腐败的一种表现，也是法律道德所不能允许的。这样做只能干扰家庭的正常生活 扰乱社会的正常秩序 破坏婚姻的惟一性。另外“包二奶”或是搞婚外恋 由于没有法律的认可和保护 不仅应有的权利没法得到 而且人格尊严也受到了践踏。不管是“二奶”也好 情人也罢，那些依附于男人的女人自己就把自己摆到了一个从属的地位 她们把自己的生命寄托于男人 为了追求生活的享受 甘愿忍辱负重，把中国妇女奋斗了近百年的平等、解放都扔在了脑后 这实在是一种悲哀，一种倒退。

男人是家庭、社会的中心 他不仅要承担社会的责任 还要承担家庭的责任。一个好男人应该是内在和外在的和谐统一。如果只为了自己的一时享受 置别人的痛苦于不顾 这样的男人算不上是个好男人。应该说随着婚龄的增加 初期的甜蜜、浪漫过后 大多数婚姻都会陷入到一种平淡无奇的状态中 这时就要不断地调整自己，寻找双方的共同点和默契，不断发现闪光点，采取情感‘出逃’的办法来回避婚姻是不可取的 也不是解决婚姻的根本途径。

吴世雄 42岁 云南 私营企业经理 学士 已婚

“包二奶”是男人责任心的体现。不离婚是因为有良心。

如果我对另一个女人的感情到了不可自拔的地步，而原有的婚姻关系又没完全破裂 我可能会选择‘包二奶’。

我认为‘包二奶’是男人承诺了仅次于婚姻的责任 是男人责任心的体现。把它看做是性消费 简单地认为‘包二奶’就是“包暗娼”得打击 是犯罪 我很难接受。

在做业务做买卖中，我们通常把性消费作为一种礼品。送一个物对方无所谓，送一个小姐对方很满意。这跟我们的道德无关，这是社会压力和生存竞争造成的，我们对小姐都是如此。经济行为和消费行为挂勾，消费是一次性的，是金钱购买的。

对我而言 我不会因为长期在外没有正常家庭生活 或是为生育子孙 对妻子以外的另一个女人承诺 担负起她衣食起居的责任 我也不会因为偶然对某个女人有好感 或为炫耀财富这样做，只有当我在婚外得到了婚内所得不到的思想和感情的交流，而且渴望这种交流到了不可自拔的程度，才会下这样的决心。

男人有了婚外情为什么不离婚？对像我这样的人来说，有的是因为好面子，更有的可能是因为有良心。

在商场 大多不会因为婚姻破裂影响前途 但利害关系也是要权衡的，即使没有事业发展上的利害关系也会趋从世俗的美德，不愿意熟人亲人骂自己人一阔脸就变，不愿担陈世美的骂名 但更多的可能会因为妻子没有过错 甚至生存能力较弱 况且还有孩子，不能低估了男人潜意识中的这点同情心和责任感。

如果妻子是女强人，丈夫一般会容易了断。如果妻子非要撕破丈夫的脸皮，丈夫一般会借此了断。

人是一个矛盾体，男人也是一个矛盾体，特别是中国男人。不要小看了中国传统文化对中国男人潜移默化的影响力。我说不定社会一方面不承认“包二奶”一方面又不得不容忍。

张元 32岁 北京 自由学者 学士 已婚

家庭伦理的进一步走向自有它的规律，不是学术研究能左右。

包二奶的男人通常都是有点经济能力，认为“包二奶”可以让他炫耀。就算他不跟任何人说，在心底深处或许也能有一种成就感。看，我养得起两个女人（甚至更多），往远了说，二奶和原配的和睦融洽，是千百年来无数男人的性幻想内容之一。这在大量文学作品中已有折射反映。

刚开始“玩火”的男人，心情肯定是激动的，觉得可以尝试某种禁忌的快乐，只是他们往往意识不到，“包二奶”未必省心。你得两头儿跑吧，不愿意鸡飞蛋打，可是人的精力体力有限。先不谈孩子，先不谈瞒来瞒去的心力交瘁，光是让一妻一妾双双心满意足这一条，你以为那么容易做到？

有点条件就娶二奶，这是典型的封建意识残余。手里刚有一点点富裕钱儿，就不知道该怎么花了。这是咱中国男性数千年来积淀已久的思维定势——封建社会有钱有势的男人，不净是三妻四妾的？

美国中产阶级力求稳定——心态的稳定、家族的稳定。“守约者”运动在美国风起云涌，方兴未艾。其“七大诺言”的核心是

“保持道德与性的纯洁 爱护你的妻子和孩子”这反映出一部分美国人在家庭和性伦理方面的回归趋势。

本人不是激进派，不是卫道士。家庭伦理的进一步走向，恐怕不是学术研究能左右。世间万物自有它的规律，如果乱交导致最后的瘟疫横行 那大约就是‘世界末日’吧？

钟长海 45岁 上海 外企中方经理 硕士 已婚

国外似乎不存在“包二奶”问题，同胞是怎么回事没研究透。

我在国外呆了近 10 年，没听说哪个老外包养个二奶。人家那里是有感情能够在一起生活就保持婚姻关系，否则就离婚。当然这也许和他们的婚姻管理法律法规有关系 结婚、离婚手续都比较简单 至于财产分割也比较容易 婚前财产有公证 婚后财产又是实名制，对于诉诸法院的离婚一般来讲都是女方和孩子受保护 所以全都是明摆着的利害关系 他们就不必暗中再养一个“二奶”了。至于感情问题 既爱自己的妻子 又爱上另外一个女人 如果不触犯法律那是个人隐私 别人也无权过问 我们这些外国人更不得而知。当然对总统和国家公职人员，人们的要求比较挑剔 认为他们应是道德的楷模 不能乱来 因而就出了克林顿的绯闻案 闹得沸沸扬扬的 尽管法律最终也判不了什么，但是在道德上克林顿打不了满分。

有人说中国人“包二奶”是解决性压抑问题 因为国家不允许办红灯区、包个二奶既安全又不触犯法律。其实在美国 50 个州里 98% 的州的法律是禁办红灯区的 倒是咱中国的士“大款”们到了美国，嫌那里的夜生活太单调。自己在同胞里包养个二

奶、三奶 这是个什么问题，我还没研究透。

孟凡 48岁 北京 电视编导 博士 已婚

“包二奶”现象是女人的悲哀，对男人也不是福音。

男人吗，讲道理讲理智是一回事，讲心理讲生理又是一回事。我相信所有的男人都希望“包二奶”只是受到种种限制，没条件而已。

先讲一讲道理和理智。从政府、社会和人的关系上看，政府应该对社会有约束力，道德规范、法律就是对人对社会的约束。一个文明进步的政府，既有规则又尊重人性。因此，站在政府的立场，遏制“包二奶”是对的，应该这样做，不然，政府对社会丧失了约束力，甚至连欺骗力也没有了，大家都会没有安全感。

再谈谈一个人的理智与感情，理智与欲望的关系。对于这个关系，人常常处于矛盾状态。有教养有知识的人，都知道什么是社会常态，什么不是。任何一个正常的男人都不会公开支持“包二奶”，但从欲望上说，又是另一回事。一个男人不可能长时间地维持对一个女人的爱情，产生爱情，既有心理因素又有生理因素，要从根本上遏制男人化学物质的分泌是不可能的。爱情平淡了，是否婚姻就结束了？在实际生活中不是这样。婚姻可以维持很久，但爱情是不可能有的金婚、银婚的。我不是说“包二奶”是爱情的另一种形式，我只是说，一些事业上有了成就的男人，特别是“大款”，往往需要在感情上也有成就感。因此，如果社会的约束力有空隙，“包二奶”就会应运而生，没有什么奇怪。成功男性中的官员也有“包二奶”的，但对官员来说，这是一步险

棋，公务员的钱来源有限，要搞钱，就需拿“乌纱”做赌注。而“大款”的赌注仅是他的婚姻，钱不成问题。

其实，“包二奶”现象是女人的悲哀，对男人也不是福音。就男人来讲，本性都是一样的，不要对没有“包二奶”的男人寄以希望，不要美化男人，包括那些“包二奶”的男人与没有“包二奶”的男人。包与不包，与道德高下无关，仅与生存条件高下有关。

辛晓马 52岁 南京 男科专家 博士 已婚

“包二奶”是封建主义的，是倒退；“找情人”是资本主义的，是进步。

“包二奶”这个事情肯定不对，处理起来情节恶劣的判刑，不恶劣的给予经济处罚，都是对的。但是，我认为，具体到当事人，可能会比较复杂：有的是搞腐败，有的是炫耀成功，也有的可能另有隐情——比如长期两地分居，比如妻子有病，比如真的产生感情，当然也有花心和玩弄女性的。总之，不能因为没离婚就一棒子打死。在这种情况下，完全损害妻子的利益不公平，完全拆散“二奶”也不见得公平，给受损方一定经济补偿是比较公平的办法。

有一种理论，女人每月只排卵一次，男人每天都能产生上千个精子，对于繁衍后代的机率，女人的卵子很宝贵，而男人的精子却无所谓，因此，女人对感情大多是专一的，而男人大多不能专注，这是生理造成的。还有一种理论，在动物界，凡雌雄体形相等的，基本是对偶婚，比如天鹅、鸟类，而狮子、老虎雌雄体形差别很大，一般都是一夫多妻。所以，从一定程度上说，男性有多个伴侣的需求，男人也对性更感兴趣。妓女比妓男多得多，也

是一种自然现象。

如果从理论出发，从性本能出发，男人有感觉就可以发挥。但是，在社会生活中，生物人是社会人，就不可能凭本性本能做事。不仅在性问题上，在什么问题上都一样。限制到什么程度，取决于约定的规则。比如云南的泸沽湖，那里实行的是走婚制，在那个地方就不是一对一性关系，那里的道德不能拿外界的道德去衡量，关键在于社会规则的制定。婚姻法如果规定可以一夫多妻，“包二奶”就是合理合法的，婚姻法是一夫一妻制，那其他就不合理合法。

不过，我认为“找情人”是一种进步，但把一个女人控制起来是倒退。“包二奶”是封建的，而“找情人”是资本主义的。虽然似乎同样是侵犯了婚姻另一方的性独享权。

我认为“包二奶”症结不在夫妻的性能否独享上，主要在夫妻财产不能共享上。

（《中国社会导刊》刘昕 张友华 王作勤整理）

当我们在用“忠实义务”来约束男人时，是否想到他们的“同居权”也应受到保护？

曾经经历过一个因禁锢情感，而造成婚姻基础薄弱的年代，是否可以成为今天的男人“婚外寻情”的理由？

在一个依旧以男权为强势的社会里，在 40% 的人一生中都会出现一次婚外情的社会里，在法律并没有规定姘居有罪的社会里，怎样判定性错罪？作为弱者的女人如何寻求保护？又如何寻找情感上的平衡位置？——每一个话题沉寂后的复出都会带给人们更多的思考，“包二奶”当然也不例外。虽然“法律不外乎人情”，但在我们为此组织的一

次法律界人士的聚会中，讨论的范围却突破了法律涉及到更多的情感和人性的内容。

女士五人谈： 是“纳妾”还是“美丽的爱情故事”

参加本次座谈会的有关人员：

李银河中国社科院社会学所博士，以下简称“李”

郝会真北京市天宁律师事务所律师，以下简称“郝”

丁娟中国妇联研究所副研究员，以下简称“丁”

王景琦最高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检察厅法学博士

王德意《婚姻法》起草小组成员

一个地方性《意见》的出台看似引起了轰动效应，然而从法律的角度来说，它的内容是“新”还是“不新”，专家的意见不一

王景琦 我认为广东的《意见》是全国第一家比较明确地规定“精神损害赔偿”能适用于婚姻关系的条文。以往在《民法通则》中有这一说法，但不能适用于婚姻关系；在最高法院的司法解释中也有“侵犯名誉权”一条，但“精神损害”不仅仅是名誉权受到损害，法律上的“精神”并非哲学意义上的，它指受害一方受到的精神痛苦或精神利益上的减损，范围要更宽泛一些。这是它的内容和以往的法律条文相比最“新”的一点。同时，它有的内容不仅不新，反而过于原则和偏颇，比如关于“共同财产”的认

定,它规定“除法律规定属于夫妻个人财产的外,对有证据证明
固定资产或其它价值较大的财产,属有过错方购买给第三者的
财产,应视为夫妻共同财产。”“个人财产”除法律规定的外,还
有夫妻双方“约定”的,即在婚前以契约的形式明确下来的“个人
财产”就算夫妻双方婚前没有约定,那么除了法律规定的“个人
财产”外,也未必全部都是“夫妻共同财产”因为还有“家庭财
产”家庭其他成员也对财产享有所有权,他们也和妻子一样有
权利要求有过错一方赔偿或撤销赠予行为,所以广东《意见》中
的规定恐怕过于简单了。

郝广东的《意见》从总体上来看对现行法律并没有太大的
突破,它的出台之所以引起一定的轰动效应,我认为原因在于广
东的地方特色——“包二奶”现象过于盛行,无法制裁,所以《意
见》的出台对于违法的有过错方有一定的震慑力,对于处于弱势
地位的无过错方也是一种抚慰,给予了她们一点希望,仅此而
已。

现在社会上普遍认为它所谓的“新意”体现在以下几点:

第一,关于离婚后分割房产的规定上与以往不同,过去规定
按成本价估定房产的价格,广东却规定按市场价估价,这是对无
过错方在房产问题上的一种保护。

其实这并不是广东的《意见》有新意,而应该说随着市场经
济的发展,我国的立法内容也在不断扩充。在房子上市以前出
台的法律规定按成本价估定房价,房子上市以后,自然就产生了
按市场价估算房价的需要,相应的国家法也会马上出台,就算现
在不出台,法院中也是按照这种实际情况所产生的要求判定的。

第二,过去控告重婚罪,如证据不足往往不予理睬,广东《意
见》却规定“,人民法院应依照《民事诉讼法》第 64 条和 65 条的

规定积极调查取证”。

这一点看似很“新”，但实际操作性却并不很强。根据我做基层法律工作中在实际中碰到的案例来看，有些非常清楚的重婚罪也无法立案，理由就是证据不足，要取证谈何容易。法律规定以夫妻名义共同生活就叫“事实婚”，可以判定为“重婚罪”，但人家不以夫妻名义怎么办？现在更多的是女方以保姆、秘书的身份和男方共同生活。有人在求证无门的情况下请出私人侦探公司来跟踪取证，取来的所谓“证据”也不过是两个人在一起时的照片、亲密镜头而已，能说明什么呢？充其量说明二者是“情人”，“情人”关系并不能构成“重婚罪”。

第三 广东《意见》规定 属有过错方购买给第三者的财产，如房子等，应视为夫妻共同财产。

这种说法其实并不新 刚才王景琦博士已经分析过了 我们现有的法律在这方面不仅规定的更清楚，而且更全面，在没有通过约定的方式来明确个人财产的情况下，则完全以法律已有的规定为依据 结婚登记以后的都属于夫妻共同财产 买给“二奶”的不仅包括房子，任何东西如果是婚后购买的，都应有妻子的一半。

国家法有所不为，地方法有所为，一个针对性极强的地方行政措施的出台，多多少少对完善《婚姻法》这样的国家大法产生了一定的启示和意义

王景琦 在关于“共同财产”认定的内容中 广东的《意见》虽然有些偏颇 却从另一方面提醒了我们 在完善《婚姻法》时，一定要对约定的和法定的个人财产给予同等重视。目前的法律条

文中，对约定的部分重视不够，完善时应扩大约定部分的规定，提倡婚前财产约定 约定的多了 财产的分属就更明确了。说到底婚姻在法律上还是一种契约关系 而财产的约定就是这个“ 主契约 ”下的一纸“ 从契约 ” 契约签定后对内有利于明确财产 对外因为要经过一个登记的程序，登记后就能对第三者产生对抗效应，当发生婚外恋事件时，不会损害无过错方的经济利益。

此外 在修改《婚姻法》时 还应严格规定配偶权中的“ 忠实义务 ”即婚姻一方只能和配偶一方发生性关系 而不能和婚外第三者发生。目前在最高法院的司法解释中有此规定 而《婚姻法》中还没有。具体来说就是要规定 第一 忠实义务作为配偶权的基本权力婚姻双方不得违反 第二 忠实义务不仅对配偶双方 对以外的人也有约束力 是一种绝对权力 其他人有绝对的义务来履行 第三 对于违背忠实义务的一方要有一定的制裁措施 如对无过错方进行“ 精神损害赔偿 ” 第四 将违背忠实义务规定为法定的离婚理由。

郝 我同意王博士的意见 尽管我认为广东的《意见》并无新意，但他们作为开风气之先者明确提出的一些东西还是值得赞赏的。比如刚才王博士提到的，它提醒我们对婚前财产约定引起足够的重视。其实这在国外是一件很自然的而且必需的事情 而在国内 人们的思想观念上还存在着一些障碍 这就给有些人在婚后隐匿、转移财产提供了便利条件。此外 广东《意见》中明确规定 对名为“ 挂靠 ”实为有过错方独资经营或合资经营的经济实体中其所占的财产份额，也应视为夫妻共同财产。目前的“ 挂靠 ”问题只在刑法中有明确规定 在民事诉讼中还没有被界定，广东这样规定对于维护家庭共同财产有积极的因素。再有《意见》中所明确的有过错一方对无过错一方的赔偿 以往在

人身伤害和医疗事故赔偿中有所尝试，但在实际立法中还没有明确规定。这恐怕是《婚姻法》的修改中大家最为关心的一项内容。如果能以法律的名义确定下来，意义重大。而且我建议，要赔偿就是重大赔偿，一星半点的根本起不到惩戒的作用。

王德意：我是这次婚姻法起草小组的成员。根据我所知道的一些情况，有关配偶权中忠实义务的规定和精神赔偿问题在这次的草稿中都已经有所反映。“包二奶”问题由于它的普遍性和大家强烈的反映，在起草时已经引起了强烈的关注。大家对新的《婚姻法》所寄予的厚望我是能理解的，但有一点我也要提醒大家，《婚姻法》毕竟是一个基本法性质的法律，不可能规定的过于细致。像包养暗娼、第三者要不要惩罚这样的具体问题不可能在法律上有任何的反映的，甚至连这个字眼都不能出现。因为“第三者”并不是一个严格的法律概念。如果“包二奶”被认定是重婚行为，那么也自有《刑法》而不是《婚姻法》去追究责任。所以《婚姻法》所能做到的只是进行一个原则的规定，给日后的执行过程确立一个法律依据。

法律是用来维护大多数人的利益的，这其中包括妻子，也包括丈夫。当他们的合法同居权被妻子拒绝，又由于忠实义务的限制不能外出寻欢时，是否会引起婚内强奸和家庭暴力的发生？

丁：刚才王博士提到，忠实义务是一种绝对的义务，性关系只能在婚内发生。但婚内性生活不和谐，妻子又不同意丈夫出去寻欢时该怎么办？这就必然导致婚内强奸和家庭暴力的发生。同居是权力也是义务，当作为义务时，它不仅限制丈夫，也应该

能够限制妻子去执行，当作为权力时，丈夫的这种合法权力也理应受到保护，我们在现实中发现，这种丈夫的权力需要保护的案件有时甚至超过了妻子需要保护的案件。

郝 没错 尽管国内的法律上没有“婚内强奸”这样的字眼，也不这样认定，但我在具体的案例中看到过这种现象。它通常不被社会承认，只有当婚内双方矛盾激烈的时候，才有人出面管。不过我所见到的是另一种意义上的“婚内强奸”，它和丈夫的同居权力受到侵犯无关，仍是属于妻子的权力应被保护的范畴。这种现象在我国农村比较多见，男人把妻子看做自己的私有财产，甚至给她们穿上铁裤衩，加上一把铁锁，而当自己需要的时候，则不管妻子的身体状况如何，发泄一通了事。当事情严重到造成人身伤害的时候，就会有人出面干涉了，比如说妇联，公安机关，否则，当地的村民就习以为常，丝毫不以为怪。我国在判定这种“婚内强奸”方面的法律确实滞后了。

关于丁娟谈到的那种“婚内强奸”我也有所了解 实际上现在性生活不和谐是离婚案中的绝大多数原因。过去大家都不好意思谈，现在思想开化后，就全暴露出来了。婚后双方都应尽同居义务，如果一方拒绝，就不能排除另一方去婚外寻求性生活，这是新的《婚姻法》应该考虑到的。

丁 所以当配偶权的忠实义务要搬上法律的时候 要考虑到方方面面的利益，不仅是妻子的，也应有丈夫的，婚内强奸现象的发生是很多人反对规定配偶权的一个重要理由，在立法时如何限制这种权力被妻子无限发挥也很重要。

王景琦：配偶权不只包括忠实义务一个方面，还包括姓氏权、住所决定权、职业社会学习生活的自由权、日常生活相互代理权等等，但忠实义务确实是其中的一个重要方面。目前在国

内只能依靠刑法来解决，对婚内强奸中采取暴力的一方进行制裁，说到底维护的还是妻子，即弱势一方的权力。没办法，法律在目前并不是十全十美的，将来也许可以仿效有些国家的办法，如规定拒绝同居 6 个月以上可视为感情破裂，并作为离婚的理由，这确实应引起新的婚姻法的重视。

“包养暗娼”并不是一个明确的法律概念和“包二奶”比起来，它的范围也明显的过于狭小，那么广东的《意见》中为什么要这样提呢？

王德意 我很奇怪广东的《意见》中为什么只对“包养暗娼”进行了定义，很明显这并不是一个明确的法律概念，而且涵义远不如“包二奶”更为宽泛。我的猜测是提“包暗娼”而不说“包二奶”有利于在法院无法立案时转到公安部门立案取证。因为法律上并没有规定姘居有罪，只有嫖娼属于公安部门的打击之列。

丁 但实际上广东这个《意见》不是针对暗娼而是针对“二奶”的，这在他们已处理的一些案例中已反映出来了。

郝 还是看看广东自己对这样规定的说明吧 关于对“包二奶”现象依法处理的说明——“包二奶”是社会上配有配偶的男子又供养其他姘妇与之同居的行为的俗称，这不是法律概念，由于这种行为既有纳妾性质的重婚行为，又有短期以金钱、性作交易的包养暗娼的行为 因此《意见》没有提及“包二奶”只提及了重婚和包养暗娼的行为。看来王老师的猜测还是有道理的，“重婚”和“包养暗娼”都是要受到法律制裁的而“包二奶”却不是法制概念，没有相应的法律去制裁。这也是在目前法律还不够健全状况下的一种变通。

被炒作的沸沸扬扬的《意见》其实并不具备任何法律效应，因此也没有什么实际操作性，因为它只是一个地方性《意见》没有经过司法解释也没有通过当地人大讨论而成为一个地方性法规

郝 我认为广东的《意见》没有实际操作性 因此它所体现出的法律的效应并不大 它不是一部法律或法规 只能算是公、检、法、司四家汇签通过的一个内部工作意见 在审案中不能引用其作为依据，只有经过一定的立法程序或提交地方人大常委会讨论通过成为地方法规才具有法律效应。

王德意 我同意郝律师的意见 认为这种形式不如以法律或法规的形式确定下来更合适。其实他们完全可以这样做，由省高法或高检反映到全国最高法院或最高检察院做司法解释，再贯彻到下面就具有了一定的法律效应。

郝 可他们却没有这样做 相信不会是因为水平有限而没有意识到吧。

丁 我看不是。以前曾有过这种情况 像天津曾出台过一部关于冻结离婚财产、湖南出台过一部反家庭暴力事件的法规 这两部法规的出台都经历了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刚开始报送到地方人大时并不被重视，于是很难一下子通过，只好一步步来，先成为公安局的内部条例，再进行司法解释，最后才提交人大，能否通过 还要看法律本身 如果它确实是社会需要 有生命力的就有可能获得成功。广东也可能属于类似情况。

判定事实婚的存在是区分重婚罪和婚外恋的关键。可我国自 1994 年以来的《婚姻法》中就不再承认事实婚姻，这使司法部门在判定“包二奶”行为是否有罪的时候，陷入了一种尴尬的境地。

李：怎么制裁“包二奶”行为？广东的《意见》是按重婚罪制裁，我觉得有问题。首先是重婚和婚外恋如何区分？是以生了孩子还是买了房子、见面的频率、有感情还是无感情来区分。公开不公开如何划分？如果对外不以夫妻名义，而像郝律师说过的用秘书、保姆等方式呢？其实严格来说，只有进行了两次婚姻登记的才叫“重婚”，或者确定第二次婚姻是事实婚。这就出现了第二个问题，如何界定事实婚？

郝：现在在老百姓中流传着很多区分的方法，比如在广东，大家就认为正常过日子，出门不化妆的是“二奶”；下午 4—5 点钟出门的是情人；出门化妆又时隐时现的是暗娼。这些是笑谈，当然不能作为法律依据，事实上法律上判定事实婚确实很难。

李：我觉得不仅是事实婚，就算是包养暗娼和情人也无法分清。做情人的收了对方的钱或房子等明显的馈赠就应该算做暗娼。

郝：房子现在也不好界定，有的第三者接受了馈赠的房子，但不布置成住所，而布置成办公室或别的样式，你该如何界定？

李：所以说事实婚的界定实在是太难了。根据统计，全世界有 40% 的人在一生中会发生一次婚外恋，如果划不清界线，都按重婚罪来处置，这 40% 的人是不可能的。如果不处置，那么该怎样姑息呢？一个男人有一个情人，这种情况发生了一次不算重婚，那么发生了几次才算呢？

郝 多少次都不能算 事实婚的界定是建立在‘以夫妻名义同居’的基础上才算，即别人都知道同居的男女双方是夫妻了 这就很难取证了，大多数老百姓只是凭感觉认定二者是夫妻关系，却没有任何可以在法庭上发生效应的证据。

李 这种界定也只是建立在刑法的基础上 从 1994 年开始，婚姻法中就不再承认事实婚，重婚和婚外恋的界线就更难以界定了。

王德意 我来解释一下《婚姻法》中取消‘事实婚’这一说法的原因。民政系统认定的婚姻一向是以结婚登记为准，这和当初法院采取的有条件（即达到婚龄、生儿育女）地承认事实婚的原则不同，二者产生了矛盾。为了统一，从 1994 年民政部出台《婚姻登记管理条例》那天起，法院做了相应的调整，不再承认事实婚。现在看来，当时的决定恐怕过于简单了一些，也造成了刑法和婚姻法的矛盾。婚姻法根本不承认你的婚姻，刑法却要追究你重婚的刑事责任，在法理上无法解释。

李：这种情况不能持续太久，刑法和婚姻法必须统一起来。在一夫一妻制的情况下必须制裁重婚，要制裁重婚就必须承认事实婚，这在取证上虽然有些麻烦，但有利处很多，法律统一了，重婚罪和‘包二奶’的行为也制止了，和婚外恋也区分开了，这不是很好吗？

郝 但是事实婚的界定真的很难，我们现在恐怕只能以拿钱不拿钱来区分，婚外恋是第三者自愿，不以经济为目的，而造成事实婚的，如被包养的暗娼，是以经济为目的，感情为补充的。

“包二奶”是纳妾行为的死灰复燃还是一种具有特殊根源和感情因素的行为？是社会的进步还是

倒退？一种类似于‘奇谈怪论’的言论却自有它在一定历史背景下的深刻性

李 我认为‘包二奶’的根源就是纳妾，这是曾在我国持续了几百上千年的现象，而一夫一妻制的实行只有几十年。所以“包二奶”的性质在我看来就是男女不平等，男人可以三妻四妾，但女人只能服侍于一个男人，从这个角度来讲，这是法制上从一夫一妻制的后退。

郝 我不同意这种看法，在我国目前的国情下，“包二奶”现象是对一夫一妻制的冲击不假，但从人的情感的要求上来讲，这却是一种社会的进步。也许我的看法和目前的社会舆论相悖，会被看成一种奇谈怪论，但我却是从现在的社会状况和一定的历史背景中得出的结论。我发现“包二奶”现象和经济的发展关系密切，比如广东，是我国目前经济最发达的省份，这种现象也最严重，其次如上海。以此类推，经济越发展，这种现象就越普遍，很难完全制止。再从感情因素上来讲，分析我国的婚姻状况，建国初期很少有人是以感情为基础去寻找配偶的，在温饱还没有解决的前提下，大部分婚姻都是出于生存的需要，况且当时人和人之间的经济差别和文化差别不大，可供选择的范围很小。而改革开放后的情况就完全不同了，人们的温饱问题解决了，就开始追求感情上的需要，许多人突然发现自己的婚姻原来并没有一个牢固的情感基础，但离婚对他们来说也不是一件能爽快解决的事情，有很多传统思想观念的阻碍，比如道义。但这时候，一纸结婚证已经形同虚设，只能对婚姻存在期间的财产进行保证，却再也保证不了感情的存在，于是就产生了外遇。这一现象牵扯到太多的情感和心理因素，我认为不是简单地凭一纸法

律条文就能制止得住的。在国外,有些国家采取一夫多妻制,还有的国家采取默认的方法,由于国情和思想观念不同,这种事情反而被认为是一种“美丽的爱情故事”。

我谈以上意见的意思并不是同意可以无限制地纵容婚姻一方抛弃对家庭的责任,在制止“包二奶”问题上,积极的东西当然要倡导,但我们也要认识到客观的国情和我们曾有过的薄弱的婚姻感情基础,因为我在很多案例中发现,“包二奶”所带来的痛苦不只是给“大奶”一个人的,当感情真正发生了的时候,有过错一方和第三者也是很痛苦的,也有值得人同情之处。当然这只是问题的一个方面。

女性如何在男权社会里为自己寻找一个平等的位置,在婚姻面前找回自己应有的自尊和自信,揭开“包二奶”现象的层层面纱,我们触摸到的是一个经久不衰却又日久弥新的社会问题

郝:现代社会中有一些很奇怪的现象,比如说我们倡导妇女解放这么多年,女性的自身权益已经上升到了一个相当的高度,现代女性在有了经济自主权后,就有了更多的可以摆脱对男人依附的独立性。然而事实是,再强干的女人,碰到自己的丈夫“包二奶”时,多年所培养起来的良好的独立自主心理无一例外地全在顷刻间崩溃,做出一些失去理智让人难以理解的行为。比如说哭闹、要死要活、纠缠不休,女性的尊严全失,同时也引起了丈夫更大的反感,这种奇怪的心理真是让人难以接受。

丁:其实这有什么可奇怪的呢?如果把家庭的种种责任从婚姻中剥离出来,我们所看到的现代婚姻的组成部分就不外乎

这两大块——性和情。情感在现代社会只靠法律来维系是远远不够的，在目前仍以男权为主的社会中，它要受到层层的社会文化和社会心理的影响。这就是大多数女性直至今今天仍认为和一个男人结婚就等于把什么都奉献给他，其中最大的奉献就是贞操权的原因。这种女性的婚姻心理认为：结婚是一种感情的投入，结果当然是要得到产出，产出的第一项就是男人要忠实，第二是财产要有保证。当她们投入的越彻底时，对产出的要求就越严格，当男人的行为不能满足这种严格要求时，女人就会产生种种在别人看来匪夷所思的行为。这时候，人们情感变成了一个复杂多元化的因素，不仅是美好的，还有丑陋的、扭曲变形的。正因为这样，大多数的中国女性都比男人更看重婚姻，对婚姻的期待更高，反之，当一个婚姻破裂时，所受到的伤害也更大。

这种状况的存在恐怕和目前仍是男权社会有关，男人占有更多的资源，女性仍会产生不自觉的依附心理。在目前的社会状况短时间内难以改变的情况下，我们只有老话重提，鼓励女人自强起来，不仅在经济上，更要在心理上，以维护自己的自尊和自信，自尊和自信丢失了，即使有法律的维护也难以再寻找回来。这时候法律要做的，应该是适当地维护另一部分女人的利益了，比如说第三者的利益，因为在配偶权问题上，法律要寻找到一个平衡点，当婚内无情婚外寻情的事情发生后，不能一概而论，要适当地在人性和法律上给予尊重，这才是从实质上解决“包二奶”问题的核心所在。

（《中国社会导刊》记者张静整理）

编者后记

如今这种经济社会信息时代，婚姻、家庭与情爱话题变得越来越精彩。电台里说 电视上放 电影中演 报刊上讲 是个永远也说不清、讲不透、演不完的话题。男人和女人 丈夫和妻子 家庭中的事“公说公有理 婆说婆有理”各执一词，一百个人有一百个人的活法，一万个家庭有一万个家庭的特色，没人能创造出一个统一模式。都想说，但都在说别人的事，不过是借题发挥，指桑“喻”槐。少有几个人在这些问题上就说自己的亲历，登照片亮身份，一任他人评头品足。

《中国社会导刊》硬是破了这条“规矩”从创刊起就立了个《走笔围城》的栏目 专门请各路精英们在婚姻、家庭和性爱话题讨论中，行不更名坐不改姓，堂堂正正地直面读者谈自己，所以，这才有了今天拿在各位手中的这本《真情假意》——名士说男侃女。

多少年多少代了，中国人和西方人不一样。就比如中国人吃元宵吃饺子，有肉包进面里吃；而人家吃的是热狗和面包片上抹黄油，吃什么都让别人看得见，这是东西方的文化差异。婚姻与性爱的话题也一样，我们很多人对合理合法的事，做得说不

得，表面上都拿着劲儿。可说起别人来，却打也打不住。一旦多少露出了自己的端倪，便又隐姓埋名开起了假面舞会。这也没什么奇怪的，究其源，根深蒂固的传统封建道德观念固然可憎，近些年来不正常的政治生活给人们带来的心理创伤也是绝对不可忽视的。一段长时间里 不要说“性”了 就连“爱”这个字都不能用在普通老百姓身上，不然轻则大逆不道，重便是死有余辜了。我们的国家和民族曾经误入了“性盲区”率先实现了“无性繁殖”——李玉和一家三代人三个“单身汉”杨子荣光棍一条毫无后顾之忧；阿庆嫂对长年在外跑单帮的丈夫心无半点牵挂……外国人眼里的中国人全是“王老五”！这样的情况，谁好意思公开说“那些事”？

说与不说，问题都是明摆着的——什么样的男人是好男人，什么样的女人是好女人？糟糠之妻下不下堂？残疾人的性需求难道可以被漠视？要不要置疑一夫一妻制？敢不敢爱女强人？离婚的女人要不要降低身价？红杏出墙的女人是不是好女人？性爱应该谁主动？有情无性的婚姻会不会幸福？老年人言性是否可耻？想不想上网体验爱情？等等等等。信息时代来得太快了，太多的问题人们不知道如何做答……

终于有勇敢者冲上了讲台，他们把自己的生活经历、自己的情感体验，自己婚姻的忧乐说给大家听，让人们分析并从中找出答案。他们当中上至司局级女领导干部，下至普通百姓，当官的、当兵的、名人、博士、社长、院长、普通教师、干部、编辑，有高位截瘫的残疾人，还有夫妻，长者已年近古稀，少壮派却刚刚而立。这支作者队伍的公开亮相，本身就意味着现实对传统的交锋与挑战。

寻找这种形式话题的作者，对于编辑虽然是个难题，可对于

作者，恐怕更难。有的作者多少次地推委想打退堂鼓，却欲罢不能。只因为作者与编辑的关系太融洽了，朋友的“事”哪能袖手旁观？多大的难处也要扛着；66岁的从维熙先生应邀顶酷暑为专集作序……每每想起这些，总是令编辑们心里潮乎乎的。如果单单就说一个“谢”字是不是有点儿太轻？

“理解万岁”做起来真是困难。那么家庭呢？夫妻呢？婚姻呢？情感呢？

有专家预测，21世纪的婚姻与家庭将呈多元趋势，不是有一首歌里唱“不是我不明白，这世界变化快”吗？随着信息时代的飞速发展，劳动强度的减弱，男女各自主体意识都在加强。女人个人主义的上升，个人价值如何体现，看重个人还是看重家庭等诸多问题，都会进一步成为人们关注与讨论的热点。这些讨论对于人民心理与生理的健康，对于家庭和睦、社会稳定，对于民族整体素质的提高和国家的繁荣昌盛，都是有益处的。而所有的讨论，现身说法是最有力量的，只是需要勇气。

把这本集子呈在读者面前，献上中国社会报社《中国社会导刊》从领导到普通工作人员对所有作者和广大读者朋友的感谢的同时，也要感谢长城润滑油集团有限公司和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的朋友们给我们的鼎力帮助和良好合作。这个集子，仅仅是在《中国社会导刊》上发表的文章专题系列结集的第一本，其中的不足与疏漏之处，敬请原谅。我们的讨论还将继续，我们希望朋友们对刊物全方位支持、关心与帮助的热望有增无减。

还是要说谢谢了，拜托了，请多多关照！

王作勤 2000年12月